

雲林文獻

第十三輯



貌全館育體立縣林雲

行發府政縣北



第三十三輯

雲林文獻

雲林縣政府編印

雲林文獻第卅三輯目錄

撰稿人或
資料提供人

一、圖版（相片）封面 ······ ······ ······ ······ ······ ······ ······ ······

黃衍三

二、鄉土人物介紹：

歷史的見證—唐山石

李國隆 一

北港尙修書房塾師—王東燁先生行述

紀雅博 九

三、雲林縣古坑鄉的血緣聚落

高麗珍 一六

四、清代雲林地方職官列傳（一）

仇德哉 四八

五、台灣的傳統住宅建築

劉貞吟 六〇

六、麻竹推廣栽培與價值

黃朝文 七四

七、詩詞 ······ ······ ······ ······ ······ ······ ······

張文長 八五

八、雲林縣長許文志於本縣議會第十一屆第五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林復生 八七

九、雲林縣長許文志於本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六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林復生 一二二

十、雲林縣第十屆縣長許文志行事曆（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廿一日起）

黃明徹 一四七

十一、民國七十五年雲林縣大事記

劉妙惠 二三八

十二、附錄：中華民國易經學會雲林縣支會沿革章程

藍秋林 二八七



總統李登輝先生由縣長許文志陪同巡視莿桐鄉老人活動中心，並與老人們親切握手致意。

77 5 28



縣長許文志與立法委員廖福本、林時機等人共同主持斗南福德街陸橋通車剪綵。

77 6 24



縣長許文志參加在斗南田徑場舉行的七十七年全國常青高齡田徑賽開幕典禮，並主持鳴槍。

7772



縣長許文志以第一百二十三位高票當選執政黨第十三屆中央委員，縣府各單位主管合贈玉質紀念牌，以表祝賀，由主任秘書李學聰代表致贈。

77712



縣長許文志頒獎表揚全縣七十七年模範父親。

7785



台灣省各縣市模範父親參觀古坑鄉劍湖山風景區，並與許縣長夫人林素貞合影留念。

7787



總統李登輝由縣長許文志等地方首長陪同巡視大埤鄉興安村
「八一四水災」災情。

77 8 15



總統李登輝由縣長許文志等地方首長陪同巡視北港溪堤防。

77 8 15



行政院農委會主任委員余玉賢由縣長許文志等人陪同巡視大
埤鄉農田遭受八一四水災淹沒災情。

77 8 16



縣長許文志巡視西螺蔬菜專業區「八一四水災」災情及復耕
情形，並向農民殷殷垂詢。

77 8 17



行政院長俞國華由縣長許文志陪同巡視口湖地區農田浸水情形。

77 8 20



省府委員黃鏡峰率領考核小組蒞縣考核七十七年度社區發展工作，本縣經評定為全省一等縣市。

77 8 23



斗六文旦再度奪得台灣區精緻果品競賽冠軍，果農代表由斗六市長張榮輝及斗六市農會總幹事張捷芳陪同到縣府致贈一箱參賽文旦給縣長許文志。

77 9 21



監察委員謝崑山由縣長許文志等人陪同巡視台西鄉群體醫療執業中心。

77 9 22



縣長許文志主持肉品公司羊隻拍賣開市按鈕 77.11.1



縣長許文志主持林內鄉湖本觀光果園開幕剪綵，並與名歌星
方文琳率先進入果園採果。

77.11.27



本縣七十七年徵兵檢查業務經省府評定為全省第一名，縣長
許文志接受省府主席邱創煥頒獎表揚。 771220



斗六市老人活動中心及圖書館由縣長許文志、縣議會副議長
陳清秀等人共同主持剪綵後落成啓用。 771225



縣長許文志、縣議會議長歐明憲、執政黨雲林縣黨部主委李伯元、監察委員陳錫章、立法委員林時機等人參觀在大埤國小舉辦的全國蘭花大展後合影留念。

7811



縣長許文志頒贈木匾表揚雲林縣中醫師公會，感謝他們全力支援「雲林旅外同鄉會愛心巡迴義診」活動。

7817



雲林縣婦聯分會主任委員林素貞由縣府兵役科長林復生陪同前往慰問國軍功勳遺族。

78 1 26



縣長許文志等人共同主持西螺國中遷校新建校舍動土。78 1 27



縣長許文志與朝天宮董事長郭慶文主持七十八年花燈展開幕
剪綵並參觀花燈後，與各界首長合影留念。 78 2 19



縣議會議長歐明憲主持第十次歷屆縣議員聯誼會。 78 2 17



縣長許文志參加第十次歷屆縣議員聯誼會並和與會歷屆縣議員一一握手致意。

78 2 17



縣長許文志與各界首長共同主持欣雲公司加壓站啓駕點火。

78 2 25



縣長許文志頒獎表揚全縣女警。

78.3.8



許縣長夫人林素貞頒獎表揚禮貌先生小姐 78.3.8



縣婦女會理事長張春連頒獎表揚模範婦女。

78 3 8



教育部技職司長楊朝祥率領規劃小組有關人員實地勘查國立雲林技術學院設校用地後表示：預定自七十九學年度起開始招生。

78 3 10



縣長許文志參加七十八年勞工運動會開幕典禮後，由縣總工會理事長陳錦煌陪同前往選手休息處與勞工選手握手致意。

78.3.12



美侖美奐的虎尾地政事務所新建辦公廳由縣長許文志啟鑰後落成啓用。78.3.16

歷史的見證——唐山石

李國隆

我國從唐朝開始，海外各地通稱中國爲唐，中國人爲唐人，中國的國土爲唐山。在台灣我們也稱來自大陸的祖先爲唐山祖，不但如此，其他東西亦然，如從大陸運來的石器，也就被稱爲唐山石了，直到現在，始終念念不忘。早期台灣與大陸的往來，唯一的交通工具就是船，運貨的船隻到了大陸，卸貨之後，順便採購些石材或各類石雕器物，運回台灣，既可牟利，補貼運費，又可鎮壓船底，以保持船身的平穩，使航行較爲安全。

伴隨先民渡台開墾奠基的第一塊唐山石，迄今雖無從考據，但從先民建造的城廝、寺廟、祠堂、古厝、古墓、石碑……等古蹟中及民間流傳下來的古石器物，尙可找到許多有關唐山石的器物。

何者爲唐山石？如何辨認？探訪民間老人口傳和打石店的匠師所指的是青斗石、泉州白石、大麥石、土青、礮石……等類型的岩石。依岩石成分的分析，這類岩石含有石英、長石、雲母、角閃石……等成分，是屬於花崗岩的系類。由於此類石材的質地堅硬，色澤優美，比別的岩石更禁得起風吹雨打，且具有多方面的用途，不但可供做建築材料，還可製造許多日用之生產工具。

屬於唐山石的石材，在大陸並不稀罕，可是在台灣，確是高貴的石材。記得從前在鄉下，較富有的人家，才獨自擁有一座石磨，否則就要由幾戶人家出錢合買。每逢過年過節，做粿、搓圓仔湯、蒸年糕，要用它時，大家都要按照排隊順序等候使用，回想那種充滿喜悅、熱鬧的民俗氣氛，真令人難於忘懷。

由於時代的演進，社會的變遷，大部份的石具，因舊行業的沒落、消失而告停用，或因新工具的發

明所取代，以致被廢棄，擋置於牆角及分散流落於籬笆邊、水溝旁，或被分離移作他用，已失去了先民當時使用它的原貌。現代的年輕人，有的已經不知道它的用意了，鄉土傳統的民族意識將面臨失傳的危機。

好在！近年來，政府不斷的提倡中華文化復興運動，加強民族精神建設。維護史蹟文物工作的宣導，已喚起民眾的共識，近來已有許多人到鄉下，到處尋找這些古石器物，高價收買，當古董收藏或轉讓給民俗館陳列，讓人們觀賞回味，使被冷落的古石器物又受到寵愛了。

目前，唐山石器物在台灣的古董界裡已成為人們爭相收藏的古藝術品了。一對青斗石雕刻的墓獅約當新台幣四、五萬元左右，泉州白石刻的也要兩萬元以上，一個青斗石雕的石珠約一、兩萬元，一個春花生米用的小石臼也要一、兩仟元，在這狂飆的情況中，難免有負面的問題發生，諸如不肖之徒的介入，竊盜古墓、古厝；：等之石雕器物，變賣圖利，反而搗毀古蹟的面目，這是非常遺憾的事！

唐山石是中國歷史的見證，有其存在的意義和價值，但願全民有所體認，予以明鑑：它是中華民族在台奠基的柱石，蘊藏的先民開拓台灣的苦心，是承先啟後、薪火相傳的信物。我們應該加以維護，讓它保持原貌，適得其所，使得唐山精神，與日月同光，永垂不朽。

附：有關唐山石器圖錄：

林衡道教授於74年2月15日蒞臨北港朝天宮，現場說明唐山石器的由來及朝天宮的歷史。



雲林縣紀念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舉行文化古蹟之旅
活動（史蹟研究小組參觀台南北鯤鯓砲台）

北港朝天宮中殿有一對青斗石的龍柱於清乾隆年間所雕，是台灣最優秀的龍柱之一。（上刻：乾隆乙未年臘月敬立，晉才弟子張植槐叩答）



北港朝天宮文昌殿台階的陞石用泉州白石雕的，是台灣最優美的禁階。（上刻：道光庚子年陽月立，泉郊新德泰號敬捐）

林衡道教授在朝天宮歷史文物館，現場說明公糖砣的用意。據「雲林縣采訪冊」敘述，清代笨港郊行或郊會林立，貿易之盛，為雲邑之冠，有小台灣之稱。公糖砣即是台灣與泉、夏商人貿易時，所使用之公定稱錘。



圖中大的稱錘，正面刻著：泉夏商公糖砣，背面刻著：參佰四拾四觔。石材是泉州白石。

石磨和石臼（泉州白石）



北港 陳樹欖先生 收藏

石珠和石車（青斗石）



北港 陳樹欖先生 收藏

從前台灣民間有染布的舊行業，自從紡織業機械化之後，就被取代了，一些用來碾壓布疋的腳踏石（俗稱布輪）因而宣告停用。

左圖是清代台灣民間工人腳踏布輪碾壓布疋的情況。／



布輪（泉州白石）



北港陳樹欖先生收藏

兒童焉知石車的用意。

碾榨甘蔗汁的石車

石車是古時候製造蔗糖的器具，製糖的方法是用牛拉桿來轉動齒輪，工人將甘蔗擠入石車間隙碾榨，碾出蔗汁，用導管注入於鍋中用火煎煮，凝固之後，漸漸變成小粒狀的細沙，稱為沙糖，其顏色赤龍，如果再提煉就成為白糖了。

自從糖廠設立之後，石車就被淘汰了。



鄉土人物介紹

北港尚修書房塾師——王東輝先生行述

紀雅博

王東輝先生字槐庭號季琮，原籍福建泉州府水頭鄉，生於光緒十九年（西元一八九三年）十月廿九日，五歲時隨父來台。父則玉先生，母王蔡棗女士。排行第三，廿四歲時與龔招女士結婚，生有四男五女。先生曾拜秀才蔡木升門下，並受秀才蔡然標先生及陳少圃先生之薰陶，奠定國學基礎。

先生漢學造詣頗深，在日據時代禁止傳授漢學之際，除暗中在家傳授漢文之外，並與詩友共創「汾津吟社」，切磋詩詞。當時北港名人洪大川、龔顯昇、王義安等皆為汾津吟社詩友，為先生後輩。先生對後進詩友亦師亦友，因此在吟社中倍受詩友崇敬。光復後政府正需漢文指導老師，先生受聘於北港家政女校，北港農業學校，南陽國校，執教國文。後來政府推行國語，先生才退休下來，自己創設私塾——尚修書房（現址：北港鎮博愛路58號）。學齡不拘，從五、六歲到四、五十歲不等。學生遠從北港附近各鄉鎮，素質包括：農、工、商、老師、大學生、公務員等各階層，北港漢學風氣之盛，由此始矣。先生因材施教，個別傳授教材，從啟蒙的三字經、千字文、百家姓、國文讀本，到千家詩，幼學瓊林、四書五經等。學堂中供奉孔子畫像，入堂學生備簡單敬果外，必須先行端正衣冠拜孔子，才算正式入門。當時學生大都為清寒子弟，束脩隨意，貧者免費。先生收入之微薄其清苦可想而知，但先生安貧樂道仍然誨人不倦，弦歌不輟，直至七十一歲（民國五十二年）才把書房關閉。

記得小時候鎮上每年秋涼時期，媽祖廟前都搭起「聖諭台」，邀請對國學有研究的人為鎮民講聖諭，先生也是被邀請的主講人。「所謂『講聖諭』並非只講些『孔孟老莊』之學，也講些有情節的『三國演義』『水滸傳』『宣講集要』等，而在講評中穿插倫理道德聖哲之訓。

先生年輕時也精研歧黃，但從未開設藥行、診所，只為慕名而來的患者義診處方。懸壺濟世，數十年如一日，誠為一位仁心仁術自得其樂的儒醫。

先生與世無爭，性情寬雅，一生寧靜淡泊，崇奉孔子，平時惟以詩棋養花自娛，著有「槐庭詩草」。

先生教子有方，在書香薰陶中，子女個個有成。先生於民國七十一年五月一日逝世於故鄉北港，享壽九十，教子有成，兒孫滿堂，可謂福壽全歸，兒孫皆孝悌忠信，達其所願。

先生對中華文化之傳播，民族精神之發揚，地方才俊之培育，社會風氣之樹立，實功不可沒也。

先生八十自述（錄自槐庭詩草）

養老安然到杖朝，達觀世態便逍遙，性耽風雅評棋局，
藝術專長種菊苗，兩眼紛花須戴鏡，四肢乏力自醫調，
心平夙願能知足，松柏歲寒等後凋。

※註：尚修書房文物照片，由先生令次男仁德國小王校長慰心提供。

先生六十歲時北港詩友唱和詩作

何南史先生輓詩

北港主余公林社
南台三士公儒賢
尚修法圓音玄本
上因典廣復漢垂
私仰承清玄照舊
一門高祖盡松竹
愧足老先生捷活
毫光呈歸天引古思
改行而文
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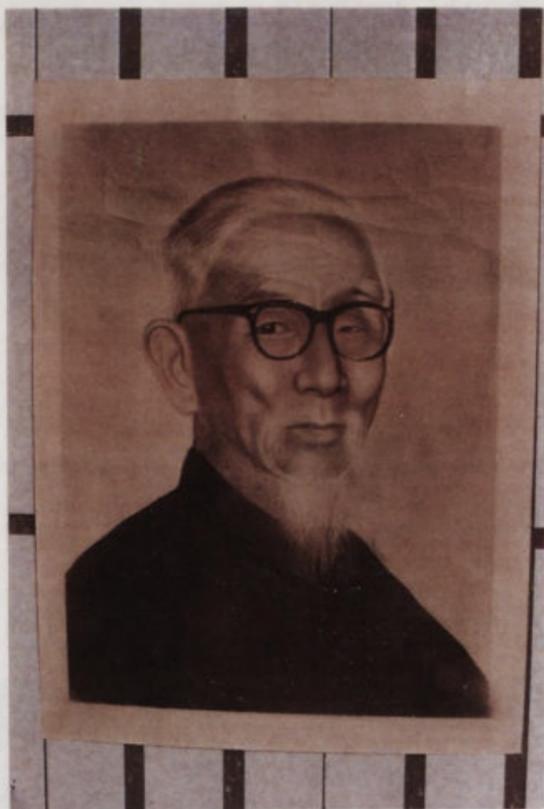
北港主余公林社
南台三士公儒賢
尚修法圓音玄本
上因典廣復漢垂
私仰承清玄照舊
一門高祖盡松竹
愧足老先生捷活
毫光呈歸天引古思
改行而文
十二月

北港主余公林社
南台三士公儒賢
尚修法圓音玄本
上因典廣復漢垂
私仰承清玄照舊
一門高祖盡松竹
愧足老先生捷活
毫光呈歸天引古思
改行而文
十二月

北港主余公林社
南台三士公儒賢
尚修法圓音玄本
上因典廣復漢垂
私仰承清玄照舊
一門高祖盡松竹
愧足老先生捷活
毫光呈歸天引古思
改行而文
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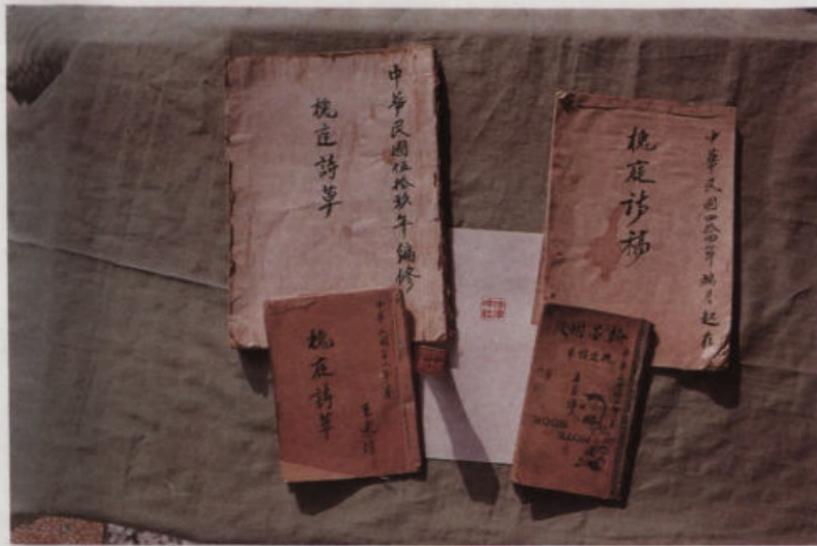
尚修書房文物照片

王東輝先生遺像



先生手稿

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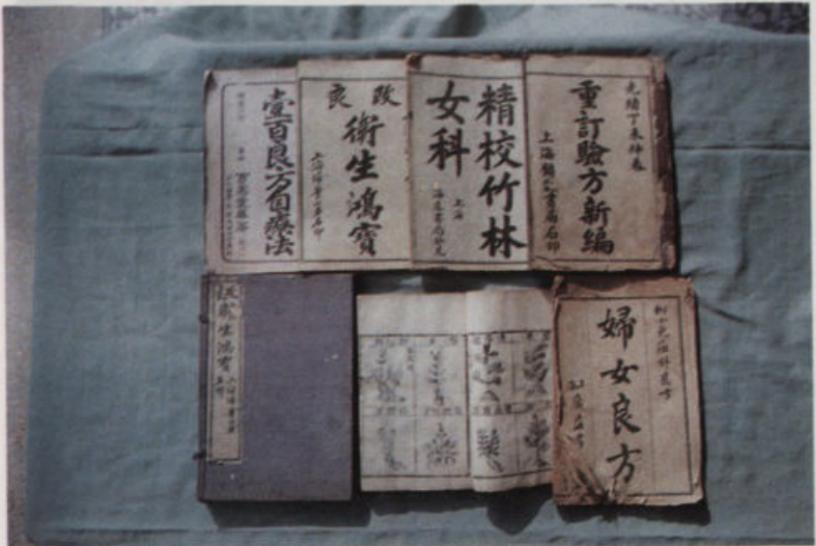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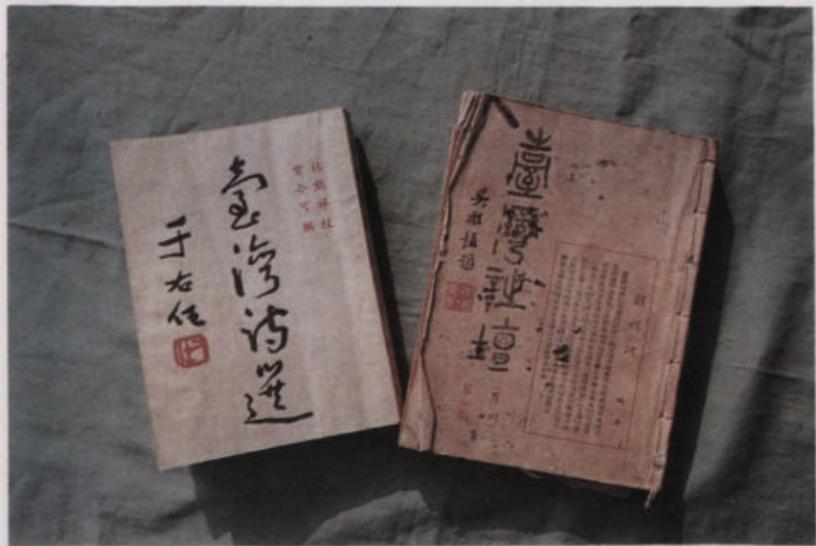
尚修房讀本(一)



尚修房讀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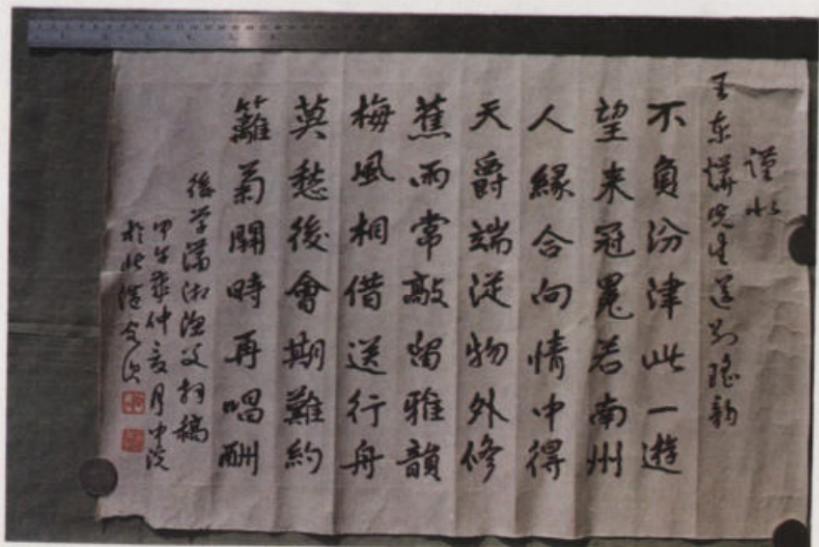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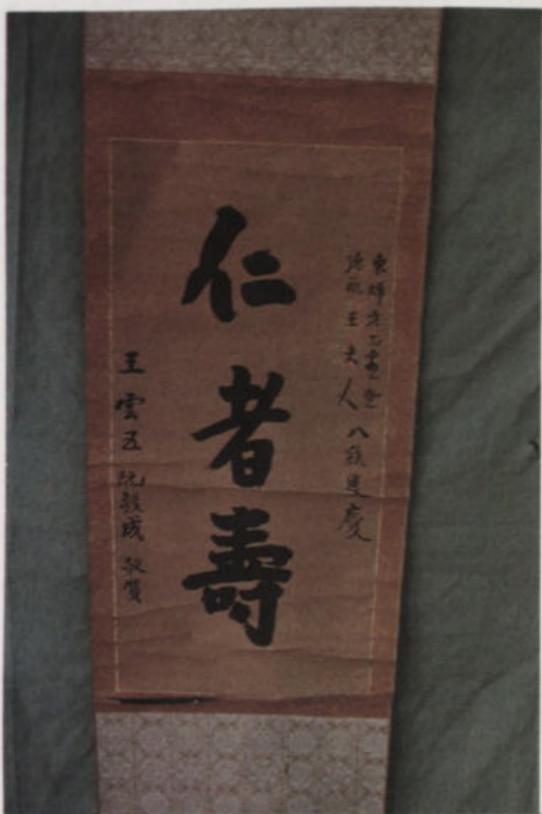


先生醫學參考書



光復後先生常地稿園投常先生

先生八十大壽時王雲五先生賀軸



大陸學者蕭湘漁父唱和詩

雲林縣古坑鄉的血緣聚落

一、前言

追溯本省「漢人社會」的形成，我們可以說：閩、粵是其直接的「根」，中原為其間接的「源」。

早在十七世紀以前，臺灣便有閩、粵先民從事漁業、貿易活動；荷人占領時期（西元一六二四—一六六二年，或謂「顏鄭時期」）中國人在臺灣的活動，乃從漁業、貿易邁向農業；經過明鄭時期（一六六二—一六八年）的勵精圖治，於是而有中國農業社會的點狀衍生；清領以後，渡臺漢民更繼承明鄭開臺之遺緒，興水利，改進農耕技術，使臺灣由「草萊之區」一躍而成爲沿海一帶的「穀倉」，吸引了更多的移民來墾，完成面狀的農業發展。（註一）

閩、粵先民的大量移入，自然也促使臺灣社會內部組織發生變化，例如地緣團體的建立與血緣團體的發生均為顯例。因地緣、血緣因素而產生的景觀與史話，不僅是本省承襲古老中國社會的文化脈絡，更是臺灣三百年來歷史發展過程中，不容忽視的一齣。（註二）就血緣關係而言，一般以爲，姓氏是血緣的表徵，姓氏的分佈狀況說明了氏族聚居的現象。日據時代，有富田芳郎先生曾就昭和五年（一九三〇年）國勢調查資料，研究本省各地區的姓氏分佈狀況，指出了同姓聚居所造成的「血緣聚落」的分佈事實。（註三）例如：斗六郡古坑庄高厝林子頭（今雲林縣古坑鄉高林村及荷苞村），高氏占全村總戶數的百分之四九，其餘各姓氏皆未超過百分之一八；北港郡四湖庄林厝寮（今四湖鄉林厝村、林東村），有百分之七六·五的居民姓林，其餘各姓氏皆少於百分之六；宜蘭郡宜蘭街壯三、壯四（今宜蘭市東村里、黎明里、延平里）林氏各占百分之六五·一及五六·五，其他各姓均少於百分之七；豐原郡神岡圳堵（今臺中縣神岡鄉圳前村與圳堵村），王氏占百分之六三·二，其他姓氏則未有超過百分之六者……等等。

高麗珍

然而，近數十年來，正值「工商業起飛」之衝擊，社會環境的變遷，人口流動的日益頻繁，無一不使同姓聚居現象日趨瓦解，「數代同堂或同宗聚居，有宗祠或公廳共同議事」之典型血緣聚落或已不復存在了！（註四）而根據籍載、譜系或姓氏分佈實況，追溯此即將泯沒的文化景觀，應是「尋根者」值得嘗試的一個方法。本文的研究主旨即在探尋昔日的文化景觀——「血緣聚落」，至於其方法則有別於社會學者之注重家族組織的探討，也不如歷史學者之偏重時間要素的研究，而乃是嘗試以地理學的研究觀點——分佈，作為組合素材、解釋景觀的依據（註五）：一方面搜集籍載資料，考證各姓氏之定居及聚落發生的時空背景；一方面根據現存的姓氏資料，作簡單的計量分析，以歸納同姓聚居現象之餘脈。希望藉二種線索的配合，說明「血緣聚落」的地理意義，並緬懷祖先劬勞墾荒的精神。

二、研究地區

作者選定雲林縣古坑鄉作為研究地區，除個人的鄉土感情因素之外，尚因為古坑鄉具備了早期移民所企求的優越自然環境（註六）；史籍記載顯示本鄉早在明鄭時期便有漢民拓墾於此（註七）；富田氏的研究中，更指出本鄉部分地區具有同姓聚居的現象（註八）。綜觀之，古坑鄉無論在歷史背景或地理環境方面均適宜小地域之歷史地理研究。今將其史、地背景簡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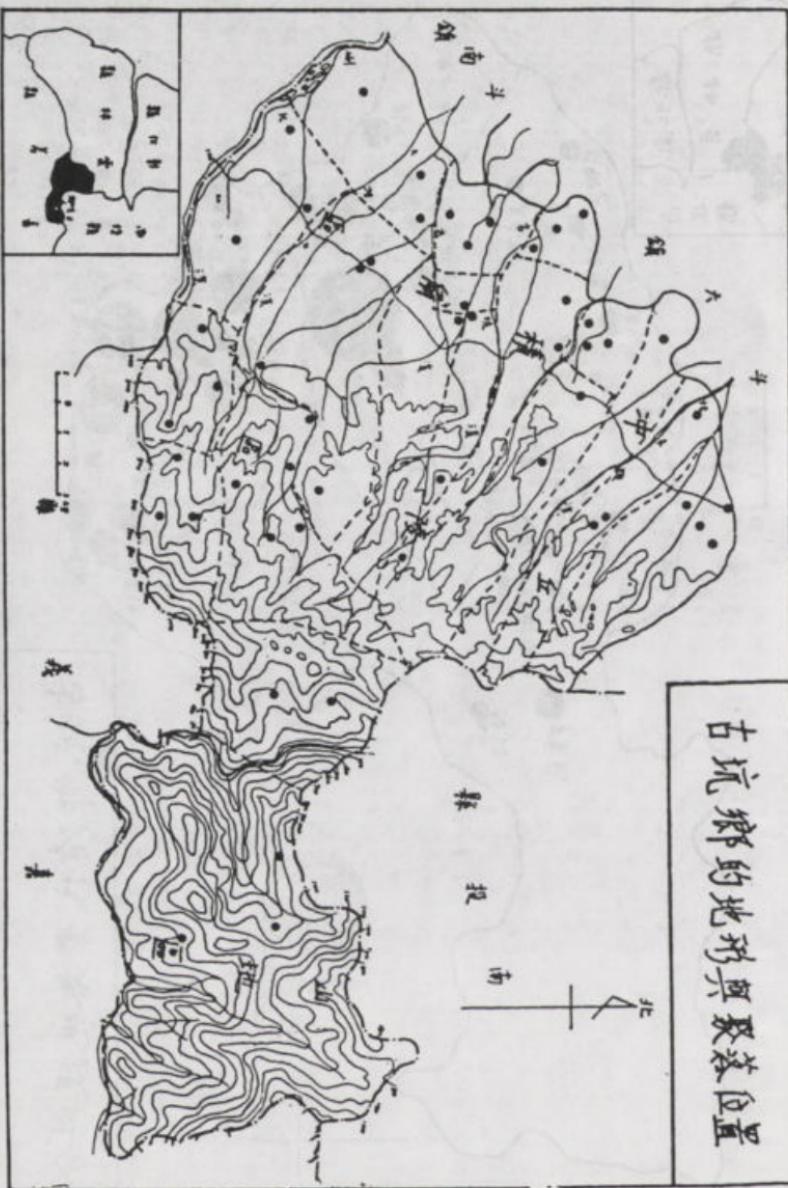
(1) 古坑鄉的農業環境

古坑鄉位處雲林縣東南隅，面積為全縣二十鄉鎮之冠（註九），是縣內唯一的「山地鄉」（註十）。除了山地區外，本鄉尚包括「斗六丘陵區」及「斗六聯合沖積扇」的一部分（註十一）（圖一）。地處山地與平原的過渡地帶，既有沖積扇區「可以避水患，得水容易，易得丘陵區農產品」（註十二）等等優點，又有優越的地質、土壤與氣候條件，利於農業發展。在漢民未拓墾前，本鄉便有洪雅族平埔番在此從事游耕與採集活動（註十三）；明鄭時期，選擇崁腳一帶作為屯墾所在，誠然受優越地理條件的吸引，爾後，有更多的漢民落腳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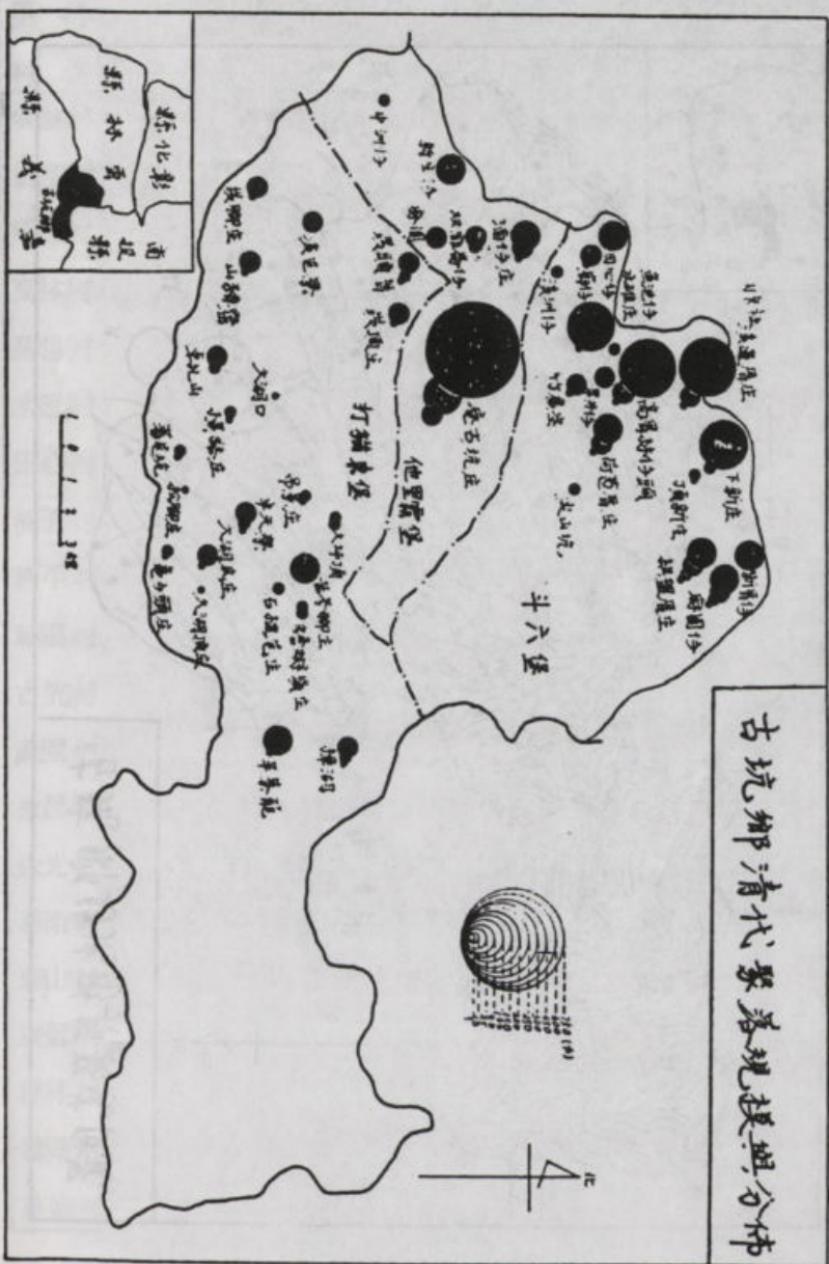
表一 古坑鄉的行政區劃沿革表(由舊到新)

光復後 以	日據後期				日據前期				清代	
	臺南州				嘉義廳					
現行 村名	小字名	大字名	街庄名	郡名	街庄名	堡名	區名	支廳名	街庄名	堡名
棋盤村		棋盤厝			棋盤厝庄	斗	菜		棋盤厝庄	斗
新庄村		新庄			新庄				頂下新庄	
東和村		溪邊厝			溪邊厝庄				溪邊厝庄	
高林村		高林子頭厝			高林子頭厝庄				高林子頭厝庄	
荷苞村		高林子頭			高林子頭厝庄				高林子頭	
水碓村		水碓			水碓庄				水碓庄	
田心村		水碓			水碓庄				水碓庄	
湳子村	湳子	古坑			庵古坑庄仔	他	崁		湳子庄	他
西平村	古坑	古坑			庵古坑庄	里			庵古坑庄	里
朝陽村	古坑	古坑			庵古坑庄				庵古坑庄	
古坑村	古坑	古坑			庵古坑庄	霧			庵古坑庄	霧
麻園村		麻園			麻園庄				麻園庄	
永昌村		麻園			麻園庄				麻園庄	
永光村		崁頭厝			崁頭厝庄				崁頭厝庄	
華南村		大湖底			大湖底庄				大湖底庄	
華山村		大湖底			大湖底庄				大湖底庄	
崁腳村		崁腳			崁脚庄				崁脚庄	
桂林村		苦苓脚			苦苓脚庄				苦苓脚庄	
樟湖村		樟湖			樟湖庄				樟湖庄	
草嶺村		草嶺			草嶺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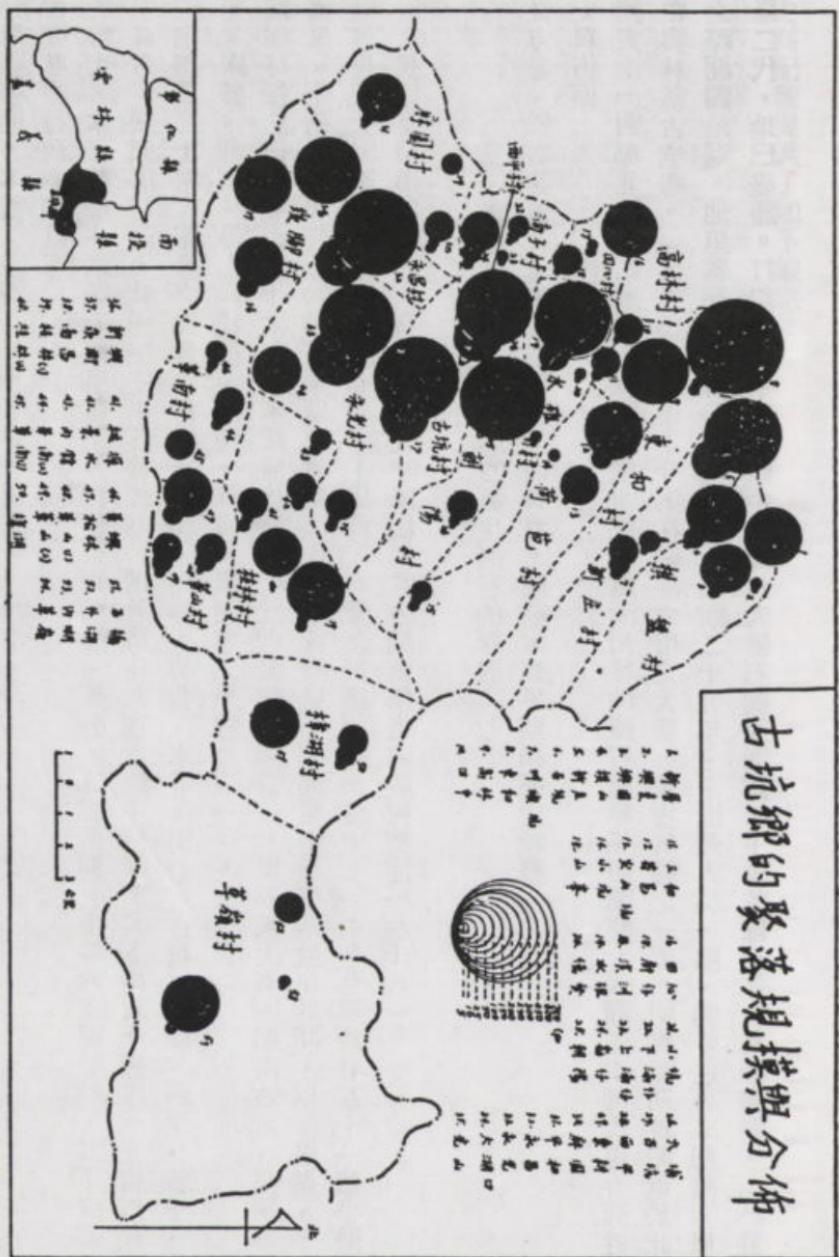
古坑鄉的地形與聚落位置



古坑鄉清代聚落規模分佈



古坑鄉的聚落規模與分佈



此，直到清領初期，本鄉大部分土地便已開發殆盡（註十四）。

(2) 古坑鄉的行政區劃沿革

滿清時代，本鄉分屬斗六堡，他里霧堡及打貓東頂堡的一部分。日據前期，由斗六支廳管轄，其下又細分為榮公、斗六、崁頭厝三區，共十三庄；日據後期，則悉為斗六郡古坑庄轄區，其下仍設十三庄。光復以後，始將十三庄劃為二十村，即今之棋盤、新庄、東和、高林、荷苞、水碓、田心、古坑、朝陽、西平、湳子、永昌、永光、崁腳、華南、華山、桂林、樟湖、草嶺、麻園等二十村（表一）。

根據雲林採訪冊所載（註十六），本鄉清代有四十三個聚落（圖二），規模較大者，如庵古坑、高厝林仔頭、溪邊厝、下新庄等等皆位於沖積扇區；本鄉東南方的丘陵區，則僅見小型聚落散布其間，以樟厝湖、芊蓁籠兩聚落規模較大，至於山地區——草嶺——則尚未有聚落規模記載（註十七）；今全鄉共有五十一個小聚落（圖三），仍以沖積扇區較多大型集村，丘陵或山地區的聚落則趨向散村型態（註十八）。

三、古坑鄉「漢人社會」的發生過程的探討

今從方志、學者論著及筆者實察等三方面資料，歸納本鄉早期拓墾之梗概：

(1) 史料方面

臺灣史：「明鄭北路之拓殖……崁頭厝庄頭庄：為漳州移民陳石龍等拓佃開墾。崁腳庄：鄭氏屯弁薛姓所墾，均在雲林縣古坑鄉。」又，「斗六堡：今雲林縣斗六市之大部，及古坑鄉之一部。明鄭時期曾開屯於此。康、雍之際開闢殆遍。他里霧堡：明鄭時開屯之所，康熙二十九年……漳州人吳、陳、劉等姓再來墾殖，歷雍正、乾隆二代，地已盡開。打貓東堡……康熙中，漳州人陳石龍等開闢，下及乾隆初年，荒埔盡開。」（註十九）
諸羅縣志：「康熙四十八年，庄民合築尖山陂。」（註二十）。

史料記載提供了如下線索：

- ①古坑鄉的早期開拓，應始於明鄭時期或更早，大約止於乾隆時期；
- ②先民拓墾本鄉的起點為本鄉南部之崁腳、崁頭厝一帶；
- ③從尖山坡的築成，可知本鄉早在康熙末葉便有相當規模的開拓，尤其以沖積扇區為甚；
- ④早期移墾本鄉的姓氏，可於籍載中直接或間接找出的有陳、吳、劉、薛、鄭、高（註二十一）等。

(2)論著方面

近有楊緒賢先生，根據各家族譜，推估各氏族定居本省各地的時間，其在「臺灣區姓氏堂號考」一書中指出（註二十二）：

康熙中葉，漳州府龍溪陳氏入墾古坑，四七年移墾梅山；

雍正年間，鎮平縣人邱德全墾古坑；

乾隆初年，南靖縣人吳順壽、吳五成墾古坑，平和縣庵後墟賴燉朴，南靖縣人阮剛毅墾古坑；

乾隆中葉，平和縣心田人氏賴挺墾古坑；

乾隆末葉，詔安縣人高仁遠、高魁、高篤倫拓墾古坑。

姑且不論上述之時間估計是否正確（註二十三），就此論著可得知：

- ①陳、邱、吳、阮、賴、高等姓移居本鄉的時間頗早，在鄉繁衍子孫可能均在十代以上；
- ②除了漳州籍移民之外，本鄉亦有潮州府鎮平縣邱氏為早期墾拓之氏族。

(3) 實察與驗證

筆者以隨機抽樣方式，選擇籍載可見之姓氏，考證其遷居本鄉的時間背景與定居地點，如表二：

在時間方面：由於大部分譜系咸以「世」為單位，缺乏遷臺時間與定居地點的記載，僅得高氏宗親所奉存之家譜，記有「篤倫祖生於康熙甲申年（一七〇四），卒於乾隆丙辰年（即乾隆元年，西元一七三六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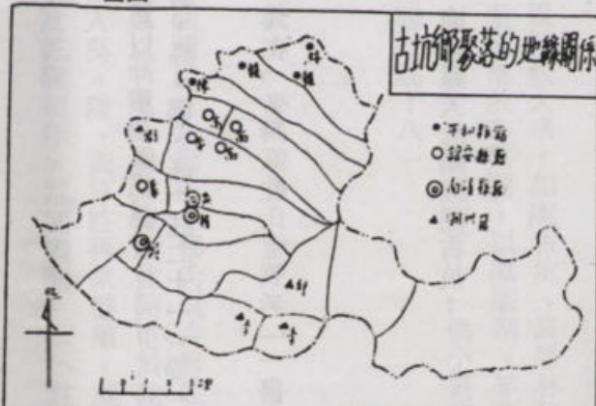
又從尖山陂築於康熙四十八年之史實看來，高氏的遷臺應在康熙中、後期，最晚亦不過雍正年間，而非楊氏所謂之「乾隆末葉」。

就定居地點而言，則可看出各村落間頗耐人尋味的地緣關係（圖四），例如：平和縣人分佈於本鄉北部的棋盤、新庄、東和諸村；詔安縣人則分佈於本鄉中部的高林、水碓（註二十四）楠子一帶；南靖縣人則主要分佈在古坑、永昌一帶；本鄉丘陵區則以潮州籍移民的分佈為主。

表二

姓氏別	調查地	祖	籍繁衍狀況	
			調查地	籍
賴	棋盤村	漳州府平和縣心田鄉		14. ~ 24.世
賴	新庄村	漳州府平和縣庵後墟		13. ~ 25.世
林	棋盤村	漳州府平和縣三都林家巷		9. ~ 21.世
陳	東和村	漳州府平和縣小勞溪石林投	8.世	
高	高林村	漳州府詔安縣五都高丹		
吳	永昌村		28. ~ 38.世	
葉	楠子村		29. ~ 30.世	
黃	古坑村		11. ~ 20.世	
黃	永光村		11.世	
劉	田心村		今約21.世	
李	華山村		約26.世	
邱	桂林村		約傳10.世	
韓	古坑村		不詳	
	漳州府南靖縣		不詳	
	廣東省鎮平縣		15. ~ 26.世	
	廣東省			

圖四



綜合上述三者，對於古坑鄉早期的拓展，我們可以建立如下的概念：

①本鄉早在十七世紀中葉，便有點狀的聚落發展，而康熙四十八年，尖山陂的築成更意味著農業經營型態從粗放經營，轉向精耕方式，而農耕技術的改進，更促成了社會組織的變化，完成了本鄉的全面開發。

②「氏族」是完成本鄉面貌農業發展的主力：若根據籍載類推之，則其定居時間大抵皆為康熙、乾隆年間；又，從各姓氏之祖籍歸納之，則各大姓氏的定居地之間乃存在著地緣特性。

四、姓氏分佈與「血緣聚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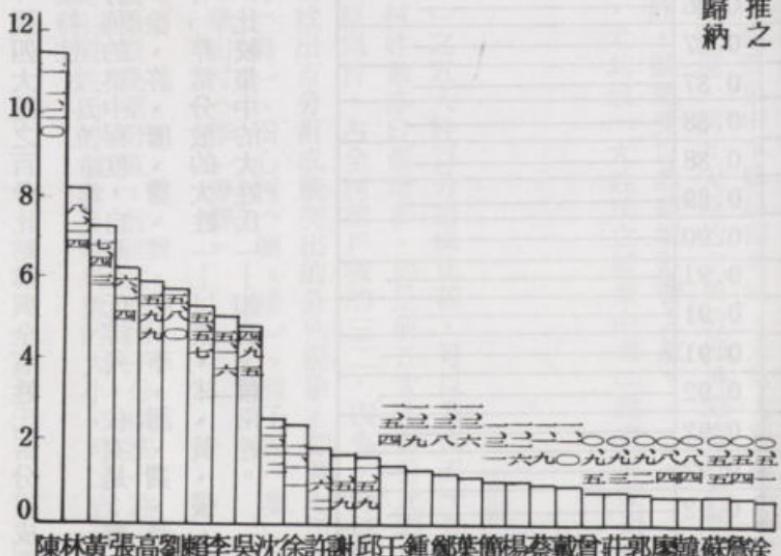
承前所述，本鄉在清領初期的拓墾大部是以「氏族」為核心的，也就是說，「血緣聚落」形成的時間背景應以清領初期為主。而繁衍至今，各聚落發生過程的不同必然造成今日姓氏分佈的差異，今就姓氏分佈狀況討論之。

根據六九年度八月中旬，古坑鄉戶政事務所戶長資料，透過簡單計量方法分析之——以「吉馬指數」分析各姓氏的分佈狀況（註二十五）；以「柯柏克複因子分區法」分析各村主要姓氏（註二十六）。最後再以「鄰」的姓氏分佈實況，作為佐證，分析比較「血緣聚落」之結構。

(1)三十大姓的結構分析與血緣關係

在本鄉三十大姓百分比結構中（註二十七），存在有三個明顯的破折點（Critical Point）：陳—林、黃—張

圖五



陳林黃張高劉李吳沈徐許謝邱王鍾鄭葉簡楊蔡戴曾莊郭廖韓蘇詹徐

、吳—沈三者之間皆呈現不自然的連續。其中，有陳、林、黃、張四大姓之百分比結構與全省姓氏百分組成雷同（註二十八），可見前述三破折點，以吳—沈之間者最富區域特性。

若以「吉馬指數」分析三十大姓的分佈趨勢，將三十大姓分佈的集中程度，自高至低排列，依次是：戴、韓、高、賴、邱、葉、徐、鍾、莊、郭、楊、鄭、蘇、吳、簡、涂、許、廖、詹、曾、蔡、李、謝、劉、黃、林、張、陳、王、沈（圖表六）。於是我們發現，三十大姓中有「非常分散的大姓」——以陳、林、黃、張、劉最具典型；有「非常集中的較小姓氏」——如戴、韓兩姓；也有「比較集中的大姓氏」——如高、賴兩姓。

圖六

姓氏別	排次 名序	吉指 數 馬值	集中 000	G.M.I. 950	分散 100
戴	22	0.25			
韓	27	0.34			
高	5	0.71			
賴	7	0.76			
邱	14	0.76			
葉	18	0.76			
徐	11	0.77			
鍾	16	0.77			
莊	24	0.79			
郭	25	0.80			
楊	20	0.81			
鄭	17	0.82			
蘇	28	0.82			
簡	19	0.83			
涂	30	0.84			
許	12	0.86			
廖	26	0.87			
詹	29	0.87			
曾	23	0.88			
蔡	21	0.88			
李	8	0.89			
謝	13	0.90			
劉	6	0.91			
黃	3	0.91			
林	2	0.91			
張	4	0.92			
陳	1	0.92			
王	15	0.92			
沈	10	0.92			
吳	9	0.83			

當然，影響結構與分佈的可能是定居時間、人數、定居地的自然環境……等等因素。今溯諸籍載，我們似乎可以說：陳、林、黃、張、劉諸姓，以其定居時間較早，來源較多（註二十九），故成爲本鄉大姓；高、賴兩姓定居時間早，定居來源較單純，故分佈較集中；而韓、戴兩姓僅集中本鄉局部地區，未見大範圍之繁衍，可見其來源應是單一的。又參酌分佈地區的自然環境，我們不難發現，前九大姓的主要分佈地點概在沖積扇區（註三十）；邱氏雖定居本鄉丘陵區極早，卻未能列名前十大姓，誠然受自然環境影響之故。

無論如何，筆者以爲：分佈愈集中的姓氏，其血緣性將愈高，尤其以「大姓氏之較集中者」最有可能組成血緣聚落。

(2) 各村的血緣性比較

就五十年來姓氏結構的改變來看：

富田芳郎先生曾統計本鄉部分地區，一九三〇年（昭和五年）之五大姓百分組成比較，可以看出五十年來各村姓氏結構的異動狀況：五十年來，隨著戶數的大幅增加，各村姓數亦日漸增多，於是前五大姓百分比率均較爲減低，有些村落尙且發生首姓改變的現象，例如棋盤村賴姓原爲首，占全村總戶數的三二·四%，今卻降爲二二·二%，且爲林氏所超越。然在五大姓百分結構中，仍可以找出百分組成較突出的分佈現象，如圖七所示，有棋盤村（林、賴）、新庄村（賴）、東和村（陳）、高林村（高）、田心村（劉、陳）、湧子村（葉）、西平村（黃）、朝陽村（黃）、永昌村（吳）、華南村（李）、華山村（李）等等。

就目前各村的主要姓氏來看：

一九七〇年代，有柯柏克（J.T.Coppock）研究英倫及威爾斯農業分區，曾運用複因子分區法（註三十一）。今筆者擬藉此方法，客觀地界定各村目前之主要姓氏，從主要姓氏的個數及變異數的大小，可以給予各村血緣特徵一計量的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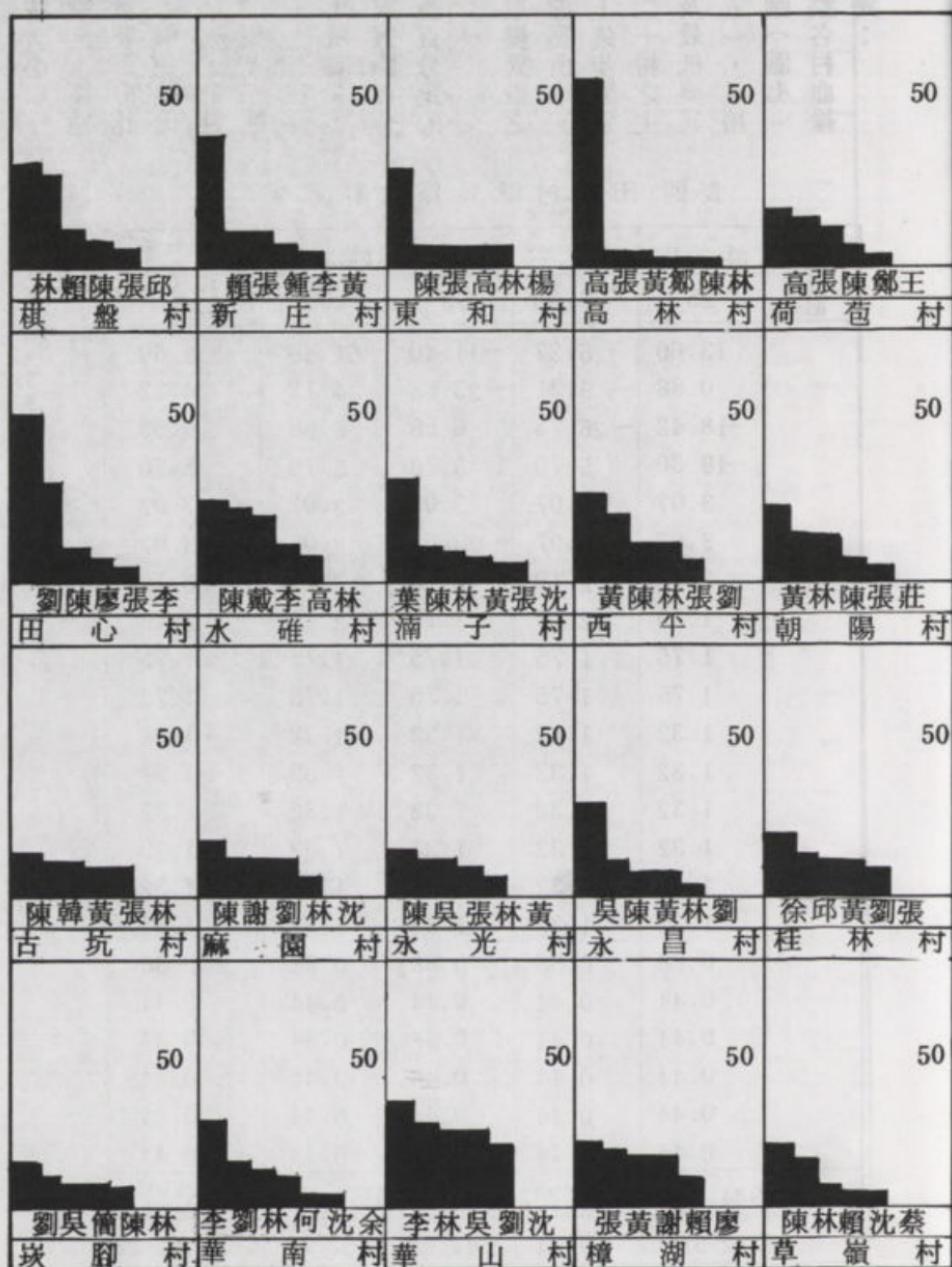
首先，以田心村爲例，說明其步驟：（表四）

表三近五十年姓氏百分比結構的改變（註三十）

溪 邊 厝		新 庄		高厝林子頭		水 碓		棋 盤 厝		古 坑 庄		地 名	戶 數	姓 數
207		166		244		272		239		593				
38		28		32		37		32		58				
三 四	陳	四 公 一	賴	四 允 六	高	二 三 三	陳	三 二 四	賴	一 四 七	黃	1	九 三 〇	
六 六	張	一 二 三	張	七 九	張	一 至 三	劉	三 六 六	林	一 三 七	陳	2		
六 六	鍾	六 六	鍾	六 六	陳	八 七 七	李	六 四	陳	一 五 五	林	3		
五 五	林	六 六	楊	四 一	林	六 六	戴	六 三	張	六 九	張	4		
四 四	黃	六 六	陳	七 七	鄭	七 七	張	七 二	黃	四 九	劉	5		

東 和		新 庄		高 林、 荷 苞		水 碓、 田 心		棋 盤 村		西 平、 古 坑		地 名	戶 數	姓 數
620		515		762		646		577		1,688				
60		47		52		42		46		81				
三 四	陳	三 四	賴	三 公 一	高	二 二 一	陳	二 四 六	林	一 至 三	黃	1	九 八 〇	
七 三	張	六 六	張	一 〇 一	張	一 六 六	劉	三 三 三	賴	一 一 九	陳	2		
六 六	高	六 六	鍾	六 六	陳	一 六 六	戴	六 六 六	陳	九 九 九	林	3		
六 六	林	四 九	李	四 一	黃	一 〇 四	李	二 二 二	張	七 五 五	張	4		
六 六	楊	三 三	黃	四 一	鄭	六 六	張	四 七 七	邱	三 元 元	劉	5		

圖一七



(1) 按大小順序列出全村各姓氏的百分比($\Sigma\%_i$)；

(2) 設定主要姓氏的個數及百分比

(\bar{X}): 單一姓氏
一一〇〇%，二姓

一各五〇%，三姓

一各三三·三三%

……以此類推；

(3) 求實際百分比與理論百分比的

變異數；
(4) 取變異數之
最小值即為所求。

由上述步驟逐一求得二十村之主要姓氏及最低變異數(表五)，並繪

製分級圖(圖七)
，以觀察各村血緣

性的差異：

表四 田心村變異係數計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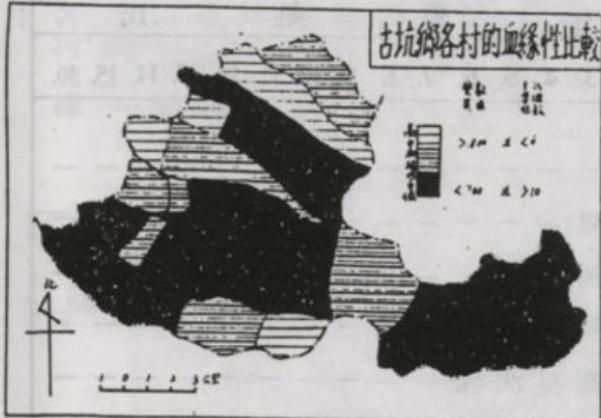
備註	姓四	姓三	姓二	姓單	\bar{X}
	25	33.33	50	100	$x_i - \bar{X}$
	13.60	5.27	-11.40	61.40	38.60
	0.88	-9.21	-25.88	24.12	24.12
	-18.42	-26.75	6.58	6.58	6.58
	-19.30	5.70	5.70	5.70	5.70
	3.07	3.07	3.07	3.07	3.07
	3.07	3.07	3.07	3.07	3.07
	2.19	2.19	2.19	2.19	2.19
	1.19	2.19	2.19	2.19	2.19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1.32
	0.88	0.88	0.88	0.88	0.88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0.44
	944,2846	900,6282	922,2846	1159,4146	$\Sigma(x_i - \bar{X})^2$
	42.92	40.94	41.92	52.70	$\Sigma(x_i - \bar{X})^2 / 22$

表五 古坑鄉各村的血緣性比較表

村別	最 小 變異數	主要姓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高林村	43.13	高	—	—	—	—	—	—	—	—	—	—	—	—	—	—
田心村	40.94	劉	陳	廖	—	—	—	—	—	—	—	—	—	—	—	—
新庄村	21.46	賴	張	鍾	李	黃	—	—	—	—	—	—	—	—	—	—
棋盤村	13.73	林	賴	陳	張	邱	黃	—	—	—	—	—	—	—	—	—
華山村	19.55	李	林	劉	吳	沈	陳	—	—	—	—	—	—	—	—	—
西平村	10.17	黃	陳	林	張	劉	高	—	—	—	—	—	—	—	—	—
樟湖村	12.94	張	黃	謝	賴	廖	陳	吳	—	—	—	—	—	—	—	—
水碓村	9.29	陳	戴	李	高	林	黃	劉	—	—	—	—	—	—	—	—
華南村	15.58	李	劉	陳	林	何	余	沈	許	—	—	—	—	—	—	—
朝陽村	6.92	黃	林	陳	張	莊	劉	李	高	沈	邱	—	—	—	—	—
桂林村	6.37	徐	邱	黃	劉	許	張	李	林	陳	沈	—	—	—	—	—
永光村	4.11	陳	吳	張	林	黃	徐	郭	沈	劉	邱	賴	—	—	—	—
古坑村	3.57	陳	韓	黃	林	張	余	李	阮	劉	高	吳	—	—	—	—
永昌村	10.69	吳	陳	黃	顏	林	李	張	沈	高	游	范	王	—	—	—
草嶺村	8.61	陳	林	賴	黃	蔡	沈	簡	郭	曾	李	江	蘇	周	—	—
崁脚村	3.84	劉	吳	陳	簡	林	張	鄭	黃	李	徐	許	王	—	—	—
蔬園村	3.14	陳	謝	劉	吳	林	沈	孫	江	張	楊	李	簡	—	—	—
荷苞村	6.89	高	張	陳	鄭	王	潘	黃	林	呂	賴	劉	塗	魏	謝	—
湳子村	15.30	葉	陳	林	黃	沈	張	李	謝	余	顏	詹	吳	賴	鄭	—
東和村	7.42	陳	張	高	林	楊	黃	鍾	曾	蔡	吳	鄭	劉	朱	賴	許

目前，血緣性最高者，如分級圖所示，有高林、田心、新庄、華山四村；其次者，如棋盤、西平、樟湖、水碓、華南、永昌、浦仔等七村；血緣性最低者，如東和、荷苞、麻園、崁腳、草嶺、古坑、永光、桂林、朝陽等九村皆是。

圖八



(3) 同姓聚居的實況

今以「鄰」為單位，逐一表列各聚落之同姓聚居狀況（附表二）。其規模大則數百，小則十戶不到，筆者乃取聚居規模達二十五戶以上者凡三十一個，如下所述（註三十二）：

- 棋盤村——興園（林），新厝（賴）、棋山（賴、陳）；
- 新庄村——新庄（賴）；
- 東和村——東和（陳）；
- 高林村——高林、田中、三和（高）；
- 荷苞村——荷苞厝（高），山峰（張）；
- 田心村——田心仔（劉）；
- 水碓村——水碓（陳、戴、李）；西平（黃、陳）；
- 朝陽村——朝陽（黃、林）；
- 古坑村——古坑（陳、韓）；
- 永光村——永光（陳），光山（張）；
- 桂林村——桂林（芳苓脚）（徐、邱），蟾蜍嶺（黃）；
- 崁腳村——崁腳（劉）、新興（簡）；

華山村——華山（李），松林（林）；

樟湖村——樟湖（黃）。

從姓氏分佈觀察血緣性，所得的結論是：

①集中分佈的大姓氏，血緣特徵最為明顯，所形成的血緣聚落，規模也必然較大，如：高氏聚居在高林村達二百餘戶的規模，賴氏聚居新庄村有一百五十戶之多，反之，較小姓氏而分佈集中者（如戴、韓），雖各有五十、三十餘戶的聚居現象，但均未自成單姓血緣村。

②丘陵區或山地區的聚落，較趨向散村形態，所以，同姓聚居規模一般也都比較小，且往往有數姓合居一個聚落的現象，遂沖淡村落的血緣性；相形之下，沖積扇區的聚落，不但具有較濃厚的集村色彩，且多大型血緣村，可見，自然環境是影響血緣聚落發展的一個因素。

五、結論

「血緣聚落」是「漢人社會」的產物。

雖然，漢人在臺的農業經營，早在明鄭時期以前即已開始，但是，當時，受制於經營方式，農業政策及天災、兵變（註三十三）……等等因素，「血緣聚落」遂一直未能在臺廣為衍生。換句話說，「血緣聚落」的出現，意味著漢人舉族遷臺的開始，更代表了農業經營方式的轉變與社會組織的變化，間接地，更是各地面狀開墾的有力證明。

而根據籍載，本省農業經營方式的大突破時期是在康熙、乾隆年間；溯諸譜系記載，本鄉各大氏族定居各村的時間，亦概在清領早期，即康熙、乾隆年間，二者恰能符合。因此，筆者以為：完成古坑鄉面狀拓墾的主力，非各大氏族莫屬！而除了「血緣關係」是維繫早期漢人社會的綱維之外，「地緣關係」也是古坑鄉墾拓過程中不容忽視的一環。

三百年來，「血緣聚落」雖曾是本省盛極一時的文化景觀，但是，在近數十年的社會環境變遷之下，此一饒富意義的文化景觀已日漸湮沒了！本文謹溯諸此文化景觀之遺脈——同姓聚居現象——，探討「血緣聚落」發生的時空背景。今發現雲林縣古坑鄉各「血緣聚落」的發生，具如下之時間與空間特徵：

(1) 在時間方面

同姓聚居規模較大的典型「血緣聚落」，大都發生於清領初期，例如：高林村與新庄均是；明鄭時間便有農業發展的村落（如崁腳、麻園）以及清領後期（或曰據時代）才見開發的土地（如草嶺村），同姓聚居的現象並不顯著。可見，典型的血緣聚落應是發生於特定的時間內的。

(2) 就空間因素而言

在土地拓墾之初，沖積扇區往往是先民們首先考慮的定居地，本鄉「血緣聚落」的分佈便充分顯示此一特徵。例如：高林村、新庄村、湳子村、田心村等較具典型的血緣村皆位於沖積扇端；而在丘陵地區，雖也有如華山村之血緣聚落，但在自然環境的影響下，顯然不如沖積扇區之血緣聚落來得有規模。更由於聚落型態之趨向散村型，發展成單姓血緣村的可能性亦隨之被沖淡了！例如：邱姓定居桂林村極早，今在桂林村僅見內館聚落有十七戶聚居之邱姓血緣聚落，其他則與徐、劉等姓合居，並未顯示出血緣特性。據此，我們似乎可以說：血緣聚落的發展，受自然環境（尤其是地形）的影響頗鉅。

註解

◆本文幸蒙雲林縣政府前文獻課仇課長德哉，古坑鄉戶政事務所呂先生秀東協助提供資料，師大地理系施老師添福，鄭老師勝華、陳老師芳惠、王老師月鏡殷殷指導，同學廖秀治協助部分圖字之繪寫，長輩、鄉親、父母、弟妹們鼎力相助，謹此誌謝！

(+) 參考①陳秋坤，「臺灣土地的開發（一、七〇〇—一、七五六）」，臺灣史論叢第一輯，頁一六三等等。

②曹永和，「中華民族的擴展與臺灣的關係」，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聯經出版社，六八·七，頁一~二四。

(+) 同註(+)。

(+) 參閱①陳瑞隆編，臺灣姓氏源由，六九、十。

②陳紹馨，「姓氏、族譜、宗親會」，臺灣文獻第九卷第三期，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四七、九，頁一~一四。

(+) 林會承，「清末鹿港街鎮結構研究」，臺灣文獻第三十一卷第三期，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六九、九，頁一~六二~一六四。

(+) 陳國章等，人文地理學通論，師大出版組，六十、七，頁二一~二二。

(+) 根據「山坡地基本資料調查報告」雲林縣之部（臺灣省農林廳山地農牧局編印六二、三）：古坑鄉年雨量一千餘公釐，土壤多壤土，沖積扇可耕水田，山坡地宜於旱作，頁三九、四二、五一。

(+) 參閱①雲林縣志稿史略篇，雲林縣文獻委員會編印，六六、四，頁十六。

②臺灣省通志氏族篇。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五八、六，卷一，頁五~七。

(+) 同註(+)及廖漢臣，臺灣省通志，卷二人民志氏族篇，臺灣文獻委員會編印，五八、六卷二，頁一九三~二一三。

(+) 古坑鄉面積一六六·六〇五平方公里，占全縣總面積之一二·九一%。

(+) 全縣唯一的山地區是古坑鄉草嶺村，拔高千餘公尺；古坑鄉山坡地面積達萬餘公頃，占全鄉面積之64%。

(+) 參考林朝棨，臺灣地形，臺灣文獻委員會編，五九、六，頁二七〇~二七二，「斗六丘陵」。古坑鄉計有樣仔坑、黃德坑，圳頭坑、柴土地公坑、大埔坑、湖口溪，到孔山溪等等沖積扇合成。「樣仔坑沖積扇……(

(扇端)於新庄坪仔頭間六五公尺；圳頭坑，扇頂高一六〇公尺。柴土地公坑沖積扇，扇頂高度一八〇公尺，扇端之溪邊厝高七五公尺。大埔坑沖積扇之扇頂高度一六〇公尺，其扇端於劉厝七五公尺，新廝子六〇公尺，下湳子六〇公尺，雙廊崙六〇公尺，此扇與湖口坑沖積扇相疊。湖口坑沖積扇，扇頂在大湖口高度二〇〇公尺，右扇之扇端於舊麻園七〇公尺……」「斗六丘陵有許多段丘，如蟾蜍嶺段丘，苦苓腳段丘、半天寮段丘，大湖底段丘……」。

(1)參考陳芳惠「聚落地理」筆記。又，如註(1)，聚落位置大抵選擇扇端或段丘上，即得水利與農作之便。

(2)洪雅族之二番社——柴裡社，在斗六鎮三光里；他里霧社，在斗南鎮舊社里——均鄰本鄉。

(3)臺灣史，臺灣文獻委員會編，六八·二，再版，頁一七三。

(4)根據雲林縣志稿卷首疆域篇第二輯，雲林縣文獻委員會編印，六六·四。頁四九、五一。

(5)同註(4)。

(6)草嶺山區，地處偏僻，交通不便，開發較晚。今交通狀況改善，此區得豐富山產及自然美景之惠，成爲發展觀光的理想地。在草嶺村一帶，但見山莊，觀光飯店林立，大大地改變了原有的山村景觀，儼然成爲一「觀光聚落」。

(7)按戶政事務所資料得各聚落規模如下表：(註次頁)

(8)臺灣史，頁三三七、三三八。

(9)尖山陂在今荷苞、高林一帶，係引尖山坑溪水灌溉及飲用。參閱陳章合撰，雲林縣風物誌及實察。

(10)楊緒賢編，臺灣區姓氏堂號考，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臺灣省分會，六八。

(11)該書係以每世二十五年推估各氏族之遷臺時間。

(12)水碓村李氏爲詔安縣人。

(四)「吉馬指數」即 Gibbs-Martin Index 約 John. E. Oliver, Monthly Peripition Distribution:A Comparative, Professional Geographer, 1980, pp. 300-309.

某姓的吉馬指數即：「 $1 - \frac{\sum(X_i - \bar{X})^2}{(\sum X_i)^2}$ 」 「吉馬指數」值愈趨近於「 0 」則表示分佈愈集中，即不均勻；愈趨近於「 1 」，則分佈愈均勻，即分散。

(五)參考陳伯中，經濟地理，臺北，二民書局印行，五九，頁三〇八~三一。

$$d^2 = \frac{\sum d^2}{N} = \frac{\sum (X_i - \bar{X})^2}{N} = N = \text{某村的姓數}, X_i = \text{各姓氏之百分比}, \bar{X} = \text{理論百分比}.$$

(六)取百分比大於 0.5 的姓氏共得三十個。

(七)按李棟明，臺灣人口姓氏分佈之研究，臺灣文獻二十七卷第二期，臺灣文獻委員會編印，六五·六，頁一三

一~一六一。陳姓占本省人口數之一
 • 二九%，林姓占八·五%，黃姓占六
 • 一三%，張姓占五·二六%，分別居
 前四位。

(八)同註(七)，劉姓占全省人數之三·一六%

，居第八位，遷臺人就本來數多。

(九)一九三〇年之資料來源為富田芳郎之論
 著，一九八〇年之資料，係筆者於六十
 九年八月中旬自古坑鄉戶政事務所直接

聚居規模	聚落數	百分比
不滿十戶	23	21.90
10 ~ 14	21	20.00
15 ~ 19	17	16.19
20 ~ 24	13	12.38
25 ~ 29	5	4.76
30 ~ 34	4	3.81
35 ~ 39	2	1.90
40 ~ 44	3	2.86
45 ~ 49	4	3.81
50 ~ 59	1	0.95
60 ~ 69	4	3.81
70 ~ 79	4	3.81
80 ~ 89	0	0
90 ~ 99	0	0
100 ~ 199	3	2.86
200 以上	1	0.95
合計	105	100.00

註一(丙)

村名	戶數	小落	聚名	戶數	村名	戶數	小落	聚名	戶數
棋盤	577	新曆	152	麻園	古坑	557	古坑	557	
		興園	161		平和	209	平和	115	
		興東	36		東耕		東耕	27	
		棋山	228		麻園		麻園	67	
新庄	515	新庄	400	永光	永昌	549	永昌	549	
		石仔坑	31		永光	501	永光	405	
		圳頭坑	84		大湖口		大湖口	97	
東和	620	東和	620	桂林	光山		光山	69	
高林	359	高林	247		桂林(1)		桂林(1)	171	
		三和	54		桂林(2)		桂林(2)	96	
		田中	58		景水		景水	58	
荷苞	403	荷苞	223	崁脚	內館	429	內館	33	
		尖山坑	105		桃源		桃源	71	
		山峯	43		崁脚		崁脚	142	
		小坑	22		南昌		南昌	197	
田心	210	田心	151	華南	新興		新興	126	
		廊仔	21		華南(1)	185	華南(1)	86	
		溪洲	56		華興		華興	41	
水碓	418	水碓	354		華南(2)		華南(2)	54	
		德賢	37	華山	華山(1)		華山(1)	82	
		小坑	27		松林		松林	126	
楠子	192	上楠子	16		華山(2)		華山(2)	93	
		下楠子	40	樟湖	樟湖	183	樟湖	84	
		崙仔	136		石橋		石橋	99	
西平	414	西平	414	草嶺	華嶺		華嶺	166	
朝陽	525	朝陽	457		外湖	224	外湖	45	
		大埔	68		內湖		內湖	13	

(三)同註(二)。

(三)筆者斟酌目前各鄰之首姓及聚居數達五戶以上者，得聚居規模統計表如下：

故取聚居規模達二十五戶以上者。

(四)臺灣文化史：「鄭氏沒落以後，各地開屯之將，弁、民、兵概撤退其地。」

東嘉生，「清代臺灣之土地所有形態」，臺灣經濟史初集，四三，頁八二—一〇二。

附表一

村別	百分組成	姓氏	陳	林	黃	張	高	劉
		戶數	52	142	22	30	9	8
棋盤	%	戶數	9.01	24.61	3.81	2.20	1.56	1.39
	%	戶數	13	8	16	45	5	8
新庄	%	戶數	2.52	1.55	3.11	8.74	0.97	1.55
	%	戶數	51	39	28	44	41	13
東和	%	戶數	24.35	6.29	4.52	7.10	6.61	2.10
	%	戶數	11	11	15	18	39	1
高林	%	戶數	3.06	3.06	4.18	5.01	66.57	0.28
	%	戶數	41	16	16	59	61	11
荷苞	%	戶數	10.17	3.97	3.97	14.64	15.14	2.73
	%	戶數	37	3	3	13	2	88
田心	%	戶數	12.86	1.43	1.43	6.19	0.95	41.90
	%	戶數	81	31	21	12	38	16
水碓	%	戶數	19.38	7.42	5.02	2.87	9.09	3.83
	%	戶數	17	13	11	10	2	3
浦子	%	戶數	8.85	6.77	5.73	5.21	1.04	1.56
	%	戶數	69	46	94	41	12	19
西平	%	戶數	16.67	11.11	22.71	9.90	2.90	4.59
	%	戶數	59	63	01	31	19	24
朝陽	%	戶數	11.24	12.00	19.24	5.90	3.62	4.57
	%	戶數	72	45	53	45	19	20
古坑	%	戶數	12.93	8.08	9.52	8.08	3.41	3.59
	%	戶數	30	17	5	8	3	19
麻園	%	戶數	14.35	8.13	2.39	3.83	1.44	9.09
	%	戶數	63	44	37	10	-	22
永光	%	戶數	12.57	8.78	7.39	2.00	-	4.39
	%	戶數	50	22	27	17	13	21
永昌	%	戶數	9.11	4.00	4.92	3.10	2.37	3.83
	%	戶數	16	17	48	31	5	45
桂林	%	戶數	3.73	3.97	11.19	7.23	1.17	10.49
	%	戶數	36	36	25	28	1	65
崁脚	%	戶數	7.74	7.24	5.38	6.02	0.22	13.98
	%	戶數	21	17	1	5	-	25
華南	%	戶數	11.35	9.19	0.54	2.70	-	13.51
	%	戶數	11	40	16	1	1	37
華山	%	戶數	6.01	12.82	5.12	0.32	0.32	11.86
	%	戶數	11	6	29	30	-	5
樟湖	%	戶數	6.01	3.28	15.85	16.39	-	2.73
	%	戶數	38	31	15	4	-	5
草嶺	%	戶數	16.96	13.84	6.70	1.79	-	2.23
	%	戶數	879	647	583	482	470	455
合計	%	戶數	11.20	8.24	7.43	6.14	5.99	5.86
	備註							

附表一（續）

賴	李	吳	沈	徐	許	謝	邱	王
1.28	9	-	-	3		1	27	11
22.18	1.56	-	-	0.02	2.08	0.17	4.68	1.91
1.67	25	13	2	2	-	8	5	5
32.43	4.85	2.52	0.38	0.38	-	1.55	0.97	0.97
1.6	7	21	3	2	13	7	5	7
8.58	1.13	3.39	0.48	0.32	2.10	1.13	0.81	1.13
1	5	2	1	3	1	-	-	-
2.28	1.39	0.56	0.28	0.04	0.28	-	-	-
1.3	7	6	2	4	-	8	-	18
2.23	1.74	1.49	0.50	0.99	0.25	1.99	-	4.47
3	7	-	4	-	-	1	-	4
1.43	3.33	-	1.90	-	-	0.48	-	1.90
6	60	3	2	-	5	2	-	5
1.44	14.35	0.72	0.48	-	1.20	0.48	-	1.20
2	8	5	10	3	1	7	-	2
1.04	4.17	2.60	5.21	1.56	0.52	3.65	-	1.04
3	6	9	6	-	4	7	2	2
0.72	1.45	2.17	1.45	-	0.97	1.69	0.48	0.48
4	19	10	17	6	-	4	5	10
0.76	3.62	1.90	3.24	1.14	-	0.76	0.95	1.90
9	21	16	6	8	4	12	2	10
1.62	3.77	2.87	1.08	1.44	0.72	2.15	0.36	1.80
3	6	18	10	2	1	22	-	2
1.44	2.87	8.61	4.78	0.96	0.48	10.53	-	0.94
14	7	53	24	27	10	4	16	6
2.79	1.40	10.58	2.78	5.39	2.00	0.80	2.19	0.80
17	20	36	14	6	10	2	4	11
3.10	3.64	24.77	2.55	1.09	1.82	0.36	0.73	2.80
1	30	10	16	71	36	2	51	7
0.23	6.99	2.33	3.73	16.55	8.39	0.47	11.89	1.63
4	20	39	3	18	16	5	2	12
0.86	4.30	8.39	0.65	3.87	3.44	1.08	0.43	2.58
1	43	4	9	-	8	4	1	4
0.54	23.24	2.16	4.86	-	4.32	2.16	0.54	2.16
5	91	36	23	8	-	-	1	-
1.60	29.17	11.54	7.37	2.56	-	-	0.32	-
23	6	7	2	1	5	24	-	1
12.57	3.28	3.83	1.09	0.55	2.73	13.11	-	0.55
17	8	-	10	2	-	5	4	6
7.59	3.57	-	7.46	0.89	-	2.23	1.79	2.68
437	405	388	174	165	127	125	125	121
5.57	5.16	4.95	2.22	2.11	1.62	1.59	1.59	1.54

附表一（續）

鍾	鄭	葉	簡	楊	蔡	戴	曾	莊
2 0·35	4 0·69	5 0·87	1 0·17	9 1·56	7 1·21	3 0·52	8 1·39	2 0·35
45 8·74	- -	1 0·19	- -	9 1·75	7 1·36	- -	2 0·39	- -
23 3·71	18 2·90	7 1·13	- -	38 6·13	2 3·55	- -	20 3·23	6 0·97
1 0·28	3 0·84	1 0·28	3 0·84	1 0·28	- -	- -	- -	- -
3 0·74	28 6·95	8 1·99	- -	- -	1 0·25	- -	2 0·50	- -
- -	5 2·38	- -	- -	7 3·33	- -	1 0·48	- -	- -
1 0·24	1 0·24	1 0·24	1 0·24	- -	- -	74 17·70	3 0·72	- -
2 1·04	7 1·56	49 25·52	1 0·52	- -	- -	- -	2 1·04	5 2·61
5 1·21	1 0·24	1 0·24	3 0·72	2 0·48	6 1·45	- -	3 0·72	55 1·21
3 0·57	3 0·57	- -	6 1·14	6 1·14	12 2·29	6 1·14	2 0·38	29 5·52
6 1·08	4 0·72	4 0·72	11 1·97	4 0·72	3 0·54	- -	6 1·08	10 1·80
2 0·96	- -	- -	5 2·39	7 3·35	- -	- -	2 0·96	2 0·96
- -	- 1·80	9 0·80	4 0·80	4 0·80	- -	- -	i 0·20	- -
- -	8 1·46	- -	7 1·28	7 1·28	6 1·09	- -	1 0·18	9 1·64
1 0·23	- -	8 1·86	1 0·23	1 0·23	- -	- -	4 0·93	3 0·70
9 1·94	28 6·02	7 1·51	37 7·96	- -	6 1·29	2 0·43	1 0·22	2 0·43
3 1·62	- -	- -	2 1·08	2 1·08	- -	- -	- -	- -
3 0·96	1 0·32	1 0·32	5 2·56	- -	11 3·53	- -	6 1·92	- -
- -	- -	- 0·55	1 0·55	1 0·55	2 1·09	- -	5 2·73	- -
- -	1 0·45	5 2·23	12 5·36	1 0·45	10 4·46	- -	8 3·57	- -
109 1·39	108 1·38	107 1·36	103 1·31	99 1·26	93 1·19	86 1·10	74 0·94	73 0·93

附表一（續）

郭	廖	韓	蘇	詹	涂	備	註
4 0.69	7 1.21	- -	14 2.42	3 0.52	- -		577
-	3	1	-	8	6		515
-	2.58	0.19	-	1.52	1.16		
-	-	4	2	3	-		620
-	-	0.65	0.32	0.48	-		
-	-	1	-	1	-		359
-	-	0.28	-	0.28	-		
-	2	-	2	4	9		403
-	0.50	-	0.50	1.10	2.23		
-	15	-	-	1	-		210
-	7.14	-	-	0.48	-		
9 2.15	1 0.24	-	-	9 2.15	1 0.24		418
-	-	-	1	6	-		192
-	-	-	0.52	3.12	-		
4 0.97	- 0.72	3 0.48	2 0.24	1 2.64	11		414
1 0.19	3 0.57	6 1.14	1 0.52	- -	2 0.38		525
1 0.18	4 0.72	53 9.52	2 0.36	- -	- -		557
-	2	1	1	-	3		209
-	0.96	0.48	0.48	-	1.44		
27 5.39	4 0.80	1 0.20	1 0.20	2 0.40	2 0.40		501
7 1.28	2 0.36	1 0.18	1 0.18	1 0.18	-		549
2 0.47	1 0.23	-	-	-	-		429
8 1.72	1 0.22	-	3 0.65	- -	6 1.29		465
-	-	-	-	-	-		185
-	-	-	-	-	-		
-	3	-	-	-	-		312
-	0.96	-	-	-	-		
-	15	-	-	1	-		183
-	8.20	-	-	0.55	-		
9 4.02	- -	-	6 2.68	2 0.89	- -		224
72 0.92	68 0.87	66 0.84	43 0.55	42 0.54	40 0.51		7.846

附表二 古坑鄉大姓氏的聚居狀況

村 別	姓 氏 別	村 分 佈		主 要 分 佈			(2)/(1)
		戶數 (1)	百分比	鄰 別	小 地 名	戶數 (2)	
棋 林 盤	棋 林	142	5 %	8. ~ 11.	興園(麻園子)	76	53.52
				14. ~ 16.	興東(內莊仔)	20	14.08
				17. 18.	棋山(棋盤厝)	16	11.27
	賴	128	2 %	21.	新厝(新厝仔)	49	38.28
				23. ~ 26.	棋山(棋盤厝)	66	51.56
	邱	27	5 %	2.	興園(麻園仔)	11	40.74
新 庄 村	陳	52	9 %	23. 27. 28.	棋山	34	65.38
	賴	167	32 %	1. ~ 3. 7. ~ 13.	新庄	150	89.82
	張	45	9 %	4.	新庄	18	40.00
	鍾	45	9 %	16.	圳頭坑	17	37.78
東 和 村	李	25	5 %	5.	新庄	11	44.00
	陳	151	24 %	1. 2. 5. 7. - 11. 5. - 19.	東和(溪邊厝)	122	80.77
	張	44	7 %	20.	東和	8	18.18
	楊	38	6 %	4. 14.	東和	16	42.10
高 林 村	高	239	67 %	1. ~ 15.	高林(林子頭、田央、旱井仔)	239	100%
	黃	15	4 %	1.	高林	10	66.67
	陳	11	3 %	9.	高林	8	72.73
荷 苞	高	61	15 %	2. 5. 6.	荷苞厝	35	57.38
				16.	小坑	7	11.48
	張	59	15 %	3.	荷苞厝	9	15.25
				11. 12.	尖山坑	14	23.73
				14. 15.	山峯(枋寮埔)	28	47.46
				5.	荷苞	14	34.15
村	鄭	28	7 %	4.	荷苞	7	25.00
	王	18	5 %	6.	荷苞	120	66.67
田 心	劉	88	43 %	1. ~ 5. 7. ~ 8.	田心仔	73	82.95
				11.	溪洲仔	8	9.09

附表二（續）

村別	姓氏別	村分佈		主要分佈			(2)/(1)
		戶數 (1)	百分比	鄰別	小地名	戶數 (2)	
田心村	陳	55	18 %	9. 10.	廬仔 溪洲仔	8 20	14.54 36.36
	廖	15	7 %	6.	田心仔	5	9.09
水碓村	陳	81	19 %	5. 6. 13. 14. 17.	水碓	61	75.31
	戴	74	18 %	1. 3. 4. 7.	水碓	54	74.86
高林村	李	60	14 %	2. 9. 11.	水碓	36	60.00
	高	38	9 %	18. 19.	德賢（竹廣空）	22	57.89
西平村	林	31	7 %	12	水碓	8	25.81
	葉	49	22 %	3. 4. 7. 8.	下湳仔 崙仔	23 21	46.94 42.80
西平村	林	13	7 %	5. 6.	崙仔	12	92.31
	黃	94	23 %	7. 8. 9. 14. 16. 21. 22	西平	70	74.47
西平村	陳	69	17 %	4. 10. 15. 16. 18.	西平	40	57.97
	林	46	11 %	13.	西平	15	32.61
朝陽村	張	41	10 %	11. 20.	西平	17	41.46
	黃	101	19 %	6. 7. 9. 16. 19.	朝陽	69	68.32
朝陽村	林	63	12 %	4. 8. 14. 15.	朝陽	40	63.49
	陳	59	11 %	15. 22	朝陽 大埔	13 9	22.03 15.25
古坑村	莊	29	6 %	18.	朝陽	9	31.03
	陳	72	13 %	2. 3. 12. 11. 16. 17.	古坑	43	59.72
古坑村	韓	53	10 %	12~14.	古坑	31	58.49
	黃	53	10 %	16. 20.	古坑	21	39.62
古坑村	張	45	8 %	15.	古坑	9	20.00
	林	45	8 %	2. 4.	古坑	15	33.33
麻園	余	25	4 %	7. 8.	古坑	17	68.00
	陳	30	14 %	3.	平和（中洲仔）	7	23.33

附表二（續）

村 別	姓 氏 別	村 分 佈		主 要 分 佈			(2) / (1)
		戶 數 (1)	百 分 比	鄰 別	小 地 名	戶 數 (2)	
麻園村	陳	30	14%	10.	麻園	9	30%
	謝	22	11%	3.4.	中洲仔(平和)	16	72.73
	林	17	8%	8.10.	麻園	12	70.59
	沈	10	5%	2.	中洲仔	6	60.00
永光村	陳	63	13%	1. 7. 11. 12.	永光	31	49.21
				17.	大湖口	7	11.11
	吳	53	11%	1. 8.	永光	16	30.19
				20.	光山	17	32.08
	林	44	9%	3. 6.	永光	16	36.36
	張	51	10%	9.	永光	11	21.57
				19.21.	光山	30	58.82
	蘇	14	3%	9.	永光	9	64.29
	郭	27	5%	15.	大湖口	15	55.56
	吳	136	25%	1. 2. 4. ~ 8. 11. 15. 16. 22.	永昌(崁頭厝)	112	82.35
永昌村	陳	50	9%	19.21.	永昌	13	26.00
	徐	71	19%	4. ~ 7.	桂林(苦苓脚)	66	72.96
	邱	51	12%	2. 3.	桂林(苦苓脚)	28	54.90
				17.	內館	17	33.33
	黃	48	11%	9. 11. ~ 13.	桂林(蟾蜍嶺)	40	83.33
	劉	45	10%	1.	桂林(苦苓脚)	10	22.22
				14. 16.	吊境	20	44.44
	張	31	7%	15.	吊境	15	49.39
	沈	16	4%	19.	桃源	10	6.25
	李	30	7%	18. 20.	桃源	20	67.67
崁脚村	劉	65	14%	7. ~ 8.	崁脚	48	75.85
	吳	39	8%	14.	南昌	15	38.46
	簡	37	8%	2. 4.	新興(山豬岩)	27	72.97

附表二（續）

村 別	姓 氏 別	村 分 佈		主 要 分 佈			(2)/(1)
		戶數 (1)	百分比	鄰 別	小 地 名	戶數 (2)	
崁脚村	林	36	8%	15.	南昌	9	25.00
	鄭	28	6%	10.	崁脚	12	44.86
華山村	李	91	29%	1. ~ 4. 14. ~ 15.	華山(大湖底、 大湖口)	76	83.52
	林	40	13%	7.	松林	26	65.00
	吳	36	12%	6. 8.	松林	22	61.11
	劉	37	12%	5. 9. 11.	松林	23	62.16
	沈	23	8%	12.	龜仔頭	11	47.83
華南村	李	43	23%	1.	華南(蕃尾坑)	13	30.23
				8. 9.	華南(橫路)	21	48.83
	劉	25	14%	6.	華興(卓孔山)	11	44.00
				10.	華南(橫路)	10	40.00
	林	17	9%	3.	華南(蕃尾坑)	8	47.06
樟湖村	何	14	8%	2.	華南(蕃尾坑)	10	71.43
	余	9	5%	6.	華興(卓孔山)	9	100%
草嶺村	張	30	16%	1.	樟湖	13	43.33
	黃	29	16%	2. 3.	樟湖	25	86.21
	謝	24	13%	4. 5.	石橋	20	83.33
	賴	23	13%	7.	石橋	8	34.78
四七	陳	38	17%	4. 6.	草嶺	17	44.74
	林	31	14%	7.	草嶺	24	77.42
	賴	17	8%	10.	草嶺	10	58.82
	黃	15	7%	9.	草嶺	7	46.67
	沈	10		2.	外湖	5	50.00
	蔡	10		1.	外湖	7	70.00

清代雲林地方職官列傳（一）

一、台灣府諸羅縣知縣

季麒光

仇德哉

清康熙二十二年（明鄭永曆三十七年，公元一六八三年）六月，清軍攻台，八月領有台灣，翌年四月，劃台澎地區爲台灣府，隸屬福建省，轄三縣，一爲改明鄭之天興州爲諸羅縣，餘改萬年州爲台灣、鳳山二縣。台灣縣治設當時之安東坊（今臺南市），轄有今臺南及澎湖一帶。鳳山縣治設於興隆莊（今之左營），轄有今高屏一帶。諸羅縣治設於佳里興（今南縣佳里鎮），轄有今南縣部份及以北至基隆一帶，雲林地方自爲諸羅縣所轄。

諸羅縣首任知縣爲季麒光，榜姓鄭，一作姓趙，字聖昭，一作字蓉川，江蘇無錫人，康熙十五年（丙辰）進士，初任福建閩清縣知縣，甚俱政聲，康熙二十三年台灣開府，深感創基維艱，清廷乃借重其長才，調任爲諸羅縣首任知縣，及至任，修縣署，制典章，創學校，課儒童，以興禮教，並創修台灣郡志，綜其山川，風物、戶口、土地，阨塞等史料，未及終編，於康熙二十四年以憂去。今署高拱乾之台灣府志，即以季氏之稿纂成。

季麒光到任之時，如理亂麻，蓋因鄭氏賦稅太重，民衆貧困，兵民不分，社會秩序至爲不安，乃多次向層峯建言，針對當時實況，制定法律，均蒙採納，民衆德之。

台灣通史作者連橫謂曾任明太常寺卿沈光文，因航海遇颱風漂至台灣，因海山阻隔，與大陸聲氣不通二十餘年，在雲林一帶娶妻生子，由於深處異鄉，時以詩文寄意，成爲台灣詩文之始祖，季麒光就任之年，沈光文七十四歲，季氏與林起元等成立台灣第一個詩社東吟社，沈志文曾作「東吟社序」。

樊維屏

樊維屏，山西蒲州（府名，轄永濟等六縣）人，歲貢出身，繼季麒光爲諸羅縣第二任知縣，季氏雖於康熙二十四年丁憂離台，或因事出突發，交通不便等因素，樊氏於二十五年始就任，至二十七年因案被劾而離職。

朱道中

朱道中，字彥修，安徽休寧人，例監出身，康熙二十八年接任諸羅縣第三任知縣，此時清領台灣已達六年，雲林地方有大坵田（今虎尾、土庫一帶）、棟榔（今北港一帶），他里霧等莊及柴里斗六、西螺、麻芝子，南社等社，整個台灣在安定中成長，施政按部就班，蕭規曹隨，知縣之職，應比前兩任奠基爲易，然朱道中天不假年，於就任當年病卒於任所。

張伊

張伊，字元辰，山西崞縣人，歲貢出身，性恬淡，不苟言笑，曾任福建漳浦知縣，深得民心，離職之日，士民抱其馬足留之。康熙二十九年，調任台灣府諸羅縣第四任知縣，見縣境內荒原廣大，乃招徠開拓，流民歸者如市，三十一年台地蝗患，張伊日巡於阡陌之間，憂行於色，竭誠祭禳，終至災而不傷。其在任四年，從未笞人辱士，士民敬愛有加，康熙三十三年陞任河南彰德府同知，邑人感其德，於府治之竹溪寺（今稱竹溪禪寺，位於南市健康路）塑其像以留念。

董之弼

董之弼，盛京（清太祖遷都瀋陽之稱）奉天府（治於承德），漢軍正白旗人，監生出身，原任福建閩清縣知縣，於康熙三十四年，調任諸羅縣第五任知縣，其到職日期可考者爲是年十二月十九日以前，至於其任期雖無考，惟至康熙三十九年始有繼任者。

毛鳳綸

毛鳳綸，有作毛鳳倫，盛京奉天府漢軍鑲白旗人，監生出身，康熙三十九年由建陽知縣調任諸羅縣第六任

知縣，四十三年，諸羅縣治由佳里興（今南縣佳里鎮）移至諸羅山（今嘉義市），毛鳳綸之任期已滿，調陞江西吉安府同知。

宋永清

宋永清，號澄菴，山東萊陽人。漢軍正紅旗，有謂爲正黃旗，監生出身，康熙四十三年秋，由武平知縣調任鳳山知縣，同時署理諸羅縣第七任知縣，至四十四年免署諸羅知縣職，專任鳳山知縣，至康熙四十七年，再度兼署諸羅縣第十一任知縣，四十八年再度免署，至五十一年本職鳳山知縣任滿，調升直隸（今河北）宣化府延慶州（民國改縣）知州。

按：宋於鳳山縣建樹甚豐，著有翁溪詩草。

毛殿闕

毛殿闕，字益輝，號石亭，廣東博羅人，康熙三十三年甲戌進士，爲人賦性狷介，不苟言笑，任福建詔安知縣時，革陋規，戢豪霸，建橋修路，大公無私，惠政甚多，康熙四十四年調任諸羅縣第八任知縣，至任數月病卒於諸羅任內。

孫元衡

孫元衡，號湘南，江南（清初江蘇、安徽兩省）桐城（屬安徽）人，拔貢出身，初授四川漢中知府，因表現優異，蒙引見，康熙四十二年，特旨調遷福建省台灣府海防捕道同知，性溫厚、志剛正、心仁慈，會台地旱災，嚴令商船悉運來糧，訂立賞罰規則，活民無算，康熙四十五年，諸羅知縣懸缺，孫奉令兼攝斯職，爲諸羅縣第九任知縣，興修文廟，據台灣省通志所載，孫曾署理台灣府，置學田以資貧士，秩滿，調陞山東東昌府知府，士民爲之建坊立碑，以垂永誌，在台所作之赤嵌集，深爲詩壇所賞識。

李鏞

李鏞，有作季鏞，字坦菴，正黃旗人，監生出身，康熙四十五年，由福建寧洋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知縣，係

繼孫元衡之兼任爲諸羅第十任知縣，其離職其間及出路無考，至康熙四十七年，由鳳山知縣宋永清再度兼署諸羅縣第十一任知縣。

劉作楫

劉作楫，號吾廬，江西廬陵人，康熙三十九年庚辰進士，四十八年經銓選而任台灣府諸羅縣第十二任知縣，四十八年仍在任中，五十年由台灣府知府周元文兼攝諸羅知縣。

周元文

周元文，字洛書，遼左金州（今遼寧金縣）人，屬漢軍正黃旗，監生出身，其祖先爲清開國舊臣，元文以閥閱族裔，素歷要職，曾以守延平以廉能著聞，於康熙四十六年調補台灣知府，問民疾苦，除弊興利，與歲饑，減免賦，發穀平糶，以濟饑民。台地向有維修戰船之役，工役浩繁，費用浩大，拖枋運料，負重涉險，均責之民間，是屢有百姓斃於途，民舟有沉於海者，元文列舉民不堪命之事實，請省方負興修之責，以減少台地人力物力之負荷。

周元文爲人方正廉潔，下屬敬若神明，在任六年，設義學、修聖廟，建鄉賢名宦祠，對人忠恕誠懇，禮賢下士，官民無不德之，康熙五十年諸羅縣知縣出缺，元文不辭辛勞，以知府之尊兼署，爲諸羅縣第十三任知縣。五十一年任滿，陞任湖南辰沅靖道。

劉宗樞

劉宗樞，字梅臣，號卓菴，漢軍正白旗人，監生出身，先於一代大儒朱熹出生地之福建尤溪縣任知縣，秩滿，於康熙五十一年調任諸羅縣第十四任知縣，其離職原因爲以憂而去，離職時不詳，惟至康熙五十三年始見繼任者。

周鍾瑄

周鍾瑄，字宣子，貴州貴筑人，康熙三十五年丙子舉人。旋補福建邵武縣知縣，康熙五十三年調任諸羅縣

第十五任知縣，時縣境仍土曠人稀，鍾瑄乃勸民鑿圳蓄洩，開拓雲彰丘陵數百里，以振興農業，五十八年滿任，遷員外郎，六十一年，適爲朱一貴亂後，再出任台灣縣知縣，值歲饑，設平糶法，規運米糧至災區，以活民命，翌年（雍正元年），捐修文廟，建諸生舍，築竹城，定稅法，凡所設計，極俱前瞻性，其建議事項，均獲層峯採納，後台灣北路所有施政，多參照其所言。

周鍾瑄於知縣任內，曾延聘漳浦諸生陳夢林纂修諸羅縣志，爲台灣地區早期地方志書之善本，其確實離職時間無考，惟史料顯示，爲陞職離台，邑人肖其像於龍湖巖以祀之。

朱 萍

朱斐，漢軍鑲白旗人，監生出身，康熙五十八年由南平知縣調任諸羅縣第十六任知縣。康熙六十年四月，鳳山縣民朱一貴，李勇等起事，夜攻岡山汎，一舉克之，各地義民紛起應之，旋攻鳳山縣治及府城，均克之，官軍將士傷亡慘重，府道官員撤至澎湖，諸羅知縣朱斐亦隨之逃亡，後藍廷珍率軍敉平朱一貴，清廷論功過賞，以朱斐不圖守土攻防，懼戰逃亡，於康熙六十年十二月十八日正法。

汪紳文

汪紳文，浙江歸安人，貢生出身，康熙六十年由漳浦知縣調署諸羅縣第十七任知縣，時爲朱一貴起事始平之後，台地文武各官紊亂之際，調其兼攝，以處理善後，至六十一年五月即回任漳浦知縣。

孫 魯

孫魯，字岱東，河南祥符（今開封）人，監生出身，康熙六十年秋，台地文官多因朱一貴案而懸缺，致兼職者衆，孫魯即於是年由建寧府通判調署台灣府海防捕盜同知，同時兼攝台灣縣知縣，六十一年五月，繼汪紳文之後，調任爲諸羅縣第十八任知縣，至雍正四年，陞任台灣府知府，翌年調內陸供職。

劉良璧

劉良璧，號省齋，湖南衡陽人，雍正二年甲辰進士，五年任諸羅縣第十九任知縣，八年調任龍溪知縣，十

三年陞漳州海防同知，權知漳州府事，乾隆三年陞任台灣府知府，五年陞任福建分巡台灣廈門道（簡稱台灣道或台廈道），至八年四月後任滿，調福建糧驛道，後告老卒於家。

劉良璧甚具才幹，勤政愛民，在台任職時曾撰台灣府志，至今仍為研究台灣史者之考獻善本。

馮盡善，陝西隴西人，舉人出身，雍正八年繼劉良璧之後，任諸羅縣第二十任知縣，翌年即離任，調內陸供職。

姚孔鍊

姚孔鍊，安徽桐城人，附貢出身，雍正十年，由福建長樂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二十一任知縣，在台供職時間亦甚短暫，翌年即有繼任者。

陸鶴

陸鶴，有謂為陸鵬，字西溟，號敬齋，浙江海寧人，有謂為海鹽人，康熙五十六年丁酉舉人，雍正十一年，由福建連江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二十二任知縣，十三年任滿，適逢母憂而離職。

戴大冕

戴大冕，江蘇上元（今江寧）人，監生出身，乾隆元年任諸羅縣第二十三任知縣，三年調任淡水撫民同知（即淡水廳），至乾隆六年離職。

何衢

何衢，四川廣元人，康熙五十九年庚子舉人，乾隆四年任諸羅縣第二十四任知縣，據史料記載，七年三月仍在任中，可能為繼任者遲未到任而延長離職時間。

嚴暉

嚴暉，浙江烏程人，雍正八年庚戌進士，乾隆六年，由海澄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二十五任知縣。據文獻所載

，乾隆七年三月，前任知縣何衢仍在任中，斯時嚴曄爲協辦，由此判斷，嚴曄爲乾隆六年奉令調職，七年三月來台，待何衢移交後始就任。至於離職時間，雖無資可循，惟至乾隆十年始見繼任者推論，嚴之調職應在乾隆九年底十月初之間。

林 菲

林茭，廣西永福人，康熙五十六年丁酉舉人，乾隆十年四月任諸羅縣第二十六任知縣，來數月，罷職而去。周緝敬，廣東新會人，雍正七年己酉舉人，乾隆十年十二月由福建平和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二十七任知縣，十四年三月卸任，旋調署台灣縣知縣，至是年八月離職。

周芬斗

周芬斗，安徽桐城人，雍正十三年乙卯舉人，乾隆十四年三月由平和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二十八任知縣，十六年卸任。

徐德峻

徐德峻，字發嚴，浙江蘭谿人，乾隆二年丁巳進士，初任福建惠安縣知縣，於乾隆十六年調諸羅縣第二十九任知縣，十九年一月初四日，調赴京引見另用。

沈崇良

沈崇良，籍貫、出身無考，乾隆十九年二月以後，諸羅縣知縣懸缺，沈崇良以鳳山縣萬丹縣丞調署諸羅縣第三十任知縣，是年九月，颱風襲台，以今雲、彰地區災情最重，漁舟、商船、民舍損毀無算，稻穀損失迨盡，十月，再度風災，民生至爲艱困，官方除開倉賑濟外，並緩徵租穀。沈崇良雖爲署理知縣，而福利地方措施，遠較前數任明顯，是年十一月，仍見其處理災後之紀錄，其離職時間，則在翌年春。

辛竟可

辛竟可，直隸（今河北）元城（民國後併入大名縣）人，雍正十年壬子舉人，乾隆二十年五月任諸羅縣第三十一任知縣，二十三年七月，今雲林地方大旱，早稻無收，十月又連三日颱風，晚稻亦全毀，辛竟可於處理諸羅縣災後之救濟、免徵等事宜後，於翌年初調內陸供職。

嵇璇

嵇璇，有作稽璇，江蘇長洲（今吳縣）人，監生出身，乾隆十八年八月，任台灣府諸羅縣笨港第八任縣丞，十九年五月調署鳳山縣知縣，二十年秋，調任諸羅縣第三十二任知縣，其離職時間無考，惟有文獻可資者，二十三年底仍在職中。

李倓

李倓，山東聊城人，乾隆十六年辛未進士，二十三年七月任諸羅縣第三十三任知縣，二十四年就縣學文廟舊址，改建為玉峯書院。

台灣海峽兩岸不通往來，古有明令，據省通志所載，乾隆二十五年，福建巡撫吳士功以禁絕兩岸親人探親或依靠，有違人情之常，亦非仁政，乃建議清廷：一、內陸之民，無嫡屬在台者，無分男女，仍遵禁例，一律不准過台，違者即行查拏遞回。二、在台之民，如有祖父母、父母、妻小、孫子女、同胞兄弟在內地者，須向住地縣廳申請，列冊送內地原籍州縣，經查明屬實者，准予發證來台。三、內地之民如欲來台探親或相聚，亦須內地州縣列冊送經台地縣廳查明相符，始發照過台。吳士功此項建議，經清廷批交閩浙總督楊廷璋妥議，楊亦深感兩岸親人隔絕有年，頗為同情，乃建議准予限期探親，以一年為限，自乾隆二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起，至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止。經督、撫如此一再請求，清廷始「昭可」。諸羅知縣李倓正趕上此次探親熱潮，惟據廈門同知張採於次年呈報，一年探親如願者，僅四十八戶，男女老幼計二百七十七人。

衛克堉，山西鳳臺人，乾隆十七年壬申舉人，十九年甲戌明通（正榜之外由引見以教諭即用之榜稱明通）乾隆二十六年三月，由永定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三十四任知縣，越三年，於二十九年調任南平縣知縣。

張所受

張所受，廣東靈山人，有作嘉應州人，附貢出身，乾隆二十九年五月，由詔安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三十五任知縣，乾隆三十三年，增設台灣北路理番同知，駐彰化，是年閏七月初五日，調陞張所受爲首任同知，越三年，調任漳州海防同知而去職。

陶 涩

陶後，安徽滁州（今滁縣）人，貢生出身，乾隆三十二年由詔安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第三十六任知縣，翌年十月，台灣縣人黃教糾衆起事，據岡山，襲營汎，殺弁兵，聲勢浩大，官兵圍剿不下，三十四年春，清廷以台灣道張挺，總兵王巍，守備劉國樑，福建水師提督吳必達等處理黃教案畏葸退縮，有交軍機嚴審，有革職留任，而陶後則於是年四月二十三日，奉旨革職，發往伊犁効力贖罪。

曹永植

曹永植，有作曹承植，籍貫出身不詳，乾隆三十三年任諸羅縣笨港縣丞，三十四年四月，諸羅縣知縣張所受被革職懸缺，調其署理，爲諸羅縣第三十七任知縣，是年八月，諸羅縣阿里山通事吳鳳以首級供秋收大祭，山地大疫，震盪一時，時在黃教案之後，清政府以閩、粵之「羅漢脚」（指無業者）潛台衆多，引類呼朋，惹事生非，係屬地方官員查禁不力所致，乃飭福建巡撫溫福查辦。溫福於三十五年參奏曹永植昏憒漏職，於六月初三日奉旨交部嚴察議奏。

周大本

周大本，號立齋，貴州鎮遠人，拔貢出身，乾隆三十四年由長泰縣知縣調任諸羅縣知縣，或因多地黃教案

及延誤行期之故，致三十五年六月前知縣之職仍爲曹永植署理中。

周大本爲諸羅縣第三十八任知縣，後調任侯官縣知縣，其任期雖不詳，直至三十八年始見繼任者。

陳松

陳松，江蘇上元（今江寧）人，出身不詳，乾隆三十八年任諸羅縣第三十九任知縣，至四十一年離任。

李僕

諸羅縣知縣有兩李僕，前者爲第三十三任，山東人，後者爲廣東化州（今爲化縣）人，貢生出身，於乾隆四十一年任諸羅縣第四十任知縣。當時清廷明令規定，台灣文職官員知縣以上，年過四十而無子，始可奏准携眷來台，而李僕是年已五十五歲，閩浙總督鍾音乃奏請准其携眷來台，清政府於是大事開放，傳諭廢除舊例，嗣後台地文武官員，不分年齡，不問有無子嗣，均准攜眷至任所。是年十一月，台地大地震，以諸羅縣境最烈，民房坍塌甚多，人民死傷不計。

李僕任職期間待考，直至四十四年冬始見繼任者。

楊慰

楊慰，山東蘭山（今臨沂縣）人，乾隆二十八年癸未進士，四十四年十一月由詔安知縣調任諸羅縣第四十任知縣，於四十六年八月被參革職。

冷震金

冷震金，江蘇上元（今江寧）人，舉人出身，乾隆四十六年任諸羅縣第四十二任知縣，至任之當年，曾於鹽水港建奎璧書院。

地痞無賴爲害地方，古今有之，當時諸羅縣境廣闊，份子複雜，無賴者時將病斃路人或死丐之屍體，於夜間移至於商家或富戶之家門前，藉口勒索，冷震金時接地方耆宿申訴，乃呈准上峯立碑示禁，嗣後凡有無名屍體，而無他殺之嫌者，不必報驗，准地方保莊自行掩埋。此項示禁碑爲乾隆四十七年立，計有兩座，至今仍很

完整，字跡尚可辨認，一存臺南縣鹽水鎮護庇官，一存嘉義縣水上鄉上天宮。

乾隆四十七年秋冬之際，彰化境內之漳，泉州發生分類械鬥，延及諸羅各地，互相焚殺，府、縣彈壓無效，直至由廈門調兵搜捕，械鬥始息，事平，總兵，巡道等文武官員被議處離職，冷震金亦在其中，於乾隆四十八年正月十三日奉旨革職，拏交刑部擬處具奏。

陳良翼

陳良翼，有作陳良冀，有作陳良驥，字孔十，有作卦峯或掛峯，湖北蘄州（今載春縣）人，乾隆二十八年癸未進士，四十八年署理諸羅縣知縣，爲第四十三任，於五十年秋，選陞爲雲南嵩明州知州，乾隆五十二年正月，正爲林爽文猛烈之際，再以知州銜調其任諸羅縣第四十八任知縣，既而爲林爽文圍困，城中斗米達一千七百文，民衆以油糧充食，拆屋爲薪，是年十一月初二日，實授知縣，因是年底改諸羅爲嘉義，陳良翼爲諸羅縣最後一任知縣，亦爲嘉義縣之首任知縣，於乾隆五十三年，因案革職。

唐鑑

唐鑑，有作唐鑑，字金益，廣東番禺人，乾隆三十三年戊子舉人，乾隆四十八年二月署台灣府北路理番同知，五十年九月，諸羅縣知縣出缺，調其署理，爲諸羅縣第四十四任知縣，至五十一年七月卸任，時因林爽文起事，到處烽火，行旅不便，唐仍留諸羅縣城，至是年十二月初六日，諸羅縣城爲林軍攻陷，唐鑑與繼任者均被殺。

董啓埏

董啓埏，或作董啓挺，浙江烏程人，貢生出身，乾隆四十八年署台灣府淡水撫民同知（即淡水廳），同年四月初十日，調任台灣府海防兼南路理番（簡稱台防）同知，乾隆五十一年閏七月，應秩滿他調，適諸羅縣知縣出缺，由其兼攝，爲諸羅縣第四十五任知縣，接任之月，會黨（林爽文等）陷斗六，月底陷台中、彰化，十二月初一陷淡水廳（今新竹），六日，陷諸羅城，董啓埏與前任唐鑑均遇害。

黃嘉訓

黃嘉訓，有作黃家訓，江西新建人，乾隆三十五年庚寅舉人，乾隆五十一年十二月初六日，林爽文攻陷諸羅縣城，知縣董啓埏遇害，由黃嘉訓繼署知縣，爲第四十六任，時諸羅、彰化、鳳山、淡水廳均陷，僅府城（今台南）仍在被圍中，黃嘉訓應屬流之之知縣，且掛名極爲短暫，於五十三年二月調署台灣府北路理番同知，旋免署，於同年七月再調署，至五十三年，北路理番同知改爲北路理番鹿仔港海防捕盜同知，黃仍署理，五十四年並兼署嘉義縣第四任知縣，是年閏四月回任鹿港同知，於五十五年以憂去。

謝本量

謝本量，字尚容，號退庵，江西南豐人，出身不詳，乾隆五十一年底，林爽文之會黨攻城掠地，已遇害之官員有知府孫景燧、理番同知長庚、攝彰化知縣劉亨基、都司王宗武、典史馮啓宗、諸羅現職知縣董啓埏、前知縣唐鑑、典史燕超、鳳山知縣湯大奎、典史史謙、竹塹（今新竹）巡檢張芝馨等等，淡水廳同知程峻於陷城後自殺，台地郡縣僅困守府城（台南）一隅，知事懸缺衆多，採取兼攝頻仍，謝本量於是年底亦兼署諸羅縣第四十七任知縣，任期極爲短暫，蓋次年正月即有繼任者。

接：台灣府諸羅縣第四十八任知縣陳良翼，爲前第四十三任復任者。此後則改諸羅爲嘉義。（待續）

台灣的傳統住宅建築

劉貞吟

壹、前言

一座古老的傳統住宅建築是一個歷史的鐵證，它明確的記錄先人的生活歷程和思想，以及社會的結構型態，留給後人回顧、觀照。鞭策我們不致迷失而誤入歧途，指出一個民族應把握的方向和一種屬於自己傳統的優越生活方式。

三百多年前，大陸閩粵地區的漢民漂洋過海到台灣，不僅帶來炎黃子孫的傳統文化，而且也移植閩粵式的建築，所以台灣的傳統建築是我國建築中的一種地方形式。在台灣三百年中，大多的時間為戰亂與內爭所困，其中荷蘭人、西班牙人、法國人、英國人和日本人皆會涉足台灣，不論停留時間的長短，他們異於漢族的經營觀念、形態與技術，多少都被包容性極強的漢族吸收，這些豐富的建築形式，不但證明了中華民族文化的廣合性與適應性，同時也為我們祖先篳路藍縷，以啓山林的精神，在艱難中求生存，建立新的風格及良好的證明。

貳、住屋的類型

本省傳統住宅建築的類型，雖受地理環境、材料等客觀因素影響，各地建築風格不同，但遵守倫常及追求天人合一的完美境界是南北和貧富不分的，以型態可劃分為：

一、合院式

不論是簡單或多重合院的豪宅，在最基本格式上，都是從「一條龍」式建築演變而來。所謂一條龍建築是指三間開的房屋，屋頂前後兩坡落水。正面的中間是正廳，內置上下供桌，供奉祖先牌位和神像，也作為客廳，廳的左右兩邊放太師椅，平時接待訪客及舉行喜慶弔喪儀禮均在此處，故正廳可說是整個住宅的精神中心。正廳左右兩房為正房，俗稱正身，多半是家族裏年長者或輩份較高的臥室，若人口衆多，即在正廳兩旁向前加蓋廂房（護龍），則為基本三合院。三合院的前面開口處有時可加築圍牆，若在房屋補上這個缺口，則稱

爲四合院，四合院圍出了封閉的中庭，稱爲天井，一般而言，農家多用三合院，前面廣場稱爲「埕」。較富裕的人家或官宅則多用四合院，因爲有門廳與正廳的緩衝，私密性較高。三合院和四合院可說是中國民宅的基本型態，在台灣非常普遍的應用。

三間排成一列是爲三間起，左右兩房再向外延長成五間一列，是爲五間起，向前加蓋護龍，則成爲圓形，是爲一進。若人口再增多，再加蓋一進爲二進，成回形，護龍相接。再加一進則爲三進，成圖形。擁有四進，則成目字形了，通常富有的大家族才有這麼完整的形式，如板橋林家的新大厝、霧峯林家的下厝。

多護龍式建築爲另一特色，多爲大家族依需要再向兩側不斷擴建，內側稱內護，外側稱外護，再外側則名爲外外護等。台灣護龍最多的住宅在新竹新埔一帶，有多達六排者，較有名的如關西的范姜古厝、舊湖口的張宅等。護龍的使用是依家族輩份長幼分配，輩份愈低者，其居住的護龍屋頂也愈低下，因此中國傳統建築中，唯有堂屋的屋頂最高。

二、街屋式

街屋式的建築流行本省早期商港居所，這種建築進深很長，通常多達一進到四進，甚至五進，縱長約近百尺，右擁擠的市區中，爲求空間充份利用，只好往上發展爲兩層樓，或有夾層樓的設置。

因商店住宅並無一定類別，時有因應當時需要而建造者，以三進二院者爲例，第一進依次爲店、堂、室之安排、堂祀關帝，室爲儲藏，或爲店主設榻之處。第二落爲前堂後室的安排，堂祀祖先，室爲主人之臥房。第三落亦前堂後室，堂奉佛祖，室爲長輩臥房。院落中一側有走廊，設灶爲廚房。後二落均有樓，類似合院廂房。這種南方式店舖住宅，在台灣各個古城市、古商港都可以看得見，以鹿港街屋最具代表性，其中元昌布莊是最佳的一棟。台灣對外貿易最盛時期是清初末段，以大稻埕、淡水等地街屋爲代表，因國際貿易的發達，建築物受外來文化影響很大，如西方式拱式廊的亭仔腳和許多洋樓出現。

參、住屋的建材

台灣的建築材料在不同的時期中有不同的需求及種類。有西時期至清代初期，本島因欠缺燒磚技術，重要建築之磚均由外地運來，同時也缺乏質地良好的石材及木材，因此便利用往來福建沿海貿易之船隻於回程時以石頭及巨木當壓船物，上岸後取為建材。我們今天在古老的廟宇或民宅中可看見長條完整的石材，即為當年的壓船石。

早期台灣普遍民屋的建築都以就地取材為主，具有鄉土材料的特色。河川兩岸的平原為早開發與居住，通常竹材是最易取得的材料，所以鄉村住屋以竹材為主。後來磚窯設立，開始以土塊燒製土磚與瓦片做為建屋的材料，較富有人家的住屋則採用石材為牆磚、柱礎與台基，柱子則採本島出產的木材，現依材料之種類分述如下：

一、木材

早期皆來自閩粵，尤以福州杉最受人歡迎，福州杉又稱「油杉」，產於閩江上游，採集砍下後編成木筏順河流下，其長度可達數十公尺，為最好的樑材及柱材，台灣之大廟主脊樑多用福杉。另外常用的有防蛀的樟木及楠木、鳥心石、山杉，同時也適合家具的製造，到了清末及日據時期，木材已多取自本島。木材為工匠視為最好的藝術表現材料，用來表現象徵性的圖案或寫實性故事，裝飾於木構造上某些部份，以增加結構之華麗感，如永靖鄉的餘三館之柱樑及門窗部份，除了彫刻外還有圖畫，是座很好的舊建築。

台灣建築上木雕的高度成就是深受民俗藝術的影響，尤其清末以後的台灣廟宇對木雕的愛好及濫用已到了極點，幾乎只要能發揮的地方，極盡雕刻之能，這說明大眾對金碧輝煌的廟宇雕琢的要求是精緻華貴的表徵，也是崇敬神明最大的敬意。

二、竹材

竹子對於我國物質文明的發展，曾經有過重大的貢獻，在我國文化演進的歷程中，也曾扮演重要角色，不

但在經濟生活中為我們提供了豐盛的日用物質，同時也在精神生活領域上，產生了深厚的影響。

本省中南部，麻竹林的路邊，仍然可見用竹材搭建的筍寮，每當兩季竹筍盛產時，竹農便將採收的竹筍在寮中蒸煮，然後放置在竹片編製的竹圍中任其發酵。二十多年前，除筍寮以外，深山中常見樟腦寮，還有伐木工人的工寮，有時也用竹材和木材搭建而成。

竹林多產於本省中部南投及嘉義一帶，此地區竹造建築特別盛行。建材約有：

- (一) 莉竹：竹肉厚，可用於柱及防風籬。
- (二) 梧竹：竹製傢具，如竹椅、竹床等，多產於竹山。
- (三) 麻竹：多用於製竹筏，產於嘉義及斗六。
- (四) 桂竹：多用於屋頂。

台灣中部之民宅有全以竹材作成類似斗拱結構者，稱為穿水式。樑及椽子皆以竹管代替，另外編竹夾泥牆也很盛行。

三、石材

用石雕刻成的龍柱、石鼓、石獅等，牆壁上刻空的石頭，滿是人物、風景、花飾，這是台灣古老建築大門前常見的特色，鄉間田野的小廟，往往奉置一座粗石刻成的土地公像，在偏僻的舊街盡頭還存留著昔日的石牌坊，上面刻著人物，龍鳳的浮雕。石材在台灣建築中普遍被使用。

由於台灣本島產的石材質地鬆軟，久易風化，不適合石雕，因此從大陸來的壓縮石成為台灣石雕的主要來源，大約年分：

- (一) 青斗石：為石雕之最好石材，其色澤帶綠，質地堅硬，雕出來的稜線犀利，歷久不減，如台中萬春宮前一對青石獅及苗栗竹南鎮慈裕宮的青石獅。

(二) 龐石：色澤略帶黃，為堅硬之花崗石，所雕之石階歷百年而不磨損，雕紋歷久可見。較古老的廟宇如鹿港

龍山等、台南武廟多有龍石雕。

(三)、金門石：又稱麻礬石，即色澤較淡之花崗石，帶有小黑點，亦為上等之建材。

(四)、泉州石：產於泉州之白色花崗石，產量少、有些建材物以用泉州石為貴，如雲林縣土庫鎮順天宮後殿的一對泉州石龍柱，台中萬春宮正殿的一對龍柱。

(五)、觀音山石：色澤呈青灰，產於北部觀音山，其質地較鬆，易風化，不易做細部雕鑿，近年之廟宇石雕多用之。

(六)、噶哩岸石：質地極脆之安山岩，多用於城壁。

(七)、另有普石、烏石。

石材在建築上多用於房子下半段，例如台基、柱珠、牆身、檻牆、石鼓、門窗、石柱、龍柱及台階。每一部分都可由工匠雕上花草走獸人物之浮雕，有些廟宇之正門，牆壁上全嵌上石雕，連窗子也由整塊石材透空雕成。

四、磚

磚的硬度僅次於石，且耐火耐水，中國在秦漢時就大量用磚了。清朝康熙時流行很大的烏磚，其形狀略成長方形，比紅磚大，如台北士林的漳州人住宅，還保有烏磚。乾隆時是金黃色近年正方形的磚，嘉慶以後就變成長方形的了。日據時期用大紅色西洋式的磚，形狀大小和目前的磚差不多。

早期台灣的磚也來自福建的漳、泉，可能是土質及燒製之方法不同，閩南多用紅磚，其色澤呈橙紅色，有的略帶黃色，且因進窯時互相疊置，所以燒出來在長邊上有一兩道青黑之條斑，當整片牆砌出後反而成為極自然之花紋裝飾，這是閩南紅磚一大特點。據載在嘉慶年間，南投已大量燒磚，道光年間桃園也有出產。磚在台灣古建築中，扮演了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桔紅色的磚屋，是台灣民房的特色。大至城門城牆，小至猪欄牛舍，都用磚砌成。在濃綠的秧田和竹林之中，青山與藍天襯托之下，紅磚的農家顯得耀眼而突出，給

予人一種溫暖親切及樸實之感。

五、花磚

花磚皆以特製之鐵模子鑄成磚胚，再進窯燒成，多裝在窗上或屋牆上。當磚胚尚未進窯時，可以切割為各種形狀，或著雕上陰刻圖案，或施以深雕，稱為磚雕。有的磚頗大，整塊刻成，有的是分開數片，燒好之後再合併起來一幅，通常花紋是凸起，底是凹下去，略似浮雕。這種磚所選用的土質較細，燒成之後呈桔紅色，然後嵌在牆壁上，將圖紋的底塗成白色或其他顏色，可襯托桔紅色花紋，顯得純樸而古雅。台灣的民房的外牆壁上可以看到這種磚刻的裝飾畫，如高雄大社鄉許三益民宅，大肚鄉礦溪書院及霧峰林宅宮保第皆有極佳之磚雕。

六、琉璃花磚

上釉的琉璃花磚是閩粵的特有建材，色澤翠綠的一種最為普遍，幾乎清代的建築中都少不了這種花磚。其規格三十公分見方，圖案近十種，南北各地使用並沒有差別，推斷可能清代中葉以後才開始盛行，通常作爲通氣孔或孔窗，亦有當面磚使用，如竹山林厝之櫺牆。可以單獨一個使用，也可以數個併在一起，此外，在屏東一帶的客家建築也使用一種規格較小的彩色陶花磚。

七、土塊磚

在建築基地附近挖坑取土，加水攪拌，滲入稻殼，稻莖的切片和石灰，做成立方塊，曝曬三至五天，即成所謂的土地磚，使用時以平砌法疊砌。土地磚為防雨水浸刷，有時乎在外層再粉以石灰或蠟殼灰，或以稻草竹條編成的竹屏附立在牆外保護。中北部的情形是以平瓦片釘在外壁上，有方格紋，人字紋、魚鱗紋等，稱為穿瓦衫，較特殊的瓦片包蓋法是鱗瓦式的，如台中霧峰林家的蓉鏡齋和神岡呂宅等。另一種方格式，每片瓦中央釘上一竹釘或鐵釘，釘頭包以石灰，中壢、楊梅一帶這類型較多。

八、瓦

以種類可分兩種，一種稍帶彎凹的板狀瓦稱爲板瓦，民房普遍用之，另一種半圓筒狀稱爲筒瓦，多用於廟宇或獲得官銜之大戶人家，就成色而分，有紅瓦及青瓦兩種。瓦當及滴水是筒瓦建築很重要的構件，因爲多用於重要建築，所以其細節部的花紋較考究，頗受注意。台灣清代的瓦當及滴水現已不多見，從幾處較古老的廟宇資料顯示，有文字圖案、動物紋及花草紋三類。

肆、構造

清代台灣本地之建築之建築技術尚未成熟，每逢遇到興建大宅或修建廟宇的重大工程，便從祖藉聘請唐山師傅前來，其材料多多來自閩粵。爲適應台灣之特殊環境，逐發展四種構造上之處理方式：

一、火庫起

即耐火構造，純爲磚造，柱牆皆以磚砌，其出簷較短，防雨效果良好，北部多採用之。其優點走廊設在屋內，雨天足不出外，仍能活動自如。

二、出屐起

即以簷枋出挑者，牆壁接出屋簷，其形如木屐，故名。出簷較長，南部多採用之。

三、出廓起

即以簷枋出挑者，牆壁接出屋簷，其形如木屐，故名。出簷較長，南部多採用之。

四、水籬起

多用於土牆建築外牆，即以竹籬貼附於壁體外面，用以保護不爲風雨所侵。工匠之派別，主要有三江派（浙江一帶）、福州派、溪底派（泉州）、漳州派、潮州派及廣東派，各派之手法略有不同。這些作法無非是材料及氣候之因素使然，爲普遍之民屋所採用。

伍、裝飾

台灣的住屋雖然小巧、簡單而樸素，卻相當喜愛在構築上運用裝飾圖形，這種裝飾源自祈福鎮邪的民間俗

念，這種民間信仰的意念牢不可破地根植於人們的心靈，自然也付諸住屋的裝飾表現。

其次是自我炫耀的心理，雖然住屋的裝飾表現了屋主的性格與興趣，然而一座富麗堂皇的住屋可呈現出家族的財富與較高的地位，這種心理趨使住屋的裝飾受到重視，現分述於下：

一、牆身裝飾

牆面是屋子的主要部份，因為它與人們的視覺最常接觸，因而牆身的裝飾成為住屋不可或缺的部份，普通人家的住屋牆面約分兩部，上部塗以白色石灰，下部以紅磚砌成，凡是紅磚砌成的部份，必定排列成許多形式的圖案，較常見的一豎一橫中除了有助牆面結構力學的均衡外，更有美觀的韻律感，更見匠心的是以每一塊為一單元，而排列成萬字形（如新竹鄭宅、板橋林家三落大厝），龜甲形、八卦形、錢形（如大內楊宅），此外還有以磚塊作凹凸浮出排列以造成空間的立體感等。

通常大型民宅外門的兩側，少不了有兩幅壁飾，浮雕般砌在牆上的長方形框邊中，題材與材料隨時代不同及工匠的主意而各異。最早的廟用石刻或磚刻的壁飾，以後轉變為交趾燒，晚期則採用彩色磁片（剪黏）嵌成，或用石灰泥塑成，再施以彩繪，題材有人物、靜物、動物、或戲劇片斷的民間故事等。如台中潭子林宅摘星山莊及神岡林宅大夫第等。

二、門的裝飾

從前在台灣一般中上等人家對住宅的大門是十分講究的，因為門首當其衝，給外來人第一個重要的印象，往往它代表了這家的家風、教養、社會地位及財富。

門通常可分板門、格門及其他形式等，因為它是庭院與外界、戶內與戶外、房間與房間的通道，比較講究的人家都有護牆，在正廳的正面。護牆開有出入外界的門，這個門頂上做成與宅第中脊類似的門頂，線條層次變化有致，有的還飾有交趾燒或剪黏的花鳥人物，普通則以瓦片石灰做成。有的人家為出入方便，把這個大門開向另一邊，以防止廳與大門直通外衝，也有在正廳的對面護牆上，另築高牆，以為避邪壓魔之用，俗稱照牆。

大門有兩扇木門，與正廳的大門同，門上通常彩繪桃、石榴、蓮霧等，再以紅紙貼上福字，在兩扇門的上方釘有八卦形銅環的門鉸一對，從外門關上時，以木棍或竹棍穿上，以防被風推開，由裏面關上時，則在兩扇門背皆裝上厚實的木栓。

房間與房間的門扇都只有一扇，但門框則富有變化，除長方形外，有虹形、月形（秀水鄉益源大厝）、花瓶形（臺南赤崁樓）、梅花形（大肚鄉礦溪書院）、八掛形（佳冬鄉蕭宅）等增加形象變化的情趣，而門扇都以長方形為主。門楣上除了有橫聯外，其上方則裝飾吉祥的畫幅，另外在房間的門楣上，也懸掛以鳳凰呈祥或其他花鳥圖形的彩色刺繡，色彩鮮艷，繡工精細美觀。

三、窗的裝飾

普通人家的窗子是以陶燒的紅燒格子拼疊成圖案，這種紅磚格子每一個約十五公分見方，是透空的紋飾，數個拼疊則構成透空的圖案，花式富於變化。另一種以綠釉燒成的窗格子則較大，約三十二公分見方，厚三公分半，有梅花式、卍字形、古錢式等，也是以數個拼疊於窗框上，另外以綠釉燒成的陶土竹節，也頗受喜愛。

陶燒的窗格子，每個以石灰黏住，牢固在窗框上，具有防盜、防火的功能，併以皮線與空氣流通之效。較窮困的人家，則以砌牆用的磚塊橫豎，如堆積木般，拼疊各式透空的圖形，作為窗的裝飾。

比較講究人家的窗戶則以木材雕空，以榫相接，在繁複的榫頭接觸中，絲毫不差的把每一個個的窗格子拼接而成。一個最簡單的木雕窗格最少也須上百個榫頭，且形式與圖案變化至少上百種，真令人嘆為觀止，這種木匠手工藝的精巧，也流露了築屋藝術之講究。目前保留下來還有麻豆林厝考究的檻窗及霧峯林家宮保第、竹山林厝之支摘窗最為細工。

窗不僅用來透氣採光、通風，也使我們心靈得到伸展。當白天的陽光透過窗子投射到室內，或夜晚油燈的紅光透過白色的棉紙，搖幌在窗格上，都顯出了柔美、詩意的情趣，尤其是窗格圖形，更增添忽隱忽現的優美青闌。

四、屋頂裝飾

台灣的住屋，由於受到地理環境影響，所以大抵採用硬山式與懸山式兩種屋頂。硬山式是房屋左右兩旁邊的牆直立到屋頂；懸山式是垂脊的屋簷支出於牆壁外。

民宅住屋的屋頂，採用中脊二分式，中脊最高，以橫向劃分兩面斜坡；一坡向前垂，一坡向後垂。中脊又稱正脊，與正脊兩端的合處稱為曲脊，由曲脊與斜坡下走著，稱為垂脊。中脊中段低平，而兩端曲脊則較隆起，中脊的前後面飾以各種彩色圖案，有以彩色磁磚鑲嵌者，有以剪黏或交趾燒的各種花鳥走獸者，愈是有錢的大戶人家，正脊是彩色繽紛的，較普通人家只於正脊塗白灰而已。在正脊的正中間，有的人為避邪，置上罐、磚、鉢、葫蘆或風神像，在台灣的民宅建築中，最為有趣的建築裝飾。風神像俗稱風獅爺，穿戴將軍服，騎猛獸，又稱蚩尤像，藉以防風止霧壓煞，其神像有面向中脊走向同，有面向房屋正面者，它是以紅色的陶土作為材料，深具原始藝術之風味，再加上經過多年的風霜後，在其斑剝的痕跡中，更憑添了它的質樸美。

民宅屋頂的曲脊部份，大致採用馬背式，間也有燕尾式與客家瓦鎮式。馬背式是曲脊呈圓虹狀，狀似馬背，這是閩系建築的特色。傳統上，廟宇、官署及舉人以上之官宅才准作翹脊燕尾，一般平民只能作較平直的馬背式，但清末之後也有些豪族大戶，也僭用燕尾脊，尤其官府勢力較弱的北部較多。當燕尾與馬背同時出現在一幢屋頂上時，燕尾的輕盈、飛揚，馬背的渾厚、悲壯，充滿了生氣與力量。有些燕尾像海浪，像航行的船，像水牛的雙角，燕子的尾。有些馬背像山頭、像魚翅，有的其貌不揚，顯得謙卑。馬背與燕尾，具有當地民性的情操，有鼓舞人的因素，有啟示性的品質。

不論是馬背式或燕尾式，其山牆上面部份，常有懸魚之裝置，其形式起於八吉祥中第七品。金魚、八吉祥為佛家八寶，懸魚通常以剪黏或泥塑等方式做成半浮雕形態，魚似鯉魚，魚口張開或洞口，可以做為高處的通風設備，因而也有不少住屋以罄形代替懸魚，罄形以三個綠釉的窗格，菱形排列成罄形，透空的窗格成為照明通風良好設備，磬音與慶同，取其吉慶之意。

由於築屋者的巧思設計，懸魚的題材如蝙蝠、夔龍、鯉魚、花籃、彩帶、書卷、獅頭、瑞雲、葫蘆、如意紋、還魂扇、鐵剪刀等，泥匠頗費心思，都是選取最富有意義題材採用其諧音，如花草果類、鳥類、人物之類的圖案，如蝙蝠代表「福」，鹿代表「祿」，龜甲象徵「壽」，牡丹代表「富貴」，橘代表「吉」，圖形代表「圓滿」團結之意。山牆的飾物，主要深受民間宗教信仰影響，這些飾物不但滿足泥匠的藝術創造，也使生活在屋簷下的子子孫孫得到庇護，更讓我們引起思古幽情，了解自己的文化。

五、住宅附屬的庭園

園林是任何人都喜愛的地方，無論是人工造成花園或山間的樹林、鄉村中的池塘邊、竹林下，我們置身其境，都能產生一種清幽愉快的感受，那新鮮的空氣、蒼翠欲滴的林木及鳥語花香的點綴，都可以使我們心曠神怡。

先民來台拓荒，因為謀生的辛苦，一般大眾無能力在自己宅內設置庭園，所以多以盆景或古石盆等佈置庭院，平常每家正廳前必有庭院一片，俗稱「埕」，以紅磚排列各式圖形而鋪平，一則可以曬穀，再則出入方便，其他曲折小徑也以磚塊排成各種美麗圖案，廂房前設有石板疊起的花架，上放置精美的盆栽，種植四季常開的花草。

另外較講究的人家則在前後院單獨設置庭園，不但有樹林、花圃，往往配上峰峰石砌成的假山，山上有小橋、亭台、樓閣，山下繞以小池，表示有山有水，以求與大自然保持一種和諧的理想結合。台灣較有名的庭園有台北板橋林家內之庭園、新竹市北郭園與潛園、霧峯林家花園、台南吳園等。

陸、住宅的空間

當我們踏進一幢古老的傳統民宅，宛如進入一個人造的小天地，向天打開的四合院，給人一種伸展、寬暢的胸懷，中央的天井圍成一個具有內部陽光的大空間，四面的門窗向天井開著，其採光的設計使我們能體會到四季的變遷，晨昏的變化，在陽光與陰影的穿梭中，過著一種寧靜且怡然自得的日子。

通常正廳的屋頂爲最高，其次東西廂房比主廳低，兩外護比廂房低，充份表現了長幼有序的倫理思想，而其對稱的造型，更顯得十分莊嚴與和諧。

在住宅的庭院中，若太大，太長或太寬，則加以各種矮牆來劃分：使空間有連繫又有分隔，增加了幽微的情趣，使長輩與晚輩居住各自劃分一個自我的區域，不相互干擾。

屋頂的曲線，也顯示了居住的生氣與特殊的造型，那屋脊形成單純有力的曲線，結束於飛躍的燕尾與樸壯的馬背之端，一起一伏，一陰一陽，環繞在天井之外，構成一幅人造天際線的景觀，且劃出藍天的輪廓，它那流暢、舒展、不緩、不廻的氣勢，真有一種懾人的美感。

傳統住宅建築的空間與空間之間不是完全隔離的，而是用窗、門、牆、廊來把他們連成一氣，相互誘引。我們走在廊上遊逛，介於虛與實之間的走廊，穿過房與護龍之間的廻廊，那幽暗而窄狹的空間使人情緒緊縮，而後院的光線又透過來時，帶給人一個狹長深邃且秘密性的空間，不再嚴肅，這種從明到暗，又在暗中透出明來，正是柳暗花明的意境，這也是傳統建築獨特動人的神妙空間。

中國古代有天圓，地方的說法，地有東、西、南、北，才有方向可辨，四合院的方，正是給「家」一個正確的位置與方向。而屋頂象徵「天」，代表「宇宙」，人在其下生活，如同在天的庇蔭下過日子，台基象徵地，人在其中已符合天、地、人合而爲一的理想境界。

柒、結論

我們了解台灣的傳統住宅建築幾乎源自閩粵，而閩粵又保存了最豐富的中原文化，雖然因爲氣候、地方等因素有些改變，事實上，台灣傳統住宅建築仍是中國傳統建築中重要的一支。其重大改變是建築的外表極盡裝飾和細部的誇張渲染，及對避邪物特具匠心，其原因不外是遊子思鄉的情懷，強烈的表現在建築上，除了保留故鄉民宅形式，以其刻意、誇張的修飾炫耀自己的奮鬥成功，卻又因離鄉背井，心靈無所依靠，精神上對神鬼有強烈的寄託，自然重視避邪物的裝飾。

由於工商社會的進步，本省的傳統住宅建築已經不斷的受到改造與換新，正瀕臨消失的危機，真是令人非常痛心。所幸從民國七十一年四月，政府公佈實施「文化資產保存法」以來，本省古蹟的維護工作，在行政院文建會的大力推動下，已邁入新的里程。

台灣的傳統住宅建築正是我們珍視的古蹟，近幾年來，保護古蹟的觀念，已逐漸受到民衆的重視，破壞古蹟的行為，透過各種傳統媒介的報導，常成為輿論交相指責的對象。譬如拆除林安泰古厝、臺南孔廟之修護、桃園忠烈祠的拆建、及近日高雄左營古城城牆的事件，都充份顯示大家對古蹟的珍惜及愛護。

傳統建築的特色是創造力強，藝術價值高，保存傳統的意義是繼往開來，在時間上不一定要多少世紀，在空間上必須有地方性，因為地方性是歷史、文化與地理環境的正確且真摯的反映。

尊重歷史就是珍惜歷史的奮鬥史，尊重文化就是珍惜生命中源遠流長及充滿厚實感的生活方式，有價值的古蹟都是先人努力生活所留下來的證物，也是最能感化人心的，這也是維護古蹟的目的。

台灣的傳統住宅建築反映了民族文化的精髓，及表現先民卓越的奮鬥精神，為了先民的歷史，永遠的文化，我們應確切以文化財產加以保存、愛護及盡力恢復原貌，使它永遠存在，為歷代炎黃子孫作歷史的見證。

參考書名

- (一) 劉文三：台灣早期民藝（雄獅圖書公司發行）
- (二) 漢寶德：台灣的傳統建築（台灣史蹟源流研究會編印）化外的靈手（遠景出版社發行）
- (三) 梁鴦：竹書（豐年社發行）
- (四) 施翠峰：台灣民間藝術（台灣省政府新聞處編印）
- (五) 席德進：台灣民間藝術（雄獅圖書公司發行）
- (六) 台灣古建築體驗①～⑦（藝術家雜誌社）
- (七) 林衡道：台灣夜譚（衆文圖書公司發行）
- (八) 台灣民俗論集（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
- (九) 李乾朗：台灣建築史（北屋出版公司發行）
 傳統建築（北屋出版公司發行）
- (十) 王國潘：台灣三百年（戶外生活雜誌社發行）
- (十一) 王鎮華：從林安泰古厝到左營舊城（中國時報）

麻竹推廣栽培與價值

黃朝文

壹、前言

蘇竹是二百餘年前由大陸福建省傳入又名福建竹，昔日蘇竹栽培之目的，以供應竹材為主，為農家建築主要材料、架料、製紙原料，竹葉、竹籜作為包裝材料，廢材為燃料之用以外並無價值，而且秋冬季節落葉不能涵養水源，因此政府並未積極推廣。

古坑鄉位雲林縣東方中央山脈之麓，總面積一六、〇〇〇公頃，山地佔總面積三分之二，約壹萬餘公頃，耕地面積五、三〇〇公頃，人口三萬七千餘人。

貳、耕地面積五、三〇〇公頃

一、民有耕地面積 三、八〇〇公頃

二、斗六糖廠地面積 一、五〇〇公頃
三、山地面積 一〇、〇一〇公頃

(一) 經濟農場代管省有林地 六、八〇〇公頃

(二) 國有林地 三五〇公頃

(三) 玉山林管處林地 八〇〇公頃

(四) 鄉管國有保安林地 六〇〇公頃

(五) 民有林地 四〇〇公頃

(六) 其他 七〇〇公頃

參、鄉民生活狀況：

古坑鄉民靠自有三、八〇〇公頃耕地及四〇〇公頃山坡地及租用經濟農場代管林地、糖廠地、國有林地耕

作維持生計，生活十分困苦，台灣光復後政府實施耕者有其田的政策，辦理公有地放租或者放領，私有出租耕地實施並貫徹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所以鄉民深感不滿，民國四十九年底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婦工會主任委員錢劍秋女士為山區人民生活困苦往草嶺考察受山區民眾陳情建議後，錢主任將鄉民建議反映上峯上級政府於民國五十二、三年間派員實地勘查後再派台灣省地政局測量隊會同省縣各單位實地測量，同時區分宜農宜林查定凡已租賃佃關係土地坡度二十五度以下者辦理放領，坡度二十八度以上者辦理放租，鄉民始能改善經營提高生活收入。

古坑鄉於日據時代財政困難缺少建設，鄉內河川多，無一座橋樑，對外交通往斗六、斗南、梅山等均無橋樑，遇雨期常常交通斷絕，無堤防防水建設農田被損害甚多。鄉民生活困苦，台灣光復後，吾主持鄉政計劃如何爭取改善，建設古坑鄉稅收財源，爭取上級補助推動鄉政，其次由鄉代管之農林地如何經營增加收入幫助鄉庫財政收支，着手計劃研究詳細調查檢討，部份直營造林，部份放租合作經營。相思樹、蘆竹混合造林計劃，於民國四十二年選定三公頃供給農民開耕，八、九月種植鳳梨，民國四十三年二、三月原梨園每公頃間作相思樹二、五〇〇株及蘆竹一〇〇株三種混合造林試驗，鳳梨收成歸農民，相思樹、蘆竹筍收成分收。民國四十四年鳳梨可以收成，蘆竹也可以採筍，民國四十五年鳳梨再收成後，就廢耕砍除枝葉覆蓋蘆竹樣，相思樹因此發育良好，蘆竹筍嫩白，品質提高，受市場歡迎購買，這項試驗成果，得知鳳梨、蘆竹混合種植，可一舉兩得經營方法。

因此經濟困難的古坑鄉受上級政府凡經編定為宜農地者再次辦理公地放領，改善山地開發增加山產收入。由鄉農林場收入及上級政府補助鄉財政，得以建設各項橋樑二十二座。自來水廠施設、學校普及設立古坑國中外，增建小學教室八八課室，建設堤防等等，鄉民生活漸漸改善，提高教育文化水準不少。

民國五十二年八月被聘任為古坑鄉農會總幹事時農會經營比較鄉公所困難，存款只二、九三四、〇〇〇元農友不能利用農會如何經營動腦筋，古坑鄉山地丘陵縱橫蘆竹栽培粗放回想鄉農林場過去試驗成果，決

心興立方針推廣農林作物、山產物改良耕作計劃，改革農會經營基礎。

蘚竹推廣栽培增加生產為目標來經營農會。光蘚竹栽培籌備資金與肥料供應，民國五十三年一月向農復會（現農委會）森林組接洽蘚竹施肥資金貸款，申請核准貸款一二〇萬元，每株三〇元，四萬株試辦。同時向糧食局申請肥料配給受糧食局長李連春不准，糧食局認進口肥料是配給糧食作物用，蘚竹是屬林業不能配給使用，因此再向農復會森林組及植物生產組協助再向糧食局長說明接洽後核准二年試辦。

肆、蘚竹栽培管理

一、整地：山坡地、旱田是蘚竹栽培適宜地，栽培前應該全面的整地，砍除地面樹木雜草並且利用人力耕牛，或者農機翻耕耙平，山坡地以構築平台階段，或單株平台，整地愈精細，蘚竹發育愈快，並可提前發筍採收早收益。

二、選苗：選擇無病蟲害健壯一年生幼竹，是去年「白露」以後留養的竹筍所育成的，竹莖較小直徑四至六公分最佳，在春季三至四月清明節前後一週內幼竹基部已發新根時掘取竹苗，長度自莖部為二節六〇公分最好即隨採苗運到預定地栽植，以提高成活率。

三、栽植：掘穴深度約四十五公分（直徑）寬一公尺，掘穴時將穴內石塊、樹根清除，表土和心土分別放置於穴的兩旁，以免混雜，植時以南北向斜插約二十五度至三十度並斜植的竹苗和土壤接近地表面灌水及蓋乾燥雜草或甘蔗葉，防止日晒乾燥而枯死，栽植株距各五公尺，竹苗成活後，以尿素（或硫酸銨）加水一百倍灌施於基部兩邊，以促進發育，每公頃四〇〇株。

四、中耕：冬季休眠期間應將竹林土壤全部淺翻耕一次，二年以上竹樑周圍一公尺處掘三十公分至四十公分深溝基肥用並促進土壤風化及通氣，中耕時並將三年生以上老竹砍除。

五、施肥：1. 蘚竹施肥量每株五公斤

尿素
二、五公斤

過磷酸鈣

一、〇公斤

氮化鈣

一、〇公斤

2. 施肥時期及施肥量：每年立春前後（二、三月），每株頭隔離一公尺，周圍掘溝二〇—三〇公分深，第一次肥料三要素環施二、五公斤，第二次（五、六月）竹籤周圍離一公尺掘穴點施肥料三要素一、五公斤，第三次（七、八月）點施一、〇公斤。

時代變化中耕工資高，人力不足關係，中耕減少，肥料供應充足，每株施肥量增加，為節省人力，用散佈施肥，其施肥試驗情形比較如表：

		施肥試驗（有無施肥生產比較）民國五十三年度						
		無施肥	有施肥	無施肥	有施肥	無施肥	有施肥	無施肥
荷 苞 區	古 坑 區	第一株	第二株	第三株	第四株	第五株	平均	
		一〇八·四	一五五·六	一四五·七	一四七·三	一三六·二	一二九·二	一一一·七
總平均有施肥 藏竹筍價值每一〇〇公斤市價九〇—一〇〇元	無施肥	一〇〇·三	一四〇·三	一四五·五	一六一·九	一六一·九	一四五·六	九六·七
	有施肥	一一一·七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〇六·二
藏竹筍價值每一〇〇公斤市價九〇—一〇〇元	無施肥	一〇〇·三	一四〇·三	一四五·七	一四四·七	一四五·七	一四五·七	九六·七
	有施肥	一一一·七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〇六·二
藏竹筍價值每一〇〇公斤市價九〇—一〇〇元	無施肥	一〇八·四	一五五·六	一四五·七	一四七·三	一三六·二	一二九·二	一一一·七
	有施肥	一一一·七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一七六·八	九六·七

民國五十四年度

		永光區		古坑區		荷苞區			
		無施肥	有施肥	無施肥	有施肥	無施肥	有施肥	無施肥	有施肥
		六三·二	五八·二	二四〇·五	二六五·〇	二四五·五	二五〇·〇	二三七·〇	二四五·〇
		五九·五	七〇·〇	六五·七	六三·三	六五·七	六三·三	六五·七	六三·三
		七〇·〇	八一·〇	八二·〇	八三·〇	八四·〇	八五·〇	八六·〇	八七·〇
		六六·四	七一·四	六八·六	七二·四	九四·三	增加生產	六七·〇	七一·八
		一六一·三	一六二·三	一六三·四	一六四·四	一六五·四	一六六·四	一六七·四	一六八·四
		一六四·三	一六五·三	一六六·四	一六七·四	一六八·三	一六九·三	一七〇·三	一七一·三
		一六五·二	一六六·二	一六七·二	一六八·二	一六九·二	一七〇·二	一七一·二	一七二·二
		一六六·一	一六七·一	一六八·一	一六九·一	一六九·一	一七〇·一	一七一·一	一七二·一
		一六七·〇	一六八·〇	一六九·〇	一七〇·〇	一七一·〇	一七二·〇	一七三·〇	一七四·〇
		一六八·九	一六九·九	一七〇·九	一七一·九	一七二·九	一七三·九	一七四·九	一七五·九
		一六九·八	一七〇·八	一七一·八	一七二·八	一七三·八	一七四·八	一七五·八	一七六·八
		一七〇·七	一七一·七	一七二·七	一七三·七	一七四·七	一七五·七	一七六·七	一七七·七
		一七一·六	一七二·六	一七三·六	一七四·六	一七五·六	一七六·六	一七七·六	一七八·六
		一七二·五	一七三·五	一七四·五	一七五·五	一七六·五	一七七·五	一七八·五	一七九·五
		一七三·四	一七四·四	一七五·四	一七六·四	一七七·四	一七八·四	一七九·四	一七〇·四
		一七四·三	一七五·三	一七六·三	一七七·三	一七八·三	一七九·三	一七〇·三	一七一·三
		一七五·二	一七六·二	一七七·二	一七八·二	一七九·二	一七〇·二	一七一·二	一七二·二
		一七六·一	一七七·一	一七八·一	一七九·一	一七〇·一	一七一·一	一七二·一	一七三·一
		一七七·〇	一七八·〇	一七九·〇	一七〇·〇	一七一·〇	一七二·〇	一七三·〇	一七四·〇

本年度受冷莉、項麗颱風影響比較前年減產
蘆竹筍價格每百公斤一五〇元——六〇元

試驗區成果積極推廣

六灌溉：竹園最好能引水灌溉，旱季如能二、三週灌溉一次，可以提早發筍，生產期愈早價格愈高，而且延長收成期間。

七、覆蓋：新植的竹苗成活或已成林的竹檣最好用甘蔗葉或乾燥雜草加以覆蓋，每檣一百公斤分三次敷蓋，

施肥後即時覆蓋，以保持土壤潤濕及保溫以促進竹筍發育，使竹筍色澤像象牙色，味美纖維細價

格為高，而且覆蓋物腐爛後可以改良土壤性質。

八、採筍：採筍方法最重要，影響筍品質及生產量，就筍芽生長到三十公分左右時撥開覆蓋物用銳利刈筍刀

採筍，切刈口宜平，筍頭部兩邊留二尺至三尺。採收後再覆蓋，經過卅五至四〇天，筍頭兩邊所留竹芽再發筍成長，可以繼續採刈，如氣候良好、肥料及水份充足、溫度潤濕度管理良好，可以採收四至六代次竹筍二〇支至四〇支，約四〇~五〇公斤。一株可以收成二~三百公斤，採收後應盡速運到市場或加工廠，以保持品質新鮮。

六、留母竹：每年農曆白露後優良的蘚竹林，每年每株選擇優良竹筍一支為母竹，如早留母竹將來枝株高大易受颱風為害影響竹筍的產量，蘚竹林八至九年後應全面砍除更新插植。

六、病蟲害防治：

1. 萎凋病係一種細菌性病，由筍尖（筍尾）漸向下枯萎而死，用愛樂生一、〇〇〇倍液噴射。
或砍除火燒。

2. 煤病係由粉介殼蟲引起，用馬拉松一、〇〇〇倍液噴射。

3. 臭香筍、開花筍最好砍除火燒後再插植。

伍、蘚竹栽培面積調查：民國五十二年十月調查

1. 旱地面積 約 二〇〇公頃（含原野河川地）

2. 山地面積 約四、〇〇〇公頃

① 經濟農林場租地 約二、五〇〇公頃

② 鄉農林地 七五〇公頃

3. 國有林地 三五〇公頃

4. 民有林地 三五〇公頃

5. 其他 五〇公頃

民國七十七年之調查：

全鄉生產面積

四、五二〇公頃

全鄉契作面積

二、二六〇公頃

蘆竹栽培情形：

1. 平地——每公頃一五〇株至四〇〇株，平均二〇〇株。

2. 山地——分爲淺山地帶與深山地帶

淺山地帶面積約二、〇〇〇公頃，每公頃栽培六〇株至九〇株，平均七五株。

深山地帶面積約二、〇〇〇公頃，每公頃栽培五〇株至八〇株，平均六〇株。

淺山及深山地帶因坡地不能施肥易流失，如開耕爲平臺栽培。

、蘆竹筍之商品化：

一、古坑特產蘆竹筍自民國五〇年代開始供應食品功工廠產製桶筍罐頭外銷迄今已有二十餘年的歷史，每年爲我國賺取外匯，繁榮農林經濟有很大的貢獻。

二、蘆竹筍的產期在五〇年代時期，每年自七月迄九月間生產期約三個餘月，產量及品質不佳，自民國五十三年起經由古坑鄉農會開始推廣全力指導農民栽培管理的理念及施肥貸款，教育農民及上級政府的輔導。農民的管理意識提升，竹筍產量大增，品質亦獲改良，產期提早並延長採收期，每年自五月即可採筍，產期長達半年，農民收益增加，改善一般農家生活品質都有現代化電氣設備及運輸車輛。

三、蘆竹之利用：蘆竹係多用途之特種產物，如左：

1. 蘆竹筍：供製罐頭、鮮銷筍干、醬筍等。

2. 竹葉：晒乾後有獨特風味，供包粽子及葉帽之用。

3. 竹籜：由母竹脫落之竹籜可做爲包裝材料。

4. 竹幹：可供香蕉柱、牡蠣柱或建材、手工藝品、筷子、造紙等。

5. 廢材：可供家庭用燃料。

6. 落葉：經腐化後變成有機肥料。

蘆竹真可說是多用途之特殊產物。

四、蘆竹筍之用途：

蘆竹筍之主要用途為供應市場鮮銷外，大部份為供食品加工業製罐頭、桶筍及筍干等加工，行銷市場可分為內銷及外銷。外銷品以桶筍、罐頭及筍干為主，內銷以鮮嫩筍、桶筍及濕乾式筍干等為多，目前部份筍干原料改製脆筍行銷於各地市場。

五、蘆竹筍原料價格之變化：

在民國五〇年代粗放期之原料單價每百公斤約五〇—一〇〇元，經施肥管理推廣後提昇為每百公斤一五一六〇元，而後逐年上升，市場供需量亦大幅增加，每年的價格及外銷量變化大，市場秩序甚亂，政府為安定國際市場之供需及農民之收益，於民國六十九年起實施蘆竹筍罐頭計劃產銷制度，穩定了本省竹筍罐頭事業的基礎，多數筍農受到保障目前的原料價格每百公斤約五百餘元。農村經濟大幅繁榮。

六、蘆竹筍原料之分級：

原料分級的目的在於提昇商品的價值，加強農民管理的意願及加工層次之提昇，蘆竹筍原料分級可區分為（一）生鮮用原料（二）罐頭加工用原料（三）筍干加工用原料三款，而分級應考慮的因素為：①形態②肉質③色澤④香味⑤市場價格等五要素。

七、決定採收後原料供應對象之要件：

1. 生鮮原料（菜筍）：色白或黃白，筍枝短小，肉質幼嫩，新鮮纖維細嫩筍長為切口直徑之二—五倍以內。

2. 罐頭用原料：色略黃或青黃，筍枝尚短，肉質略粗糙，新鮮筍長為切口直徑之三倍以內。

3. 筍干用原料：色青、筍枝徒長、基部肉質粗糙短小筍節長，不適宜罐頭加工用者。

八、竹筍罐頭之產銷：

台灣產竹筍罐頭外銷以五加侖桶裝及小型圓罐為主，外銷地區以日本為最多，其次為美國加拿大，歐洲及澳洲等大多數的國家，年銷量在民國五十年代的伍拾玖萬箱金額美金貳佰貳拾捌萬元，逐年提升到民國七十五年外銷量達叁佰陸拾萬箱金額達肆仟捌佰捌拾捌萬元。目前市場呈現飽和狀態，並有減縮之趨勢。附台灣歷年外銷竹筍罐頭統計表：

品名 Commodity	竹筍罐頭		
	產量 Production	外銷量 Export Sales	外銷金額 Export Value
年別 Year			
1967	693,052	592,690	2,288,996
1968	1,106,974	1,032,092	4,274,692
1969	903,215	933,513	4,256,640
1970	1,165,121	1,015,050	4,770,735
1971	1,295,430	1,070,956	4,936,389
1972	1,384,382	1,273,049	5,473,900
1973	1,605,150	1,334,152	6,375,408
1974	1,572,470	1,276,226	7,774,552
1975	2,049,800	1,909,288	10,789,753
1976	3,098,700	3,034,375	18,550,599
1977	3,493,040	3,543,541	25,643,505
1978	4,899,050	4,379,695	28,652,028
1979	4,960,311	4,650,612	33,511,556
1980	2,625,968	3,241,426	27,877,361
1981	3,664,169	3,541,673	44,728,935
1982	3,795,905	3,120,508	38,075,843
1983	3,827,698	3,092,098	38,333,880
1984	2,663,627	3,339,133	37,805,354
1985	3,338,824	3,533,369	41,097,588
1986	2,509,097	3,600,716	48,807,361

八 筍干之產銷：

台灣筍干之生產大多由山區交通不便地區之原料，由當地居民自行加工後出售給集貨商。自從竹筍聯營後平地產製筍干之業者增多，主要是原契作面積及單位產量超過，由預留之長筍原料加工而成。筍干經加工晒乾後，以外銷日本為主要市場，供應日本筍干加工業者復水加工，做為調味或速食麵填加用材料。年外銷量約五、六萬包（每包六〇公斤）外銷價格變異甚大，與當年度之產量、氣候市場供需量而決定其價格之變異（人為操縱因素最大）外銷收入年約達美金貳仟餘萬元。

六、內銷焙乾式筍干之行銷

內銷筍干多以產製外銷筍干所裁切之蒂莖尾部為主，質幼嫩有獨特醣酵風味，為國人所喜愛，其產品係將筍尾剝切成片絲狀加鹽及裝箱直接供銷國內各地市場供餐廳、家庭料理或加工，就產製瓶裝調味筍之用，部份遊樂山區以特產品方式直銷遊客，年銷量高達壹萬餘公噸，銷售值達新台幣貳億餘。

七、竹葉、竹材之產銷：

竹葉主要供應粽子包裝用，每年端午節前採收青葉，直接供銷各地市場，中秋節過後農民即逐批割取適當大小之竹葉晒乾，集貨出售，每公斤約百餘元。竹筍採收期結束約在每年十一月間，進入冬眠時期，應把老竹或三年生以上多餘之竹幹砍除，供香蕉柱或牡蠣柱以用，前項副產品增加農民收益良多。

柒、展望：

古坑鄉竹筍之生產佔全省三分之一強，是促進古坑鄉繁榮之主要特產作物，近年來因為大量使用化學肥料而提升了產量，價格也獲得了保障。但相對的中國大陸及泰國也因為台灣有了竹筍的奇蹟，也已擬定目標與台灣競爭，已往台灣獨佔日本市場，目前已遭遇競敵，外銷量有阻滯危機，我們應該提高警覺，否則在世界市場上將步同澤茹、蘆筍之命運，為促進台灣竹筍業的經濟發展，在此特別提出呼籲。並作為今後大家共同努力的方向。

- 一、適地適植及適時的更新計劃，以保持竹筍生長活力及單位面積的產量。
- 二、爲提高竹筍之品質，應重視土壤肥力之調查及適量使用有機肥及適當的化學肥，使生長的竹筍量多且筍質能達到細嫩、脆、甜的要求原則，以提昇市場的競爭力。
- 三、使用適當的覆蓋材料減少竹筍出青，因光合作用而導致的苦味，及纖維之老化，品質變劣。
- 四、推動開發新加工方法，取代傳統式產品，以迎合市場之消費。
- 五、重視竹筍國內外之促銷活動，多方講解宣傳竹筍對人體健康之助益，以倍加消費量。

雲林詩壇

張文長

民族救星光燦爛 升恒永遠耀長空
貫澈以三民主義統一中國

仁政勤生教

王師解倒懸

三民歸一統

蔣公崩殂

64.4.5.

民主風開憲政施
黃花碧血頭顱滾

青天人享自由時
敢死全憑白日旗

國父頌

博愛宏施救世功

中華創建亞洲東
主義三民倡大同

共和五族爭平等

匡復雄圖除帝制
歷生偉業拯哀鴻

緬懷國父山河淚

何日回京一奠公
蔣公百秩冥誕

紀念先總統

其一

遺教躬承善執中

宏揚主義見精忠
萬古長昭北伐功

八年戰勝東來寇

時艱力倡養廉風
無限哀思一奠公

生聚雄圖先國土

恭逢百秩來陵廟

其二

緬懷領袖蔣元戎

澤被蒼生雨露中
千秋偉業合呼嵩

百秩遺徽歌薄海

道繼孫公建大同

師承孔子施仁政

萬方痛悼蔣元戎
民族救星光燦爛

其五

其一

遺教躬承善執中

宏揚主義見精忠
一手完成北伐功

八年戰勝東來寇

雄才大略拯哀鴻
均地愛民施憲政

緬懷領袖山河淚

天道無仁奪蔣公
緬懷領袖山河淚

其二

天崩地坼雨加雷

海泣山枯噩耗來
中華兒女哭聲哀

民族國家喪領袖

民生樂利建台灣
長使同胞涕淚清

其三

抗日除奸大業艱

勳功未竟公先逝
長使同胞涕淚清

勳功未竟公先逝

萬方痛悼蔣元戎
革命宗師一代雄

其四

升恒永遠耀長空

澤被蒼生雨露中
千秋偉業合呼嵩

民族救星光燦爛

道繼孫公建大同

其五

舉國同胞悼國喪

山河無限英雄淚

黃花崗頌

敢死男兒正義張

丹心碧血驚天地

遊草嶺

青巒翠谷萬山重

雲海城樓入霧濛
奇觀全在畫圖中

雄圖勳業史流芳
喚醒黃魂復漢疆

獨向西風灑一場

蔣公恩澤史流芳

作者簡介



本刊資料室

張文長先生字子庚，江蘇省灌雲縣人，台灣省立嘉義師範專科學校畢業，從事國民教育三十餘年，現任本縣潮厝國民小學教導主任，曾代理校長職務，著有「國父少年的故事」、「台灣好」、「古道宏揚」、「永懷先總統蔣公恩澤」、「北平天安門事件的分析」、「從五項公職人員選舉談我們應有的認識」、「鄉賢贛榆縣長朱愛周抗日自戕殉國」、「旅台吟草」等問世，張先生對詩、歌、劇、文頗具素養，本期特錄其部份律詩，

雲林縣政府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許文志

歐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在初夏陽光璀璨而和煦照拂下，萬物展現蓬勃生機的節令，欣逢 貴會第十一屆第五次大會，文志列席前來報告本府施政，衷心至感榮幸。首先謹代表縣府同仁感謝歐議長、陳副議長和全體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縣政和策勵，共謀縣民福祉，表示由衷的敬佩與感謝。

回顧過去的一年，是我國民主憲政史上劃時代的一年，也是近四十年來政府施政進步最快速的一年，全民敬愛的蔣故總統經國先生於今年元月十三日猝然崩殂，大家都感到無比的悲慟與震撼。 李總統登輝先生依循憲法立即繼任中華民國總統，鞏固了國家新的領導中心，帶領着全民邁向光明的前程。

配合當前國家發展的情勢，縣政建設這一年來 貴會的指導，全縣同胞的合作，全體工作同仁的共同努力，也有着快速的進步、堅實的發展，今後將更進一步加速建設，加強為民服務來為縣民造福。

現在謹就年來縣政建設工作重點，針對縣民需求，推行前瞻計畫和今後施政工作重點，提出如下報告，敬請指教。

壹、對 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的檢討

一、縣議會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貴會第十一屆第四次定期大會暨第九次臨時大會決議案，交付本府辦理者三十五案，（第四次定期大會十案，第九次臨時大會二十五案）其中包括民政類六案、財政類四案、建設類十八、教育類七案，經本府全

部列管認真執行結果，除二案因案情複雜尚在處理外，餘三十三案已辦理結案並函復 貴會。

（請詳閱本府另編印：雲林縣議會第十一屆第四次定期大會暨第九次臨時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二、七十七年度縣財政收支執行情形

(一) 本縣七十七年度縣總預算歲入、出各編列六、二三六、〇〇〇、〇〇〇元，於年度執行中辦理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四七三、六六〇、〇〇〇元，第二次追加減預算四二五、七五六、〇〇〇元，追加減後合計全年度預算數，歲入、出各為七、一三五、四一六、〇〇〇元。

(二) 七十七年度本縣總預算由於成長幅度較高，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止，歲入實收數為四、〇四八、一六二、〇〇〇元，佔總收入百分之五七。歲出實付數為四、一七六、〇七一、〇〇〇元，佔總歲出百分之五九，收支差短達一二七、九一〇、〇〇〇元，現還繼續努力增加歲入，嚴格控制預算，撙節不必要之支出，使縣政建設工作，能順利推動，以期縮小收支差距。

貳、七十八年度縣總預算編製情行

七十八年度本縣總預算案暨各附屬單位預算及其綜計表業經編竣，並已專案函請貴會審議，至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支持。

一、縣總預算案部份

七十八年度縣總預算歲入、出各編列六、六六六、〇〇〇、〇〇〇元，收支平衡，比較七十七年度預算數六、二三六、〇〇〇、〇〇〇元，增加四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增加率為百分之六點八九。仍貫徹「勤儉建國」政策目標，歲入預算參酌經濟發展情勢，核實估列。歲出預算在配合中央、省府政策及縣政建設需求，把握施政重點，並按計畫的優先順序編列。

二、各附屬單位預算部份

七十八年度各項基途及附屬單位預算計有「經濟農場」、「社會福利基金」、「福利互助基金」、「各衛生所醫療基金」、「平均地權基金」、「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輔建住宅基金」等七個單位，其綜計表事業總收入二九七、〇二九、〇〇〇元，事業總支出三一九、四六七、〇〇〇元，虧絀淨額二三、四三八、〇〇〇元。

參、現階段縣政工作重點

一、社會治安

當前警政重點工作以保護社會安全，維護社會安寧為首要，並以整理交通秩序、防救各種災害、推行為民服務、接辦安檢工作、端正警察風紀，繼續執行五年警政建設方案為重點。謹將執行情形分項報告如次：

(一) 保護社會安全

影響社會安全之首要因素為犯罪案件，本縣七十六年十一月至七十七年三月預防犯罪與偵破績效：

1. 一般刑案：
發生三三八件，破獲三三四件，查獲人犯三〇二人，破獲率百分之九五·八。
2. 竊盜案件：
發生一二六件，破獲九七件，查獲人犯九七名，破獲率百分之七六·九。
3. 重大刑案：

殺人發生三件，破獲三件。強盜發生三件，破獲二件。搶奪發生一件，破獲一件。合計發生七件，破獲六件，破獲率百分之八五·七。對未破重大刑案均列表管制。

4. 捕逃犯：

本期計查獲重要逃犯六名，一般逃犯一三二名，合計一三七名。

5. 檢肅非法槍彈刀械：

本期計查獲制式手槍二枝、土製雙管獵槍一枝，魚槍九枝、子彈八枚，各類刀械十一把、炸彈一九五顆。

(二) 整理交通秩序

影響交通秩序之主要因素為交通事故與車輛違規，本縣公路總長度達一、八六二公里，遍佈各鄉村，密度居全省第二位，現有機動車輛數汽車有五〇、七三九輛，機車有二五五、一七二輛，合計三〇五、九一一輛，平均每二・五人就有一輛車。

七十六年十一月至七十七年三月，全縣計發生交通事故一四一件，死亡八六人，受傷一六七人。七十六年十月成立交通隊，編組交通警員十三人，並辦理交通專業訓練，調訓員警一、三〇二人，促進基層員警熟悉交通執行技巧與要領。檢討交通事故與違規之原因，主要為機動車輛增加快速，道路無法配合拓建，國民守法精神薄弱，停車場地不足，交警執法尚需加強，以致交通秩序尙待改善，必頭針對現存問題，從交通教育、交通工程、交通執法等三方面標本兼施，謀求解決。

(三) 防救各種災害

七十六年十一月至七十七年三月計發生火警九二次，成災八件，未成災八四件，幸無人口傷亡，財物損失約三七、〇五〇、〇〇〇元左右。民衆遇有緊急急難經出動救護車七二八次，救護病患八一八人。此外辦理消防訓練，建築物消防安全檢查四、七八五家，其中不合規定者有一〇九家，均通知限期改善。七十六年度增購卅二公尺高之「雲梯消防車」乙輛，已於七十七年二月交車，配置在北港消防分隊使用。

(四) 今後努力方向

針對當前社會治安情勢，達成警察所負任務，除繼續貫徹執行各項重點工作外，今後將以「全力防制犯罪，保護社會安全」、「規範聚眾活動，維持社會安寧」、「持續警力整備，提升執法功能」、「推行便民服務，加強警民關係」等四項努力方向。

二、民政建設

基層建設是地方自治的重點工作，本府為進一步落實基層行政工作，提高為民服務績效，半年來在地方自治方面的具體成效為：

(一) 舉辦「村里鄰長工作講習」落實基層工作

本府為使本縣村里長及鄰長瞭解當前法令，增進對基層工作之認識，貫徹村里社區管理維護，建立為民服務觀念，以利地方自治業務之推展，自四月十八日起至四月卅日止，在各鄉鎮市分別舉行七十七年度村里鄰長講習會，參加人員約六、八九五人，講習教材以台灣省政府民政廳編印之村里鄰長訓練講義及其他有關法令。

(二) 加強推行公民民主生活教育

為適應解嚴後所面臨之政治新局面，亟需加強推行公民民主生活教育，以提昇公民民主素養及地方自治水準，爰依照「台灣省推行公民民主生活教育實施要點」推行下列要項：

1. 實施民主社會政治生活教育，培養行使政權能力。
2. 有效指導民衆運用會議規範，提高集會議事能力。
3. 增進民衆對選舉制度之瞭解，以健全選舉、端正選風。
4. 普遍實施政治社會倫理道德教育，培養公民健全人格。
5. 加強培養法治精神，養成國民守紀律、重秩序、有組織的習性。

(三) 加強改善偏遠地區居民生活計畫

改善偏遠地區生活計畫分為「沿海地區」、「平地僻遠地區」等二個地區執行，旨在改善各該地區居民之生活環境，以促進生產提高居民所得，縮短偏遠地區區域性經濟差距，達成均富社會之目標。

七十七年度辦理項目，於「沿海地區」辦理耕地防風造林等五個項目。於「平地僻遠地區」辦理整建次要河川堤防等五個項目，所需經費總金額為二八、八四八、〇〇〇元，其中省府補助二三、三六四、〇〇〇元，縣府配合五、五一〇、〇〇〇元，目前工作進度為百分之七十。

四辦理基層建設一般小型零星工程計畫

由於民衆對於改善居住環境品質之要求日漸增加，七十七年度奉省府核定在全縣各鄉鎮市，以二一、四九九、〇〇〇元，辦理村里街巷道路工程五十三件。以三、九九八、〇〇〇元辦理改善排水溝渠十一件。以三二〇、〇〇〇元辦理裝設路燈三件，彙計使用二五、八一七、〇〇〇元辦理小型零星工程六十七件，其中中央及省府補助二三、四七〇、〇〇〇元，縣府配合二、三四七、〇〇〇元，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止，實際進度為百分之六十五。

(五)輔導宗教團體端正禮俗，發揮教化社會功能

近年來由於社會型態之轉變，生活水準之提升，致傳統禮俗漸起變化不合時宜及鋪張浪費情形日益普遍，為改善民間習俗及社會奢靡風氣，養成勤儉美德，透過行政系統及大眾傳播媒體普遍宣導推行，辦理情形報告次：

1. 鼓勵寺廟、教會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及文化建設

鼓勵寺廟、教會運用其既有財力、物力，配合政府推行各項物質及精神建設，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及推行文化建設，七十六年度具有成果之寺廟一三〇座，興辦成果總金額一〇七、三七四、七四六元，經省府評定為全省第二名。

輔導寺廟善用其現有財源普遍設置圖書館或閱覽室，充實圖書資料以發揮社會教化之功能，並倡導

「花香運動」推行寺廟綠化及美化工作。

2. 改善民間不良習俗

爲加強宣導縣民婚、喪、喜、慶及日常生活食、衣、住、行合乎禮儀及節約經舉辦端正禮俗宣導週，結合各機關、學校、團體參加，擴大參與層次促使民間勵行節約，革除不良習俗。

3. 舉辦實踐國民禮儀範例模範家庭選拔

加強鼓勵縣民推行「國民禮儀範例」、「國民生活須知」等日常生活規範，十七年度實踐國民禮儀範例家庭選拔，計選出斗南鎮薛宗和先生等二十家戶，供各界民衆效尤，並由薛宗和先生代表本縣接受省府頒獎表揚。

4. 推行禮貌運動

爲加強推廣禮貌，建立和諧美好的社會，十七年度選出台電雲林區營業處蔡明璋先生等十名頒獎表揚鼓勵，以促使人人有禮貌，重禮節，進而蔚成優良風氣，共創祥和社會。

(六) 加強調解業務，落實基層民政服務措施

爲加強推展鄉鎮市調解業務，輔導健全調解委員會組織，舉辦調解業務講習，擴大宣傳，辦理調解行政績效考核、獎勵、表揚調解績優人員外，七十六年共處理民衆聲請民、刑事糾紛案件一、七四五件，其中調解成立者一、一五九件調解成立率爲百分之六十九，與七十五年比較，受理調解件數增加五一五件，增加比率爲百分之二九・五一，調解成立件數增加四九九，增加比率爲百分之四一・七六，確已收到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團結和諧與進步之預期效益。

此外，並繼續擴大推展民衆法律扶助，以協助民衆解決法律疑難問題，輔導鄉鎮市公所櫃台化作業，加速處理人民申請案件，及村里鄰長核發人民申請證明事項加強爲民服務。上述各項措施，對維護人民權益，提高爲民服務效率，裨益甚大。

三、農、漁業建設

農業是經濟的重要環節，而廣大的農民則是我們社會安定的基石，因此政府不斷加強推進照顧農民生活，增進農民福祉的政策。

中央為衡酌國家整體發展之趨勢，針對當前農民及農業所面臨之問題，於七十六年九月二日通過「現階段加強農村建設政策綱要」，此一政策綱要涵蓋範圍甚廣，從生產到消費，從農場到農宅，從硬體到軟體，從物質到精神，對各個層面的問題均作政策的提示，預見不久將來，亦必能達成城市鄉村化，鄉村城市化的建設目標，進而繁榮農村經濟，提升農民生活品質。有關農業之建設措施，半年來執行之重要工作提出報告如下：

(一) 發展精緻農業，推行計畫產銷

1. 加速農業機械化

政府為加速農業機械化之推展，特設置農業機械化基金，以辦理農漁機具補助貸款等有關措施，實施如左：

(1) 繼續輔導水稻育苗中心：

輔導一五二處水稻育苗中心適期供應機插所需秧苗，解決農民個別育苗之麻煩，節省勞力和成本，擴大水稻機插面積，促進插秧全面機械化，加強農村服務。

七十六年供應秧苗一四、二七八、九七八箱，供應水稻機插秧面積五七、一一五公頃（供機械插秧率佔水稻栽培總面積五八、九七七公頃，百分之九十六）。

水稻育苗中心供應本縣機插栽培後辦理「南秧北調」，七十六年供應秧苗三、五〇四、三八七箱，機插水稻面積一四、〇一七公頃，解決彰化以北縣市秧苗不足，增加本縣水稻育苗中心農友收益。

五、七八二戶。

輔導推動委託經營，經農會訂定書面契約並予獎勵，七十六年面積八十公頃。接受委託代耕，七十六年面積九、三一五公頃，每公頃委託代耕降低生產成本七八九元。

(3) 國產新型農機補助：

七十六年度配合省府農林廳補助之農機，計有中耕管理機三二五台、綜合播種機一九台、自走式花生脫夾機四台、回轉犁四十一台、玉米脫粒機一台、整地播種施肥機一台、施肥作畦四七台、深耕鬆土施肥機、甘薯收穫機各一台，合計使用補助款一、六〇七、八五〇元。

2. 精緻蔬菜設施栽培

爲加強輔導蔬菜專業區「生產精緻蔬菜」，補助西螺鎮、二崙鄉農民塔建「塑膠網布室」一公頃、開挖水井二〇口、構築水泥田埂五、〇〇〇公尺及洗菜機八〇台、動力噴霧四〇台、使用「塑膠網布室」除可縮短栽種日數，增加複種次數，減少使用農藥，增加收益三倍。

輔導已設置之西螺鎮、大埤鄉、二崙鄉一四〇公頃，蔬菜專業區，年生產精緻蔬菜一五、〇〇〇公噸，供銷本省各主要都市市場。

另輔導西螺鎮農民廖祥君，試作「蔬菜水耕栽培」，面積一〇〇坪，已派參加養液栽培訓練外，有關生產設施已規劃興建。

3. 參加台灣區精緻果品評審

輔導縣轄農民團體參加七十六年台灣區精緻果品競賽

團體組：斗六市農會；柳橙、文旦柚。莿桐鄉農會；楊桃，均獲得全省第一名。

個人組：斗六市農民生產文旦柚獲全省第一、二、三名。斗六市農民種植柳橙獲特等獎二名、頭等獎一名。莿桐鄉農民種植軟枝楊桃獲特優獎一名、特等獎、頭獎各一名，績效顯著。

4. 輔導發展地方特產

全縣各鄉鎮市具有地方特色及產展潛力之特產，七十七年度申請省府農林廳補助二、四四五、〇〇〇元輔導發展十一項地方特產，計有斗六文旦柚、斗南鎮木瓜、虎尾鎮花生、西螺鎮精緻蔬菜、肉羊、古坑鄉葡萄柚、莿桐鄉黑柿蕃茄、林內鄉絲瓜、崙背鄉苦瓜、褒忠鄉圓蘭草、雲林區漁會草蝦。

5. 積極協助農民生產團體辦理「國產水果促銷」

七十六、七十七年期椪柑、柳橙等水果因栽培面積增加，又值旺盛年，加以進口水果大幅增加，致供過於求，產地果價低迷，本府為協助農民銷售其產品，穩定水果價格，確保合法收益，本縣本期促銷「柳橙及葡萄柚」，承省府農林廳規定本縣促銷目標四〇〇、〇〇〇公斤，經積極協助各級農會銷售「柳橙」六七六、二六九公斤，「葡萄柚」八〇〇公斤，共計六七七、〇六九公斤，計促銷率增加超出百分之六十四。

另加強輔導果農改進栽培管理技術，並推行產期調節，充實集運包裝設備，以提高品質，推動機械化省工栽培作業，降低生產成本，以增強農產之競爭能力，突破現階段農業困境。

6. 執行農地利用綜合規劃

為配合農業生產結構轉變之需要，使有限的農地資源，作最有效合理利用，全省由本縣先行試辦，將全縣劃分為三九四個生產區段，十九種農業經營類型，做為農地利用及調整之長期發展依據，並分別輔導各鄉鎮市公所，農會擬訂中，長程計畫，透過基本生產環境改善，現代化農業設施，以增進農民務農意願及信心，誘導長期轉作及調整利用。

本省試辦農民健康保險奉行政院核示自七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起進行第二期試辦，原辦理之「二崙鄉、西螺鎮」繼續辦理外，並經省府選定「斗六市、斗南鎮、古坑鄉、虎尾鎮」等四鄉鎮市農會辦理。截止七十七年二月為止，總會員數三一、一八一人，投保人數二一、一二七人，投保率六七・七五%，投保人數陸續增加中。至「嵙背鄉」已專案函報台灣省政府爭取列入第二期試辦農保鄉鎮。

由於農民健康保險普受歡迎，貴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也非常關心農民健康，希望儘快全面實施農保，本府一再反映省府，中央後，行政院 爰院長於七十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正式宣布，自民國七十八年七月起全面實施農保，將使本縣九萬多農友，蒙受其惠。

8. 蔬菜農藥殘毒測定及安全用藥改進，以維消費者健康

農藥如使用不當可能造成不良後果，諸如施藥人員發生中毒，農作物發生藥害，污染河川，如其超量殘留於採收後之農產品，將危害人體健康。為防止農藥危害，經舉辦農藥安全使用宣導講習十一班，參加人員計七八〇名。透過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雲林分場抽測田間蔬菜農業殘留。另由西螺果菜市場抽測蔬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在西螺、二崙、大埤蔬菜專業區應用性費洛蒙防治斜紋夜盜蟲一四〇公頃，以消除民眾對農藥殘毒之疑慮。

(二) 維護辦理農地重劃及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促進農業現代化

1. 加強辦理農地重劃

農地重劃旨在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農地生產力，促進農業發展，多年來其效益已獲農民肯定。七十七年度本縣辦理農地重劃地區實施情形如左：

元長鄉五塊寮重劃區，面積五一九公頃，工程費 七八、四三二、〇〇〇元。

嵙背鄉羅厝重劃區，面積九二四公頃，工程費一三五、五七二、〇〇〇元。

口湖鄉頂口湖重劃區，面積四〇五公頃，工程費 六二、八四〇、〇〇〇元。

虎尾鎮頴川重劃區，面積二六五公頃，工程費四一、九二〇、〇〇〇元。

合計
四區，面積二、一一三公頃，工程費三一八、七六四、〇〇〇元。

以上農地重劃區預定於五月間公告結果，測量交耕土地供土地所有權人整地耕種。

七十八年度奉省政府核定本縣辦理之農地重劃區計有東勢鄉月眉重劃區等四區，面積二、三四四公頃（約佔該年度全省計畫辦理總面積二分之一弱），總工程費三四〇、三三二、〇〇〇元，四區均委託省府地政處土地重劃工程規劃總隊代辦，現正展開地形等高線測量作業。

2.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

早期完成的農地重劃區，基於當時的農業環境，已難適應現代農業經營之需求，亟需實施更新農水路改善，以期維護農地重劃效益。七十七年度運用歷年來辦理農地重劃區，零星集中土地標售盈餘款，辦理改善重劃區農水路工程；計有斗六市菜公重劃區等十一區，總工程費一三、九一〇、三四二元。

(三) 輔導畜牧事業提高農民收益

1. 生產毛豬供應屠宰及外銷

依據行政院頒訂「毛豬產銷調節方案」，配合加速農業升級之目標，輔導養豬事業發展，本縣七十六年全年毛豬飼養供應屠宰及外銷頭數共計一、三八九、〇〇〇頭，估計本縣全年可供給毛豬數量約達三、二七九、〇〇〇頭，顯示毛豬供過於求之壓力仍大，尚有額外銷予以舒解。

惟為鼓勵養豬戶努力經營，逕洽請農業行庫辦理專案貸款，並建議行政院農委會向中美基金爭取長期低利貸款。

鑑於國內毛豬外銷日本冷凍豬肉含藥物殘留，導致外銷量銳減，導致豬價下跌，本府自四月十二日起派員在縣內分區召開養豬研究班會，以了解目前毛豬產銷，商討因應措施及飼料添加物正確使用方法，同時加強宣導養豬正確使用飼料添加物，違者依法裁處，落實宣導及取締豬肉含殘留毒物之過量，加

強屠體殘留物之檢驗及加強飼料之檢驗，使國內消費大眾也可以吃到清潔衛生豬肉，業者權益也因而獲得保障。

2. 發展養牛事業輔導廠農訂立收乳契約

截止七十六年底，本縣計有酪農戶一二三戶，飼養乳牛五、六五〇頭，全年生產牛乳一四、五二七公噸，積極輔導加工廠與酪農訂立契約保障乳價，鼓勵乳品加工廠產製純正鮮乳，建立消費者飲用鮮乳信心。

另一方面，配合縣內農作副產物生產及分佈情形輔導農戶飼養肉役牛一三、六二〇頭，增加牛肉供應量。

3. 加強「種兔繁殖中心」計畫

本縣經濟農場，承行政院農委會輔導推廣，由美國進口優良「雷克斯種兔」繁殖已兩年，目前已供應三、五〇〇隻優良種兔由斗六、林內、古坑、莿桐等鄉市農戶飼養，繁殖的兔子將近二五、〇〇〇多隻，並輔導莿桐鄉農會興建乙座電動屠宰兔場，供應兔肉及兔皮加工，一月及三月分別在台北市國賓大酒店舉辦「兔肉品嚐會及兔皮成品展示會」，以擴大宣導瞭解「雷克斯兔」用途，除供應本縣核定推廣戶外接受全省各地飼養戶陸續訂購，除加緊設備生產繁殖外，可預見養兔事業將成為一項未來前景看好的新興農村副業。

四 加強造林，推動環境綠化美化

1. 耕地防風林造林

本期耕地防風林造林執行木麻黃育苗培養換床八、五〇〇平方公尺，育苗數七五八、〇〇〇株，另實施木麻黃播種三、五〇〇平方公尺。利用梅雨期在沿海四鄉農地重劃區內實施新、補植工作。

2. 加強營造防風林計畫

七十七年度行政院農委會追加「加強營造防風林計畫」補助本縣經費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辦理風災復舊造林工作，計畫目標：補植（混合林）一〇五公頃，撫育一三〇公頃，育苗六、〇〇〇平方公尺，其中補植混合林工作已發包施工，依照預定進度完成。

3. 推動環境綠化美化

本期環境綠化美化用樹苗培育一二二、一〇〇株，七十七年綠化月實施計畫，無償配發縣內各村里寺廟、工廠、學校、社區、公園、機關、公墓等綠化樹苗六四、三〇八株，並全面推動綠化美化運動宣導展開綠化美化工作。

本府奉省政府指定曾於七十七年三月十二日在本縣文化中心音樂廳舉拜「台灣省各界紀念 國父逝世六十三週年暨七十七年植樹節慶祝大會」，蒙省政府邱主席親蒞主持，由全省及本縣各界代表壹千多人參加，會後植樹紀念，並蒙教育部林次長清江代表教育部毛部長與省政府主席勘查「國立技術學院」設校用地，並在該預定地上種植「大學樹」作為國立技術學院建校在雲林縣的承諾。

(五) 加強改善漁業環境嘉惠漁民

1. 漁港擴、新建工程

七十七年度「箔子寮漁港擴建工程」，新建南防坡堤四五九公尺，工程費四八、一〇〇、〇〇〇元，預定於七月中旬完工。

「台西船澳新建工程」，新建東防波堤三二五公尺，工程費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預定於六月底完工。

以上兩工程所需經費合計六八、二〇〇、〇〇〇元，其中省政府補助五七、九七〇、〇〇〇元，本府配合一〇、二三〇、〇〇〇元。

2. 養殖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麥寮鄉新虎尾溪出海口地區」、「台西鄉養殖漁業區」、「口湖鄉新港北養殖區」，合計三〇〇公頃，公共設施工程：計改善養殖區漁塭道路及排水二六、三一四公尺，所需工程費七八、〇〇〇、〇〇〇元，全部爭取行政院農委會專款補助，全部工程預定於五月下旬完工。受益農戶達一五〇戶，養殖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完成後將促進養殖業發展增加漁民收益，改善供排水功能，便利養殖資材搬運管理及漁產品保鮮等。

3. 簽建大型魚市場計畫

興建大型魚市場所需土地，經選定位於虎尾鎮和平厝段台糖土地，面積約二公頃，業依照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辦理個案變更都市計畫案，報奉省政府函示同意辦理，本案有關用地取得目前正由虎尾鎮公所提案送該鎮鎮民代表會審議中。

(六) 輔導農漁牧產品共同運銷與興建農產品集貨場

爲縮短農產品運銷層次，開拓運銷管道，本府積極輔導農漁民團體辦理蔬菜、青果、毛豬、魚貨等共同運銷，供應各地批發市場。縣轄農會、合作社及青果社集貨場，七十六年度全年度供應量，蔬菜共同運銷四七、一五九公噸，青果共同運銷四、九七〇公噸，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七二五、八七一頭，辦理漁產品：文蛤二七七、一三二公斤，草蝦二八五、二八一公斤，西施貝一、一八六公斤共同運銷，對穩定產地價格極有績效。另促銷國產水果六七七、〇六九公斤。

本縣七十六年度辦理水產品共同運銷工作，蒙省政府考核獲全省第一名。

此外在輔導興建農產品集貨場方面，完成興建溪邊合作農場蔬菜集貨場八十坪，輔導縣農會購置運輸卡車三部，購置出豬台、趕豬電棒，補助半自動打包機九台，補助購置中型運菜卡車乙部，搬運車三部，補助購置菜款處理機一台。輔導虎尾鎮農會興建無黃麴毒素污染花生脫殼工廠，目前正試車中。

爲了健全產銷制度，配合都市零售市場現代化的發展，本府正積極推展「設置果菜小包裝處理場」、

「充實集貨、分級、冷藏、運輸、農藥殘毒檢驗設備」、「籌設農特產品直接供應中心」等工作。另外更配合民俗節日、紀念日、新產品上市、供應中心開幕等活動，加強農漁牧產品促銷宣傳與推廣。

(七)治山防洪繼續修建產業道路及改善農路

1. 產業道路興建及養護

興建古坑鄉尖山坑(二)，新棋及台西鄉海產等三件工程，計興建路長二·八公里。養護工程辦理古坑鄉棋南、六斗坑等二件工程，總經費九、〇〇〇、〇〇〇元，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工作進度為百分之七十五。

2. 農路改善工程

計辦理全縣二十鄉鎮市，四十三件農路改善工程，路長約四十五公里，總經費五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工作進度為百分之八十。

3. 治山防洪及養護工程

辦理古坑鄉棋南、內湖等二件整流工程，長度九〇〇公尺，總經費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工作進度為百分之九十。

(八)繼續開發海埔新生地，增加地方財源

1. 新興區海埔新生地開發工程

新興區海埔新生地開發工程，業經於七十六年十月底全部完成，另追加公共設施工程預定於七十七年五月底以前完成。

開發總面積三七五公頃，扣除公共設施七五公頃，淨魚塭三〇〇公頃，業經依法標售，共得款七五四、二五一、〇〇〇元，扣除開發成本三三、〇九〇、九六五元，盈餘四三三、一六〇、〇三五元，充為地方經濟建設財源。

2. 麥寮區海埔新生地開發工程

麥寮區海埔新生地開發工程，業報奉中央及省府核准同意本府開發，逕向省府建設基金申請貸款，該會審查小組再三提出難題至今未准核貸，尙未辦理工程發包施工，計畫轉向省屬行庫貸款，開發總面積五五〇公頃，扣除公共設施一一〇公頃，淨魚塭四四〇公頃。

四、文教建設

教育工作的推展，在培育健全國民，進而促進國家的全面發展，近年來隨著經濟的成長，國民所得日益提高，國民對於終身受教育的意願大為增加，謹將當前國民教育重點工作報告如次：

(一) 加強生活教育

為「加強國民中小學生活教育」養成學生之良好生活習慣與態度，確實加強倫理道德教育，分從「日常生活教育」、「健康生活教育」、「道德生活教育」、「學習生活教育」、「公民生活教育」、「勞動生活教育」、「職業生活教育」、「休閒活動教育」等八項進行，以落實生活教育，培養國家未來的健全國民。

本府為貫徹實施正常教學之政策，經利用各種機會溝通觀念，並請各視導人員認真輔導「貫徹改進學習評量正常教學，並加強「國民教育輔導團」之巡迴輔導工作，協助推動此項計畫。

(二) 辦理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六年計畫

七十六年度續以二二六、六五〇、〇〇〇元經費，修改建危險教室及附屬工程，增建輔導室，充實國小體育設備，充實圖書室，以充實各校設備，改善國民中小學教環境，促進教學效果，均衡地方教育發展。本縣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六年計畫第四年各項工作，經省政府考評結果榮獲南部十縣市第一名，並奉令辦理全省觀摩會。

在規劃遷新建學校方面，次第辦理「嵙背國中」及「嵙背國小」、「西螺國中」、「宜梧國中」遷建

工程，另奉准籌設「石榴國中」均積極依序辦理中。

(三) 加強文化建設，提高國民素質

1. 繼續完成「鄉鄉有圖書館」計畫

爲培養全民讀書風氣，鼓勵全民多讀好書，以建立書香社會，提升國民生活品質，繼續加速完成鄉鄉有圖書館。

全縣廿個鄉鎮市，已興建完成十二個鄉鎮圖書館，現正興建中者有五個鄉鎮，另古坑鄉、褒忠鄉、土庫鎮等三鄉鎮，因地方配合款尚在籌措中，俟籌足後即可發包施工。對現有的鄉鎮圖書館撥款補助充實內部及圖書設備，以充實其館藏，提高服務品質，發揮功能。

2. 完成「鄉鄉有活動中心」計畫

本縣廿個鄉鎮市所在地興建活動中心的硬體建設，除褒忠鄉外，其餘十九個鄉鎮市已興建完成三十四活動中心，至褒忠鄉學生活動中心興建配合款正由地方積極籌措中。

3. 推展「鄉鄉有游泳池」計畫

本縣已興建完成之游泳池除斗六市的縣立游泳池外，有虎尾鎮、土庫鎮、北港鎮、褒忠鄉、元長鄉、麥寮鄉、二崙鄉、水林鄉等九鄉鎮，除崙背鄉及口湖鄉因配合崙背國中、宜梧國中遷校後興建外，餘八鄉鎮興建地點已勘查，並專案報請中央及省府派員蒞縣複勘，及建議補助經費興建。

4. 充實縣立文化中心

本縣文化中心興建「音樂廳」硬體工程，已於七十七年三月十二日落成啓用，將陸續舉辦各項活動，充分發揮其功能，提高文化水準。

爭取「新力公司」文教基金會投資二〇〇萬元，在本縣文化中心圖書館四樓合辦「視聽圖書館」，業於七十七年三月廿九日青年節揭幕開放供民衆觀賞，增廣知識。

文化活動基金已籌設專戶，加強辦理藝文活動，巡迴鄉鎮展演，宣揚鄉土文化，舉辦文學、美術、音樂、舞蹈、工藝、戲劇等民族藝術研習活動。

四 推動衛生保健教育

在衛生教育方面除實施健康教學外，將重視保健服務及環境衛生。保健服務以「視力保健」、「改善學校飲水設備」為重點，對視力保健部分，已結合專家選定學校實驗。

對環境衛生則加強學校環境美化、綠化工作及實施環保教育，使校園環境日益改善，以提供師生良好的工作環境。選擇綠化美化示範學校辦理學校環境綠化美化工作。

辦理學生午餐供應計畫自民國四十六年起實施，至目前為止，辦理學生午餐之國民中小學計六十校，供應學生達三六、〇〇〇人，為本縣重要教育福利措施。為促進城鄉教育平衡發展，擴大辦理本縣偏遠地區學生午餐供應工作，七十六年度以六、一三六、九〇〇元，新開辦台興國小等九校學生午餐。

五 爭取「國立技術學院」在本縣設校

本府目前努力的政策目標之一，就是「爭取國立技術學院在本縣設校」。教育部毛部長高文於七十七年三月十六日在立法院報告說：教育部已編列兩億五千萬元做為「雲林縣國立技術學院」等三所高等學府的先期規劃經費，已編列入中央七十八年度預算案中，現正送請立法院審議中，俟立法院審查通過，在今年七、八月間成立「國立技術學院籌備處」。

教育部楊司長要求擴大「國立技術學院」校地，本府與斗六市公所、古坑鄉公所等，已舉行國立技術學院設校用地取得會議，決定將原預定提供中正大學為校地之斗六市大潭段文化特定區內用地（全部為台灣糖公司所有部份）及古坑鄉荷苞山用地（經濟農場）一併提供教育部研議，俟教育部核定公文下達，即照現已成立之專案小組辦理取得用地事宜，並專案送 費會審議後，配合教育部積極籌建。

五、交通、水利建設

—交通建設—

交通建設是縣政建設重要的一環，七十七年度重要建設計畫，辦理的「各級道路拓寬、開闢工程」、「爭取中油盈餘款補助辦理道路、危險橋樑整建工程」、「維護道路交通安全」、「基層建設工程」等項交通建設，均能掌握預定進度執行，其辦理情形為：

(一) 公路系統建設工程

甲、配合台灣省公路局辦理部份

1. 「台一線省道」：斗南至嘉義路段七十七年度起施工拓寬為四車道（二十四公尺）目前施工中，斗南都市計畫範圍內路段按照三〇公尺都市計畫寬度施工。
2. 「台一甲線省道」：斗六市雲林橋至特六號路段拓寬工程目前施工中，所需經費一七、〇〇〇、〇〇〇元。
3. 「台三線省道」：林內濁水溪至斗六外環路段拓寬工程，其中林內外環路段已完成發包，林內至南雲大橋路段已施工中，工程費約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4. 「台十七線省道」：經過麥寮、台西、四湖、口湖等四鄉「濱海公路」預定八十一年度起辦理拓寬（十八公尺），惟本府已迭次建議中央及省府提早執行，中央原則已同意提早施工，目前全線提前於本年度辦理用地徵收作業，工程經費約二、四八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5. 「台十九線省道」：嵙背以北已拓寬為四車道（十八公尺），七十七年度辦理嵙背都市計畫內路段拓寬及元長至北港路段拓寬。
6. 「一四五線縣道」：虎尾至北港路段，繼續爭取公路局早日拓寬為四車道，其中虎尾都市計畫內及土庫外環路工程已奉中央核定，目前辦理用地徵收作業中，工程費二九八、〇〇〇、〇〇〇元。
7. 「一四九甲線縣道」：草嶺對外連絡道路，經爭取中央核定補助二六一、〇〇〇、〇〇〇元，改善斗六

至地母廟路段寬十二公尺，地母廟至坪頭至石橋寬六・五公尺，清水橋至外湖段路寬七・五公尺。

乙、縣政府自辦部份

1.「次要鄉鎮市道橋涵改建工程」二十二件，總工程費三六・二七八、〇〇〇元，陸續發包施工中，其中已完工十件。

2.省公路局補助本府辦理「改善道路橋樑工程」二十二件，工程費七七・六〇〇、〇〇〇元，已陸續發包施工中。

3.爭取「改建橋樑工程」五十三座，工程費一四七・六〇〇、〇〇〇元，其中中油盈餘專款補助辦理「改建危險橋樑工程」二十三座，俟中央完成立法程序後即可發包施工。

丙、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部份

爭取「基層建設道路橋樑工程」六十二件，其中補助全縣二十鄉鎮市公所辦理「改善道路工程三十九件」，長度六六・九一六公尺，面積三六四・三六六平方公尺，「橋樑改善二十三座」，長度三二二公尺，面積二・二六三平方公尺，總經費九七・〇〇〇、〇〇〇元。

(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除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及宣導工作外，由本縣道安會報爭取一・〇〇〇多萬元，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示範道路。

—水利建設—

(一)水權登記

本縣地下水由於多年來不斷抽汲，地下水位標高零公尺線已自沿海延伸至「元長、褒忠、東勢」等三鄉，最嚴重之地區為口湖鄉，其地下水位標高已降負四五公尺，省政府為防止本縣地盤繼續下陷，報奉行政院核定將「台西、東勢、褒忠、元長、麥寮、嵙背」等六鄉列入為地下水管制區，並經省政府76.10.20.七

六府建水字第9〇八六六號公告，禁止新鑿地下水井抽汲地下水源，以維護公共安全。

本府已函各該鄉公所加強宣導停止新鑿地下水井，至於既設地下水井未取得水權者。為顧及其已有設備能繼續使用生產效益將報請省政府同意申請水權登記。

對於前經列為管制之「北港、水林、口湖、四湖」等四鄉鎮仍有違法設井或變相用電抽汲地下者，經查有一二一件，本府為緩和地盤繼續下陷，維護公共安全，已會同有關單位取締。

(二)一般排水改善銜接工程

七十七年度辦理一般排水改善銜接工程二十六件，其中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已發包施工或完工者十六件，彙計整修排水總長度九、〇二三公尺，疏濬四五一公尺。餘十件工程次第辦理發包手續中。使用經費一九、八三一、八七五元，其中省府補助一七、八四八、七七五元，本府配合一、九八三、一〇〇元。

(三)沿海地區及平地偏遠地區排水工程

七十七年度辦理沿海地區及平地偏遠地區排水改善工程十件，彙計整修改善排水總長度四、四〇八公尺，護岸二〇〇公尺，使用經費七、四六五、一三〇元，其中省政府補助五、九六七、〇六五元，本府配合一、四九三、〇六五元，其中已有四件完工，餘陸續辦理中。

(四)普通河川防洪工程

七十七年度辦理普通河川防洪工程三十六件，彙計堤防修復一、〇〇五公尺，排水修復一、八六八公尺，護岸修復三、一九八公尺，水門修復一座，使用經費二二一、九五一、四〇〇元，其中已有三件完工，餘陸續辦理中。

六、社會福利

本縣社政工作，除秉承中央、省政府政策，與貴會之決議，並針對社會發展現況研訂各項設施計畫全効力執行，以期達成建立進步、和諧、幸福均富社會的理想。謹將來重要工作執行情形，提出報告如次：

(一) 運用社會資源，推動社會福利

本府特別倡導「共同福利」的觀念，一方面結合各界善心人士「有錢出錢」，另一方面結合社會熱心人士「有力出力」，共同參與社會福利服務工作。

1. 輔導成立「財團法人雲林縣文化基金會」

本縣七十六年六月十七日成立「財團法人雲林縣文化基金會」，籌設三〇、一七四、八八六元基金。
2. 輔導成立「財團法人雲林縣私立陳添濤文教基金會」。

本縣於七十五年十二月九日輔導成立「財團法人雲林縣私立陳添濤文教基金會」，籌設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基金，獎助高中以上優秀學生。

3. 輔導成立「財團法人許老有慈善基金會」

本縣於七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輔導成立「財團法人許老有慈善基金會」，籌設三一、九五〇、六〇〇元基金。

4. 筹募體育發展基金

運用社會資源三、二〇二、〇〇〇元，配合承辦七十六年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另正由縣政府和縣體育會發起共同籌募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體育發展基金，培養優秀體育人才。

以上本縣輔導成立之社會福利慈善等事業基金會，基金總金額約一〇四、四七二、四八六元，每年運用基金孳息協助政府辦理社會福利事業。

(二) 強化「社區發展、兒童、殘障者及老人福利」服務

1. 推動社區發展

繼續推動「社區建設」，加強辦理社區基礎工程，生產福利，精神倫理建設，並維護社區建設成果，美化、綠化社區，建立社區福利服務體系為重點並遴選社區優秀選手一九〇名參加七十七年度台灣省

社區全民運動會，促進社區居民的團結和諧，加強社區精神倫理建設。

爲強化社區各項倫理建設及倡導社區民衆藝文休閒活動，特別着重於倡導社區民俗才藝育樂活動，本府於七十七年三月九日在宗教聖地北港鎮體育場隆重舉行「台灣省社區民俗育樂觀摩會」，全省共有武場廿五隊，文場十八隊參加演出，並舉辦民俗技藝展示，期使社會各界對社區精神文化建設，民俗才藝與技藝有更深一層之認識，給年輕一代認識老祖宗留下的遺產能夠繼續發揚光大。

2. 兒童福利服務

普設「托兒所」三十三所，收托幼兒一〇、八七五人，以便利婦女就業，積極充實各村里托兒所衛生及教保育樂設施，並不斷調訓其教保人員，以提高其專業素質，增進其服務品質。四月十日在斗南田徑場舉辦「幼兒唱遊才藝表演，親子活動及媽媽教室」聯誼，會中表揚績優保育員及志願服務員。

3. 殘障福利服務

對於「殘障者之福利權益」，已普遍受到各方關注，七十六年十二月起愛國獎券停售後，影響殘障者生活依靠，本縣籍計十一人，經由社工員數度訪問，按其意願輔導參加技藝訓練就業，提供小本貸款，或予以急難濟助。辦理「殘障週活動」，表揚奮鬥有成的殘障人士二〇人，表揚照顧殘障福利工作有功人員一〇人，參加表揚大會殘障者家屬，各界人士約四〇〇人參加。

4. 老人福利服務

由於衛生進步、醫藥發達，民衆平均壽命普遍延長「老人福利」成爲當前社會不可忽視的問題，爲使這些對社會曾經奉獻心力的老人，在精神與物質生活上受到適當照顧，辦理情形報告如次：

- (1) 繼續補助各鄉鎮市興建老人活動中心：本縣本年度起分兩年興建各鄉鎮市老人活動中心，已興建完成啓用鄉鎮有虎尾鎮、台西鄉、林內鄉、土庫鎮、莿桐鄉、東勢鄉等計畫在明年度「全縣鄉鄉有老人活動中心」之理想。

(2) 為增進老人生活情趣，鼓勵從事輕鬆運動，並使老年人覺得老有所用輔導組織「長青志願服務隊」。

配合重陽敬老活動舉辦老人才藝競賽，敬老大會，表揚長青楷模，派員祝賀百歲以上人瑞，並致贈祝賀金，加強辦理老人青光眼、白內障檢查矯正，使老人醫療服務落實。

(三) 加強社會救助

本府為謀社會福利，對於縣民無力生活及受非常災害者，應予適之扶助與救濟，以及對孤苦無依之老人予以收容安養，均係現行社會救助法明訂為政府之職責，辦理情形報告如次：

1. 發動「鄉親愛心義診巡迴服務」

本縣旅外同鄉會台灣區各縣市聯誼會，為回饋家鄉，特發動「鄉親愛心義診巡迴服務」，自三月十九日開始巡迴各鄉鎮市義診，預定巡迴義診服務期間為一年。

2. 加強辦理急難救助

加強辦理急難救助，凡民衆遭受天然災害，導致人口傷亡，房屋毀損者，給予災害救助，七十六年十一月至七十七年四月止協助民衆得以適時獲得救助而渡過難關，救助者三三五個個案，撥發支付二、七四四、八〇〇之救助金。

3. 辦理洗腎病患醫療補助，以減輕病患家庭負擔

七十七年二月一日起一般民衆如患有需要洗腎症狀，全家收入所得平均每人未達六、〇〇〇元者，每月最高可獲得政府補助洗腎費用一五、〇〇〇元，但一個月洗十次為限，目前本縣受患者達四十三人。

此外繼續輔導本縣私立同仁仁愛之家改善安養設施，以提昇安養老人之生活品質，對孤苦無依年滿六十歲之民衆予以收容安養。協助精神病患家屬，瞭解精神病患者生活狀況之適應。協助籌募慈善基金等諸措施協助受災受難民衆。

四 加強勞工行政增進勞工福利

由於社會經濟的發展，勞工人口激增，而勞工同胞對於經濟發展的貢獻，更為各方所肯定，因此保障勞工合法權益，激發勞工工作意願，促進勞資和諧，革新勞工行政，增進勞工福利為本府施工作重點，謹將辦理情形報告如次：

1. 貫徹執行「勞動基準法」保障勞工權益

為貫徹執行勞動基準法及有關法令，促進勞資關係之和諧，加強勞工服務，解決勞工困難，進而協助勞資雙方爭議之調解七十六年九月至七十七年三月間，為和諧勞資關係，計輔導調處勞資爭議七十六件，其中圓滿解決者五十三件，和解十八件，由勞工循法律途徑解決者五件。

為保障勞工權益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七十六年九月至七十七年三月計四十七單位辦理。

2. 加強勞工福利

本縣轄內現有工廠數二、二九〇家，其中有登記者一、九一四家，未登記者三七六家，轄內現有勞工人數約一三二、八七三人，現有職、產業工會數七十二個，會員數約五四、五一七人，轄內勞工目前最期盼政府提供的服務為「勞資爭議之協調，勞工法律服務，輔導健全工會組織」。

依勞工福利重點措施，本府七十六年輔助勞工建購住宅貸款一〇〇戶，每戶貸款金額六十萬元，計核貸六千萬元，受益勞工眷屬五四〇人。

此外舉辦「勞工運動大會」、「籌建勞工育樂中心」及「民衆團體活動中心」，推行強化勞工教育「以廠為家，以廠為校」、「輔導各職業工會」、「辦理會員清查」，嚴格審核入會資格，純化職業工會組織。

社會經濟結構急遽變遷，面對轉型的社會，民衆需求政府辦理事項日漸增多，對政府行政效率和服務品質的提高也日益殷切，凡政府一切措施與作為，能與民衆願望相結合，以民衆利益為依歸者，必能贏取民心，故「提高行政效率，加強為民服務」乃為當前行政革新最重要工作之一，也是文志主持縣政六年多來的施政和努力目標。謹將較有具體工作報告如次：

(一) 推動研究發展工作

縣屬各機關針對業務需要，配合施政計畫選報七十六年研究發展報告「如何提高兒童之學習興趣」二十七篇，經召開評審委員會議，內容具有創新，具有價值，經報省府審核獎勵者乙篇，其餘由本府核定。七十七年度縣屬各機關稅究發展報告，截止七十七年三月底止共有廿五篇，經召開評審委員會議評審後報請省政府複審中。七十八年度預定提出研究發展項目四十項，已報省府核備。

(二) 推行意見公開

本府為發揮會議效能與工作會報功能，按月召開縣務會議乙次，每月下旬召開員工動員月會乙次，各單位業務會報每三個月召開乙次，使確實達成意見溝通，貫徹政令及防止執行偏差之效果，以貫徹意見公開，俾利縣政建設之推行。

鼓勵縣屬各級行政人員就承辦業務所發現之缺點，針對政策、法令、制度、工作方法等隨時以意見簡表方式研提改進意見，並每天蒐集報章雜誌對於施政之建議與批評、意見，送請各有關單位參考及改進。

(三) 擴大辦理為民服務工作

1. 加強為民服務訓練，提昇服務品質

為加強縣屬公務人員為民服務觀念，改善為民服務品質，增進行政效率，舉辦各種職前講習與在職訓練進修，除將「培養公務人員服務觀念態度」及「如何加強為民服務」列為重點課程外，並規定縣屬各機關利用各種集會，聘請學者專家作專題演講，藉以增進公務人員為民服務之熱忱，對服務績效優良

者予以表揚。

2. 服務中心爲民服務

本府服務中心於七十一年二月一日成立，受理民衆洽詢，辦理事項，該中心採櫃台作業，並設服務專線電話，對於民衆電話查詢事項均詳加答覆，電話申辦事項，則加以紀錄後，送請有關業務單位妥為處理。至於陳情（申請）人親自請求辦理事項，則請有關單位業務承辦人員親自詳細說明，或依其所述代為紀錄並轉交有關單位妥為處理。如民衆請求事項與縣府業務無關或屬私權範圍者，亦盡力協助詢有關機關，協助解決，此項工作自七十六年十一月至七十七年三月止受理一、一六七件，均圓滿處理結案績效良好。

四 落實人民申請及陳情案件列管追蹤

本府計畫室運用公文稽催與查考制度，實施「文」或「案」的單元管制，對人民申請案件及陳情案件處理時限，嚴格要求承辦人員自我管制，積極處理，以「簡化手續、縮短時間、一次更正、書面辦理」為其處理原則外，如認為民衆申請案件有要件程序不合者，應按規定以口頭或書面指明其缺失一次通知補正，對陳情案件均迅即妥善處理，七十六年一月至十二月止計受理人民申請或陳情案件一二、四一件，均能於規定期限內圓滿妥善處理結案績效良好。

又本府公文處理速度六年前平均每件辦理日數爲三・五天，現已改進爲二・五天，經省政府列入爲全省各縣市政府公文處理速度二名內，並督促加強公文品質之提高。

（五）工程招標依法嚴格執行公開招標，運用節餘款再加強地方建設

文志自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二十日就任第九屆縣長至七十七年三月底止，計有七十五個月，由縣政府辦理各項工程發包件數累計

工程費總金額累計

實際發包價款累計

工程發包節餘累計

四、七九五、七九八、九六四元
三、九〇一、〇四四、八九〇元
八九四、七五四、〇七四元

每月平均節餘一一、九三〇、〇〇〇元左右，再運用這些節餘款加強建設，促進地方發展，貫徹蔣故總統經國先生「勤儉建國」的昭示。

肆、針對縣民需求，推進前瞻計畫

一、維護公共秩序，確保生活安寧

當前我們的社會已趨向開放與自由化，為維護社會秩序與安寧，建立一個「開放而不混亂，自由而不放縱」的法治社會，警察機關本「保障合法」、「取緝非法」、「防止暴力行為」等三原則作法。惟為因應日益增加的聚眾活動，必須儘速建立民主法治觀念，依據「動員戡亂時期集會遊行法」等有關規定，導正各類聚眾活動，依法規範。

現在政府正以光明正大的立場求新，求變的作為，把握安全與安定的要求，導正一個更民主、更自由、更開放的社會，其安定與秩序是靠兩方面的力量來維持的，一方面是法治的力量，一方面是大眾的正義力量，而法律的制裁是公權力的行使，大眾的正義制裁則是社會道德倫理的價值判斷。

同時我們也希望大眾能充分發揮社會正義的制裁力量，共同維護社會的安定與秩序，因為我們每一個人都有伸張社會正義的責任，每一個人都有要求國家安全，社會安定免於傷害的權利。

二、加強倫理道德教育

文化建設是一持續性的工作，為使原有基礎更加充實，並加強民眾的公德心、正義感與社會責任觀，培養義務服務的觀念，為要穩定社會安寧端正社會風氣：「加強倫理道德教育」、「加強親職教育」、「充實正當休閒活動設施」，結合社會各機關、學校、民間團體及輿論力量積極推行「國民生活須知」、「國民禮

儀範例」及「禮貌運動」以改進民間習俗，倡導婚喪喜慶及祭典節約。

經常舉辦民俗才藝競賽、展覽、座談、比賽及文藝季等活動，發動民衆運用當地運動場所，鼓勵參與慢跑、晨操、國術、土風舞、游泳、球類運動及登山活動，以擴大參與進而宏揚民族文化，發揮愛鄉愛國精神。

對於社會教育、社會風氣改善有良好影響之人士及團體予以鼓勵或獎勵，培育民衆「明責任、重公德」的優良傳統，建立「尊重公序」、「敦親睦鄰」的優良風尚。

三、加強衛生保健，環境保護

(一)增設「群醫療執業中心」充實基層醫療保健設施

為推動醫療網計畫中之基層醫療單位，繼續增設群醫中心，以照顧偏遠地區民衆之疾病醫療需求。十七年度計畫增設口湖、麥寮、古坑、水林等四鄉，目前已開設口湖、古坑群醫中心各一所，餘均在積極籌辦中。

迄目前為止本縣已開設四湖、元長、崙背、大埤、二崙、林內、台西、口湖、古坑等九所群醫中心。由於收費較一般開業診所低廉，深獲當地民衆之歡迎及充分利用功效顯著，每所每日平均門診人數為一〇七人次。

在充實基層醫療保健設施方面繼續辦理林內、麥寮、台西等三鄉基層衛生機構廳舍之改善，並配合廳舍改善及視地區之需要補助醫療保健設備，所需經費九、六七二、九〇〇元，其中本縣配合五九六、〇〇〇元外餘九、〇七六、九〇〇元申請中央及省府補助。

(二)加強食品衛生管理

加強食品業者衛生管理，實施輔導稽查、檢驗，本年度計實施食品衛生機動巡迴簡易檢查合格八九二件次，通知改善五七件次，計實施檢驗九四九件次，工廠輔導計五〇七家次。

內外銷工廠水質送驗五二件，不合格二件，一般民衆飲水送驗二八件，不合格八件，自來水廠餘氯測定一〇件，縣內飲水機抽驗六〇件，四件不合格。指派獸醫師駐本縣肉品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屠體衛生檢查。

(三) 環境保護防治公害綠化美化環境

1. 垃圾衛生掩埋場執行

依據「台灣省都市垃圾處理計畫」繼續設置垃圾處理場計：

七十五年度計畫設置七處「垃圾衛生掩埋場」除斗南、斗六、林內等三處因用地受民衆之反對無法施工，繼續尋覓適當地點辦理外，餘虎尾、大埤、古坑等三處已興建完成，台西鄉預定六月底完工。

七十六年度計畫五處，有虎尾、大埤、台西等三處之舊有垃圾場封閉改善工程，二崙、崙背新建垃圾衛生掩埋場，均預定六月底完工。

七十七年度辦理新建垃圾衛生掩埋場有西螺、口湖二處及延續第三期工程之虎尾鎮，均已完成設計辦理工程發包中。

2. 水污染防治

對於大污染量之工廠採重點管制，以勤查重罰方式督促改善，目前全部列管事業廢水一三八家，輔導其改善者三十五家佔全部之百分之二五・三六。

3. 空氣污染防治

優先選擇重大空氣污染源工廠為管制對象，計按污染源較嚴重之化學工廠已建立管制資料者九八家，採取勤查重罰追蹤管制督促改善，並經常會同衛生所派員稽查計八六七家，違反行為經告發者二件，汽車排放黑烟取締二六五件，告發二九件。

4. 噪音管制

本縣噪音管制，依各類管制區計設有斗六、斗南、西螺、虎尾、北港等五個鄉鎮選置五個監測站，另在全縣三八四個村里內另製造噪音工廠列管六五家，經常實施測定。

5. 防治公害綠化美化環境

本方案自七十四年八月實施以來，在廢棄物清理，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治、噪音管制、維護環境整潔、推行環境綠化美化，以及加強生態保育方面，已獲致階段性的成效，惟本方案係全面性與持續性的推行方案，同時更擴大民間之參與，加強「整潔月」之宣導，使全縣縣民培養整潔之習慣，期以加速提升本縣環境品質。本縣執行「台灣省防治公害美化環境方案」七十六年度經省政府考核評定為第二區第一名，獲頒獎金二、五〇〇、〇〇〇元。

我們要有好的生活素質，也要有好的環境品質，今天我們必須繼續發展經濟，才能提高生活水準，也必須努力保護環境，才能有更好的環境品質，兩者必須兼籌並顧。

本縣依據「台灣省防治公害美化環境執行方案」成立督導推行委員會，協調督導各有關機關，標本兼施，積極推動，治標是對環境污染的防治，治本則是對自然生態的維護，這些工作包括了加強取締，補助經費，協助規劃與輔導建設，以及檢討修訂，補充有關法律與標準，建立環境評估制度，發展環境科學等等，同時也要求各級有關行政人員加強與社會大眾溝通獲得共識。

環境保護是一個相當複雜的工作，不過我們有決心、有計畫、有次序的來推行，也要求社會大眾以理性的守法的精神與政府合作，共同來創造一個清潔美好的環境。

四 推動「雲林縣均衡地方經濟發展方案」計畫

在上次大會中，文志曾向 貴會報告「雲林縣均衡地方經濟發展方案」，決定自今年七月起至七十九年六月止，以兩年時間，在本縣十五個鄉鎮（一鎮十四鄉）經濟遲緩地區，推動重要經濟發展措施，所需經費五三四、八九二、〇〇〇元，業已報奉中央及省政府各補助二六四、九四六、〇〇〇元，鄉鎮自籌五、〇〇

〇、〇〇〇元，七十八年度起將動用三三七、八九五、〇〇〇元執行，現正先期作業中。

五、開發觀光旅遊，提昇生活品質

發展觀光旅遊為當前本府施政的重點，本府為加速開發風景區以利觀光旅遊，按境內各風景區的特性，妥善規劃建設與宣導，全力發展觀光事業，並配合農業發展型態，使特產、風景和遊憩相結合，本府正繼續開發「台西海園觀光區」、「草嶺風景特定區」、「石壁遊樂區」、「北港宗教觀光區」、「劍湖及荷苞山觀光果園區」等五處風景區列入重要經建投資計畫。

本府除全力繼續開發前述五處風景區外，已規劃完成三條崙海水浴場等九個觀光遊憩系統，將由點連成線，由線擴展成面，以滿足國人對戶外遊憩的需求。對於風景遊樂區內危險地區安全設施均設置警告標誌及安全護欄，並隨時加以檢修維護。編印風景區簡介等刊物加強宣傳，請本縣觀光協會理事長代表本縣參加美洲旅遊協會一九八六年九月假新加坡舉行之第五十六屆世界年會及國際旅展，以增強國際宣導及觀摩。

伍、今後施政工作重點

- 一、促進中國醫藥學院北港分部校地早日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促進該校發展。
- 二、撥款補助褒忠鄉興建活動中心，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活動中心計畫。
- 三、撥款補助古坑、褒忠、土庫等三鄉鎮興建鄉鎮圖書館，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圖書館計畫。
- 四、繼續撥款補助古坑、大埤、二崙、崙背、麥寮、褒忠、四湖、口湖、水林等九鄉鎮興建鄉鎮老人活動中心，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老人活動中心計畫。
- 五、繼續爭取中央及省輔助，配合撥款補助斗六、斗南、古坑、大埤、林內、莿桐、崙背、東勢、台西、四湖、口湖等十一鄉鎮市興建游泳池，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游泳池計畫。
- 六、繼續辦理一五、〇〇〇多公頃農地重劃，鋪設農路級配，改善排水，加強耕地造林。

- 七、繼續辦理「麥寮區海埔新生地」、「海豐區海埔新生地」、「金湖區海埔新生地」、「四湖區海埔新生地」等開發計畫。
- 八、繼續擴建箔子寮漁港，促成雲澎復航。
- 九、加速海岸造林及全縣耕地防風林。
- 十、繼續爭取補助改善全縣道路系統，及危險橋樑。
- 十一、爭取上級補助籌建勞工休閒中心。
- 十二、繼續加強防治公害綠化美化社區，提供居民舒適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
- 十三、繼續爭取設立群醫中心及強化群體醫療執業中心功能，結合省立雲林醫院、中正醫學中心（媽祖醫院），各鄉鎮市衛生所，建立全縣醫療網。
- 十四、加速完成開發「草嶺風景特定區」、「石壁遊樂區」、「劍湖及荷苞山觀光果園區」、「台西海園觀光區」、「北港宗教觀光區」。
- 十五、繼續爭取「國立技術學院」早日核定在雲林縣設校。
- 十六、繼續實施國教六年計畫第二期後續計畫，建立良好的各中小學教學環境，並充實中小學設備。
- 十七、繼續補助鄉鎮市辦理基層建設村里道路、排水、路燈等一般小型零星公共實施工程。
- 十八、繼續辦理全縣排水改善及治山防洪工程。
- 十九、繼續爭取台十七號「濱海公路」早日施工。
- 二十、繼續爭取興建「集集共同引水計畫」早日實施。

陸、結語

蔣故總統經國先生曾經指示我們：「時代在變、環境在變、潮流在變」，因應這些變遷，必須以新的觀念

，新的做法，在縣政建設基礎上推動革新措施，使政策的作爲更符合全縣發展的需要和全縣民衆的期望。

文志在未來一年半的任期內，當率同全體工作同仁在 李總統和中央、省府領導及 資會歐議長、陳副議長和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指導下，以更積極、穩健而踏實的步伐，以更高效率的辦事精神，來推動縣政建設，同時懇請全縣同胞共同參與貢獻意見繼續支持運用社會資源，發揮潛力配合各級民意代表的協助，團結合作、群策群力，謀求雲林縣更繁榮、更進步。

報告完畢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大家健康愉快，事業成功。

謝 !!

雲林縣政府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 許文志

歐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今天欣逢 貴會第十一屆第六次定期大會開議，文志與縣府各單位主管承邀列席並報告施政概況，至感榮幸。首先要對議長、副議長與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縣政，共謀縣民福祉，表示由衷的敬意和感謝。貴會上次定期大會和臨時大會中，審議通過了七十八年度縣預算及許多議案，使縣政建設能照既定計畫順利執行，也表示感謝，縣府各單位近半年來的工作，另有書面資料送請各位指教外，現在謹就 貴會上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及半年來縣政重點工作提出報告如次：

壹、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及總預算執行情形

一、縣議會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貴會第十一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暨第十至十四次臨時大會議決案交本府辦理者有一〇五案，其中包括民政類二十四案、財政類十三案、建設類五十三案、教育類十五案，均經交由各有關單位切實執行並加以列管，其中除了四案因案情比較複雜尚未辦理結案外，其餘一〇一案已辦理結案並將執行結果函復貴會。

二、七十七年度係總預算執行情形：

本縣七十七年度總預算（包括追加減預算），歲入、歲出各為七、一三五、四一六、三九一元，執行結果如下：

(一) 歲入決算數

六、三一五、七二八、四四一元。

1. 歲入實收數

五、三三〇、〇二七、四七三元。

2. 歲入保留數

九八五、七〇〇、九六八元。

(二)歲出決算數

六、三〇三、二一〇、〇七五元。

1. 峩出實付數

五、四九六、四三一、四八六元。

2. 峩出保留數

八〇六、七七八、五八九元。

(三)年度收支剩餘數

一二、五一八、三六六元。

三、七十八年度縣總預算執行情形：

執行情形如次：

(一)歲入實收數 一、二七六、〇五一、九九七元。佔歲入總額一九·一四%。

(二)歲出實付數 一、一二三、五〇六、一二八元。佔歲出總額一六·八五%。

(三)縣庫結存 一二〇、八四三、六五六元。

本年度各項費用開支，均依照分配預算執行，惟因省府補助款未能如期撥補，致庫款調度甚感困難，而其他歲入預算能否達到預期目標，尙難預料，因此，在年度進行中，各項支出當隨時配合收入情形作適當之調整，以保持收支平衡。

貳、維護社會治安、確保社會安寧

近年來，我國經濟建設長足進步，國民生活水準大幅提高，但民衆法治觀念尙待培養，因而若干失調與脫序的現象難免發生，致使我們的社會治安面臨重大的挑戰，爲了維護社會治安，確保社會安寧，近半年來繼續加強執勤、預防犯罪、主動打擊、消滅犯罪及改善交通秩序，執行情形簡述如次：

一、加強治安維護工作：

(一)提高安檢執勤

政府自七十六年七月十五日宣佈解嚴後，多項原由警備總部辦理的工作，移由警政單位辦理，因此特別加強員警的精神教育、風紀教育、常年訓練、組合訓練及特勤訓練外，灌輸新的工作方式與技巧，以發揮最大的工作績效。

(二) 加強預防犯罪

對於社會不良份子，加強注意並澈底檢肅流氓幫派、嚴格取締職業性賭博，以減少犯罪案件。

二、主動打擊、消滅犯罪：

半年來本縣發生九六一件刑案、破獲八八六件，破案率為百分之九二·一。其中(一)重大刑案發生十三件、破獲十二件。(二)竊盜案件發生二七一件、破獲二〇五件。(三)檢肅流氓三二六名、查捕逃犯四六名、逃兵五名。(四)檢肅非法械彈，查獲手槍三枝子彈六三發、刀械十四把。

三、整頓交通秩序：

本縣現有機動車輛三〇六、七九三輛，其中汽車五六、六四九輛、機車二五〇、一四四輛，由於車輛數日漸增加、交通日形複雜，更因駕駛人守法觀念不足或因人為因素以致半年來發生交通事故一一九件、死亡七二人、受傷一五三人。為減少交通事故，除了加強勸導民衆遵守交通規則及加強交通管制設施外，也由各有關單位宣導及教育民衆遵守交通規則，改善交通秩序。

參、加強地方基層建設

本府為改善民衆生活環境，繼續加強辦理各項基層建設，其中較重要者：

一、加強社區發展：

本縣七十七年度社區發展在各鄉鎮市的共同努力下，經省府考核評定為南部組甲等，獲得一五〇萬元建設獎金。七十八年度計畫再運用二、一八三萬元在各鄉鎮市辦理二十個社區，每一社區由縣府補助一百萬元，各鄉鎮市公所配合一〇五萬元，社區民衆配合七十八萬元。

二、均衡村里基層建設：

本府為均衡各鄉鎮市村里基層建設，普遍改善居民生活環境，於七十七年九至十月間由各單位組成勘查小組分赴各鄉鎮市會同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實地勘查需要改善之村里道路、橋樑、涵洞、排水溝等，並將實地勘查資料加以整理及開會研討，配合經費依輕重緩急加以執行。

三、改善偏遠地居民生活：

為改善本縣偏遠地區居民生活，七十八年度計畫以三〇、六四六、七六〇元整建沿海及偏遠地區普通河川、堤防等公共設施。

四、改善農漁民生活環境：

本府為增進農漁民福利、提高農民所得、改善農漁民生活，除了建議中央召開全國農業會議解決農業問題外，本年度繼續加強辦理下列重要工作：

(一) 輔導新建及整建國民住宅

1. 七十八年度貸款自建國民住宅，自八月一日至今受理申請四〇戶。

2. 七十八年度省府核定補助本縣新建及整建農漁村低收入戶住宅一九九戶，現正計畫作業中。

3. 七十八年度獎勵投資興建國民住宅，省府核定本縣三〇〇戶，俟省住都局頒發計畫後受理申請。

4. 政府集中興建國民住宅，內政部核定本年度在斗六市興建九〇戶，現正協調用地後即可規劃設計。

(二) 改善農宅及農村環境

七十八年度奉中央核定在台西鄉泉州村、東勢鄉嘉隆村、麥寮鄉興華村、土庫鎮石廟里、大埤鄉松竹村、斗六市十三里、四湖鄉箔子村等七處，每處經費一一五萬元，其中由中央補助八成，縣府配合二成，已將細部計畫報省府及中央核備中。

五、加強辦理農地重劃：

本縣耕地面積有八八、六一三公頃，已完成農地重劃面積有六一、五〇一公頃，此項工作自七十四年起每年均獲得省府考核評定為全省第一名。

本府為繼續加強改善農地生產環境，本（七十八）年度爭取省府辦理土庫鎮新莊子、東勢鄉月眉、台西鄉溪頂及北三姓等四區，重劃面積合計二、三四四公頃，工程費三〇〇、〇三一、〇〇〇元。另為改善重劃區農水路工程，本年度運用二二、八九三、九三五元工程費改善歷年來辦理重劃區的農路一五、七二三公尺及排水溝一二、〇九五公尺，預定在七十七年十二月底改善完成。

六、擴大辦理農民健康保險：

本縣已開始試辦農民健康保險之西螺、二崙、斗六、斗南、古坑、虎尾、崙背等七鄉鎮農會會員數計有四三、五七二人，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人數有二八、八一七人，投保率為百分之六六·一四。其他十三鄉鎮農民在七十七年十二月廿五日全面實施保險後，也將蒙受其惠。

七、農地利用綜合規劃：

本縣奉行政院農委會及省農林廳選定辦理，農地利用綜合規劃示範，將全縣農地規劃為三九四個農業生產區段、十九種農業經營發展生產類型，自七十五年度開始實施以來受益農戶有七五、八二六戶。

八、改善農路及產業道路：

本年度計畫以四九、二〇〇、〇〇〇元工程費改善全縣四十一公里農路，並計畫以二五、〇〇〇、〇〇〇元經費改善二十八公里長的產業道路，已依計畫進度積極辦理中。

九、改善排水系統：

七十八年度本縣計畫以三一、九五〇、〇〇〇元改善全縣排水路二四、九一九公尺，另計畫以一二、四六五、〇〇〇元改善沿海及偏遠地區排水七、二〇〇公尺，以杜水災。

十、加強造林、美化綠化生活環境：

(一) 加強海岸林復舊造林

本縣沿海防風林於七十五年遭受颱風災害，大部份枯死，為恢復原來林貌，本年度爭取省政府專款補助二四、〇〇〇、〇〇〇元，計畫新植混合林一〇〇公頃、補植三六九公頃、撫育二三〇公頃、育苗播種、換床六、〇〇〇平方公尺。

(二) 耕地防風林造林

本縣耕地防風林於七十五年遭受颱風災害嚴重，為恢復原來林貌，七十八年度爭取中央直撥省府補助款六、二五七、九五〇元，本府配合三四二、〇五〇元，計六、六〇〇、〇〇〇元，新植木麻黃二〇公頃三〇〇、〇〇〇株、補植一二〇公頃四一二、〇〇〇株、木麻黃播種換床培養一三、〇〇〇平方公尺。

環境綠化美化造林計育苗播種樟樹一、〇〇〇平方公尺、育苗培養樹苗一〇八、〇〇〇株、補植樟樹五、〇〇〇株。

(三) 興建外傘頂洲漁民避難所：

本府為保護沿海漁民出海作業之安全，計畫在外傘頂洲興建漁民避難所，已爭取省府補助三五〇萬元，現正設計中，預定在近期內發包施工。

(四) 輔導農民發展精緻農業：

為提高農民所得，本府繼續加強輔導各鄉鎮市發展精緻農業，及一鄉一特產，其中斗六文旦參加台灣區七十七年度文旦比賽又大放異彩，得到全省第一名。

肆、改善政治與社會風氣

一、政治風氣之改善：

本府爲貫徹執行「端正政風整肅貪污方案」，並加強法治教育、提倡儉樸風氣、實踐十項革新，以使全縣公教人員均能廉能誠正、奉公守法、爲民服務。

本期內蒐集政風資料十七件，其中行政責任一件、撰編專報二篇，均函送有關單位參處。另受理民情反應案件七十三件，均能迅速協調有關單位處理。

二、工程招標依法嚴格執行公開招標：

文志自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二十日就任第九屆縣長至七十七年九月底止，計有八十一個月，由縣政府辦理各項工程均嚴格執行公開招標，發包情形如次：

各項工程發包件數累計

二、一九件。

工程費總金額累計

五、一八七、〇六二、九四二・四五元。

實際發包價款累計

四、二三四、七〇四、五五七・八〇元。

工程發包節餘款累計

九五二、三五八、三八四・六五元。

每月平均節餘一一、七五七、五一〇元左右，再運用這些節餘款加強縣政建設、促進地方發展，貫徹蔣故總統 經國先生「勤儉建國」的昭示。

三、社會風氣之改善：

(一) 端正社會風氣

積極推行「國民生活須知」、「國民禮儀範例」及「禮貌運動」以改進民間習俗，倡導婚、喪、喜、慶及祭典節約，期使全體民衆都成爲勤儉節約、知禮守法的好國民。

(二) 加強倫理道德教育

將「生活教育」、「公民教育」、「道德教育」，列爲當前教育施政重點工作，並透過觀摩、輔導、評鑑等方式，督導各級學校貫徹實施，養成學生良好生活規範及自律自治的能力。

(三) 加強親職教育

爲協助家長善盡管教子女的責任、導正子女的行爲、加強親職教育，並在縣立文化中心設立「親職教育諮詢中心」舉辦親職教育巡迴講座，使民衆瞭解親職教育的重要。

伍、提昇教育水準，推動社教活動

一、改進學前教育：

近年來由於社會結構的改變，小家庭型態日多，子女乏人照顧，致使學前教育的需求增加。本府爲普及幼稚教育，全縣二十鄉鎮市均普及辦理幼稚園，已達到「鄉鄉有幼稚園」的目標。

二、完成「鄉鄉有活動中心」計畫：

本縣二十鄉鎮市，除褒忠鄉外，其餘十九個鄉鎮市已興建完成三十四所活動中心，有五所正在辦理發包中。在短期內定能達成鄉鄉有活動中心的目標。

三、完成「鄉鄉有圖書館」計畫：

全縣廿個鄉鎮市，除古坑鄉、褒忠鄉、土庫鎮等三鄉鎮，因地方配合款尚在籌措尚未發包興建外，其餘十七個鄉鎮市已興建完成者有十六個鄉鎮，現正興建中者一個鎮。對已興建完成的圖書館均撥款補助充實其內部及圖書，以提高服務品質、發揮功能。

四、推展「鄉鄉有游泳池」計畫：

本縣推行鄉鄉有游泳池計畫，除斗六市的縣立游泳池外，其他鄉鎮已興建完成者有虎尾鎮、西螺鎮、土庫鎮、北港鎮、二崙鄉、麥寮鄉、褒忠鄉、元長鄉、水林鄉等九鄉鎮。另外崙背鄉及口湖鄉因配合崙背國中、宜梧國中遷校再行興建外，尚有九個鄉鎮市興建地點已勘定，並專案報請中央及省府派員蒞縣複勘及建議中央教育部及省政府補助經費興建。

五、辦理「籌設新校及遷校」工作：

籌設「石榴國中」及「西螺國中、宜梧國中、嵙背國中、嵙背國小」遷校等五項計畫，已全部分別報奉台灣省政府核准，「雲林國中」遷校計畫已報陳省政府核辦中，謹將辦理情形報告於後。

(一) 筹設「石榴國中」

石榴國中，奉核定設校在斗六市，經徵收斗六石榴班段土地，面積五、三〇〇〇公頃，土地價款共需二六、八九三、七一〇元，除已先行撥付一二、五〇〇、〇〇〇元外，尚不足徵購用地價款一四、三九三、七一〇元，本府已提案送請貴會惠予審議同意先行預撥，俟七十八年度預算辦理追加預算後轉正，敬請 貴會惠予支持。

(二) 辦理「西螺國中」遷校

西螺國中遷校用地，經徵收西螺段土地面積三、九〇〇〇公頃，土地價款共需三五、四二二、八三八元，遷校校舍第一期工程所需經費三六、二四三、〇〇〇元，現正辦理貸款及發包手續。

(三) 辦理「宜梧國中」遷校

口湖鄉轄內，宜梧國中遷校用地，經徵收口湖門元段土地，面積二、八〇〇〇公頃，購地費實支八、七一四、七一八元，遷校校舍第一期工程所需經費共需一五、五七六、〇〇〇元，現正辦理發包手續。

(四) 辦理「嵙背國中、國小」遷校

嵙背國中新建校舍第一期工程費七五、三七七、八〇〇元，已申請省政府建設基金會貸款辦理。嵙背國中、國小遷校計畫，所需經費一五六、七九〇、〇〇〇元，均申請省政府建設基金會貸款辦理。商財務發生困難影響工程進度落後，正依法處理中。俟嵙背國中興建完成後，原校由嵙背國小遷入使

用，備背國小校地作爲商業區出售。

(五)計畫辦理「雲林國中」遷校

爲配合「國立技術學院」在本縣設校，計畫將「縣立雲林國中」遷校至「斗六市文九預定用地」，遷校所需校地，面積三、七八六三公頃，土地預估價款約九三、六一〇、〇〇〇元，遷校所需工程費一四五、一〇〇、〇〇〇元，已專案報請省政府教育廳專款補助。遷校用地購地費（斗六市文九、及綠地部份），本府應負擔（四分之一）金額即二三、四二五、〇〇〇元，將函請教育部及省教育廳專款補助。

七、積極辦理「私立中國醫藥學院」建校用地之取得及使用：

「財團法人北港朝天宮」，購贈「私立中國醫藥學院」建校用地，面積三〇公頃，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省府都市計畫委員會於七十七年八月三日舉行之第三四四次會審議通過，變更爲「學校用地」。現正由台灣省住宅及都市發展局，依省府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內容修改計畫圖，本案俟省住都局修改完成後，即可報請省政府核定發佈實施，由需地單位辦理用地取得手續。

七、積極辦理「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縣設校用地取得，並協助早日建校：

「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縣設校案，業奉教育部於七十七年七月十四日函示：「提供籌設國立技術學院土地，請俟所有權移轉手續辦妥後撥贈本部俾成立技術學院籌備處」。

本府已遵照函示成立專案小組積極爭取台糖公司提供校地並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後價購土地完成所有權移轉手續，以便早日成立籌備處進行建校工作。另爲配合「國立技術學院」設校，縣立雲林國中必須遷校，目前正在辦理遷校規劃工作。

八、協助「私立台灣工學院」在本縣設校：

「財團法人私立台灣工學院籌備處」，於七十七年八月間逕向本府申請價購本縣經濟農場所代管的「古

陸、推動醫療保健，加強環境維護

一、加強推展「群體醫療執業中心」：

為提供縣民良好的醫療保健服務，而建立完整的醫療體系，推動醫療網計畫中之基層醫療單位，繼續增設群醫中心，以照顧偏遠地區民眾之疾病醫療需求。

截止七十七年七月底本縣已開辦：「四湖、崙背、大埤、二崙、林內、台西、元長、口湖、古坑、麥寮、水林」等十一所群體醫療執業中心，每所每天門診人數平均一二〇人次，為繼續推展此項保健工作；七十八年度預定在東勢鄉開辦。

七十九年度預定在土庫鎮、莿桐鄉、褒忠鄉等三鄉鎮開辦，使群醫中心普及各鄉鎮。

二、加強食品衛生管理：

為加強食品衛生機動管理，實施輔導稽查、檢驗、成立「食品衛生機動管理巡迴小組」，經常抽驗食品，以保障民衆健康。

三、環境保護：

(一) 垃圾處理

本縣垃圾處理計畫執行以來，由於垃圾處理場用地取得不易，執行較為困難，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將繼續努力解決困難，以期化解阻力，解決垃圾處理問題。

1. 設置「垃圾衛生掩埋場」

七十八年度計畫執行虎尾鎮、口湖鄉、元長鄉、古坑鄉、四湖鄉之垃圾衛生掩埋場，設置完成。

坑鄉荷苞山高厝林子頭段」部份土地，為該校用地，籌設興建「私立工學院」案，業經貴會第十一屆第十五回臨時大會審議通過，現正依規定辦理中。

2. 購置「垃圾場用地」

七十八年度核定麥寮鄉與斗南鎮購置垃圾場用地。除斗南鎮尚未取得用地報勘外，麥寮鄉土地已勘查完畢，現正辦理購置手續中。

(二) 水污染防治

本縣依據水污染防治法，經常稽查工廠，對於排放污水者均督促限期改善，以保障民衆健康及減少農作物之損害。

(三) 空氣污染防治

對於污染源較嚴重之化學工廠已建立管制資料並採取勸查重罰追蹤管制督促改善。

(四) 噪音管制

本縣噪音管制，依各類管制區計設有斗六、斗南、西螺、虎尾、北港等五個鄉鎮選置五個監測站，另在全縣三八四個村里內另製造噪音工廠列管六五家，經常實施測定。本縣稽查噪音源計二三件，人民陳情案件共十件，均如期查處完畢。

(五) 防治公害綠化美化環境

爲使民衆有一美好的生活環境，加強防治公害外，特別重視環境的綠化美化，因此培養「樟樹、福木、黃金榕、羊蹄甲」等各種綠化美化樹種育苗數一五〇、〇〇〇株，免費提供各機關團體、村里、社區、學校、工廠等種植。

柒、加強社會福利，提高服務品質

社會福利工作當前努力的目標，在於如何因應急遽多變的社會，針對民衆需求，加強推動各項福利服務工作，以謀求社會的安定、和諧、均富與發展。謹將年來工作情形提出報告如次：

「和諧勞資關係，增進勞工福利」：

勞工問題隨著經濟結構的改變已日趨增加，本縣轄內現有勞工人數約一三二、八七三人，現有職業工會暨產業工會數八十個，會員數約五八、二三九人，如何不斷強化勞工行政以有效保障勞工權益、增進勞工福祉、和諧勞資關係乃本府施政的重點，於七十七年十月在本府社會科增設「勞資關係股」以落實處理勞資行政工作。

(一)發展工會組織、維護勞工權益：

爲發展工會組織，維護勞工權益，本期共輔導成立「雲林縣工商服務業職業工會」等十二個團體。加強勞工服務、解決勞工困難、進而協助勞資雙方糾紛之調處，自七十七年五月至十月間，計調處五十三件，其中圓滿解決者四十件、和解者十二件、由勞工逕向法院請求者一件。
爲保障勞工權益輔導六家事業單位，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每月提撥新台幣三十六萬元，使勞工生活上獲得更大保障。

(二)加強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

爲輔導勞工解決居住問題，本年度辦理勞工住宅貸款已受理申請三六一件，現正審核中。爲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培養勞工團隊精神，於五月間組隊參加七十七年台灣區勞工運動大會，得到十四項競賽錦標。

此外舉辦「勞工運動大會」、「勞工壁報比賽」、「表揚模範勞工」及籌建「勞工育樂中心」、「民衆團體活動中心」、「設置汽車職業駕駛員北港服務中心」。輔導總工會舉辦「工會幹部與會務人員講習會」。

(三)提昇「兒童、殘障及老人福利服務」：

對社會上最需要照顧之民衆，予以妥善之照顧，並不斷提昇服務品質爲本府無可旁貸之責任。謹將兒童

、殘障、老人等福利服務辦理情形報告如次：

(一) 兒童福利服務

由於社會變遷，婦女就業人口不斷增加，社會對兒童福利服務之需求日益殷切。在全縣各鄉鎮市村里普設「托兒所」三三二所，分設為四四七班，收托幼兒一一、二五七人，以便利婦女就業，充實各村里托兒所衛生及教保育樂設施。

十七年五月廿八日 李總統登輝先生，省政府 邱主席等蒞臨本縣，巡視莿桐鄉老人活動中心及托兒所聯合廚房倍加讚揚，邱主席特別贈送半自動「洗碗機」及托兒所設備費三五〇、〇〇〇元。加強擴大托兒所教保，創新教學，舉辦保育員「環境設計」及「幼兒戲劇教學」比賽，擴大「親子活動」。輔導育幼機構辦理收養服務，慎選收養對象，使無依兒童獲得良好家庭歸宿。

(二) 殘障福利服務

為使殘障同胞：「殘而不廢、障而為礙」，本府辦理的殘障福利服務措施，係以肢體重建，技術訓練為努力重點。

委託殘障福利機構辦理殘障技藝訓練，結訓後輔導就業或給予創業貸款。對全縣廠、場一、九〇〇家實施問卷調查，提供殘障青年就業服務。

(三) 老人福利服務

由於醫學發達，本縣老年人口逐年增加，本縣七十歲以上老人共有三一、四八九人，其中九十歲以上老人有四〇〇人、一〇〇歲以上人瑞有一〇人，因之老人福利服務，已成為社政工作當前重要課題。

1. 「推展居家老人服務」：

積極推展居家老人服務，俾使居住家中，行動不便，而又乏人照顧之老人，獲得妥善照顧，自七六年七月至七十七年九月底止，「居家老人服務工作」，經統計「家事服務」、「文書服務」、「

醫療服務」、「休閒服務」、「精神支持」等二二八、四三二人次接受服務照顧。

2. 繼續補助各鄉鎮市興建「老人活動中心」：

本縣七十七年度起分四年興建各鄉鎮市「老人活動中心」，興建情形如下：

(1) 已興建完成啓用者：

斗六市、斗南鎮、虎尾鎮、土庫鎮、北港鎮、林內鄉、莿桐鄉、東勢鄉、台西鄉、元長鄉等十鄉鎮市。

(2) 正在興建中者：

古坑鄉、口湖鄉、褒忠鄉、水林鄉、四湖鄉、二崙鄉、崙背鄉、大埤鄉、麥寮鄉、西螺鎮等十鄉鎮。

此外為加強老人福利及擴大服務老人，舉辦「敬老活動」、「老人槌球比賽」、「老人才藝競賽」、「表揚長青楷模」、「重陽節慰問高齡老人及百歲人瑞並致贈紀念禮物」。

積極籌劃辦理「長青志願服務隊」，俾運用其經驗，智慧積極參與社會服務，使其覺得「老而有用」，充實其晚年生活。

捌、繼續開發海埔新生地

一、開發「麥寮海埔新生地」：

本府計畫開發「麥寮海埔新生地」案，前已專案報奉台灣省政府核准實施，開發面積修正為五五〇公頃，內含公共設施用地一五六公頃，淨魚塭地三九四公頃，開發總工程費五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元，承蒙貴會第十一屆第五次臨時大會審議通過特別預算案，向省政府建設基金會申請貸款。

省府建設基金審查小組，於七十七年十月廿六日舉行之審查會，已審查通過本貸款案，本府正辦理公告

發包手續中。

二、計畫繼續開發「海豐區、金湖區、四湖區」海埔新生地：

(一) 計畫開發「海豐區海埔新生地」

本區計畫開發總面積七四四公頃，扣除公共設施一四六公頃，淨魚塭五九八公頃，除依法辦理手續外，開發工程細部設計，委託省政府建設廳工程技術服務中心設計中，俟環境影響評估奉核定後，即可依序辦理貸款及工程發包施工。

(二) 計畫開發「金湖區海埔新生地」

本區計畫開發總面積七一〇公頃，扣除公共設施一四〇公頃，淨魚塭五七〇公頃，除依法辦理手續外，開發規劃報告，經送台灣省海埔河川地開發指導小組審查中。

(三) 計畫開發「四湖區海埔新生地」

本區計畫開發總面積為五二四公頃，扣除公共設施，淨魚塭四三六公頃，除依法辦理手續外，開發規劃報告，業經送台灣省海埔河川地開發指導小組審查中。

玖、發展觀光事業繁榮地方

一、風景區之規劃開發：

觀光資源之開發利用，首重正確的調查與規劃，否則極易造成資源之濫用及破壞，本府為加速開發風景區以利觀光旅遊，經調查觀光資源特性區分為「自然生態」及「地形景觀」、「名勝古蹟」、「海洋景觀」暨「農業資源」。

配合農業發展型態，使特產、風景和遊憩相結合，現正開發「台西海園觀光區」、「草嶺風景特定區」、「石壁森林遊樂區」、「北港宗教觀光區」、及「劍湖及荷苞山觀光果園區」等五處風景區，列入重

要經建投資計畫。

二、開發西部濱海公路勝景：

台灣省旅遊局完成西部濱海公路（台十七線）遊憩點規劃，將本縣「台西海園濱海遊憩區」、「四湖三條崙濱海遊憩區」、「箔子寮遊憩區」等三處為濱海公路勝景，將公路單純而硬性的功能多樣化、軟性化、擴展國人的遊憩空間，執行計畫經費一一八、〇〇〇、〇〇〇元（遊憩設施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公共設施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聯外道路一八、〇〇〇、〇〇〇元）預定七十九年度開始配合西部濱海公路改善計畫同時進行，於八十五年度完工。台三線省道縱貫公路沿線遊憩據點，本縣古坑遊憩區列入先期開發，投資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自七十九年度起三年開發。

拾、七十七年本縣八一四水災所採措施及災害復健情形

本（七十七）年八月十四日暴雨成災，本縣災情慘重，

經調查估計損失金額達

人口受傷及住宅倒塌部份

道路橋樑工程損失估計

治山排水防洪及其他工程損失估計

農林漁牧損失估計

農產物損失估計

學校各項設施損失估計

（詳如附后附件（一）請詳閱）。

五、七一七、〇〇〇元。

八七八、三七〇、〇〇〇元。

八三、八五八、〇〇〇元。

四五六、九七八、〇〇〇元。

一五一、九四五、〇〇〇元。

四五〇、〇〇〇元。

一、五七八、三一八、〇〇〇元，其中；

本（七十七）年八月十四日暴雨成災，本縣災情慘重，

一、災害緊急處理措施：

本府迅即成立「雲林縣防救天然災害指揮中心」統籌災情查報及救濟指揮工作，並派員勘查搶修各受災、危急地區，設置災民救濟收容中心，協助準備災民安置工作，對積水受困地區災民，隨即申請軍方派直昇機支援救助災民，並送乾糧濟助災民。

八月十四日及十五日上午，分別召開緊急救災復建工作簡報，決定應行急辦事項。
承蒙 李總統登輝先生、行政院 爾院長及農委會余主任委員、台灣省政府邱主席等中央、省府各級長官之重視與關切，於災害後即分別蒞臨本縣冒雨巡視各災區災情，並慰問災黎，督勉各救災人員，本府提出十一項建議事項，請求省政府和中央全力支援，配合解決，協助民衆重建家園（詳如附后附件）（請詳閱）。

二、災後復健情形：

為防止災害之擴大，由各鄉鎮市公所緊急搶修，並迅速查報確實災情，各災區迅即展開全面消毒，以確保環境衛生外，並請求軍方支援加強垃圾清運以維環境衛生。

各項受災公共設施及學校設施，由本府組織勘查小組，於九月三日結束災情複查結果，受災損失額為五七二、二八七、〇〇〇元（原查報損失估計六九九、九四八、〇〇〇元），除動支本府七十八年度災害準備金六六、六六〇、〇〇〇元支應外，不足款五〇五、六二七、〇〇〇元，經本府於九月九日陳報台灣省政府請求補助。

本縣八一四水災災害情形，經台灣省政府派員蒞縣勘查結果初步認定如次：
雲林縣八一四水災災害善後復建籌措經費表

(一) 各類災害損失估計：

災害損失總金額彙估價
一、五七八、三一八、〇〇〇元。

1. 各類公共設施損失估價

2. 農產物損失估價

六九九、九四八、○○○元。
八七八、三七〇、○○○元。

(註：各類公共設施損失估價金額六九九、九四八、○○○元，經複查結果受災損失額核為五七二、

二八七、○○○元)。

(二) 災害復舊籌措經費：

災害復舊經費總金額彙計

四二四、九三二、○○○元。

1. 台灣省政府補助款

三五八、二七二、○○○元。

(1) 復建部份補助款

三二五、九六一、○○○元。

(2) 專案部份補助款

一一、一三五、○○○元。

(3) 新建部份補助款

一一、一七六、○○○元。

2. 雲林縣政府災害準備金

六六、六六〇、○○○元。

(三) 雲林縣八一四水災農漁牧業災害重建措施：

本縣遭受八一四水災災害之農漁牧產物重建計畫，報奉行政院農委會宣佈本縣為「農漁業天然災害區」，請立即輔導轄內農漁會受理受災農漁民，申請辦理加速農村建設「農漁業天然災害緊急紓困貸款」，經本府於七十七年九月五日函知各鄉鎮市公所，轉知受害農漁牧業者，申請辦理及時復耕恢復生產。

拾壹、當前施政重點

- 促進中國醫藥學院北港分部早日完成建校計畫。
- 撥款補助褒忠鄉興建活動中心，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活動中心計畫。

三、撥款補助古坑、褒忠、土庫等三鄉鎮興建鄉鎮圖書館，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圖書館計畫。

四、繼續撥款補助古坑、大埤、二崙、崙背、麥寮、褒忠、四湖、口湖、水林、西螺等十鄉鎮興建鄉鎮老人活動中心，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老人活動中心計畫。

五、繼續爭取中央及省府補助，配合撥款補助斗六、斗南、古坑、大埤、林內、莿桐、崙背、東勢、台西、四湖、口湖等十一鄉鎮市興建游泳池，加速完成全縣鄉鄉有游泳池計畫之均衡地方發展目標。

六、繼續加強辦理農地重劃，鋪設農路級配，改善排水，加強耕地造林。

七、繼續辦理「麥寮區海埔新生地」、「海豐區海埔新生地」、「金湖區海埔新生地」、「四湖區海埔新生地」等開發計畫。

八、繼續擴建箔子寮漁港，使雲澎通航順暢。

九、加速海岸造林及全縣耕地防風林。

十、繼續爭取輔助改善全縣道路系統及危險橋樑。

十一、爭取上級補助籌建勞工育樂中心。

十二、繼續加強防治公害綠美化社區，提供居民舒適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

十三、繼續爭取設立群醫中心及強化群醫執業中心功能，結合省立雲林醫院、中正醫學中心（媽祖醫院）、各鄉鎮市衛生所，建立全縣醫療網。

十四、加速完成開發「草嶺風景特定區」、「石壁森林遊樂區」、「劍湖及荷苞山觀光果園區」、「台西海園觀光區」、「北港宗教觀光區」。

十五、積極辦理「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縣設校用地取得，並協助早日建校。

十六、繼續實施國教六年計畫第二期後續計畫，建立良好的各中小學教學環境，並充實中小學設備。

十七、繼續補助鄉鎮市辦理基層建設村里道路、排水、路燈等一般小型零星公共設施工程。

大繼續辦理全縣排水改善及治山防洪工程。

六、繼續爭取台十七線省道「濱海公路」早日施工促進沿海之繁榮。

三、繼續爭取興建「集集共同引水計畫」早日實施解決本縣水資源之不足。

五、貫徹執行第一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用地徵收。

三、加速處理本縣八一四水災，災害重建善後工作。

拾貳、結語

縣政建設千頭萬緒，項目繁多，必須衡酌財政情況，考慮輕重緩急，力求革新進步。當前國內社會多元發展，人民求治心切的新形勢，有許多應興應革的工作，亟待努力以赴，文志在未來一年多的任期內，秉持「為國效命，為民服務」的昭示，結合縣籍各級民意代表與全縣同胞以及各級工作同仁的同心協力，在貴會歐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指導、監督、策勉下，自當惕勵奮發，竭智盡忠，奉獻心力，克盡職責，為縣民謀求更多更大的福祉，開創縣政邁向嶄新的境界。

報告完畢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大家健康愉快、事業成功。

謝謝!!

雲林縣八一四水災各類災害損失彙總表

單位：仟元

類別	受災情形	形	估計損失金額	備註	雲林縣八一四水災各類災害損失彙總表				
					漁業設施	農路工程	產業道路野溪	排水防洪工程	道路橋樑工程
漁業設施	壩堤及設施崩六處	一九、三九〇	四五、二四八	一〇二、一二六	共一六件路基邊坡塌方一、九二〇公尺 路面流失邊溝沖毀八〇〇公尺	一九、三〇〇公尺	產業道路野溪	五三、六〇〇公尺	一一四、一三七公尺
農路工程	市場塌陷六處	一九、三九〇	四五、二四八	一〇二、一二六	共一六件路基邊坡塌方一、九二〇公尺 路面流失邊溝沖毀八〇〇公尺	一九、三〇〇公尺	產業道路野溪	一七件、路基塌方五、三二〇公尺、橋基 沖毀五處、引道沖損八〇公尺、野溪堤防一一件二 、六〇〇公尺、橋基坡地塌崩一五×三五 ² m ²	一五二、九四五

合 計	農產物	農產物	農產物	其他公共設施	國民中小學	人口受傷 住屋倒塌	農田流失埋沒
	九六公頃	經濟農場省有林及古坑鄉私有林流失埋沒一〇四·	養殖物流失一、〇一六·六五公頃	畜產物一豬二、九七四隻、雞三七一、四二六隻、鴨四八、三五〇隻、鵝一、〇〇〇隻、牛六頭	路燈、廢棄物清理、村里道路排水溝、觀光設施等	重傷一人、輕傷一人 全塌二戶、半倒六戶	流失一八一·四七公頃 埋沒八三八·三二公頃
一、五七八、三一八	一一四、九七九	一一七、五六七	三九、六九八	六八六、一二六	四五〇	一九、二二〇	
					五、七一七		

八一四水災雲林縣政府建議省政府、中央政府全力支援配合解決建議事項

(一) 省頒防救天然災害及善後處理辦法規定，縣政府鄉鎮公所應編列災害準備金，當年度總預算總額百分之一。災害所需經費以前項財源支應後，仍甚不敷，應於防災期終了（十月五日）前由受災單位分別填報請求省府補助。依上項規定縣市政府（含鄉鎮公所）年度伊始即遭重大天然災害，即使悉數動支年度預算災害準備金不足至鉅，因此，懇請省府專款撥補，以利本年度中再行發生之各項災害，可資支應。又每件災害不論大小，均須報請省府復勘後始得支付，如此對搶修救災工作，不能把握時效，延誤善後處理影響至鉅。建議省府對上項規定修正為：

1. 各縣市政府災害準備金之動支上半年動支限於年度預算二分之一，災害所需經費不足數，報請省府專案補助。

2. 災害搶修所需經費請以縣市政府災害預備金預算額為準，請中央、省府同額（三對等）補助以適時災害搶修。

(二) 河川治理部份：

1. 新虎尾溪除省水利局已有整治三、〇〇〇公尺部份外，其餘四五、〇〇〇公尺亟待全面整治。
2. 大湖口溪整治計畫已規劃完畢，河川長度一九、二〇〇公尺應建堤防三一、六〇〇公尺，全部工程費約十一億元，已報省政府，請儘速公告實施。
3. 北港溪支流三疊溪北岸應建堤防二、二五〇公尺，工程費二一、〇〇〇、〇〇〇元，請水利局列為優先興建。
4. 口湖鄉牛排灣、尖山烏松排水以及北港溪出口之治理計畫經費，另修建口湖海堤以及因地層下陷之低窪地區辦理農地重劃或改變耕種方式等計畫全部約需十七億元，請中央早日核定實施整治。

(三) 道路橋樑部份：

1. 草嶺地區及對外之聯絡道路損害，應急予復建，所需經費二、九九五、〇〇〇元，請速予補助。
2. 全縣各道路橋樑之損害運用本府災害準備金予以儘速復建，不足經費建議省及中央專款補助辦理，抑或請動用中油盈餘款辦理。
3. 學校校舍損失復建經費約五、〇五七、〇〇〇元，請准予補助辦理。至本縣沿海地區因受地層下陷影響，遇雨成災急需專案解決，所需經費約一億元，請中央、省專案補助。
4. 本縣已完成之農地重劃區因受各河川及區域性排水未整治及區內斷面較大之排水與農路欠缺公共設施，影響農田極易產生積水現象，農路易崩坍，連帶造成農事交通中斷，農作物災害擴大，建議中央、省補助經費辦理改善各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及銜接重劃區之各河川及大排，以健全農場結構，便利農業經營增建農民福利。
5. 災害環境消毒相當重要，且為必須立即採取之措施，以防傳染病發生，本縣此次淹水地區遼闊，除已動用本縣衛生局預算及請求衛生署、省環保處之藥品、經費補助外，並向台灣省衛生處申請一、六〇六、四〇〇元經費補助，建請省衛生處儘速撥付購買藥品，應急。
6. 本縣轄區遼闊，尤其沿海地區環境衛生設施較差，容易發生傳染病，除建議中央撥款補助，俾改善本縣鄉鎮市環境衛生設施外，另請中央補助本縣購買一部消毒車，以備隨時採取緊急防治措施。
7. 請政府專案辦理災難紓困長期二〇年低利（三・五%）貸款，以協助農民復建。
8. 章恩颱風災害貸款戶，本次再辦貸款，仍請准以二人信用作保方式，給予貸款。
9. 有關農作物家禽、畜、水產品受災戶，請給予種子魚苗、仔豬、犢牛、雛禽之補助，以利農畜之復建。
10. 有關本縣災害調查報告，請上級速派員勘查核定，俾發包施工，以收立竿見影之效果。

雲林縣第十屆縣長許文志行事曆

壹、民國七十六年部份：

(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廿一日起
民國七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止)

日期	星期	時	間	重 要 行 事 摘 要	備 註
76 12 21	星期一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三十分		於辦公室召開七十七年度第二次追加減預算審查會議。 於辦公室召開七十八年度歲入財源檢討會。 至縣警察局禮堂主持道安會報。	
76 12 23	星期三	下午一時三十分			
76 12 25	星期五	上午十時		前往高雄市澄清湖青年活動中心主持全縣基層自治幹部研習會，黃主委天從、歐議長明憲、覃總幹事遵海等列席指導。	
76 12 26	星期六	上午十時 下午三時		前往高雄市大有國小、興華國小、麥寮國中、台西國中、崙豐國小等學校及道路改善工程。 往斗六市福興宮參加本縣寺廟國學研習會第一期學員結	

業典禮。

76 12 30	星期三	上午九時三十分	前往中興新村中興會堂接受省府邱主席頒獎本縣七十六年徵兵檢查業務全省第一名。	於簡報室主持省府七十六年度辦理農地重劃業務考核簡報。
76 12 29	星期二	上午十時五十分	前往台灣省水利局參加台灣省海埔河川地開發指導小組廿四次委員會議，討論審議麥寮區海埔新生地開發案。	於縣立文化中心主持行政院政風督導會報考核專案小組蒞縣考核簡報。
76 12 28	星期一	下午二時	上午十時	於本府禮堂主持家庭計劃宣導有功人員表揚晚會。
76 12 27	星期日	下午七時	上午九時	於本府禮堂主持本縣七十七年度農漁牧產銷會議。再往虎尾國立雲林工專主持本縣七十七年度社區媽媽教室輔導人員聯誼研習會。

			77 1 1
		星期五	上午六時三十分
		星期六	上午九時
		星期一	上午九時↓
		星期二	下午七時
	77 1 5	上午十時	上午八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前往苗栗縣頭份鎮拜訪親民工專董事長郭榮趙請求協助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設校事宜。	前往新竹市國立交通大學拜訪阮校長大年請求協助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設校事宜，並參觀交通大學校園。
	中午十二時三十分	前往外交部拜訪章次長孝嚴，請教及協商本縣與美國加	
	下午二時		

州尤巴郡（Yuba）締結姊妹縣有關事宜及互訪簽約應行準備事項。

77
16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

至斗六火車站歡送七十七年度第三梯次大專學生入營集訓。

77
17

星期四

下午二時十分

下午三時

前往觀光局爭取華山劍湖山風景區停車場經費。

前往經濟部參加「經濟部與省府第八次聯席會談」——由李達海部長與省主席邱創煥共同主持。並為集集引水口工程爭取建設。

77
18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研擬一鄉一特產及精緻農業發展計畫。

參加由農委會、農林廳、山地農牧局指導，由莿桐農會及台北市餐飲公會合辦的本縣肉兔品嚐會（在台北國賓大酒店）。

77
19

星期六

上午十時
下午一時
下午四時

勘查北港北辰、南陽兩國小有關工程。
勘查水林鄉老人活動中心及道路、橋樑改善工程。

77
1
10

星期日

上午十時

77
1
11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半至十一時

主持第十次記者座談會，並至海埔地作實地採訪參觀。
於辦公室接見十位縣議員，會商解決地方困難問題。
於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聽取社會科工作季報。

77
1
12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半至十一時

接待日本北海道當麻小學女子網球隊來訪。

於簡報室主持元月份縣務會議。

77
1
13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五十五分
下午九時卅分

於文化中心四樓為彰雲地區七十七年經濟動員業務人員
講習會精神講話。

前往執政黨縣黨部拜會黃主委天從。

蔣總統經國先生逝世。

接受中廣公司錄音訪問談話，代表全縣八十萬民眾致哀
悼詞。

從台北趕回坐鎮縣政府處理公務並預作緊急應變措施。

77
1
14

星期四

○時半至三時半

代表全縣八十萬縣民呈致哀電文分別請李總統、行政院
俞院長、省府邱主席及中央黨部李秘書長等長官轉呈。

77
15

星期五

上午八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下午七時廿分

上午八時十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廿分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五十分

徹夜坐鎮辦公室處理有關緊急事宜。
 主持全縣寺廟負責人七十七年度聯誼自強活動出發前精神講話旋即率全體參加人員至後備軍人聯誼中心蔣故總統靈堂前行禮致哀。

於文化中心主持七十六年歷次天然災害復建經費案之研商決定事宜。

接受電台訪問，報告蔣故總統經國先生對雲林縣地方建設未竟心願及將如何貫徹完成其遺志。

再度至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向蔣故總統靈前行禮致哀。

於辦公室與斗六市張市長榮輝及代表會張主席研商斗六市行政中心遷建案。

於辦公室接受三家電視台錄影訪問陳述蔣故總統經國先生生前最關心雲林建設而尚未完成之工作。

前往台中市參加台灣省政府勞工處成立典禮。

前往台灣省黨部拜訪馬主委鎮方及各位副主委。

前往台中市參加台灣省環境保護處成立典禮。

前往台北市洽請有關單位爭取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設校事宜。

77
18

星期一

於縣府簡報室聽取江篤信博士對林內坪頂風景區所作規劃期末簡報。

77
19

星期二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半三時

前往台中中興大學國際會議廳參加第五作戰區總動員協調會報第二次會議。
接受中華電視台錄影談「蔣故總統經國先生生前之雲林行誼」。

77
20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一時五十分

在本府四樓康樂廳表揚台灣區國語文競賽績優人員。
前往台北市參加全省縣市長、夫人祭拜蔣故總統經國先生暨晉謁李總統登輝先生。

77
22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於簡報室聽取人事室工作季報。
於縣警察局主持道安會報。

77
23

星期六

上午十一時四十分

下午十五時

與王啓賢教授研討台西海園觀光區工程第三期進度及設計蔣故總統經國先生紀念亭台與銅像。
前往台中榮總分院探視張抄局長並電請張局長主治醫師（腦神經內科）盡力搶救張局長。

					星期一
77 1 29	77 1 28	77 1 27	77 1 26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十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五十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縣長室召集建設局長等有關人員檢討重大工程事宜。 於簡報室主持體育基金籌募委員會會議。 前往虎尾糖廠參加歡送高總廠長育群退休茶會，並致贈「高總廠長功在雲林」紀念牌。 約請張昆能議員研商地方建設。 在辦公室約見周秘書及吳副主任研商秘書作業分配事宜。	陪同省府施金協委員、涂德鑄委員、漁業局徐副局長等廿餘人視察台西船澳、箔子寮漁港、金湖船澳等工程。 於簡報室主持政治小組會議。	前往教育部爭取國立技術學院在雲林設校事宜。 前往元長鄉五塊村參加村民大會示範競賽。 率雲林縣各界代表前往台北圓山忠烈祠瞻仰蔣故總統經國先生最後遺容。	前往台北市內湖拜訪江教授、黃教授研商爭取國立技術		
下午八時卅分→十 上午十時五十五分 下午七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77 1 30	星期六	上午六時廿分↓上 午十時十分		時卅分
77 2 1	星期日	上午十時 下午四時		
77 2 2	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 下午十一時四十分		
77 2 3	星期二	上午四時十分 下午十時		
		前往台北圓山忠烈祠向蔣故總統經國先生致哀並瞻仰最 後遺容。六時四十分進坐公祭單位座席，八時參加追思 禮拜大殮典禮，九時執绋恭送蔣故總統經國先生靈車至 台北市北安路。		學院設校事宜。
		與教育局陳金註主任督學研商教育問題。 與農業局有關人員研商農業問題。		
		往虎尾立仁國小主持全縣國小午餐工作檢討及績優學校 頒獎。		
		前往故農業局長張抄先生家致哀，並慰問其遺屬。		
		率全縣各界代表及縣政府一級主管往桃園大溪蔣故總統 經國先生陵寢謁靈。		
		前往交通部路政司及道安會拜訪有關人員爭取補助七十 八年度危險橋樑及道路工程。		
		前往農委會拜訪王主委友釗、葛副主委錦昭，請求補助		
		上午十時四十分↓		

			7724
星期日	星期五	星期四	十二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拜訪農委會林業處林文鎮科長，研商七十七年度沿海防風林造林經費補助事宜。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	於縣府大門口授旗本縣女子軟式網球隊東南亞四國訪問團。
	下午三時四十分	下午三時四十分	至文化中心為役政幹部講習人員作精神講話。
	下午五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七十七年第二次總動員協調會報。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於辦公室與施登煌律師研討台西海埔新生地訴訟案。	於辦公室接受中廣公司羅小姐採訪錄音談七十七年度縣政建設。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九時廿分	於辦公室會見農委會林文鎮科長。	於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蔣故總統追思大會。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	於文化中心參加七十七年各縣市政府環境綠化計畫工作研討會。	於辦公室研商為七十八年度爭取中央及省政府對台西海
			園觀光區補助款準備簡報工作。

77 2 14	77 2 12	77 2 11	77 2 10	77 2 9	77 2 8
星期日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一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四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五時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縣都市計畫委員會議。
巡視斗六、古坑及桂林地區產業道路工程。	於簡報室主持二月份縣務會議。	於辦公室會見省府委員林淵源等蒞縣勘察箔子寮漁港、 金湖船澳及台西船澳。 於簡報室主持水林鄉老人活動中心用地協調會。 於辦公室聽取鎮西國小等六所學校零星工程簡報。 於辦公室會見台糖虎尾總廠長。	前往執政黨縣黨部禮堂參加新舊任主任委員交接典禮。 往虎尾鎮參加農業局故局長張抄之告別式。 巡視縣立音樂廳及綠化美化等有關工程。	率領全縣各界代表人士前往縣內各駐軍單位作春節勞軍 。	

77 2 24	星期三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77 2 23	星期二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77 2 22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半分 上午八時半分 上午八時半分 上午八時半分	77 2 21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77 2 15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半分 下午二時半分 下午五時半分 下午六時半分
於辦公室召集經濟農場、建設局、農業局有關人員研商 鼓勵民間來縣設立高爾夫球場事宜。	會同縣黨部李主委伯元、縣議會歐議長明憲、陳副議長 清秀，前往中興新村省府主席辦公室晉見省主席為①爭 取國立技術學校設校雲林。②小型建設工程款七六八萬 元之補助。③峯背鄉農會健康保險等事共同爭取，均蒙 邱主席答應，設校乙事並允函報教育部早日公佈。	向本府各單位同仁拜年。 於鎮西國小禮堂參加各界春節團拜聯誼會。 至縣黨部、救國團、警察局等各單位同仁拜年。	會同歐議長慰勞嘉義行善團興建善諸橋。 巡視縣立體育館及音樂廳美化工程。 至土庫主持本縣肉品公司董事會議。 簡報。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八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上午十時半分 上午十一時半分 上午十二時半分	上午九時半分 下午二時半分 下午五時半分 下午六時半分	上午八時半分 下午二時半分 下午五時半分 下午六時半分		

77 3 1	77 2 29	77 2 28	77 2 27	77 2 26	77 2 25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四十分 ↓ 十時十分	上午九時卅分 ↑ 上午十一時卅分
前往台北市拜訪黃教授請其支持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 ○	前往虎尾雲林工專主持本縣長春俱樂部春節聯歡會。 至元長國小主持全縣國中、小學校長會議。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二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至雲林國中參加由警備總部陳總司令守山上將主持之後 備軍人春節聯誼會。	前往虎尾雲林工專主持本縣長春俱樂部春節聯歡會。 至元長國小主持全縣國中、小學校長會議。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二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至雲林國中參加由警備總部陳總司令守山上將主持之後 備軍人春節聯誼會。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劃委員會第七十一次會議。 前往台西三姓農地重劃區內巡視農地重劃紀念公園工程。 ○	前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參加本縣歷屆縣議員第九次 聯誼會，並作施政報告。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劃委員會第七十一次會議。 前往台西三姓農地重劃區內巡視農地重劃紀念公園工程。 ○

		77 3 2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下午九時
	星期三		
	上午八時		
	上午九時	於簡報室主持搶修新興海埔地公共設施破壞工程協調會。	
	上午十時	於簡報室參加革命實踐研究院內政研究會。	
	上午十一時	至文化中心巡視音樂廳工程及綠化美化環境工程。	
	中午十二時	指定農業局準備大學樹六顆供省府邱主席於三月十二日 樹節時植栽於技術學院預定地旁大學路。	
	中午十二時	於辦公室會見許清鏞議員及麥寮地方人士來府陳情設立 橋頭國中事宜。	
	上午九時卅分	於本府大禮堂主持全縣清潔隊員聯誼會，並於中午宴請 全體清潔隊員。	
	上午十時卅分	於本府大禮堂主持慶祝兵役節大會。	
	下午三時	於斗六市鎮西國小為慶祝婦女節插花剪綵。 前往北港農工禮堂主持慶祝婦女節表揚大會，勉勵所有 婦女推動「花香、書香；家和、人和」。	
星期六	星期四	77 3 3	77 3 5

下午六時卅分

再往北港農工大禮堂參加慶祝婦女節晚會。

77
3
6
星期日

上午六時
上午九時卅分

至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為本縣各界團結自強健行活動致詞。

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本縣七十七年度表揚推行殘障福利有功人員及趣味競賽活動。

77
3
7
星期一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二十分

至土地銀行斗六分行拜訪金經理，請其核准購買海埔地之漁民申請低利長期貸款。

前往台北市交通部觀光局爭取台西海園觀光區之七十八年度工程補助款。

前往教育部敦請林次長清江先生於三月十二日蒞縣種植大學樹誌念。

77
3
8
星期二

上午九時

至斗六高中中正堂參加台灣區議會桌球錦標賽開幕典禮
往古坑國中主持全縣中、小學科學展覽頒獎典禮。

77
3
9
星期三

上午十時

往北港鎮體育場主持台灣省七十七年度社區民俗育樂活動觀摩會。

				上午十一時半十二時
				陪同省社會處許處長榮宗等人參觀民俗技藝表演及往北
				港朝天宮參拜；中午並於北港宴請許處長及全省各縣市
				民俗技藝表演會之領隊五十人。
				時
				77310
			星期四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
				往執政黨縣黨部參加本縣第十六屆委員會議。
				巡視音樂廳周圍環境及綠化美化工程。
				77311
		星期五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卅分
				於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省議會財政委員蒞縣聽取本
				府擬出售北港新街段等十五筆土地簡報。
				巡視文化中心音樂廳環境及綠化美化工程。
				前往台中市德化大樓參加台灣省黨部召開之農民領袖座
				談會。
				下午七時卅分
				再度巡視音樂廳環境及綠化美化工程。
				上午九時卅分
				陪同省府邱主席於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台灣省各界紀念
				國父逝世六十三週年暨慶祝植樹節紀念大會。
				上午十時卅分
				陪同省府邱主席、教育部林次長清江等九位長官及代表
				於本縣文化中心前廣場種植大學樹，宣佈於本縣設立國
				立技術學院。
				陪同省府邱主席前往斗南鎮縣農會花粉工廠參觀健康食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品產製過程。

陪同省府邱主席至本縣農會聽取簡報。

77
3
13

星期日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於斗六市體育場主持慶祝勞動節勞工運動會。
至斗六國中勘查斗六國中校舍整建事宜。

77
3
14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於辦公室接見西螺鎮程錦崙鎮長等地方人士來訪研商西螺大橋公園興建計劃。
於家畜疾病防治所二樓為公務人員基層特考錄取人員職前講習作精神講話。

往縣議會列席座談會。

上午十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於簡報室接待日本媽祖會會長曾定修等十一人，並於十二時卅分午宴款待。

77
3
15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十分

救國團雲林團委會覃總幹事來訪，於辦公室商討公務人員資訊研習計劃。
於簡報室主持三月份縣務會議。

往古坑草嶺賓館出席省府風景區開發督導小組委員蒞縣考察草嶺風景區暨第五次小組委員會議，晚上六時並設宴草嶺山莊共進晚餐。

77
3
16

星期三

上午八時

往斗南感修堂主持本縣第卅五屆中、小學聯合運動會之聖火引燃典禮。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於斗南田徑場主持本縣第卅五屆中、小學聯合運動會開幕典禮。
於本縣選舉委員會二樓會議室主持第七十五屆委員會議。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總動員協調會報。

77
3
17

星期四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台灣區雲林同鄉會返縣舉辦「愛心巡迴義診」記者招待會。
於選委會二樓會議室主持七十八年度本縣總預算審核工作。

下午三時

巡視音樂廳綠化美化工程。

下午五時卅分

於辦公室召集有關人員研商農地重劃事宜。

77
3
18

星期五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二時

往斗南田徑場主持本縣第卅五屆小學運動會開幕典禮。
前往桃園復興山莊活動中心主持全縣各鄉鎮市七十七年度調解業務講習會暨示範觀摩會。

77
3
19

星期六

上午十時

前往台北市淡江大學拜訪林教授清文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置地方政府配合推行進度。

下午四時四十分

從台北市出發往台中東海大學拜訪梅可望校長。

77
3
20
星期日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三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前往台中龍井鄉參觀社區建設。
前往台中沙鹿參觀靜宜學院。
前往台中港參觀。

77
3
21
星期一

上午九時
十一時卅分

前往麥寮勘查由麥寮往康熙橋路段改善工程。

下午三時
下午六時
晚間八時

實地巡視崙背鄉、麥寮鄉、台西鄉、東勢鄉、褒忠鄉等道路改善工程。

下午三時

於辦公室主持協調虎尾光復路拓寬工程。

下午六時

巡視文化中心「國立技術學院」簡報場地及檢討資料。

晚間八時

前往虎尾糖廠招待所拜訪教育部技教司楊朝祥司長等人

。

77
3
22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廿分

於辦公室接待教育部楊司長、俞科長並陪同至文化中心「國立技術學院簡報會場」聽取有關設校準備工作簡報

，隨後至斗六市大潭段及荷苞山等地作現場勘查。
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參加全縣社政婦女幹部聯誼

會。

		77 3 24		77 3 23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十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陪同教育部楊司長等參觀劍湖山遊樂區並設宴午餐。
		下午二時	中午十二時廿分	於簡報室主持省府防治公害美化環境抽查檢討會。
		下午二時十分	下午二時卅分	於辦公室會見蔡昔議員與地方人士共商地方建設事宜。
			前往林內鄉主持林內鄉老人活動中心啓用暨長青學苑開學典禮。	
			受邀至文化中心音樂廳向校園規劃及綠化美化工作研習會演講。	
			往警察局接受省警務處長于春豔約宴。	
			往警察局禮堂主持第八十一次道安會報。	
			於簡報室接見救國團青年致敬團來縣府訪問。	
			至縣黨部禮堂參加本縣革命實踐研究聯絡人暨各研究召集人聯席會。	
			列席縣議會審查本縣七十七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會議。	
			於簡報室為七十七年法規講授「土地登記規則人員」精神講話。	
			列席縣議會聯席會審查本縣七十七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會議。	

7 3 29	77 3 28	77 3 26	77 3 25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六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八時十分 下午三時卅分	上午九時至十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於本縣忠烈祠主持七十七年春祭國殤祭典。 至斗六市體育場主持慶祝青年節大會。 於文化中心主持本府與財團法人新力文教基金會合辦視聽圖書館開幕典禮。	前往省農林廳爭取崙背鄉農民健康保險案（會同縣黨部李主委、縣議會歐議長）。	列席縣議會（審查一般議案）。 於辦公室接見斗六張市長及代表會張主席等研商斗六市行政中心興建案。	列席縣議會（完成本次會議二、三讀會）。 於辦公室接見高速公路局石中光局長。 往文化中心出席高速公路局石局長蒞縣說明第二高速公路整體計劃研究作業。
			下午二時卅分 於議長辦公室為口湖金湖地區22公頃海埔地公共造產計劃協商。

			77 3 30	星期三
77 4 1		77 3 31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四十分	晚間七時卅分	下午三時
				至西螺東南中學參觀由三民主義統一中國大同盟輔大學
				生演出之同心晚會。
				於辦公室審議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至文化中心與救國團謝又華副主任共同主持三民主義統
				一中國演講座談會。政大訓導組楊逢泰教授演講「復興
				基地建設對中國大陸的影響」。
於辦公室會見林新丁議員商談地方建設事宜。		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本縣各界紀念先總統		
		蔣公逝世紀念大會。		
		於辦公室接見北港鎮許石井鎮長研商北港華勝路工程預		
		算案。		
		於簡報室主持第廿四次政風督導會報。		
		於辦公室接見斗南地方人士研商地方建設事宜。		
		於縣府大禮堂主持三月份員工動員月會，講述李總統登		
		輝先生「愛心與信心」證道詞之涵義。		
		於簡報室主持審查七十八年度預算會議。		
		於辦公室會見公路局南區工程處呂秀崑處長研商濱海公		
		路雲林段工程有關事宜。		

7746	星期三	7745	星期二	7744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晚間七時卅分	於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慶祝兒童節表揚模範兒童大會。 於簡報室主持審查七十八年度預算會議。	於本縣忠烈祠主持全縣遙祭黃陵祭典。 於文化中心主持文化中心附屬工程綠化美化工程檢討會。 於簡報室主持台西新興海埔地公共設施工程檢討會。 於縣長公館審查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往北港朝天宮主持本縣花燈展覽閉幕典禮及頒獎。 於文化中心主持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協調會及研討進度與分工。	聽取主計室於簡報室召開之春季工作季報。
於縣長公館審查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設計檢討會。				

			77 47	星期四
			上午九時	至文化中心聽取教育局工作季報。
			上午十時	列席縣議會第十一屆臨時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至文化中心聽取建設局工作季報。
			下午四時卅分	於文化中心審查七十八年度總預算經研議定案。
			上午九時	至西螺縣立羽球館主持台灣區羽球錦標賽開幕典禮。
			上午十時	列席縣議會聯席會議（由彰化審計室林主任提出報告），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六年度決算案。
			下午四時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研討合和農地重劃區零星集中土地標售款處理方案。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十分		於簡報室主持合和農地重劃區節餘款處理座談會。
		上午九時		往土庫宮北里主持土庫鎮老人活動中心啓用典禮。
		上午十時卅分		往土庫馬光國中主持校門啓用儀式暨 蔣公銅像落成典禮。
		下午四時		前往台中市大華街參加中華戰略學會第三次理監事會議。
		下午五時		往斗南田徑場主持慶祝慈幼週暨親子活動。
77 49	星期日			與縣籍立委廖福本先生於縣長公館研商地方建設事宜。

77
4
11

星期一

上午八時廿分

前往斗南交流道迎接省婦聯分會邱白主委領隊等蒞縣慈善訪問。

陪同邱白主委參觀斗南台灣省立雲林女子習藝中心。

陪同邱白主委等參觀縣立文化中心及音樂廳。

陪同邱白主委等至林內天元莊參觀。

於古坑劍湖山午餐並參觀劍湖山遊樂區。

陪同邱白主委等前往北港朝天宮參觀。

往北港南陽國小慰問排球隊選手。

77
4
12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於辦公室接受正聲雲林電台王台長何談研商一四五線拓寬事宜。

往莿桐鄉主持該鄉老人活動中心啓用典禮，省社會處主秘蔡祈賢先生及省議會黃副議長等列席觀禮。

列席縣議會為審查一般議案及貸款案。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四時

77
4
13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四時

列席縣議會為審查一般議案及貸款案。

於辦公室接見江篤信博士，研商開發金湖海埔地工程規

劃設計案。

77
4
14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下午二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四月份縣務會議。
至縣黨部參加聖光聯誼會活動並作施政報告。
往文化中心聽取農業局工作季報。

77
4
15
星期五

上午八時五十分↓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於縣府大門口迎接教育廳湯副廳長等省府官長並陪同前往古坑國中參加全省六年計劃第四年工作考評檢討會。代表縣政府設午宴於古坑劍湖山餐廳款待全省參加六年計劃工作研討會人員。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參加縣議會歐議長於古坑劍湖山餐廳款待全省高中校長餐宴。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巡視麥寮、台西、口湖養殖區公共設施。

77
4
16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四十分

於辦公室會見洪森陵縣議員研商地方建設。
至文化中心參觀許宗因竹器展揭幕典禮。
前往斗南交流道恭迎省府邱主席蒞縣並陪同至斗六市祭拜台南北分院刑庭庭長施國家先父之喪。

			77 4 17	上午九時卅分 往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參加本縣反暴力、反台獨民主 護法大會。
		星期一	77 4 18	中午十二時 往虎尾為平和里行興宮落成典禮剪綵。
	星期二		77 4 19	上午九時卅分 至北港鎮公所為里、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上午十時卅分 往水林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下午二時卅分 至縣警察局大禮堂主持第82次道安會報。
星期三			77 4 20	上午十時卅五分 往四湖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中午十二時 往調查局斗六調查站參加該站新舊任主任交接典禮，並 致送紀念牌予卸任主任張富雄。 下午三時卅分↓ 晚間九時 前往溪頭青年活動中心參加本縣77年度留學生家長聯誼 會，海工會連錦水博士列席，會後並與留學生家長個別交 換意見。 往東勢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往台西嵩豐國小學生活動中心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 講話。

			77 4 21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一時卅分↓	下午五時
	前往台南安平港陪送媽祖聖駕赴澎作海上繞境出巡活動	往口湖鄉港東村參加曾蔡美佐縣議員先嚴喪禮告別式。	往嵩背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話。
	乘坐快樂公主號輪船抵達澎湖馬公港，澎湖縣議會議長、縣黨部主委等人來港迎接。下午二時卅分至四時遊街至天后宮參拜。下午五時前往澎湖縣政府拜訪縣長歐堅壯先生研商本縣與澎湖通航事宜。下午六時於歐縣長公館接受晚宴款待。	往文化中心陪待行政院文建會77年文化中心輔導小組蒞縣訪視座談會。	
	假澎湖豐國飯店會見澎湖海軍楊參謀長來訪。		
	在澎湖天后宮參加天上聖母出巡海域及弘法祈安大典。		
	於馬公港搭船恭陪媽祖出巡澎湖海域		
	接受澎湖縣議會鄭永發議長午宴款待。		
	至馬公機場搭遠航班機至高雄市慰問本縣參加台灣區中運選手。		
星期六	上午八時	下午二時↓	
	上午十時	下午六時	
	上午十一時		
	中午十二時二十分		

77 4 24	77 4 25	77 4 26	下午二時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往斗六市鎮西國小參加該校慶祝九十週年校慶。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文安國小參加該校慶祝三十週年校慶。
下午六時	下午十時	下午十時五分	於縣長公館會見議會程序委員會議員並共進晚餐。
		下午二時卅分	於辦公室會見陳清秀副議長、林明義、王麗萍、張世和、陳國松等議員，共商虎尾光復路拓寬事宜。
		下午五時	往二崙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往西螺鎮公所為里、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受邀前往中國醫藥學院北港分部作專題演講「人生的歷鍊與目標」。
			往斗六市榮家參加榮家指導委員會議。
			於辦公室接見斗六青商會林進茂會長，研商日本清水市兒童合唱團來縣演唱事宜。
			往元長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77 4 28		77 4 27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	往褒忠鄉馬鳴山鎮安宮爲該鄉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於本府大禮堂爲國家賠償法講習人員精神講話，並請省政府訴願委員會陸主秘專題演講。
下午三時				上午九時卅分	往縣黨部參加政治綜合小組會議。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八時廿分	於辦公室會見縣議員胡文雄研商斗六市建設。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往土庫鎮中山堂爲里、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上午十時卅五分				上午十時卅五分	往大埤南北和社區活動中心爲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往縣黨部參加委員會議。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於簡報室研商北港宗教觀光區公共設施用地取得方式。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往虎尾鎮公所爲里、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上午十時卅五分				上午十時卅五分	往斗南鎮斗南國中禮堂爲斗南鎮里、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於雲林稅捐處禮堂頒獎表揚租稅教育績優人員。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	於簡報室主持處理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小組會議。

77
4
29

星期五

上午八時卅分
往莿桐國中主持該國中活動中心落成典禮。

於簡報室主持中央暨省蒞縣考評76年度推展社區全民運動工作簡報。

上午九時
往東勢鄉東南村主持東勢鄉老人活動中心落成典禮，並贈送十萬元為內部設備費。

上午十時卅五分
往古坑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上午十一時卅分
往林內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下午二時卅分
於大禮堂主持四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下午五時
於辦公室會見陳秀月議員及斗六石榴、榴中、榴北、長安、梅林、溪洲等里長研商地方建設。

上午八時廿分
於辦公室檢視77、78年度預算歲出、歲入比較表，以備縣議會報告用。

上午九時卅分
往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為斗六市里、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上午十時十分
往莿桐鄉公所為村、鄰長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下午三時
前往省議會黃副議長鎮岳先生公館會見山地農牧局長廖

大牛商談蒞縣巡視事宜。
下午四時
陪同廖大牛局長、黃副議長勘查古坑鄉產業道路爭取新
建橋樑經費。

77
4
30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五分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

上午八時廿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十分
下午三時
下午四時
建橋樑經費。

			77 5 1	星期日
			77 5 2	星期一
			77 5 3	星期二
			77 5 4	星期三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四十分	上午九時	於本府大禮堂主持本縣各界慶祝五一勞動節大會。 往大埤為大埤通往大林之萬善橋通車典禮剪綵。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大禮堂主持表揚孝行模範大會。 列席縣議會第五次定期大會開幕典禮。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簡報室接見國際扶輪社第二六二地區日本團體研究訪問團。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斗六市鎮西國小禮堂為林內、古坑鄉農會舉辦春季優良茶比賽優勝頒獎。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大禮堂主持本縣天然災害查報處理講習會。 於文化中心主持水利設施考核檢討會。 列席縣議會作縣政總報告。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北港意文餐廳晚宴款請美國加州美利允市訪問團。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辦公室會見台北國父紀念館王清波館長來訪。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前往西螺交流道迎接農委會王友釗主任委員蒞縣視察。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陪同農委會王主委等前往崙背、麥寮視察崙背鄉草湖村防風林復舊工作及麥寮新吉堤防興建事宜。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分
中午十二時卅分
陪同農委會王主委等前往大埤鄉視察農地利用綜合規劃
計畫實施現況。

中午十二時卅分
於台糖虎尾總廠第一招待所設午宴款請王主委友釗等。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二十分
中午十二時卅分
陪同農委會王主委等前往大埤鄉視察農地利用綜合規劃
計畫實施現況。

7755 星期四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至救國團雲林團委會（斗六）參加新舊任總幹事交接典
禮（原任覃遵海交予新任吳樹勳）。

於簡報室接見日本媽祖會曾定修會長率團來訪。
於簡報室午宴款請日本媽祖會訪問團全體團員。

7756 星期五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四十分
中午十二時卅分

於斗六高中禮堂主持本縣七十七年各高、國中應屆畢業
生甄試升學軍事學校歡送會。
於大禮堂主持表揚模範母親大會。
往元長鄉子茂村主持王爺公廟破土典禮。

往四湖三條崙海皇宮餐廳宴請農委會許科長等並為箔子
寮漁港擴建工程於七十七年預算爭取補助五、〇〇〇萬
元。

於縣府大門口授旗本縣參加台灣區勞工運動會代表隊。

7757 星期六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列席縣議會第六次會議審議上次大會未決議案。
至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參與嘉義私立協同中學畢業

下午六時卅分
前往彰化市八卦山下東興樓餐廳設餐慰問勞工運動大會
選手。
成果發表會。

7758

星期日

下午三時
晚間八時

往北港巡視北港中央市場火災現場及慰問災戶。
邀請縣議會歐議長、縣黨部李主委來公館共同會商如何
協助災戶重建北港中央市場，獲至六項原則結論。

7759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至西螺鎮福田里致贈福天宮天上聖母「聖德配天」匾額
。列席縣議會第七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77510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於簡報室接見四湖鄉老人會自強活動老人一行。
至斗六市福懋公司列席全縣國中校長聯誼會。

77511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十分
下午四時卅分

於縣警察局主持新舊任警察局長交接典禮（由原任陳禮
列席縣議會第八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簡報室主持嵩背國中遷建工程停工原因檢討會。

中局長交予新任局長蔣延遠）。

列席縣議會第九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四時二十分

於斗六市雲林國中主持七十六學年度全縣中、小學校長暨家長會長聯誼座談會。

於辦公室主持協調崙背國中工程復工。

於斗六憶文餐廳設宴款請省交響樂團團員。

至音樂廳觀賞省交響樂團演奏會。

下午五時
下午六時
下午七時卅分

列席縣議會第十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簡報室主持全縣安全人員查核會報。

列席縣議會第十一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四十分

列席縣議會第十二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簡報室主持全縣安全人員查核會報。

列席縣議會第十三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六時
上午七時卅分

列席縣議會第十三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77
5
16
77
5
14
77
5
13
77
5
12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六時
上午七時卅分

前往各鄉鎮市拜會地方人士。
往褒忠馬鳴村祭拜張文遠議員先慈之喪。
列席縣議會第十三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77 5 20	77 5 19	77 5 18	77 5 17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七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七時二十分 下午四時
列席縣議會第十七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列席縣議會第十六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至文化中心音樂廳觀賞由李季準主持的懷念老歌演唱會。	列席縣議會第十五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文化中心主持內政部、財政部、省府人員蒞縣督導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會議。 晚間七時卅分至文化中心音樂廳欣賞法國巴黎大學音樂博士鄭瑞貞先生琵琶演奏會。	至莿桐鄉四合村參加莿桐老人會林會長伯卿告別式。 列席縣議會第十四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於辦公室會見監察委員謝崑山先生。
列席縣議會第十七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下午二時 下午四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下午六時
			晚間七時十五分
			晚間十時
			列席縣議會聯席會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往水林拜訪陳憲中議員。
			往虎尾拜訪林明義議員。
			於公館接省府邱主席電話垂詢關切本縣農民到台北市請
			顧事。
			列席縣議會第十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斗六福神飯店與歐議長、李主委及有關議員研商七
			八年度總預算審查有關事宜。
			於公館接省府邱主席電話垂詢關切本縣農民。
			於公館接農林廳余玉賢廳長電話表示關切本縣農民及慰
			問之意。
			陪同省府農林廳余廳長前往慰問參加五月廿日到台北請
			願之農民及一般農民。
			前往台北新店市祭拜關中主任先嚴之喪。
			前往外交部拜訪章次長孝嚴先生。
			參加外交部由章次長主持的縣市長訪美座談會。
77 5 23	星期一	77 5 22	星期日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卅分	下午九時十分
下午三時十分	上午八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77 5 27	77 5 26	77 5 25	77 5 24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村里長。	於簡報室主持表揚七十七年度全縣績優村里幹事及特優 取簡報。	往西螺巡視西螺菜市場。 往西螺代表會林主席家祭拜其先母之喪。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前往各鄉鎮市勘查中央長官蒞縣巡視路線。 於辦公室主持音樂廳未善工程協調會議。	至團管區參加本縣農民北上請願檢討座談會。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議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前往各鄉鎮市勘查中央長官蒞縣巡視路線。 於辦公室主持音樂廳未善工程協調會議。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協調中央長官蒞縣巡視路線圖。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案。 參加縣黨部第十六屆委員會第十七次委員會議。 往斗六、古坑、北港等地勘查中央長官蒞縣巡視路線。

77 5 29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至救國團雲林團委會參加台灣省各縣市軍訓督導團務工作座談會。	
77 5 28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四十分 上午十一時廿分 中午十二時廿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下午四時卅分 下午五時 上午八時卅分	<p>前往西螺交流道恭迎李總統登輝先生蒞縣巡視。</p> <p>陪隨李總統、邱主席、省議會高議長、余廳長、蕭政務委員等長官訪問古坑農民劉興瑞。</p> <p>訪問斗六市農民張纂。</p> <p>訪問莿桐鄉公所、民意服務分社、老人活動中心、托兒所聯合廚房。</p> <p>訪問縣農會及舉行座談會。</p> <p>李總統於虎尾糖廠招待所設宴請中央、省民意代表及地方首長。</p> <p>陪隨李總統等巡視麥寮農牧綜合經營區並訪問漁民。</p> <p>陪隨李總統等巡視台西新興海埔地。</p> <p>陪隨李總統等訪問北港農民吳煌明。</p> <p>於北港大橋恭送李總統等長官離境。</p> <p>列席縣議會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p> <p>往褒忠馬鳴村參加張文遠議員先慈告別式。</p>

		77 5 31	77 5 30	
	星期二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五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晚間六時卅分	下午十時卅分
下午三時十分			晚間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事宜。	前往農委會拜訪葛副主席，為爭取本縣海岸造林經費二、八〇〇萬元。	前往觀光局拜訪游漢廷局長等為爭取台西海園觀光大道第四期工程補助款七五〇萬元。	於土庫主持內品市場公司第十次董事會議。	於元長鄉主持老人活動中心落成啓用典禮。
前往教育部拜訪技教司楊司長，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	前往中央黨部晉見李煥秘書長。	前往行政院為縣市長赴美友好訪問團啓程前晉見行政院俞院長。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列席縣議會聯席審查本縣七十八年度總預算。
上午十一時		前往外交部與縣市長赴美友好訪問團會合。		同右。
下午二時五十分		前往行政院為縣市長赴美友好訪問團啓程前晉見行政院俞院長。		

			下午三時卅分
		星期三	下午四時
	77 6 2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下午一時卅分
			下午四時十分
			前往台北市市長許水德公館午宴（訪美行前）。
			前往台北市來來大飯店參加縣市長友好訪問團訪美行前記者招待會。
			前往中正國際機場搭乘華航C1006國際航線班機赴美，預定國際換日線下午一時十五分抵達美國洛杉磯。
			從洛杉磯飛抵華府。
			下榻遠景國際大酒店。
			前往雙橡園參加駐美代表錢復先生之簡報及午宴。
			參加由錢復代表主持之酒會，新聞界人士多人到場。
			參加台灣同鄉聯誼會之晚宴及座談會，有斗六旅美之高資敏、西螺旅美之廖文毅及學者專家、僑胞等三百多人參加。
	77 6 3	星期五	上午八時
			拜會哥倫比亞特區議會議長克拉克先生。
			拜會D、C市長巴瑞。
			上午十一時卅分

77
6
4

星期六

中午十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七時

赴全美郡協會執行長湯瑪士午宴並聽取簡報。
拜會華府都會區政府理事會執行長謝柏先生。
往遠東大飯店參加華府國建聯誼會晚宴並舉行鄉情座談會計有學者專家等一二〇人參加。

上午八時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

參加早餐會報。
赴喬治王子郡聽取該郡經濟發展局簡報。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參觀喬治王子郡有關社區及環境規劃設計等建設計劃。
喬治王子郡經濟發展局董事長果林斯尼午宴。

中午十二時

參觀華盛頓市政建設公共設施。

下午二時卅分
晚間七時

參觀美國一九四三年B29轟炸機日本廣島原子彈飛機。
赴湘川園參加美京中華會館之晚宴及座談會，會中僑胞強烈希望台灣必需安定，要伸張公權力維護社會秩序。

77
6
5

星期日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廿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五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從華府搭灰狗巴士往維吉尼亞首都里奇蒙。
拜訪柯帝士夫婦及參觀其住居。
遊市區及接受柯氏夫婦午宴。

參觀維吉尼亞州政府及參眾兩院（二百年前建築）。

搭灰狗巴士返回華盛頓D、C。

赴湖南園高資敏博士晚宴。

				星期一
77 6 8	77 6 7	星期二	下午二時三分	上午十時
星期三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下午十二時五十七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五十分	下午六時卅分	抵達聖路易市。	中午十二時五十七分	參觀美國聯邦調查局。
上午八時卅分	參觀聖路易市市長及市議會，交換公害防治及教育意見有29位議員參加。	拜會聖路易市市長及市議會，交換公害防治及教育意見有29位議員參加。	搭乘TWO51班機赴聖路易市。	拜訪錢復代表及北美事務協調會辦事處。
飛抵印地安那波里斯市。	參觀聖路易市市區公共設施。	參觀美西開拓史文物博物館及電影館。並轉往美國最大最好的啤酒廠參觀(Anheuser-Busch)。	歐陽處長瑞雄先生於密西西比河「愛之船」上午宴請待晚間七時卅分	歐陽處長瑞雄先生於密西西比河「愛之船」上午宴請待晚間七時卅分
	下午三時	歐陽處長瑞雄先生於密西西比河「愛之船」上午宴請待晚間七時卅分		

			77 6 9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
	下午六時		參觀那波里斯市公共設施。
			參觀由嚴雋鑄博士主持之僑學界餐敘座談會。
77 6 11	星期五		
星期六			
上午十一時十七分		拜會印地安那波里斯市長、副市長（與台北市結盟十週年）。	
下午二時四十分		拜會印地安那市議長及參觀市議會。	
下午六時卅分		抵達克利夫蘭（Cleveland）。	
下午七時		拜訪克利夫蘭會議會長。	
晚間十時卅分		參加僑學界座談。	
上午九時	飛往丹佛。	於楓林閣與僑界領袖晚餐會談。	
下午三時	飛抵鹽湖城。	○○人。	
下午七時→九時卅	於粵香村舉行猶他州僑、學界餐會與座談會，參加者一		
參加全美第五十六屆市長會議酒會、晚宴及餘興康樂活			

77
6
12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十五分
中午十二時卅分

整理訪問資料。

集合準備進入全美市長會議大會會場。

下午五時卅分

與會全體市長午餐會，民主黨總統候選人杜凱吉斯蒞會演講並與其合影。

晚間七時
晚間八時
全美市長康樂晚會。

我國代表團酒會，邀請與我國友好之美國政經界人士及僑領、學人、留學生等中外人士約二〇〇人，尤其欣見和我國各縣市已締結姊妹市市長大多均前來參加。

77
6
13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參加全美市長第五十六屆市長會議大會開幕典禮及全體市長會議。

十一時卅分

參加酒會。

十一時卅分↓
下午二時

開幕典禮後全體市長午餐會，會中指定邀請我國許團長水德致詞，其他日、德等國並無安排致詞，足見禮遇有加。

下午四時五十五分
晚間七時

飛往鳳凰城。

參加僑、學界座談會及餐會，二〇〇人參加。

			77 6 14
		星期一	上午八時廿分↓ 九時卅分
		星期三	下午一時五十分 下午三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六時五十分
			晚間八時
星期四			
77 6 16			
上午八時卅分	赴蒙特利公園市海運酒樓應劉達耀先生招待早餐。		搭乘額機赴大峽谷參觀遊覽。
上午十時十五分	赴阿市商會及姊妹市委員會午宴。		搭機飛往拉斯維加。 參觀拉斯維加市區建設。
中午十二時	搭乘洛市直昇機參觀洛市垃圾掩埋場。		艾森豪投資集團（公共事務與市場行銷）副總經理艾森豪夫婦等邀請早餐。
下午二時	拜訪加州務卿余江月桂女士。		採訪鳳凰城市政府及市議會，由市政府主任秘書及三位市議員接待。
下午三時	拜訪加州務卿余江月桂女士。		於華美酒店與阿里桑那州參議院議長及僑界領袖午餐會。
下午五時卅分	中美人士二百人酒會。		

77 6 19	77 6 18	77 6 17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上午八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三時五十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六時卅分		
應立法委員吳豐堃先生早餐。	整理資料及行李。	拜會羅安淇市布萊德市長。
離金山赴康郡。	送吳敦義縣長搭機赴夏威夷參加亞太市長會議。	參觀奧斯卡金像獎舉辦地點音樂廳，該廳為一地下一層地上三層，可容納三、二〇〇人座位之建築。
參觀BUEHANAU FIELD並搭乘小飛機空中遊覽潛艇製造工	送鄭烈縣長搭機先行回國。	羅安淇郡監督安東諾維奇先生午餐。
	搭機赴舊金山。	○送許市長水德搭機飛往日本東京。並開始代理團長職務。
	拜會舊金山辦事處歐陽處長璜先生。	

下午七時卅分

參加鄉情座談會。

廠、海軍武器地下工廠、煉油廠、蘆筍產地及薩加敏多河流域。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六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六時卅分

參觀金山市區公共建設。

參加台灣同鄉聯誼會餐會暨座談。

77
6
20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五時卅分
下午七時卅分

整理接受訪問資料。
接受華語廣播電台訪問「中華民國的經濟、政治、教育等進步的狀況」，為時三十分鐘。
接受金山市政府午宴。
參觀金山市政建設。

與加州美利允市代表詹森先生研商雲林縣與尤巴郡結盟事宜。
參觀金山市政建設。
於香滿樓與華僑午餐。
搭CI-03班機返國。

77
6
21

星期二

上午十時
下午一時
下午三時十分

			77 6 22	星期三
			77 6 23	星期四
			77 6 24	星期五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下午四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六時	下午一時卅分		
往二崙公所列席全縣各鄉鎮市老人會聯誼活動（第十三次聯誼會）。	於台北市來來飯店翠園廳舉行中華民國第九次縣市長訪美團記者招待會，由許水德市長主持，外交部陳政雄科長列席。前往裕台公司拜訪董事長宋時選先生，報告訪美情形。前往中央黨部晉見秘書長李煥先生報告訪美情形。返抵雲林，並準備資料於次（24）日記者招待會。	至西螺為文昌國小活動中心落成啓用典禮剪綵。 往斗南主持福德街路橋通車典禮。 於簡報室舉行記者招待會，報告訪美經過。 往斗南參加簡錦全議員祖母之喪告別式。 於簡報室主持公共設施保留地特別預算審核會議。 於劍湖樓與參加縣務會議同仁餐會。		接機。

77 6 29	77 6 28	77 6 27	77 6 26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十一時四十分 下午七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六時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卅分
前往台北市大安路合作金庫招待所赴省府邱主席歡宴訪美回國縣市長。 前往台北市南京東路家園餐廳赴台北雲林同鄉會歡迎縣長訪美回國餐會。	前往彰化市國立台灣教育學院參加第五作戰區總動員協調會報（77年度第三次會議）。 於辦公室接見議員及民衆。 於辦公室主持重大工程檢討會。 往古坑祭拜淡江大學管理學院蔡信夫院長姑母之喪。 至縣黨部參加委員會議。 於古坑和園與省府人事處長李光雄先生餐敘。	前往警察局禮堂主持第八十四次道安會報。	前往台中市參加中華戰略學會學術座談會。	於辦公室會見來訪的中央僑委會李本軒主任。 於辦公室會見來訪的調查站張主任裕民。

77630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往土庫爲肉品公司員工講習作卅分鐘精神講話。
於簡報室主持政風督導會報。
前往縣黨部參加共同研商墾六行政中心遷建問題座談會
議。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於辦公室會見來訪的日本真岡市公民館館長等一行。
於大禮堂主持六月份員工動員月會並報告訪美心得。並
預測美共和黨布希當選總統可能性大。

下午六時
下午六時五十分

與虎尾地人士各界代表商議推舉李代主席登輝先生爲國
民黨第十三全會主席。

下午六時
下午六時五十分

至虎尾陳錫章監委公館迎接行政院副院長連戰先生。

7771
7772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於斗南田徑場列席七十七年全國常青高齡田徑公開賽開
幕典禮（計有五八〇位選手參加）。

於本府四樓會議室主持暑期中學教師赴美研習座談會。

773

星期日

中午十二時
下午四時

前往台北來來飯店參加國大、監委、立委等聯誼會。
前往台北三德飯店拜訪十三全海外代表。

				77 7 4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卅分 晚間八時	
		星期三		於簡報室主持工作會報。 往斗六榮家拜訪主任陳孔良將軍。 往西螺祭拜張子權校長之喪。 往西螺祭拜陳博民總幹事先嚴之喪。 往斗六鎮西國小禮堂參加「五二〇」真象說明會。
		星期四		前往台北市府拜訪市長許水德先生。 於辦公室參加省都委會專案小組蒞縣審議北港中醫學院 分部校地都計變更會議。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77 7 7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卅分	前往陽明山中山樓參加十三全大會。 前往台北國父紀念館前集合準備搭車往台北林口中正體育館參加十三全代表大會開幕典禮。 參加於林口中正體育館召開之十三全代表大會開幕典禮。
上午九時		77 7 8		

77 7 18	77 7 16	77 7 15	77 7 14	77 7 13	77 7 12	77 7 11	77 7 10	←
星期一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一時卅二分	晚間六時	
於辦公室會見來訪的嘉義第五區工程處蔡處長暨斗南工務段蔡段長研商關於草嶺公路及虎尾內環路案。	於文化中心舉行當選中國國民黨第十三屆中央委員感謝茶會。	於台北市與有關人員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事宜。	於陽明山中山樓列席中央評議委員會議。	參加第十三屆中央委員會第一次全體委員會議。	繼續參加十三全代表大會。	開始選舉中央委員，結果以第一二三位高票當選中央委員。	參加十三全代表大會。	連署參選中央委員，抽籤排定號次為二三八號。

於簡報聽取教育局工作季報。

77
7
20
星期三
下午二時

於辦公室主持人事編制調查會議。
於辦公室會見林新丁議員。

77
7
21
星期四
下午三時
下午五時
晚間八時卅分

前往台北市拜訪曾組長騰光為爭取石壁山莊開闢經費。

77
7
22
星期五
下午五時卅分

於縣警局主持第八十五次道安會報。

77
7
23
星期六
上午十時卅分

於台中市全國大飯店主持次子舒博婚禮。

77
7
24
星期日
下午六時

前往臺南市東亞餐廳參加雲林同鄉會各縣市聯誼會第四次委員會議。

77
7
25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用地取得工作。

前往臺南市東亞餐廳參加臺南市雲林同鄉會會員大會。

77
7
25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卅分

於辦公室會見王聖雄主任來訪。

77
27

77
26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上午八時四十分

於辦公室接見李水足先生來訪。
於辦公室會見陳憲中議員來訪。

於辦公室接見崙背鄉民代表會主席梁農來訪。
於簡報室主持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協調會。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晚間七時

晚間八時卅分

列席省府委員張麗堂主持之省府考核本縣六年計劃第五年工程簡報（於縣立文化中心四樓圓桌會議室）。
列席省府民政廳長陳正雄主持之台灣省七十七年度推行公民民主生活教育業務檢討會（於縣立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

列席省府委員華加志主持之土地重劃年終考核（於縣府四樓會議室）。

於簡報室檢查十四項建設幻燈片。

前往台北市國賓飯店應內政部許水德部長邀請訪美縣市長作陪宴請美國洛杉磯市布萊德市長等。

於台北國賓飯店與有關人員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事宜。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七十七年度十四項重要建設計劃及都
市垃圾處理計劃考核簡報。

77 31	77 30	77 29	77 28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卅分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晚間六時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一時	
前往台北市與有關人員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有關事宜。	於簡報室主持辦理變更斗六（大潭地區）部份體育場用地為機關用地協調會。	於簡報室洽商展開籌募本縣體育基金事宜（預訂募集一百萬元）。	往口湖鄉參加王老榮縣議員胞兄王富雄先生告別式。 繼續作七十八年度汽油捐補助道路改善計劃路線勘查。	於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考核六年計劃第五年工程檢討會。

				77 8 1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半年來縣政執行情形。
			77 8 2	77 8 2
			星期二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
			晚間八時卅分	晚間八時卅分
		77 8 3	星期三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至雲林國中視察徵兵檢查業務。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時卅分	列席縣議會第一次會議及一讀會。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聽取建設局於文化中心四樓召開之工作季報。
				於公館與有關人員研商鄉鄉有游泳池計畫尙未完成之九
				鄉鎮市如何完成案。
	星期四			往水林鄉松西村參加林嘉漢先生嚴告別式。
				列席縣議會聯席會議。
				至文化中心音樂廳參加中國國民黨十三全大會時代意義
				與成果報告會。
	上午九時			於簡報室主持七五、七六、七七、七八年度本縣各有關
	上午十時			鄉鎮市執行都市垃圾處理計劃情形檢討會。
	下午二時卅分			列席縣議會第二次會議。
				於簡報室聽取民政局工作季報。

			77 85
		星期五	下午四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於辦公室主持肉品市場主管會報。
		上午十時	列席縣議會第三次會議。
		上午十一時	前往古坑劍湖山主持表揚本縣模範父親大會。
		下午三時卅分	前往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本縣財團法人文化基金董事會議。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十五分	於斗南大東國小主持七十七年度社區發展觀摩會。	
	上午十時十分	巡視土庫鎮綺湖社區道路及活動中心工程。	
	下午三時	前往台北市拜訪林清文教授研商技術學院設校雲林用地取得事宜並向台糖公司與經濟部有關單位研商溝通方法。	
	晚間八時卅分	前往台北市第一殯儀館景行廳參加中央黨部組工會主任關中先生先慈告別式。	
	上午九時	於台北市與曾騰光教授研商石壁青山育樂中心開闢計劃及草嶺至石壁道路改善計劃。	
	上午十一時卅分	於台北市與林木榮建築師研商國教六年計劃第六年教室等工程設計。	
	下午三時		

				晚間六時卅分
7 8 11	7 8 10	7 8 9	星期一	上午十時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四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五時卅分				
前往台中水利局參加台灣省海埔河川地開發指導小組第廿六次委員會議。(審議麥寮海埔地開發案)	於文化中心主持表揚七十七年區運及區中運表現績優人員大會。	於大禮堂主持文化講座，邀請台大包宗和教授作專題演講。	赴台北市台糖總公司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用地取得事宜。	赴北市陶陶餐廳應台北縣林豐正縣長晚宴。
	於簡報室聽取秘書室工作季報。	於簡報室主持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協調會。	於簡報室與有關人員研商小學校長調動事宜。	

77 8 15	77 8 14	77 8 13	77 8 12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三時卅分 下午五時起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
前往高速公路西螺休息站，迎接李總統登輝先生蒞縣巡視八一四災情。 陪隨李總統巡視大埤鄉興安村等災情。 陪隨李總統巡視北港溪堤防及北港鎮災害。	赴大埤鄉興安村巡視受災淹水地區並赴北港、台西、褒忠、土庫、虎尾等地巡視。	前往台北市榮民總醫院探慰林復生科長（兼機要秘書）住院。 赴教育部技職司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用地取得問題。	於簡報室主持七、八月縣務會議。 前往台北市赴內政部拜會有關人員研商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都市計劃變更案。

				上午十一時五十分
				李總統於虎尾總糖廠招待所午餐，並有邱主席、李存敬廳長、孫明賢廳長、林思聰處長、歐明憲議長、李主委等作陪。
			下午三時	於辦公室召集研商八一四災情處理主管工作會報。
		星期二	上午九時	於本府禮堂主持北港、虎尾、林內三鄉鎮長青年學苑第一期結業典禮。
			上午十時卅分	於辦公室為農委會余玉賢主委、行政院第一組廖正豪組長、黃明陽科長等長官作八一四災情簡報，並陪同前往本縣各災區巡視。
		星期三	下午二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學校工程招標屢次流標原因檢討會。
	上午八時卅分		於辦公室接見崙背鄉民代表會梁農主席來訪。	
	上午九時		於辦公室接見崙背克明紙廠李專員建平。	
	上午九時十分		於簡報室主持七十七年代課教師及候用教師考試之考卷啓封及公佈名單。	
	上午十時		巡視西螺蔬菜專業區災害及復耕、網式及水耕蔬菜等耕作情形。	
下午二時卅分			於文化中心四樓聽取農業局工作季報。	
		77 8 17		

77 8 22	77 8 21	77 8 20	77 8 19	77 8 18	晚間六時卅分 前往嘉南大飯店與嘉義地方人士研商共同爭取上級政府八一四災害補助款事宜。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	星期六 上午九時廿分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十分	星期五 上午九時卅分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三時五十分	前往土庫、虎尾等地災區巡視。 往口湖巡視浸水地區及淹沒區和排水設施。 往古坑巡視草嶺及古坑地區災區之道路橋樑受損情形。
於簡報室主持七十七年度充實員警思想觀念講習會。	於本府禮堂參加台灣省舞獅技藝大賽典禮。	於文化中心音樂廳欣賞日本真岡少年少女合唱團蒞縣公演。	應邀於本府大禮堂為黨部工作責任區監察員座談會作專題報告「十三全大會的精神與成就」。		
		於簡報室為行政院俞院長蒞縣巡視八一四災情作簡報。 陪同俞院長巡視新虎尾溪亟待興建堤防情形。 陪同俞院長前往口湖鄉巡視農田浸水區。			

下午四時
下午五時卅分

於辦公室聽取體育館工程簡報。
往體育館巡視興建工程。

77 8 23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四時

於簡報室主持省府黃委員鏡峰及各廳處考核委員蒞縣考核七十七年度社區發展後續計劃工作簡報。
陪同黃委員鏡峰等巡視斗南鎮新崙社區。

陪同社會處林平洋科長巡視西螺河南社區及麥寮楊厝社區。

77 8 24

星期三

上午八時十五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至斗六市中正路慰問記者公會毛理事長文昌車禍受傷。
陪同省府社區考核小組前往元長西莊社區、北港溝南社區、土庫奮起社區等地作實地考核。

77 8 25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古坑國中活動中心參加議長杯桌球賽開幕典禮。
於辦公室接受復興電台陳記者採訪錄音「八一四水災」
口湖區浸水區受害情形。
前往台北市愛國街拜會縣籍立委林時機先生。
會同縣黨部主委李伯元、歐議長明憲、監委陳哲芳、立

委林時機等人拜訪台糖魏總經理洽談徵購國立技術學院用地事宜。

晚間八時
會同地方人士代表與有關人員於台北市福華飯店研商國立技術學院用地都市計劃個案變更案。

77 8 26

星期五

上午八時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救國團總團部拜訪曾組長騰光研商石壁青年活動中心興建計劃。
前往內政部瞭解主辦國立技術學院都市計劃案變更案之進度。
前往文建會四樓會議室參加台灣省寺廟藝術館規劃簡報會議。

77 8 27

星期六

上午九時十分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晚間八時

於文化中心為一六〇位本縣女教師暑期研習活動作精神講話，以「愛與關懷」勉勵大家。
於斗南東明國中為五一〇位候用教師暨代課教師職前講作精神講話。
於公館接見來訪之雲林同鄉會全省聯誼會譚會長。
拜訪大埤鄉地方人士研商整建八一四災害河堤及排水工程。

77
8
28

星期日

上午九時十分
中午十二時卅分

於文化中心爲女教師聯誼研習會結業典禮致詞。
陪同救國團總團部曾組長前往草嶺石壁勘查石壁青年活動中心預定地。

下午四時

救國團曾組長來訪陪同觀看草嶺及石壁青年活動中心實地錄影帶。

晚間七時

至虎尾糖廠第一招待所拜會法務部長蕭天讚先生。

77
8
29

星期一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於台西鄉崙豐國小主持本縣中、小學校長會議。
至虎尾糖廠第一招待所應法務部長蕭天讚先生午宴。

下午二時

往縣黨部禮堂參加縣議會黨團會議。

77
8
30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於本府禮堂爲參加升等考試人員輔導講習會作精神講話。

上午九時十分
上午十時十分

至斗南鎮本縣農會爲黨部訓練委員工作研討會作專題演講「十三全大會的精神與成就」。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研討八一四水災善後工作處理事宜。

於簡報室觀看防治公害考核錄影帶試片。

往縣黨部參加委員會議。

77 9 2	77 9 1	77 8 31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晚間八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晚間九時	下午四時卅分
下午三時四十分		
前往嘉義市光彩街祭拜立法委員林健治先嚴之喪。 前往台北市國軍英雄館報到準備接受敬軍模範表揚。 接受各界歡迎敬軍模範之獻花。 代表敬軍模範接受記者訪問。	於簡報室主持省府委員林淵源等長官蒞縣考核防治公害 美化環境工作績效簡報。 往縣黨部禮堂參加慶祝記者節大會。 於斗六市老鄉親餐廳宴請駐縣各報記者。 於公館與台西地方人士會商八一四水災搶修工程經費補助事宜。	於辦公室會見陳憲中議員來訪。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海埔地開發管理委員會議。 於本府大禮堂主持八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於辦公室聽取許新雅老師報告本縣英文教師赴美研習經過。 於公館與古坑鄉地方人士研商八一四災害搶修事宜。 於公館與記者們研商九一記者節慶祝會等事宜。

7793

星期六

下午四時
下午六時

與參謀總長郝柏村上將及三軍總司令合影留念。
於台北市三軍軍官俱樂部接受參謀總長郝柏村上將之晚宴款待。

下午七時

前往台北市國軍藝文活動中心參加軍民團結自強晚會，由副參謀長蔣仲苓上將主持。

上午七時

前往三軍軍官俱樂部參加國防部長鄭爲元上將之早餐會。

上午八時卅分

前往國軍藝文活動中心接受國防部長鄭上將及參謀總長郝上將頒獎表揚當選教軍模範。

上午九時廿分

赴圓山忠烈祠參加由李總統登輝先生恭親主持之秋祭大典。

上午十一時十分

代表全國敬軍模範往總統府晉見李總統登輝先生並代表全體敬軍模範向李總統呈遞簽名致敬冊。

中午十二時

前往國軍英雄館參加由軍友社理事長陳茂榜先生所設午宴。

下午二時十分

前往國父紀念館向國父銅像致敬。

下午三時

前往中正紀念堂向蔣公銅像致敬。

下午五時

前往北市復興南路拜訪林清文教授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

校雲林事宜。

77 97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前往台北市拜會有關單位研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及台糖土地取得問題。
77 96	星期二	上午八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 十二時五十分 下午一時 下午四時	於辦公室與地方人士共商八一四水災搶修工程事宜。 於辦公室會見曾蔡美佐縣議員來訪。 於簡報室聽取經濟農場工作季報。 於辦公室與建設局長楊輝雄等有關人員作體育館第三期工程預算檢討。 於辦公室主持草嶺風景區工程檢討會。
77 95	星期一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卅分 下午五時	於斗南感修堂主持本縣運動會聖火引燃典禮。 於斗南鎮田徑場主持全縣第卅八屆運動會暨第廿六屆後備軍人運動會開幕典禮。 赴縣議會第一次會議作八一四水災災情及復建計畫報告暨檢討。 前往虎尾鎮參加故朱炳煥校長告別式。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國小校長交接典禮。
77 94	星期日	上午八時卅分	

77 9 13	77 9 12	77 9 11	77 9 10	星期五	77 9 8	星期四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六時	下午四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
陪同省旅遊局局長林基王等分赴台西、四湖、口湖等地						
於簡報室主持中央督導小組蒞縣督導七十七年居安演習工作簡報。						
赴縣議會列席第四次會議，審議一般議案及閉會式。						
於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表揚「雲林之光」受獎人員（參加各項比賽優勝人員）。						
至虎尾糖廠招待所參加律師公會晚宴。						
至文化中心列席全省雲林同鄉會各鄉鎮中醫巡迴醫療服務工作檢討會。						
至文化中心列席台灣區雲林同鄉會第一屆第二次常務理事委員會。						
於斗六市憶文餐廳宴請台灣區雲林同鄉會理監事。						
前往台北市第二殯儀館參加王政務委員友釗先慈告別式。						
於簡報室主持縣政重大問題檢討會。						

勘察台17線擬設置之觀光據點及八一四水災災區。
於本府四樓會議室主持本縣英文教師赴美研習回國檢討
會。

77
9
14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一時卅分

下午三時卅分

77
9
15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卅分

77
9
16

星期五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一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一時卅分

下午二時

於簡報室主持九月份縣務會議。
前往嘉義市參加中央委員組工會蔡鐘雄副主任委員先嚴
告別式。
至水林鄉參加蔡署長兆陽先慈告別式。
於大禮堂主持防颱防災巡迴研討會。
分赴各鄉鎮作七十八年度汽油捐道路改善計劃之勘查路
線。
至虎尾鎮參加陳副議長清秀胞弟告別式。
繼續作七十八年度汽油捐道路改善計劃勘查路線。
於簡報室為教育部毛高毛部長蒞縣勘察國立技術學院預
定地作簡報。
於虎尾糖廠第一招待所宴請毛高文部長午餐。
陪同毛高文部長巡視文安國小。
於辦公室接受鶯歌地區彰雲嘉縣同鄉會捐獻賑濟八一四

			77 9 19	77 9 18		77 9 17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四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上午八時卅分	水災款。
○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往溪頭青年活動中心參加青年工作座談會。	於辦公室主持七十八年度汽油捐路線計劃案檢討會，評估決定執行改善路線。 於簡報室主持八一四水災災後復建經費補助檢討會，擬爭取四億二千萬元補助經費。	往斗南拜訪公路局斗南工務段蔡段長了解草嶺公路設計情形。	分赴各鄉鎮勘查七十八年度汽油捐道路改善計劃路線。 往斗南拜訪公路局斗南工務段蔡段長了解草嶺公路設計情形。	於簡報室主持協調二崙鄉分駐所用地案並檢查準備向監委巡視時之幻燈片簡報。

77 9 23	77 9 22	77 9 21	77 9 20
星期五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二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下午 四時	上午八時廿分 上午九時廿分↓ 下午三時四十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下午 四時
於文化中心音樂廳主持教師節表揚大會。 陪同巡察之監委繼續巡察經濟農場、西螺農會蔬菜專業	於虎尾體育場主持本縣第二屆長青杯槌球比賽開幕式。 陪同謝、施監察委員等繼續巡察褒忠鄉馬鳴山鎮安宮、雲林區漁會、箔子寮漁港，中午於口湖下崙王家莊午餐後，續往雲林農田水利會、縣衛生局巡察。	於辦公室接受由斗六市農會總幹事張捷芳陪同斗六市農民代表呈獻斗六文旦生產成果。 陪同巡察監委繼續巡察莿桐鄉圖書館及老人活動中心、莿桐鄉公所、公路局雲林監理站、虎尾鎮農會農民購物中心、國立雲林工專。 至斗南鎮農會大禮堂參加七八年度黨政工作研討會	陪同巡察之監委繼續巡察台西群體醫療中心、台西水產養殖中心、台西崙豐國小。 於斗六市軍人服務站集合率領本縣各界代表作秋節勞軍。
。	。	。	。

77 9 30	77 9 29	77 9 28	77 9 27	77 9 26	77 9 24	下午四時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四時卅分 晚間七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時半上午 十一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區參觀網式栽培、水耕栽培。 大埤鄉公所及現場勘查垃圾處理場。
於大禮堂主抵九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都市計劃委員會第七十二次會議。 於辦公室接見斗南鎮前鎮長黃象先生來訪。 列席斗六市公正里里民大會。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總動員協調會報。	前往台中參觀國立自科學博物館、省立美術館、台中市植物園等地作為規劃本縣之觀光建設借鏡。	參觀日月潭觀光規劃。	前往日月潭青年活動中心參加青年節會議及參觀該區之觀光規劃。	於簡報室舉行監委地方機關巡察結果檢討會。	

			77 10 1	星期六
			77 10 2	星期日
			77 10 3	星期一
			77 10 4	星期二
上午九時四十分	下午二時	晚間六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十一時五十分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七十八年度體育工作協調會。 於虎尾糖廠第三會議室主持本縣蔗作改良推廣協進委員會78、79年期委員及幹事聯席會報。		前往台北市治曾教授研商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事宜。	前往台北市中山堂參加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聯合總理紀念週。	前往教育部與林次長清江、劉主秘清田、楊司長、華副司長等洽商國立技術學院設校雲林用地取得公文及雲林國中遷校與體育基金等事宜。
前往省放育廳拜訪陳倬民應長等爭取一鄉鎮一游泳池三對等經費補助及體育基金三千萬元教育部及教育廳各負擔三分之一案。	下午四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於簡報室主持山坡地綜合開發利用檢討會。 於簡報室主持省都委會專案小組蒞縣召開審查會，會中通過勞工育樂及民衆活動中心用地案。	下午四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九時	下午二時
前往台中水利局簡報室參加海埔地指導小組會議，研商麥寮海埔地開發案。				

晚間七時卅分

往虎尾鎮坪內里列席里民大會。

77
10
5

星期三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下午二時卅分

77
10
6

星期四

下午一時卅分

前往內政部拜訪內政部長許水德及營建署長蔡兆陽，爭取國立技術學院校地個案變更案。

前往總統府蒙李總統登輝先生召見，單獨約談一小時五分鐘。

77
10
7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於縣立文化中心主持敬老楷模表揚大會。
於簡報室主持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及雲林國中遷建工程規劃簡報。

於簡報室聽取計劃室工作季報。
於辦公室主持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協商會議。

77
10
8

星期六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四時

於本府四樓會議室主持本縣七十八年志願服務人員授證

77 10 13	77 10 12	77 10 11	77 10 10	77 10 9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至五時卅分
及表揚大會。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都計委員會第72次會議。	分赴斗六市及林內、古坑鄉巡視山區八一四災害復建工	程。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協調省國中遷建工程。	前往彰雲大橋迎接七十七年台灣區運動會聖火。	前往台中市與私立東海大學林教授研商私立工學院設校雲林之計劃及有關問題。	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主持本七十七年國慶日慶祝大會。	分赴水林、口湖、四湖、台西、麥寮等沿海鄉村巡視沿海地區八一四災害復建工程及道路、橋樑、仁德國小、台西橋、夢麟橋、三姓農地重劃紀念公園等地。

77 10 14	上午九時 前往縣立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主持私立台灣工學院設立規 劃協調會。
77 10 15	上午九時 前往斗南交流道迎接農委會余主委玉賢並陪同巡視畜牧 事業及崙背鄉農會。
77 10 16	上午十二時 前往台西勘查台西農地重劃及巡視三姓農地重劃紀念公 園。
77 10 17	上午十時 至縣立文化中心四樓會議室聽取教育局工作季報。 下午二時卅分 於辦公室會見廖大鵬縣議員來訪。
星期二	下午四時 於辦公室會見楊鎮文縣議員來訪。 下午五時 於辦公室會見陳清秀副議長來訪。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卅分	前往省政府第一會議室參加由省府邱主席主持之台灣省 維護公共秩序確保生活安寧督導會報。 分赴斗六市及虎尾鎮慰問二位百歲人瑞。

				星期三
77 10 22	77 10 21	77 10 20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半至中午 十二時 中午十二時	上午八時半至下午 四時 晚間七時半分	上午九時 晚間八時 前往中興新村省政資料館參加台灣省行政會議。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往四湖鄉四湖村探望縣議員蔡平。 往四湖億山牧場參觀訪問。	上午八時半分 於辦公室接見北港、虎尾、斗南地政事務所新任之三位主任。 於辦公室分別會見縣議員曾蔡美佐、北辰國小蔡校長、南陽國小蘇校長等來訪。
繼續參加台灣省行政會議。	於省政資料館第一會議室參加全省各縣市長工作座談會。	前往莿桐鄉甘西村列席村民大會。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分	77 10 24
星期二	上午九時	77 10 25
星期三	下午三時	77 10 26
上午十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廿分	下午三時	
下午三時	上午十時卅分	
晚間八時	晚間八時	
上午十時	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列席慶祝光復節大會。	
下午三時	於公館審閱麥寮海埔地開發貸款有關準備資料，以備廿六日參加省建設基金貸款案申覆說明。	
晚間八時	於公館審核縣產清查清冊，預備提下月議會大會審查。	
上午八時廿分	前往省府財政廳二樓會議室參加由省府召開之麥寮海埔地貸款審查會。	
下午三時	於省府拜訪建設廳、農林廳、山地農牧局等單位有關人員。	
晚間八時	前往苗栗縣立體育場參加77年台灣區運動會開幕典禮。	
上午十時	前往苗栗頭屋國中慰勞本縣參加區運代表隊選手。	
上午八時廿分	於麥寮鄉馬鳴山鎮安宮為全縣七十八年度寺廟負責人自強聯誼活動出發前精神講話。	
下午三時	於本府禮堂主持十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下午五時四十五分

前往台北市執政黨中央黨部副秘書長辦公室應宋副秘書長楚瑜約見。

77
10
28

星期五

下午三時

77
10
29

星期六

上午九時

77
10
30

星期日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本府四樓會議室主持省府委員張麗堂等蒞縣督導十七年度違章建築檢討會。

於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主持全縣七十八年度調解行政研討會。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協調勞工育樂中心用地取得問題。

至文化中心音樂廳參加紀念先總統 蔣公誕辰暨榮民節慶祝大會。

77
10
31

星期一

上午九時

於斗六市圓環主持本縣各界紀念先總統 蔣公誕辰大會。
○
至救國團雲林團委會參加慶祝救國團成立三十六週年團慶榮會。

77
11
1

星期二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於土庫肉品市場公司主持羊隻拍賣開市典禮。
於斗六市鎮西國小禮堂主持慶祝商人節大會表揚績優商

77 11 5	77 11 4	77 11 3	77 11 2	下午二時卅分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 下午四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四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四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研討本府附屬機關等三單位撤銷配合斗六市行政中心遷建貸款案。
於辦公室協調北港宗教觀光區用地取得程序與進度。	前往台中市雙十路參加自來水公司第十四次董事會議。 於簡報室主持韋恩颱風海水倒灌口湖鄉低窪地區積水是否復耕或改為養殖區研討會。 於辦公室主持秘書工作座談。	列席縣議會作施政總報告。 於辦公室會見許清謙縣議員與地方人士等來訪研究橋頭國中用地問題。	於辦公室聽取北辰國小綠化、美化簡報。 列席議會第六次定期大會開幕典禮。 於警察局禮堂主持道安會報。 於簡報室主持「編印八年施政成果特刊」籌備會議。	人。

						星期日
						上午十時
						至大坪國小主持本縣第五屆社區全民運動會開幕典禮。
						於台北市與有關人員協商向經濟部爭取國立技術學院用地取得進度。
77 11 11	星期五	77 11 10	星期三	77 11 9	星期二	77 11 8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卅分	下午二時	晚間六時卅分				
事宜。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檢討崙背國中遷建停工案之重新發 工程第三期工程。 列席縣議會縣政總質詢。 赴台北市環亞大飯店應外交部連部長晚宴。 列席縣議會縣政總質詢。 於辦公室聽取王啓賢教授簡報台西海園觀光區植生美化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研商台灣工學院用地取得協調。 列席縣議會審查專案。 列席縣議會第五次會議。 至莿桐鄉饒平村參加林中西縣議員新居落成喜宴。		

77 11 12	77 11 13	77 11 14	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分 上午十時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上午八時十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上午九時 下午三時 下午四時		
於辦公室接見莿桐鄉曾鄉長及代表會代表與莿桐國小高 校長、家長會長等人。	至虎尾鎮福民路祭拜李主任秘書令岳父之喪。 列席縣議會縣政總質詢。 於簡報室主持七十八年度李縣農地重劃委員會。	列席縣議會第九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協調元長鄉農地重劃區內改善工程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協調外湖風景區開發工程。	往古坑鄉民衆服務分社慰問雲林同鄉會中醫義診隊。 至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參加由歐議長及李主委主持 的本縣土風舞委員會成立大會暨聯歡會。	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參加本縣退伍軍人協會雲林 分會成立大會。 前往歐議長斗南公館拜訪並參觀其工廠。
				於斗六市鎮西國小禮堂主持 國父誕辰紀念大會。

77 11 22	77 11 21	77 11 20	77 11 19	77 11 18	77 11 17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廿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列席縣議會第十六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前往台西嵩豐為進安府清醮剪綵。 往二崙鄉巡視道路工程並道賀油車村向盛加油站落成。 往北港鎮劉厝里參加縣議員蘇洪雪令公子婚禮。 列席縣議會第十五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列席縣議會第十四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辦公室接見虎尾鎮農會蘇文雄總幹事來訪。 列席縣議會第十二次會議、府政總質詢。 至元長鄉由縣議員陳國松陪同勘查元長道路排水工程。 。	列席縣議會第十三次會議，縣政總質詢。 於簡報室主持第七十四次都市計劃委員會，討論國立技術學院及斗南、莿桐部分用地變更案。	列席縣議會縣政總質詢。 於簡報室主持八一四天然災害處理會議。

於簡報室為省府黃委員鏡峰等長官蒞縣協商本縣七十七
、七十八年度垃圾處理計劃有關事宜簡報。

77
11
23

星期三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下午三時

77
11
24

星期四

上午八時卅分

於警察局三樓會議室主持長安16號演習及民防戰備檢查會報。
列席縣議會第十八次會議，審查一般議案。
至虎尾鎮福民路參加李主任秘書令岳父告別式。
於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主持執政黨慶祝建黨九十四週年大會。

77
11
25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下午三時
下午六時

列席縣議會第十九次會議，審查一般議案。
於縣議會宴請縣議員。
列席縣議會第十九次會議，審查一般議案。
於斗六市憶文餐廳宴請記者。

77 12 1	77 11 30	77 11 29	77 11 28	77 11 27	77 11 26	星期六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星期一	星期日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下午九時	上午八時卅分 中午十二時	上午九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十一時	上午十時	列席縣議會第廿次會議，審議一般議案暨閉會。 至林內鄉湖本村為湖本觀光果園開幕剪綵。
前往教育部接洽國立技術學院設校及雲林國中遷建案。 於辦公室接待省農林廳孫廳長明賢蒞縣視察。 於禮堂主持十一月份員工動員月會。 於簡報室參加由省農林廳孫廳長主持之口湖鄉淹水地區處理協調會。		前往中興新村中興堂參加由省府邱主席主持的78年農漁牧產銷會議並接受邱主席頒獎本縣推行稻米生產及稻田轉作績優榮獲全省第一名。	於簡報室主持七十七年人口政策執行小組第一次會議及宣導月籌備會。 於警察局禮堂主持道安會報。	至斗六高中中正堂列席中華外丹功雲林支會會員大會。		

下午一時卅分

前往台北市劍潭青年活動中心主持本縣各鄉鎮市基層幹部自治工作人員講習會開幕典禮。並主講「政府施政要點」；民政廳吳副廳長堯峰、李主任委員伯元、陳副議長清秀、吳總幹事樹勳等列席指導。

77
12
2

星期五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卅分

77
12
3

星期六

晚間七時卅分

前往日月潭大飯店拜訪日本孝道佛團統理岡野正貫夫婦等人。

77
12
4

星期日

上午八時
上午九時

至縣立文化中心參加萬人團結自強健行大會。
至縣黨部前廣場參加萬人團結自強升旗典禮。

77
12
5

星期一

上午九時
中午十二時
中午十二時卅分

於簡報室主持本府各單位升遷調職人員座談會。
前往口湖鄉水井村參加陳昌盛縣議員令公子婚禮。
往北港草湖里參加陳和總幹事令公子婚禮。

下午三時
告。
於辦公室接見西螺鎮農會總幹事王士杰並聽取其業務報

77 12 10	77 12 9	77 12 8	77 12 7	77 12 6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星期三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下午二時卅分	上午九時 下午二時	下午二時卅分
赴板橋市縣立體育場參加七十七年台灣省社區運動會開隊。	於本府大門口授旗予本縣參加台灣省社區運動會之代表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研討觀光課重大工程執行情形。 於簡報室主持台西海埔地等五筆土地收回之訴研商會議 於辦公室會見省山地農牧局徐茂樟局長來訪。 於辦公室會見縣議員林中西來訪。	於辦公室會見省山地農牧局徐茂樟局長來訪。 於簡報室主持台西海埔地等五筆土地收回之訴研商會議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研討觀光課重大工程執行情形。 於辦公室會見省山地農牧局徐茂樟局長來訪。 於辦公室會見縣議員林中西來訪。	前往草屯鎮太平路台電營業處四樓參加由毛夢漪中將司令主持之第五作戰區總動員協調會報七十八年度第一次會報。 參加縣黨部委員會第廿二次會議。	上午十時

				77 12 11	星期日	上午十時	幕典禮。
				77 12 12	星期一	下午一時	前往台中市拜訪台中市地方人士。
				77 12 13	星期二	上午八時十分	前往台中市德化大樓參加由省黨部馬主委鎮方主持之中國 國民黨七十八年度從政、業幹部工作研討綜合座談會。
						上午九時卅分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檢討農地重劃工程及公共設施。 於警察局三樓禮堂主持交通安全有關工程第一階段視導 計劃「中油超額盈餘辦理交通安全有關工程」檢討會。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作汽油捐道路工程檢討。
						上午十一時	於辦公室接見古坑鄉地方人士多人來府研商地方建設事 宜。
						下午十二時卅分	於虎尾高中體育場主持全縣高中（職）學生國防體育競 賽。
						上午九時	往台西國中巡視，解決校地不足及學生活動中心等問題 。
						下午十時卅分	於本府四樓會議室主持七十七年第一次社會救濟委員會 議。

77 12 18	77 12 17	77 12 16	77 12 15
星期日	星期六	星期五	星期四
上午十時	上午十時卅分	上午八時卅分	上午十時
晚間九時卅分	下午四時	上午九時	上午十一時
前往台中市德化大樓參加由省黨部馬主委鎮方主持之中國國民黨七十八年從政、業幹部工作研討綜合座談會。	於辦公室接待中央黨部組工會關中主任與省黨部孫副主席國助蒞訪。	於縣立文化中心視聽室主持七十七年縣政建設檢討會。與全縣府二級以上主管於斗六市花解語蘭藝中心餐敘。	至莿桐鄉中正路主持莿桐農會新建辦公大樓落成典禮。
	於辦公室會見陳國松縣議員來訪。	於簡報室主持本縣協助中國醫藥學院設校專案小組會議。	於簡報室會見台灣銀行斗六分行譚經理來訪。
	於辦公室接待中央黨部組工會關中主任與省黨部孫副主席國助蒞訪。	於辦公室會見陳國松縣議員來訪。	於辦公室會見石壁森林遊樂區內申請採伐濫植林木有關事宜協調會。

下午四時→晚間八

於公館審查七十八年度追加減預算案。

時卅分

77
12
19

星期一

晨五時卅五分

上午九時

上午十時

上午十一時

下午二時

下午三時卅分

下午六時

至縣議會歡送赴美考察訪問之縣議員。
於簡報室主持就職七周年本縣記者招待會。

於辦公室與有關人員協調私立台灣工學院用地取得案。

往虎尾鎮頂溪里參加虎尾慈惠堂安座大典。

至縣黨部禮堂參加由黃河雜誌社鄭社長貞銘主持本縣地方建設座談會。
於辦公室會見林煙泉縣議員來訪。
於公館宴請駐縣各報記者及縣府一級主管。

雲林縣七十五年度大事記

二三八

慰心領導師生四年辛勤灌溉，綠化成功，花木扶疏，化腐朽為神奇。

75年1月5日

△本縣各界慶祝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元旦，今晨六時冒

△施厝寮大排海岸攔水堰完工蓄水，就地取材，解決沿海廣大農田水荒。

75年1月7日

△本縣各界慶祝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元旦，今晨六時冒著寒風細雨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廣場舉行擴

△升旗典禮，並於上午九時舉行慶祝大會及新年團拜。

75年1月8日

△省建設廳決定自今起主動全面清查違章未登記工廠

△升旗典禮，並於上午九時舉行慶祝大會及新年團拜。

75年1月9日

△省建設廳決定自今起主動全面清查違章未登記工廠

，並勸導補辦登記。

75年1月4日

△縣府為籌辦七十六年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儲備

△開發麥寮海埔新生地，省水利局允全區辦理，箔子寮漁港北防波堤延長工程發包。

75年1月8日

△縣府為獎勵及補助體育團體及體育人員出國比賽獎

助金額標準，修訂提高百分之五十。

△本縣元長鄉山內國小，李佑年、李佑存、陳淑婷，及惠來國小：楊鴻偉、石麗娜、李傳芳等六位學童將他們的得獎書畫作品送給縣長許文志，獲許縣長讚賞，將作品擺在縣長室展示，供來賓欣賞，並贈各位小朋友精美紀念品。

△裁判研習會。

△改善農業經營環境工程，縣府定七十六年度起續分

四年斥資辦理。

△人定勝天，荒漠變綠洲，四湖鄉明德國小，校長王

△本縣第十一屆縣議員選舉，候選人資格今日經選舉委員會召開第五十六次會議進行初審。

75年1月9日

務工作，提示統一印製兩種選票。

75年1月12日

△試辦農民健康保險的西螺、二崙農會，投保率未臻理想，省府要求加強宣導，舊會員限於月底前全部加保。

△施厝寮海岸攔水堰工程效益高，縣長許文志巡視甚表滿意。

△北港媽祖紀念醫院開辦公勞保，已獲突破性進展，預計春節後即可辦理。

75年1月10日

△本縣四湖、崙背、大埤三所群體執業中心辦理的成功，已使本縣衛生局規劃的全縣醫療保健服務網架構，逐漸建立起來。

△縣府原任財政局長蔡春輝奉調桃園縣政府今由新任局長黃漢臣接任。

75年1月11日

△本縣地區司法界今慶祝司法節。

△推行稻田轉作面積，本縣共二萬八千一百一十六公頃，高居全省之冠。

△台灣省選舉委員會總幹事陳孟鈴，今抵本縣視察選

△本縣在社區發展績優，獲省頒發建設獎金一百五十萬元。

△縣府教育局，鑑於全省各地時常發生師長意外傷害，或死亡，為期全面推廣安全教育與急救訓練，今起在虎尾鎮立仁國小活動中心舉行為期一星期的全縣教師安全教育與急救研習活動。

75年1月14日

△本縣第十屆鄉鎮鄉長及第三屆市長候選人資格今經選舉委員會初步審查，有三人資格不合，餘共三十六人參選。

△本縣文化中心音樂廳土木工程，五千七百萬元決標，已獲得審計部台灣省彰化審計室同意。

△本縣七十三學年度辦理學生午餐及營養教育成績，已由省教育廳核定，獲教育部獎學校：鎮東、鎮南

、公誠、燦林、立林、金湖、聯美、溝壩、大美、梅林、永光、僑真、重光、草嶺、水林、興昌、溪州等十七所國小；獲省頒政府獎學校：民生、新興

、拯民、吳厝、重興、嘉興、仁和、大屯、大東、油車、埤腳、建陽、華山、文安、旗山、安慶、仁

道遠，近期生產仔兔，明年即可回收四千五百萬元。

△本縣婦女團體及熱心團體春節勞軍致敬團，今在縣長夫人林素貞女士率領下，赴北港慰問。

75年1月17日

△本縣長許文志今在縣務會議中，對本縣濱海公路的興建被交通部核定為全省交通改善的第二期工程，將於民國八十二年才動工時表示，縣府決定再盡力設法挽救期能提前在七十八年以前興建。

△本縣長夫人林素貞女士今代表全縣各界前往斗南鎮慰問 國父司機遺孀李傳春英老太太，並致贈春節慰問金一萬元。

△本縣第十一屆縣議員選舉候選人號次暨公辦政見發表會順序今日上午九時在縣府會議室舉行抽籤。

75年1月19日

△本縣第十（三）屆鄉鎮（市）長選舉候選人今抽籤決定號次。

75年1月22日

△第十一屆縣議員選舉（七十七名候選人）今起公開競選活動。

75年1月23日

△本縣經濟農場突破經營方式發展種兔繁殖中心任重

75年1月16日

樹苗的外銷，四儘速開發海埔新生地，五鋪設農路級配，六在石壁森林遊樂區設置鳥園，七加強文化建設來沖淡社會不良習氣，縣長今在縣務會議中，要求各有關單位立即研擬計劃，付諸實施。

綱以「自由」為題做專題演講。

75年2月4日

- △全縣幼童寄生蟲檢查，虎尾感染率高居榜首。
△特考錄取人員，今下午二時在縣府簡報室公開分發。

75年1月28日

- △本縣古坑鄉西平村劉居清農友及水林鄉灣西村吳秀琴女士兩人分獲省府核定為台灣省七十五年十大傑出專業農民及專業農家婦女，縣長贈匾祝賀。

75年2月1日

- △台灣省第十一屆縣議員，第十（三）屆鄉鎮（市）長選舉今天舉行投票，時間從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

- △全國科技巡迴展今天起至五日止，在本縣縣立文化中心展出。

75年2月2日

- △台灣省第十屆縣議員，第十（三）屆鄉鎮（市）長選舉。各地投票秩序良好，投票率逾七成，本縣開票速度再創全省第一。

75年2月3日

- △西螺、崙背地區電話今日開放國際直撥。

- △慶祝農民節大會定今舉行，縣府表揚推行農業有功人員。

- △本縣七十五年度有古坑、斗六、虎尾、斗南、台西、大埤、林內等七鄉鎮市，受中央、省、縣補助，辦理都市垃圾處理計劃，連地方自籌經費，共為七千三百餘萬元，各鄉鎮市的規劃工作，均正積極辦理。

- △三名加州美利允市民眾代表，今日專程前來舊金山與北美事務協調會駐金山辦事處商討美利允市與台灣省本縣北港鎮締結姊妹市的細節事宜。

75年2月6日

- △本縣斗六汽車駕駛員休憩中心定今正式啓用，提供駕駛員休閒活動之用。

- △克服環境艱困，孕育羽球國手，西螺國中成就獲肯定，省教育廳已核定為「體育優秀學校」。

- △中國國民黨本縣黨部新主任委員黃天從與舊主任委員封惠南今辦理交接。

- △省社會處長趙守博，今到省立雲林女子習藝中心巡

視，並贈送學員慰問金。

75年2月12日

△政府機關今恢復上班，員工團拜互道恭喜。

75年2月14日

△農曆春節期間有三十萬遊客到北港朝天宮進香，華視將播花燈展，縣府舉辦商展。

75年2月15日

△中國國民黨台灣省黨部主任委員關中今訪本縣。

75年2月17日

△本縣第十一屆議會正、副議長選舉，執政黨台灣省黨部核定提名歐明憲、陳清秀，競選連任。

△本縣第十屆鄉鎮長及第三屆縣轄市長當選人座談會今天上午九時在縣府簡報室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並頒發當選證書。

75年2月19日

△台灣省農林廳在發展精緻農業計畫下，輔導本縣農會設立農產品加工廠辦理蜜蜂產品加工貯運，已獲良好績效。

75年2月20日

△本縣農地重劃節餘款一千一百五十七萬元，將用以辦理七個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以嘉惠農民。

75年2月22日

△本縣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今動土開工，預定今年底完工。

△本縣七十四年役政業務績效已奉中央核定為全省冠軍。

△北港朝天宮今展花燈，揭開元宵節序幕。

75年2月25日

△本縣斗六市、斗南鎮、北港鎮、元長鄉、大埤鄉、崙背鄉、莿桐鄉、水林鄉等八鄉鎮先驅辦理農地利用綜合規劃，作為全省各地的示範，該規劃計劃將分十年逐步執行。

△本縣各鄉鎮市財政業務考核成績評定，第一名崙背鄉，獲縣府發給建設補助費五十萬元，縣府並將另案報請省府發給建設補助費四十萬元；第二名為四湖鄉，獲縣府發給建設補助費四十萬元，第三名北港鎮，補助三十萬元；第四名虎尾鎮，第五名土庫

鎮，第六名東勢鄉，各發給建設補助費二十萬元。

75年2月26日

△整修本縣第三級古蹟—西螺振文書院，有關人員今

舉行審查會議，決拆除改建謝恩壇，並爭取補助款

。

△雲林看守所新所長蕭明義與舊所長汪本流今交接。

△省政府建設廳長黃鏡峰，今巡視台西海埔地工程，

嘉許縣府自力開發績效卓著。

75年2月27日

△縣長許文志今頒獎表揚林水滿、廖麗雲、劉淑敏、

許明通、吳勉宣、劉樹煌、蔡金淵、侯麗英、陳慶

元、李燕珠等十位，本縣七十五年推行禮貌模範人

員。
員。鈞

75年3月1日

△台灣省第十一屆縣議員及第十屆鄉鎮（市）長今

分別宣誓就職，縣議員並順利選出歐明憲為議長，

陳清秀為副議長。

△全國今日起全面換發新國民身分證，各戶政所同時

受理出生地申報。

△西螺鎮文昌國小校友廖學智捐資興學回饋母校，獲
省府頒獎。

75年3月4日

△國民教育六年計畫第四年工程，省核定經費一億六
千萬元將辦理修建改建危險教室等多項工程。

△褒忠鄉人士陳貴路紀念愛子陳宏堯因車禍喪生，捐
款五十萬元成立「陳宏堯紀念獎學金」。

75年3月5日

△「常勝軍」名不虛傳，第十一屆全國中正杯羽球錦
標賽西螺國中衛冕成功。

△斗南、大埤，今開放國際電話直撥。

△本縣各界慶祝兵役節，今表揚役政有功人員。

75年3月8日

△省漁業局決撥款三億元，分三年擴建箔子寮漁港將
興建深水碼頭，改善現有各項設備。

△台糖地目變更已取得同意，縣立體育場用地問題解
決。

△本縣各界慶祝七十五年婦女節大會，今日上午在虎

75年3月2日

尾鎮體育場舉行，並頒獎表揚，本縣女警察、模範婦女推行齊家報國運動示範社區，示範戶及績優婦女村里小組召集人。

75年3月10日

△處理斗六攤販中心違建問題，縣長許文志今指示：

一、縣府應站在法的立場處理。二、不要浪費政府公帑，不要意氣用事。三、要考慮雲林溪的美觀及建設效益等三項原則。

△十九位卸任縣議員、縣府決聘為縣政顧問。

75年3月11日

△為慶祝七十五年兒童節，繪製「我愛雲林」壁畫改在北港鎮揮毫，縣府教育局今下午在南陽國小召開籌備會。

△全縣地方戲劇比賽，今日起舉行。

75年3月12日

△國父逝世六十一週年，各界今集會植樹紀念。

75年3月13日

△縣長許文志等一行十人，今天應邀前往美國加州美利允市，參加供奉媽祖的北溪廟一百零六年廟會大

遊行，並洽商美利允市與北港鎮締結姊妹市的有關事宜。

75年3月14日

△斗六國中女子軟硬網球代表隊，雙雙奏捷。

△四湖媽媽教室，省府評定特優。

△本縣北港鎮於今日上午與加州美利允市正式締結為姊妹市。

△西螺鎮代表會正、副主席補選，蕭勝吉膺選主席。

75年3月15日

△「海鷺號」處女航，今中午十二時啓航，下午一時四十分安抵龍門港，雲澎海上客運開啓新紀元。

75年3月17日

△台灣省巡迴教學輔導團，今至二十一日前來本縣進行輔導工作。

75年3月19日

△本縣第卅三屆中小學聯合運動會，今在雲林工專體育場開幕，會期共為三天，將有七百餘名選手參加角逐。

△三條崙海水浴場規劃案，觀光局同意補助。

75年3月20日

△本縣西螺鎮被列為三級古蹟的振文書院，因年久失修，腐蝕嚴重，經省及中央邀請專家實地勘察後，決定予以修復，工程七百萬元，中央同意補助一百八十萬元。

75年3月21日

△執政黨中央黨部組工會主任，宋時選及省黨部主委關中蒞臨訪問。

△全縣社會優秀青年選出，陳寶同、許金堤、黃信鎔，將分別接受縣府，省垣表揚。

△中小學聯運今閉幕，三項九人刷新紀錄。

75年3月22日

△本縣七十四年推行稻米生產及稻田轉作計劃績效優異，獲省府核定為第一區第二名。

75年3月24日

△參加北港鎮美利允市結盟，訪問團完成成功國民外交，許縣長率團訪美歸來，深感不虛此行。

△台糖董事長汪彝定，今抵北港糖廠巡視。

75年3月27日

△省核定補助一億四千餘萬元，辦理下年度十八項公

△本縣第二屆「雲光之光」表揚大會，於今天上午在縣立北港兒童樂園舉行，將有二百五十二位為本縣爭光的縣民接受縣長許文志頒贈「雲林之光」榮譽獎章。

75年3月28日

△二崙鄉籍吳敏女士下田幹活不讓鬚眉，榮獲十大傑出農婦，堪稱是實至名歸。

75年3月29日

△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本縣作品大放光芒，五件入選，北港鎮辰光國小的「黏土的秘密」榮獲初小組第一名。

△本縣各界紀念革命先烈暨慶祝七十五年青年節大會，今上午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

75年4月1日

△雲林農田水利會長選舉，今起受理黨內提名登記。

75年4月2日

△全國科學展表現優異，本縣獲指定明年主辦。

75年4月3日

共工程，斗六外環路開闢工程，將分兩期進行。

△歡度快樂兒童節，今在縣立北港兒童樂園舉行慶祝大會，並舉行「我愛雲林壁畫」活動。

△縣長許文志在兒童節慶祝大會中表示：為提昇本縣各中等學校英文教師水準，今後每年選送十名前往美國研習進修。

75年4月5日

△本縣各界紀念先總統 蔣公逝世十一週年於今天上午七時在斗六鎮西國民小學操場舉行升旗追思典禮。

△今天是清明節，本縣各界上午九時在斗六市湖山岩忠烈祠遙祭黃陵，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75年4月6日

△參謀總長郝柏村上將今下午到朝天宮及媽祖紀念醫院參觀，他對媽祖醫院的新穎設備有良好印象。

75年4月7日

△立法委員黃河清、吳德美、林庚申、廖福本及交通部觀光局副局長游星輝等今在縣長許文志夫婦陪同下，到草嶺風景特定區視察各項遊樂設施及對外聯

絡道路的修建情形，他們認為以草嶺開發後的優越條件，觀光局可規畫與溪頭、阿里山等連成中部遊憩帶。

△縣議會第一次臨時會今揭幕，新當選議員將下鄉考察縣政。

75年4月9日

△勇奪全國少年賽亞軍、鎮西國小籃球隊凱歸。

75年4月10日

△獲選農牧複合經營全省示範，崙背鄉將獲全額補助，興建首座牛糞處理廠。

75年4月13日

△媽祖起駕回娘家，台中縣大甲鎮瀾宮媽祖北港進香團近四千人，今凌晨浩浩蕩蕩啓程，將以八天時間徒步往返。

75年4月14日

△執政黨縣黨部主委黃天從，今巡視口湖鄉文蛤養殖災區，養殖戶提出陳情盼協助解決。

75年4月15日

△省同意台汽、台西客運在中國醫藥學院北港分部設停車站以便利該校師生及前往媽祖醫院診療的民眾

△本縣北港媽祖醫院，自今天起承辦「老人健康檢查」的醫療服務。

△雲澎海上客運航線——海鷹號客輪核定今通航，因聯

檢安全措施有問題未能如期通航。

75年4月16日

△本縣七十五年度孝行楷模三十三人，已由各鄉鎮市

分別選出（崙背、元長、口湖從缺）於今日上午在

麥寮鄉馬鳴山鎮安宮舉行孝行楷模表揚大會，接受

縣長許文志表揚，名單如下：

斗六、王湯燕珍、陳朱雪貞。

斗南：沈朝鑑、詹濤（女）。

虎尾：周環順、吳翠英。

西螺：戴魚濱、林振雄。

土庫：王天龍。

北港：王振生、李玉華。

古坑：林以智、賴正穎。

大埤：陳謝美、李榮信。

莿桐：林博文、許蘇郡。

林內：張蔡素花、林莊玉綢。

二崙：林廖含笑、孫俊英。

麥寮：許煌春、許德勝。

東勢：張振盛、許三郎。

褒忠：張榮春、許張茶。

台西：林國禎、林貶。

四湖：吳初、吳金讚。

水林：李寶春、蔡李秋碧。

△各鄉鎮農會信用部存款總額逾一百四十三億元，西螺廿一億九千萬元榮登榜首，台西敬陪末座。

△虎尾國際扶輪社今捐款十萬元，供虎尾警察分局購置十面防彈盾牌，協助維護治安。

75年4月17日

△本縣七十五年度特優村里長及績優村里幹事今日上

午在縣府簡報室接受表揚，名單如下：

(一)特優村里長：斗六吳文敬、斗南徐元、虎尾余炳

文、西螺林水國、土庫李清山、北港李金樹、古坑劉興卿、大埤趙當、莿桐陳明煌、林內張水生

、二崙李豐、豐背李謀水、麥寮吳世鎧、東勢陳

安財、褒忠康萬得、台西林錫鏞、元長陳錫卿、
四湖吳擺、口湖吳文趕、水林蔡呂雪子。

(二)績優村里幹事：斗六張明城、斗南陳俊男、虎尾
左宏傑、西螺何景雲、土庫張貴陽、北港林文奎

、古坑林溪河、大埤謝和、莿桐林新田、林內卓
金鐘、二崙周敏政、崙背李昆紛、麥寮吳欣恭、
東勢黃福簾、褒忠鍾明卿、台西李文騫、元長黃
西明、四湖李銳、口湖呂水清、水林洪憲惠。

△本縣文化基金會今成立，立法委員廖福本率先捐款
十萬元。

75年4月18日

△本縣參加七十五年台灣省中區國小運動大會代表隊

今日上午八時卅分由縣長許文志在縣府授旗出發。

△本縣辦理農地重劃工作績效優異，榮獲全省七十四
年度各縣市辦理農地重劃及加速完成農地重劃五年
計畫雙料冠軍。

75年4月19日

△體育界出身的立法委員楊傳廣韓籍工程師蔣尚勳今
參觀縣立體育館工程，縣長促請建議台糖闢建高爾

△獲得蟬聯本屆雲林縣議會正、副議長的歐明蕙及陳
清秀，因在上屆任內，對本縣建設的協助不遺餘力
，獲贈匾額。

△雲、澎客運航線—海鷺號今日由本縣箔子寮漁港首
航，下午三時四十分安全抵達澎湖龍門漁港。

75年4月20日

△莿桐鄉饒平國小建校八十年校慶及學校社區聯合運
動大會，今天上午八時在該校舉行，由該校歷屆校友
回饋母校捐資一百萬元興建的先總統蔣公銅像及
亭樓等，亦同時舉行揭幕與剪綵，由縣長許文志及
省議會副議長黃鎮岳主持。

75年4月21日

△口湖草蝦死亡，水污染是元兇，縣府今後將加強抽
檢工廠排放廢水輔導養豬戶處理污水舉辦養殖講習

△七十五年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聖火，今天中午十
二時四十八分過境。

75年4月22日

△西螺國中羽球隊及曲棍球隊，分別參加第卅一屆全國羽球錦標賽和七十五年台灣省春季體育活動聯合競賽分別榮獲冠軍和亞軍。

△斗六、莿桐間台一甲線，截彎取直工程完竣，新榮橋於今日通車。

75年4月23日

△沿海養殖魚貝死亡損失慘重，中央及省環保局今派員瞭解，並成立專案小組，限期查明原因處理。

75年4月26日

△執政黨雲林縣黨部第十三次省代表及縣代表定今天投票選舉。

△本縣參加七十五年台灣省勞工運動會代表隊今日下午二時在斗六火車站前廣場，由縣長許文志授旗出發，前往高雄縣鳳山市體育場參加為期二天的競賽。

75年4月28日

△台灣汽車公司董事長熊裕生，今上午勘察虎尾轉運站用地。

△台灣區中運首次增設的軟式網球賽今天閉幕，本縣榮登高女組及國女組雙冠王。

75年4月29日

△斗六、莿桐間台一甲線，截彎取直工程完竣，新榮橋於今日通車。

75年4月30日

△行政院文建會文化中心輔導小組，副主任委員劉萬行等人今訪視本縣文化中心。

△勇奪國女后冠國男季軍杯，崇德國中桌球隊區中運

花開並蒂。

75年5月1日

△本縣慶祝勞動節今表揚模範勞工。

△莿桐鄉新當選縣議員黃參政今天下午二時卅分因肝硬化去世，享年四十二歲。

75年5月2日

△縣議會首次定期大會，今起舉行廿五天。

△前副總統謝東閔先生今上午在本縣斗六市向參加推行社區媽媽教室研習會的中部五縣市鄉鎮市長語重心長的表示，希望大家都能做到繁榮不腐化，安定而不麻木。

75年5月3日

△台灣區第五屆身心障礙運動會，今、明兩天在台中

市立體育場舉行，經選出縣代表隊選手名單如下：

選手名單：廖中文、李介洲、許良構、曾昭穆、劉政芳、陳江林、沈智明、沈世雄、黃欽彬、料政昌、林永森、林國慶、徐見峰、林威盛、劉意強、沈井忠、夏侯智、葉日興、莊文英、吉珊珊、張文玲、汪必珍、陳淑芳、邱雪香、吳麗香、劉儀芳、陳鳳卿、涂美珠、張玉水、張淑鈴、黃淑芬。

△台灣區七十五年度推行養豬現代化經營「豬糞尿處理利用經驗發表會」今在縣立文化中心舉行，成績已於下午評定揭曉，本縣李清圳榮冠軍。

75年5月4日

△本縣（身心障礙）選手，成績輝煌，個人共榮獲六面金牌，社男聽覺障礙組榮獲總錦標第三名。

75年5月8日

△斗六市公誠國小辦理學生營養午餐遠近馳名，注重設備，品質實為成功因素。

75年5月9日

△慈恩浩蕩佳節表寸心，縣府今表揚模範母親，被評定為模範母親的名單如下：

斗六王施月霞、斗南廖玉葉、虎尾黃吳嫌、西螺林玉鶯、土庫許蔡哲省、北港吳陳招、古坑蔡鐘扁、大埤徐劉熟、莿桐林莊蕊、林內王張汶、二崙施李鳶、崙背林程鴛鴦、麥寮許林寶謙、東勢林黃閃、褒忠蔡詹桂、台西莊樣、元長陳湯黨、口湖葉黃玉女、水林陳許論、四湖蔡生發。
其中大埤鄉徐劉熟女士將代表雲林縣參加省府的表揚大會。

75年5月10日

△本縣參加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台灣省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成績相當優異，縣府為鼓勵選手，為本縣爭光，凡得分的選手均由領隊在現場贈「立即獎」。

75年5月11日

△斗南鎮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今天成立，成立大會中除表揚熱心服務人員，並舉辦魚貨品嚐會。

75年5月12日

△縣府選送國中英語科教師前往美國研習，今、明二天在教育局學管課受理報名，十六日在崙背國中辦

理甄試。

75年5月13日

△本縣參加台灣省中部五縣市假日廣場啦啦隊決賽國中組的四隊，斗六國中榮獲得優等獎，建國國中、古坑國中、雲林國中均獲甲等獎。

75年5月16日

△雲林縣田水利會選舉第二屆會長，原任會長陳新登獲得全（四十三票）當選。

75年5月17日

△中國國民黨「雲林縣委員會第十六次全縣代表大會今閉幕，並選出第十六屆委員，當選名單如下：

委員廿人：許文志、歐明憲、陳新登、黃明徹、謝

永輝、覃遵海、蔡文章、李學罟、張榮輝、蘇文雄

、張信彥、林新丁、陳清秀、鄭連、何瑞仁、王士杰、陳朝靜、陳秀月、廖五德、鍾任泉。

後補委員十人：吳祥、周進元、李聰田、吳明吉、周時和、劉榮輝、蔡文欽、李榮夏、丁漢輝、阮惠華。

這次選舉是在和諧中產生，並未發生上屆選舉的競

爭場局面，並使三名委員提名候選人被擠入候補委員。

另外，省黨部核定廿六名評議委員：

吳天惠、洪禎雄、鍾炳輝、黃茂春、王安順、吳春鑑、林如珪、黃象、葉世珍、林慶惠、林異、許秋田、毛文昌、顏朝陽、郭慶文、姚丙丁、吳泰雄、辛業泉、蔡錦忠、吳炯泰、江濱、沈征帆、王梁甫、吳振順、楊煥堂、林惠華。

△縣府辦理國中英語教師出國研習甄選已評定發表，共錄取十名，他們將於六月十六日至七月廿五日在美國加州美利允市尤巴學院接受為期四十天的進修活動。

75年5月19日

△本縣廿鄉鎮（市）第十三（三）屆鄉鎮市民代表選舉及第十三屆村里長選舉，今起三天受理候選人登記代表將選出二百二十八人，村里長將選出三百八十四人。

75年5月20日

△西螺鎮農會和心辦事處新建辦公大樓今啓用。

△斗六第二加油站今開始營業。

75年5月21日

△七十五年增額國大代表，立法委員人及監察委員選舉，執政黨黨內候選人提名登記自廿五日至卅一日，今開始領表。

75年5月23日

△縣長許文志今天在縣立文化中心舉行茶會，慰勞參加今年區中運成績優秀的一百七十四位領隊教練及選手，並致贈紀念品。

75年5月24日

△本縣警察局柔道隊今赴苗栗縣參加省警務處舉辦之中區柔道比賽，榮獲團體總冠軍，並獲得團體甲組冠軍，團體乙組亞軍，個人初段組徐慶賢得第二名，林英專第三名，個人升段組譚清雲第三名。

75年5月25日

△七十五年增額國大代表，立法委員及監察委員選舉執政黨黨內候選人提名登記今起至卅一日止。

△本縣元長國小於去年開辦資賦優異學生美術實驗班，績效十分良好，惟縣府卻限於經費，無法編列預

算繼續招生，教育部認創下空前惡例，要求縣府補救，否則駁回其他申請案。

75年5月27日

△北港媽祖醫院自即日起辦理學生平安保險。

75年5月28日

△元長國小美術實驗班，縣府決克服困難，使繼續辦理招生。

75年5月31日

△虎尾國小舊校址招標，縣府將分六次開標，今起受理郵遞投標。

△縣長許文志今天應邀前往荷蘭參加第二屆國際海埔地開發會議及參觀荷蘭的海埔地開發情形，期能學習他們的優點做為本縣開發海埔地的參考。

75年6月2日

△水林鄉農會理事長李玉年因涉及中油震災償金抽成疑案被收押，縣府依法下令停職。縣府今決定採取抽籤方式產生職務代理人——許松，並已通知水林鄉農會依令執行。

75年6月3日

本縣義勇警察大隊七十五年點閱典禮今天上午九時

三十分在斗六市體育場舉行，全縣義警一千四百五十八人參加，並舉行宣誓儀式。

△雲林工專再添姊妹校，今與美國賓州德拉維爾郡社區學院締盟。

75年6月4日

△台灣省七十五年度全省學生美展巡迴展，定今天起在縣立文化中心一、二樓展覽室畫廊展出五天。

△省府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六年計畫考評小組，今天

上午由省府委員涂德錡率領抵達本縣，考核本縣辦理該計畫第三年績效。

75年6月5日

△端午節勞軍團今向駐軍團賀節。

△本縣七五年度辦理端正禮俗宣導工作，台西鄉稱冠全縣。

△鄉鎮市民代表及村里長選舉，候選人今抽籤決定號次。

75年6月6日

△台灣省七十四學年度國民中學南部十縣市學藝競賽

，本縣北港鎮建國國中榮獲總成績第二名。
75年6月7日

△本縣家畜疾病防治所績效獲得肯定，行政院農委會今函請該所指派兩名獸醫技術人員前往金門畜產試驗所，指導乳牛疾病檢驗。

75年6月8日

△鄉鎮市代表選舉候選人名單今公告，明起展開競選活動五天。

75年6月10日

△縣府為積極開發觀光資源，七十六年度決定投資七千萬元辦理各風景區公共設施的興建。

75年6月12日

△縣府選送十名國中英語教師赴美研習，定今出發，明搭機飛美，他們將同時攜帶本縣五十幅國小學童書畫作品前往美國巡迴展出。

△口湖鄉疑似青蛙肢患者，省立雲林醫院今起進行複檢，擴大公費醫療效益。

△本縣警察局慶祝第八屆警察節，今提前舉行慶祝大會，會中頒獎表揚績優員警和民防義警。

75年6月14日

千元。

75年6月18日

△本縣下屆鄉鎮市代表及村里長選舉，今天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舉行投票，全縣應選出村里長三百八十四人代表二百二十八人。

75年6月15日

△提升雲嘉沿海地區醫療水準，北港鎮媽祖醫院今正式落成開幕，台灣省衛生處處長林朝京、中國醫藥學院董事長陳立夫、立法委員蕭天讚、媽祖醫院張智康院長、陳祖烈副院長、朝天宮董事長郭慶文及縣長許文志均參加盛會並致詞。

75年6月17日

△本縣七十五年度社區綠化、美化工作，業經縣府評定，成績如下：

一等：斗南、林內及台西等三鄉鎮，各發給獎牌一座

二等：西螺、北港、土庫、崙背、水林、東勢等六鄉鎮。

三等：斗六：二崙、大埤、莿桐、古坑、元長、褒忠、四湖等八鄉鎮市，各發給獎牌一座及獎金一萬五

△本縣文化基金會今天收到一名熱心文化事業的無名氏捐款一百萬元文化基金，此舉是本縣發起此項運動以來，最引人注目的一筆鉅大捐款。

75年6月19日

△縣府與議會所組成的「村里業務訪問團」於今天下午二時由縣長許文志及議長歐明憲率領，在口湖鄉箔子寮碼頭搭乘海鷹號客輪於下午五時抵達澎湖白沙鄉龍門港受到熱烈歡迎。

75年6月20日

△傳遞音訊居高臨下草嶺郵局今成立，由吳厚彥擔任局長。

75年6月21日

△斗南鎮公所今上午八時在斗南國小表揚模範警察及好人好事代表等七項模範人員，表揚名單如下：
模範警察：楊毓麟、許永農、陳秋臨、葉青根、林耀宗、吳金輝、黃仁安、劉通竹、侯清祥、沈燦。
模範義消：吳水受、方炳煌。

模範義警：徐瑞協、張坤爐、郭元江、蔣國勇、陳安和、李混廷。

民防楷模：沈朝北、孫朝文、楊忠義、陳進益、馮金三、陳燕通、徐元、曾清福、徐來成、陳哲雄、蔡榮海、曾子文、周豐山、歐清宗、林有士、方淑芬、沈錦霄。

熱心服務模範：高智、陳書香、詹文音、沈青龍、廖龍盛、沈正壹、黃象、蔡旺基、沈明鎮、陳銀河、宋武川、陳月英、劉乾星、廖德和、林山擇、陳木生、張連章、沈宜、歐丁權、沈金瑞、陳春重、張胎。

模範幹部：歐秋繁、賴信仁、陳國力、連達彥、陳長懋、賴長本、黃勝益、薛振聲、陳惟道、林幸城、陳啓明、歐明智、方義雄、賴明雄、陳萬生、李照基、陳啓賢、沈國田、沈茂邦、詹昭哲、張正雄。○
好人好事：林東慶、林金火、柯秋蝦、沈周金英、劉秀梅、吳文生、黃鍾榮、張錫釭、蘇德林、林天助、謝國興、邱朝枝等。

△台灣省第十三(乙)屆鄉鎮(市)民代表今公告當選人，名單如后：(共二百二十八人)

斗六市：第一選舉區：廖文龍、張培俛、章明權、李寶蓮(女)、林義芳。第二選區五人：楊登松、王福文、林瑞卿、詹秋助、陳美代(女)。第三選區三人：鄭鐘本、林泳明、林昭當。第四選區三人：張昭吉、張和平、陳信宏。

斗南鎮：第一選區三人：陳興田、徐瑞協、張金坤。第二選區三人：黃芳樹、曾茂昌、李坤樹。第三選區三人：沈榮整、張勝雄、陳德發。第四選區二人：陳泰允、李振順。

虎尾鎮：第一選區七人：莊碧珏(女)、黃水印、陳瑞雄、林鎮煌、廖正雄、陳錦煌、陳克盛。第二選區二人：鐘錦文、王榮男。第三選區三二人：陳定、林森下。第四選區二人：張惠民、陳振生。
西螺鎮：第一選區五人：廖國民、林坤隆、林萬中、程培銘、陳秀清。第二選區二人：王正慶、陳江森。第三選區二人：廖欽廣、林坤鄰。第四選區二人：廖水蓮(女)、蕭勝吉。

土庫鎮：第一選區三人：楊鼎雄、陳守文、顏安樂。第二選區二人：蕭金池、楊勝林。第三選區二人：

蕭金池、楊勝林。第三選區二人：王志斌，吳明生。第四選區四人：張正悉、黃財富、廖素真（女）、張昆海。

北港鎮：第一選區六人：王賴錦惠（女）、林洪受忍（女）、姚其東、蔡峰男、蔡裕泉、王常志。第

二選區三人：何福賢、鄭德發、戴銘陽、徐振東。

第三選區二人：李太平、朱江山。

古坑鄉：第一選區四人：張藤昭、魏憲信、賴榮華、吳黃治（女）。第二選區三人：葉德義、陳建宏、黃義修。第三選區二人：黃秋雄、葉清標。第四選區二人：許文孔、賴正穎。

大埤鄉：第一選區三人：李繼明、劉朝宗、林吉平

。第一選區三人：林再添、陳樹吉、劉達雄。第三選區三人：陳海山、蔡保極、許義順。第四選區二人：人：謝金水、吳代校。

莿桐鄉：第一選區四人：廖德藏、林鶴彥、李金玉（女）、林開享。第二選區三人：翁碧珠（女）、

曾金男、曾火城。第三選四人：張茂森、許清、鄭增雄、黃淑蘭（女）。

林內鄉：第一選區三人：郭素琴（女）、鄭鐵雄、詹昭祥。第二選區二人：張振宗、陳慶和。第三選區三人：朱信科、余國雄、張水顏。第四選區三人：

黃建平、黃明義、鄭允成。

二崙鄉：第一選區二人：廖大明、廖學海。第二選區一人：廖秀雄、廖新魚。第三選區三人：廖長佑、楊國寬、李文耕。第四選區二人：廖本來、曾木貴。第五選區二人：鍾國智、鍾金水。

崙背鄉：第一選區二人：李燦輝、廖四郎。第二選區三人：廖不二、李佳展、李合同。第三選區二人：廖權論、梁農。第四選區四人：楊紅琴（女）、林來敦、林學昆、洪富田。

麥寮鄉：第一選區四人：林澄華、陳秋救、許有朋、魏榮輝。第二選區三人：林能昌、林良進、吳天守。第三選區二人：林樹、許擇祥。第四選區二人：雷地龍、許良連。

東勢鄉：第一選區三人：黃水生、林連水、留博瑞

。第二選區三人：黃種培、黃水木、林勝國。第三選區三人：周連福、張金水、陳萬力。第四選區二人：吳長河、吳水作。

褒忠鄉：第一選區三人：吳新氣、蘇通城、黃清龍。第二選區四人：許聖祈、吳安定、謝翠（女）、柯清雄。第三選區二人：陳貴裕、黃義和。第四選區二人：陳敏男、陳碧義。

台西鄉：第一選區三人：丁深河、丁信安、林標。

第二選區三人：吳安富、林明德、林國川。第三選區二人：林慶章、林金城。第四選區三人：丁振隆、歐新統、林英茂。

元長鄉：第一選區五次：陳黃瑞美（女）蔡忠山、蔡文對、李串、傅豐原。第二選區三人：吳家全、蔡明水、吳坤興。第三選區三人：堯自豐、吳崑林、吳典模。

四湖鄉：第一選區四人：張素蘭（女）、吳土水、吳國榮、陳玄智。第二選區二人：王呈、吳振山。第三選區三人：蔡永成、吳權佳、蘇金煌。第四選區二人：林玲、林昆山。

口湖鄉：第一選區四人：林石忠、吳火爐、歐秀碧（女）、蘇丙丁。第二選區二人：王開化、楊正法。第三選區二人：吳樹波、翁金煌。第四選區三人：李榮宗、洪翰文、李淇水。

水林鄉：第一選區四人：董水務、陳何明月（女）、李東茂、紀秋分。第二選區三人：吳振隆、陳清爆、黃火生。第三選區三人：鄭決明、洪文章、黃居文。第四選區一人：高文彬。

△台灣省第十三屆村里長今公告當選人（共三百八十四人）其名單如后：

斗六市：忠孝—李茂男、仁愛—謝丁財、信義—林富珍（女）、四維—高永信、太平—劉鉛準、中市—劉招明、光興—蔡伯東、三平—林秋明、八德—陳明哲、鎮東—蔡水鴨、鎮西—黃景松、鎮北—張同義、鎮南—年有信、社口—張永連、公正—孫迺武、林頭—許啓謀、重光—林隆義、龍潭—陳春彥、溝壠—塗正安、江厝—劉長平、三光—彭達雄、崙峰—劉財棟、嘉東—楊德城、久安—廖勝崧、長平—潘道吉、保庄—石宋、虎溪—張聰武、梅林—張

順貞、湖山—吳江壽、榴中—莊茂男、榴北—賴平

西、榴南—何萬發、長安—莊壽桐、溪洲—鄭守雄
、十三—邱文和。

斗南鎮：東仁—楊國民、西岐—林煥瀛、南昌、林
坤園、北銘—徐燦輝、中天—林豐一、舊社—沈永
祥、林子—林來和、石龜、蔡啓順、石溪—林金、
靖興—黃正權、新南—宋武川、阿丹—曾振發、東
明—楊明哲、新光—陳松源、田頭—李茂等、明昌
—邱萬順、大東—周有利、埤麻—劉慶德、西伯—
徐元、新崙—陳春重、小東—張寬正。

虎尾鎮：東仁—吳文寬、新興—許坪、共安—郭進
來、德興—余炳文、中山—王朝欽、西安—侯楠、
立仁—李振芳、安慶—蕭宏忠、平和—王炎銘、興
南—戴清吉、新吉—王六、穎川—李鎮楠、延平—
陳慶壇、建國—孫繩武、埒內—林進壽、堀頭—蔡
協進、安溪—林欽雄、興中—林德三、廉使—林耀
雄、惠來—張豐隆、頂溪—陳如松、中溪—周木火
、下溪—周木南、東屯—陳明繼、西屯—蔡世榮、
芳草—王志祿、墾地—廖天送、北溪—陳粒、三合

西螺鎮：振興—廖峻德、大園—鍾俊榮、廣福—鍾
振火、正興—楊正友、永安—莊安俊、中和—謝清

、漢光—廖淑雄、新安—林群峰、新豐—王海清、
大新—陳秉林、埤頭—張耀祥、東興—廖天生、鹿
場—湖海洋、廣興—廖大營、頂湳—廖桂林、吳厝
—廖世科、九隆—程漢章、下螭—鐘昧、七座—林
水國、公館—歐溪文、詔安—王中武、河南—程樹
旺、安定—程溫聰、福田—黃正財。

土庫鎮：忠正—林乾義、順天—李清山、宮北—沈
登財、越港—林奕輝、溪邊—林者鴻、石廟—陳新
榮、興新—謝通、奮起—劉勳、埤腳—黃玉城、大
荖—楊見、後埔—王朝勤、崙內—張望地、東平—
黃棟樑、南平—王清標、西平—張經、北平—連忠
美、新庄—歐英龍。

北港鎮：東陽—姚讚候、光民—陳石山、東華—蔡
慶煌、南安—吳鐵練、中和—蔡棋和、義民—吳武
孫、共榮—張勝賢、西勢—楊清壽、仁和—孫宗明

、賜福—何振村、公館—陳遙、大同—陳火忠、仁安—何士飛、華勝—蔡裕盛、光復—侯國城、新街—高振庭、劉厝—張品、後溝—徐昆茂、新厝—王進義、府番—李金樹、草湖—吳柳炎、溝皂—蔡竹山、番溝—蔡火財、大北—蔡達、好收—洪炯鴻、樹腳—林楷窓、扶朝—姚芳田、水埔—蘇東風。

古坑鄉：水碓—劉宮牆、田心—劉吉昌、高林—高文樹、荷苞—呂永芳、東和—陳善雄、新庄—張河境巾棋盤—蘇永信、萬南—許添壽、華西—李長松、永光—涂澄徹、桂林—劉清廉、崁脚—鄭勝治、樟湖—許豐生、草嶺—劉文鎮、永昌—吳茂洲、麻園—沈得卿、古坑—韓秋森、朝陽—陳戊子、西平—黃守彥、湳仔—吳景富。

大埤鄉：北和—莊笨、南和—張新源、大德—吳三春、松竹—郭朝南、尚義—許朝演、嘉興—莊清雲、豐田—張啓茂、三結—徐文亮、吉田—何三圳、豐岡—沈泰漢、聯美—吳福臨、怡然—陳文杞、北鎮—趙當、興安—吳昆田、西鎮—李金罷。

莿桐鄉：莿桐—林錦川、甘厝—鍾進富、甘西—謝

海南、興桐—翁鑫樟、義和—林清周、埔子—詹茂結、大美—張條、埔尾—林清周、埔子—詹茂結、大美張條、埔尾—林清標、饒平—劉海涼、興貴—溫朝明、四合—黃慶德、麻園—陳萬枝、五華—陳木生、六合—陳文泉。

林內鄉：林南—鄭慶成、林中—徐靖人、林北—鄭榮源—坪頂—林道、林茂—陳榮三、湖本—張昭榮、九芎—蔡炳元、烏塗—蘇文貴、烏麻—梁水源、重興—張水生。

二崙鄉：崙東—呂禮源、崙西—陳澄隆、來惠—廖對、三和—李正郎、湳仔—廖進廷、田尾—廖科焱、定安—廖大丈、永定—李豐、大華—廖用、義庄—廖朝正、楊賢—楊枝清、港後—李春霖、大義—廖繼茂、油車—李日永、大庄—蔡萬良、庄西—陳世仁、大同—鍾水上、復興—李國興。

崙背鄉：東明—李謀水、西榮—廖榮中、南陽—廖吉道、崙前—李宗孟、羅厝—李清正、港尾—廖榮辛、阿勸—張清和、五魁—林大恭、大有—蔡深江、豐榮—沈阿養、草湖—林精夫、舊庄—林朝溪、

水尾—連三郎、林南—鍾火炎。

麥寮鄉：麥津—黃山邊、麥豐—吳治郎、瓦磘—王平南、興華—許建國、海豐—許福勝、崙後—許炳煌、橋頭—許禎滿、施厝—林竅、三盛—許淵泉、新吉—林萬寶、雷厝—林移。

東勢鄉：月眉—鄭朝、復興—林水村、嘉隆—林永振、東南—林水藤、東北—黃長泰、龍潭—李通、程海—黃溪泉、安南—許油、昌南—陳阿、同安—陳安財、四美—吳樞、新坤—吳坤金。

裏忠鄉：中民—林義保、埔姜—留顯榮、中勝—蘇三華、馬鳴—陳文泉、新湖—陳明樹、有才—林志明、田洋—陳安國、龍岩—康萬得、潮厝—吳清科。

。

錫卿、後湖—蔡水平、山內—吳家榮、合和—黃新村、五塊—蔡振山、潭西—蔡石玉、潭東—蔡文柳、客厝—吳元隆、卓運—陳仁濟、頂寮—鄭淑坪、下寮—吳敏洲、龍岩—鄭壬辰、西庄—蔡崑龍、鹿北—湯舞壹、鹿南—顏振興、瓦磘—陳明峰、內寮—吳從、崙仔—黃俊男、新吉—邱金寶。

四湖鄉：四湖—吳東晃、湖西—吳水南、新庄—黃于發、溪底—吳生寄、鹿場—吳義雄、蔡厝—吳貴、湖寮—吳擺、施湖—吳火烟、羊調—吳天賜、內湖—吳老旺、飛東—吳添發、飛沙—吳昌宜、三姓—吳俊雄、崙北—吳再興、崙南—吳青海、廣溝—曹進來、箔子—蔡阿盤、箔東—王玉美、林厝—林欖、林東—林由、溪尾—蔡元備。

水林鄉：水北—許西慶、水南—陶勝利、萬興—柯瑞敏、尖山—楊朱元、大溝—陳英貴、順興—李青科、大山—李水龍、後寮—陳政雄、春埔—吳金盾、西井—陳振茂、車港—蔡春林、蘇秦—蔡濱海、灣東—黃海川、灣西—黃寶島、蕃薯—洪清好、山腳—蔡永坤、松北—郭恭喜、松中—黃水同、松西元長鄉：長南—李國法、長北—李萬得、子茂—陳

—郭孟常、舊埔—呂文彬、塭底—張江中、海埔—
許清壽、土厝—蔡呂雪子、溪墘—陳扯平。

□湖鄉：□湖—吳文趕、湖東、蘇見進、頂湖—呂
石、埔南—洪振輝、埔北—李錦江、謝厝—許正、
蚵寮—林媽好、青蚶—王開、過港—李清河、下崙
—徐雪如、崙中—謝連堂、崙東—王川明、港東—
曾明哲、港西—曾人哲、台子—紀崑戶、成龍—林
萬寶、梧南—陳崇男、梧北—李印綬、水井—洪金
國、後厝—施玉年、湖口—吳文生。

75年6月22日

△本縣籍省議會副議長黃鎮岳、教育廳長林清江及雲
林地方法院院長吳天惠三人當選執政黨台灣省黨部
委員（執政黨台灣省黨部此次改選，有二十三人當
選委員）。

75年6月23日

△第十七屆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今天上午九時在斗六
市縣立游泳池開幕，會期共為三天，共有全國三十
五隊，四百八十六名選手參加角逐，開幕典禮由大
會會長許文志主持，全國泳協總幹事林敏善、省游

泳協會理事長江瑞池、縣議會議長、執政黨雲林縣
黨部主委黃天從等各界人士應邀觀禮，會中全國泳
協，並頒獎推展游泳有功人員，受獎人員有許文志
、歐明憲、謝俊煌、段興山、廖昭一、紀幸雄、陳
金滿、黃明芳、沈秀雄、劉正雄、施藻等等十一人

。△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首日三項四人打破大會紀錄，
破大會紀錄的項目及選手如下：

女子十至十一歲級五十公尺仰式：高市A隊林玲安
成績卅八秒二九（原記錄卅八秒四八）。

女子十歲以下級五十公尺自由式：彰化少年隊王侑婷
成績卅五秒十三（原記錄卅五秒五七）。

男子十四至十五歲級二百公尺蝶式，高市A隊許峰
銘成績二分十九秒零六（原記錄二分二十二秒零七
），彰化少年隊陳志名成績二分二十秒二十七。

75年6月24日

△本縣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召集人鍾炳輝因所兼公職
太多，提出辭呈，遺缺由斗南鎮籍楊金生擔任。

75年6月25日

△第十七屆全國分齡游泳錦標今上午十一時閉幕，三

天來成績共有一項廿八人破全國紀錄，七項十二人

破全國分齡紀錄。

75年6月28日

△台西鄉七十三戶低收入戶，向縣府承購台西海埔新生地，但他們所承購的海埔二區土地，現被合作經營戶佔墾，縣府已移請雲林地方法院強制執行，佔墾戶要求延於本年底交還，縣府表示如承購人不肯同意，仍將於下月實施強制執行。

75年6月29日

△本縣七十六年度加強辦理社區已由省府核定二十個社區，另有五十二個社區被列為非指定辦理加強工作，而應注意維護之社區。

七十六年度加強辦理社區為：

斗六市梅林、斗南鎮靖興、虎尾鎮芳草、西螺鎮下

湳、土庫鎮東平、北港鎮大北、古坑鄉崁腳、大埤鄉吉田、莿桐鄉麻園、林內鄉坪頂頂、二崙鄉田尾、十八張犁（新發展）、崙背新厝、麥寮橋南、東

勢安南、台西光華、元長下寮、四湖溪底、水林松

北、口湖、柯寮。

七十六年度應注意維護之社區：

斗六市溝壩、榴南、長平、江厝。斗南鎮將軍、石龜。虎尾鎮東屯、墾地、廉使、西屯、西螺鎮廣興、大新、頂湳。土庫鎮後埔、石廟。北港鎮口庄、灣內、過溝。古坑鄉樟湖、光華。大埤鄉北和、嘉興。莿桐鄉甘西、甘厝。林內類九芎。二崙類公館、大同、港後、深坑。崙背鄉五魁、水尾。麥寮鄉瓦磘、崙後。東勢鄉龍潭、台西鄉富崎、溪頂。元長鄉子茂、韶岩、山內。四湖鄉林厝、魚寮、林東、保長。水林鄉萬興、順興。後寮、松中、海埔。口湖鄉崙東、下崙、崙中。褒忠鄉新湖。

75年7月1日

△七十五學年度大學聯考今起舉行三天。

75年7月2日

△為加強推行全面綠化美化工作，縣長許文志今天特從荷蘭攜回來的七十包十八類花種，分配給縣內東和、崙背、四湖、建國、二崙、麥寮等六所國中及辰光、文安、斗南、南陽、饒平、九芎、口湖、東

光、明倫、憂忠、大同、元長、育仁、嘉興、來惠

份繼續供應。

等十五所國小培植，然後推廣至全縣各中小學普遍種植。

75年7月3日

△土庫國中教師吳本田今天由縣議員謝俊煌陪同將其著作的「中國工藝之沿革」乙書五十冊贈送教育局轉送全縣各高中、國中工藝教師教學參考，由縣府秘書王吉次代表縣長許文志接受。

75年7月5日

△縣府為擴充全縣公教人員的知識領域及提高工作績效，自本月份起，每月舉辦一次文化講座。

75年7月6日

△已有一百七十餘年歷史的西螺振文書院，經內政部核定為三級古蹟，由於屋瓦剝落，有斷垣之虞，縣長許文志決定整修，經積極爭取，今天獲得省府民政廳同意補助四百萬元整修。

75年7月7日

△台西海埔新生地七十一筆魚塭今公告標售，五百份投標單迅即領取一空，防範壘斷投標，將加印兩千

△行政院衛生署長施純仁，今視察北港媽祖醫院時表示，媽祖醫院手術室設備佳，嘉惠病患宜採開放經營。

75年7月8日

△縣府和斗六市公所決定在斗六市闢建的中正紀念公園，不足五百萬元工程費，經立法委員廖福本積極爭取後，交通部已核准特案補助，該工程將可順利獲得施工。

△本縣七五年度守望相助工作考核，成績經評定如下：第一名：虎尾鎮、第二名：台西鄉及土庫鎮、第三名：林內、莿桐等三鄉。

75年7月10日

△十幾位輔仁大學男女同學，獻愛心，今天下午犧牲暑假寶貴時光到西螺信義育幼院與院童們歡聚，帶給兒童們一段歡樂的時光。

75年7月11日

△斗六市萬年大橋鎮北橋今完工通車。
△植樹分贈學校機關，西螺鎮民王振南熱心公益，縣

長許文志表示讚佩，並前往致謝。

△口湖中小學患青蛙肢症學生，一〇五人需手術矯治，已專案報請公費醫療。

75年7月12日

△本縣第廿八屆全縣羽球錦標賽，卅七隊今起兩天在西螺國中縣立羽球館比賽。

75年7月13日

△全縣羽球錦標賽成績揭曉，馬光國小勇奪男童和女童五年級組雙料冠軍。壯年男子雙打北港棄權虎尾封王。

75年7月16日

△斗六市民廖錦地今再度捐贈廿萬元為本縣各中小學優秀學生及視障學生獎助學金。

△財團法人雲林工專獎學金基金會，今天下午三時在

國立雲林工專行政大樓六樓會議室舉行慶祝成立茶會。

75年7月17日

△台西海園觀光區第一期工程，海園大道今動土開工。○
△推廣桌球運動成績斐然，苦學奮鬥有成獻身杏壇，虎尾鎮崇德國中校長吳景南、口湖鄉文光國小教師呂松林獲師鐸獎，實至名歸。

75年7月21日

△全省七十五年度各機關推行為民服務工作年終考核小組，由省府委員施金協率領，今來縣考核推行為民服務成果。

75年7月19日

△縣長許文志今頒發榮譽獎牌及紀念品給陳信村、施登煌、江克釗、陳源濱、楊煥堂、廖世鐘、林景源

△二崙鄉群體醫療執業中心今日上午由行政院衛生署副署長江偉琳等六位黨政委員聯合主持剪綵啟幕典

禮。

中舉行演講，報告訪美觀感。

75年7月23日

△改善當前社會風氣，縣長許文志、議長歐明惠及執政黨部主委黃天從等三位地方首長以身作則，送葬出現豔舞者，一律謝絕參加，喪禮不唸祭文。

75年7月24日

△法務部長施啓揚今上午巡視雲林監獄。

75年7月25日

△台西海埔地今順利標售，總額預計可達七億餘元，償還省府投資外，縣庫將有三億多收入。

75年7月26日

△雲林地檢處卸任首席檢察官洪禎雄與新任首席檢察官吳國愛交接儀式，於今天下午十時在地院大禮堂舉行，由台中高分檢處首席檢察官金淵潔主持監交，各界首長均應邀觀禮。

△藝術人生，推己及人，教學為樂，桃李芬芳，北港高中教師蔡榮熙獲師鐸獎。

△本縣國中英語教師赴美研習及文化交流訪問團今晚返抵中正機場，他們返縣後將由教育局安排到各國

75年7月27日

△投資一千四百萬元興建的北港游泳池昨開幕，定今正式啓用。

75年7月28日

△耗資九百萬元興建的西螺鎮立游泳池今日上午九時舉行啓用典禮。

△本縣基層選手訓練站，田徑分站今舉行開訓典禮，暑期訓練階段，由本日至八月廿七日，為期一個月，有六十一名各校優秀選手參加集訓。

75年7月31日

△斗南鎮今年各里長青楷模選出，定下月二日在斗南國中中正堂接受表揚，名單如下：

黃清圳、高慶承、盧萬長、黃清課、張朝平、賴火性、黃色、葉芋蘭、葉闡、沈仲蘭、陳簡行田、黃金水、陳土君、陳石板、陳劉王桂、李金生、張天財、沈萬能、沈黃愛、沈林坐、沈溪、林明葛。
△全縣各國中、國小，於本年度教師節有七十五名服

務屆滿四十年資深優良教師，將接受省府表揚，其名單如后：

國中部份、東勢黃萬棟、北港吳水池。

國小部份：鎮西林舜欉、鎮東陳銘雄、林競亞、蔡

陳鈞、溝壩劉銘樸、溪洲游文龍、廖高唐、林頭吳

青樺、林中洪德超、莿桐曾耀魁、大埤柯明信、簡

耀章、嘉興張新興、虎尾沈芳、立仁陳應菊、大屯

陳慶昌、王向東、許福太、光復陳進士、中正林錦

地、蔡耀騰、黃城、平和陳進興、黃獻彰、安慶鄭

來旺、土庫林吉昌、周龍、方錦靈、長光丁友禮、

黃福想、東勢林永和、林順福、同安陳德英、台西

丁行、丁印、丁買、丁明根、廖嘉英、嵩豐林月霞

、泉州丁山口、文昌林桂霞、黃玉容、安定廖朱龍

、廖錦鈴、文賢吳秋南、林鑾、三和鄭啓豔、油車

廖金木、嵩背李昆俊、蔡退學、李昆金、大有鄭清

結、中和吳準、橋頭蔡天祥、豐安許崑日、南陽洪

清彬、顏錦河、北辰蔡景華、仁德王登賢、四湖柯

仁義、三崙王昆玉、口湖李真仁、興南吳土塔、水

林許堂、紀傳名、薦松李明期、宏仁蘇秉銓、洪玉

麗、誠正蔡耀忠、燦林蔡慶雲、余蓮、中山廖雪花
、廖水輝。

△斗六市民黃炳松修橋鋪路濟貧好施，今獲縣長許文
志嘉許。

75年8月1日

△省主邱創煥今上午七時五十分由省府委員張賢東、
林保仁、副秘書長許榮宗、教育廳長林清江、農林
廳長余玉賢及水利局長洪炳麟等陪同蒞本縣巡視，
對本縣地方建設做法富創意，甚表嘉許，認為值得
公諸其他縣市參考。

△本縣二百二十八名第十三屆鄉鎮（市）民代表，
今上午十時全部宣誓就職，並選舉正、副主席。當
選名單如下：（前者為主席，後者為副主席）

斗六市：張和平、詹秋助。

斗南鎮：張勝雄、黃芳樹。

虎尾鎮：陳克盛、鐘錦文。

西螺鎮：林坤隆、程培銘。

土庫鎮：顏安樂、蕭金池。

北港鎮：蔡峰男、王常志。

古坑鄉：賴正穎、陳建宏。

大埤鄉：林再添、李繼明。

莿桐鄉：廖慶藏、黃淑蘭。

林內鄉：鄭允成、鄭鐵雄。

二崙鄉：廖新魚、廖長佑。

崙背鄉：梁農、楊紅琴。

麥寮鄉：魏榮輝、林澄輝。

東勢鄉：黃水木、留博瑞。

褒忠鄉：柯清雄、陳碧義。

台西鄉：林金城、林榮茂。

元長鄉：吳坤興、吳家全。

四湖鄉：蘇金煌、張素蘭。

口湖鄉：吳火爐、翁金煌。

水林鄉：鄭決明、陳清爆。

75年8月2日

△本縣開發海埔地績效優異，獲省主席邱創煥肯定與

讚賞，邱主席已決定在文年十月份舉行的台灣省行

政會議中，請縣長許文志作開發海埔地的專題報告

△土庫鎮游泳池今上午落成啓用。

75年8月6日

年，獲縣長贈匾致賀。

75年8月7日

△台灣肥料公司研究多年開發成功的「液體肥料」對各種作物的追肥成效良好，不殘害土壤，台肥公司今日上午在西螺鎮振興里舉辦觀摩會。

75年8月8日

△本縣第一屆模範父親表揚大會今在縣立文化中心舉行，縣長許文志對於二十鄉鎮市選出的模範父親表示崇高的敬意，獲接受表揚的模範父親有：斗六王傳旺、斗南陳橋、西螺楊連濱、土庫王寶見、古坑陳萬坤、大埤蘇時、莿桐張文其、林內謝瑞、東勢林振隆、二崙廖世隆、崙背李清秀、麥寮許良琴、褒忠陳象、台西林俊田、元長蔡雙、四湖吳抄、口湖李真仁、水林紀春松、虎尾蕭建文。其中李清秀報省表揚。

75年8月11日

△台灣區第十七屆少年羽球錦標賽西螺羽球訓練站勇奪少年中組和大組兩項團體冠軍。

△本縣田徑代表隊參加台灣省第一屆協會杯田徑賽表現優異，榮獲男子組田賽團體錦標第二名，個人有

五項八人列入前六名內。個人賽的前六名是：男子

，阮次長對本縣的籌辦工作表示滿意。

75年8月18日

跳高：陳明田第一名，王建駿第四名。男子跳遠：

李福恩第二名，林文郎第五名。男子三級跳遠：林文郎第二名。男子四公尺：洪志忠第三名。一千五百公尺：吳名貴第四名、柯振源第五名。

△連續勇奪五屆世界青少年軟網錦標賽團體及個人雙

料冠軍的斗六國中女子軟式網球代表隊今天由縣長許文志授旗，定本月十四日前往日本參加，第十屆衛冕賽。

75年8月12日

△行政院長俞國華今由農委會主任委員，衛生署長及

省民政廳長等陪同巡視本縣，他在聽取縣長許文志

的簡報後，提出三項指示：一、平衡稻米、毛豬產銷

二、發展觀光事業三、建立醫療網。要求本縣以地方的

特性發展觀光，並配合臨體醫療中心的設立，早日

建立全縣醫療網。

75年8月15日

△教育部長李煥今下午到國立雲林工專巡視，對該校

六年來的建設成果甚表滿意。

△本縣承辦明年台灣區中等學校運動會，教育部政務

次長阮大年為瞭解本縣籌備情形，今蒞縣實地觀察

△田徑會總幹事紀政和夫婿張博夫今天下午聯袂到西螺國中了解羽球訓練站訓練成效，並贈送選手紅包，鼓勵他們勤加訓練。

75年8月20日

△斗六國中女子軟網隊今在日本千葉縣白子町舉行的第九屆國際軟網錦標賽中再獲三項冠軍，表現不凡，成績如下：斗六國中女子軟網隊得到一年級組團體冠軍，並且在一年級組個人賽囊括前三名：冠軍陳淑雅、余慶春，亞軍周文妮、楊雅情，季軍張秀英、張錦香，二年級個人賽陳秋桃、廖美香也得到冠軍。

75年8月22日

△台灣氣象史上第一次由中部登陸的「韋恩」颱風，今清晨六時四省分自濁水溪口附起登陸，猛襲中南部嘉、雲、澎湖地區，造成近百十年來最嚴重的天然災害。

75年8月23日

△「韋恩」颱風今清晨帶著狂風暴雨，肆意蹂躪，本

75年8月25日

縣因首當其衝，十四級強風扶著豪雨，致洪水氾濫成災，淹沒農田數千公頃，沿海地區魚塭因海水倒灌，四百公頃被淹沒，劫後滿目瘡痍、電電信、電力、自來水皆中斷，損失慘重。

△台灣省政府邱創煥對中南部災情深表關切，今上午

十時搭乘直昇機在本縣上空巡視後，降落在省立北港高中操場，聽取縣長許文志簡報，邱主席在聽取簡報後，曾轉達蔣總統經國先生及行政院長俞國華的關懷之意，除了嘉勉地方迅速展開搶修工作的努力，並感謝國軍部隊的支援外，呼籲民衆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精神，切實做好救災重建工作，早日重建家園。

75年8月24日

△本縣受韋恩颱風侵襲，初步災情統計如下：死亡十八人，失蹤二十人，重傷八人；房屋全倒二千零三十間，半倒二千零五十三間；農作物受災面積五萬五千二百二十七公頃，魚塭淹沒四千八百三十八公頃；漁船沈沒、流失或撞毀一百二十七艘，半毀八十二艘。

△全縣各國中、小學校完成災情統計，損失金額高達三億二千萬元，縣長指示教育局全力搶修，務必如期開學。

75年8月26日

△省政府社會處長趙守博，今代表省主席邱創煥到口湖鄉蚵寮村及水井村慰問被水圍困的居民，並致贈四百份的乾糧，以紓其困。

△省主席邱創煥今天陪同行政院院長俞國華蒞本縣視察韋恩颱風所造成的災情後，到國立雲林工專聽取縣長許文志的情簡報，並指示省府決定緊急撥款一億元協助本縣儘速搶修各項迫切工程。

75年8月29日

△省議會關心韋恩颱風帶給本縣重大災情，今組成慰問團在副議長黃鎮岳率領下來本縣實地瞭解災情，並慰問受傷民衆及罹難者家屬。

75年8月30日

△豐泰關係企業捐贈價值三百餘萬元消防車乙部給縣消防隊，今由縣長許文志代表接受，許縣長對該公

司回饋社會的精神深表嘉許。

代表二百多人與祭。

75年9月1日

△崙背群體醫療執業中心，今起開辦夜間門診，並增設婦產科特別門診。

△糧食局雲林管理處長林沼淇奉令退休，遺缺由張聰興接任，並於今日舉行交接典禮，由糧食局副局長麥鴻賢主持。

75年9月2日

△省立雲林醫院參加行政院衛生署七十五年度全國省市立醫院業務考，被核定為績優單位，院長廖五德定今天前往台北受獎。

△全省各界「送愛心到雲林」的活動，已得到熱烈的迴響，斗六福懋與業有限公司董事長賴樹旺及原籍雲林縣高雄市百勝合板公司負責人林文曲今分別捐出一百萬元濟助韋恩颱風的災戶，由縣長許文志代表接受。

75年9月3日

△本縣七十五年秋祭國殤，今上午九時在忠烈祠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祭，各界首長陪祭，各機關團體

75年9月5日

△本縣第三十六屆全縣運動會及第廿四屆後備軍人聯合運動會今在國立雲林工專體育館揭幕，為期兩天。

△本縣肉品市場已由省及中央核定改組為公司組織，縣長得兼任董事長，今在縣議會組織章程修正案獲審議通過。

△本縣縣長許文志在上一屆任內，推行縣政績效優異，經內政部考核四年總成績評定為甲等，獲得內政部吳伯雄頒發一等三級內政獎章鼓勵。

許縣長曾於上屆七十三年度榮獲總統核定為保舉最優行政人員第一名，這次又獲得內政部長頒發一等三級內政獎章，是雲林縣最大的殊榮。

許縣長說，這項殊榮是全縣八十萬縣民及全縣所有公教人員共同努力所得的成果，因此這項榮譽是屬於大家，他只是代表全縣民意去接受這項榮譽而已。許縣長在上一屆任內，因推行縣政績效優異，獲得省政府記功十二次，嘉獎廿次。

75年9月6日

△李副總統尊翁李金龍先生，關心本縣韋恩颱風所造成災情，今專程來本縣向縣長許文志轉達李副總統的關懷之情。

△七十五年度社區發展後續計劃及綠化美化示範觀摩會今上午在北港鎮番南社區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全縣各鄉鎮市長，農會總幹事，各有關社區理事長，中小學校長及各有關業務人員等四百多名參加，會中立法委員廖福本、吳賢二、蕭瑞徵及林時機各捐出十萬元做為韋恩颱風救災之用。

△本縣紀念先總統蔣公百年誕辰，今在縣立文化中心舉行老人才藝及長青國語演講比賽。這項比賽，分國語歌謡、台灣民謠、樂器獨奏、國語演講四組分別舉行。優勝名單如下：
國語歌曲：①斗南蘇碧霞②林內陳育雲 ③林內許陳英嬌。
台灣民謠：①二崙張陳四妹②東勢楊金呼③土庫吳財。
樂器獨奏：①崙背林三七②西螺林有財③虎尾鄭燕福。

△省立西螺農工因遭五年韋恩颱風肆虐，災情極慘重，省教育廳長林清江極表重視，今下午四時四十分到校勘察災情，並答應撥款四百七十萬元協助學校儘快進行復建。

75年9月12日

△西螺鎮農會推廣生產「特級良質胚芽米」品質香Q可口，營養豐富，參加七十五年度台灣區秋節食品評鑑會，被評鑑為金牌獎，鎮農會總幹事王士杰今到台北市實踐堂接受經濟部長李達海頒獎。

75年9月13日

△中區警備司令部張司令少剛今蒞本縣口湖鄉慰問蚵寮村風災的受災戶，並贈慰問金三十萬元。

75年9月16日

△省政府交通安全改進方案七十五年度年終視導小組今由省交通處副處長江清馥率領到本縣考核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執行交通安全業務的情形，下午由

國語演講：①東勢黃天生②台西丁德發③口湖李春成

縣長許文志主持，座談會進行檢討，提出要求改善打道路兩旁的騎樓，促進交通暢通。

△中華民國女子足球隊總教練陳定雄率領省立體專女

子足球隊，今起三天義務指導西螺中山國小學童，並致贈製裝費三千元，為足運繁根，奉獻心力。

75年9月17日

△被譽為本縣草嶺風景區的「斷魂谷」，被不法商人擅自架設流籠，由於具危險性，今被縣府建設局查封，並將於短期內強制拆除。

75年9月18日

△艾貝颱風侵襲本縣。

75年9月19日

△本縣經濟農場雷克斯種兔繁殖已獲成功，農業復興委員會決定撥款協助推廣，選定莿桐農會設立肉兔皮供應中心。

△修身顧家，作育英才，崇德國中教務主任林英彥當選今年度全縣模範教師家庭，將在教師節接受表揚。

△沿海四鄉農田土質遭破壞，監察委員謝崑山促進延

長許文志，指示應盡全力搶修，經費如不足，省府

將即另撥週轉金支援，而且為了徹底解決海水倒灌問題，省府將在颱風過後緩召開會議，研擬如何興建海堤以解決水患。

75年9月20日

△本縣警察局今統計艾貝颱風來襲，造成六人死亡、三人重傷、一人輕傷，五百九十二人受倒灌海水圍困，經警方搶救脫困。

△本縣長青楷模及績優老人團體名單今核定為：斗南鎮人士高慶函先生及莿桐鄉埔尾社區長壽俱樂部將於十月二十一日在台中圖書館中興堂接受表揚。

75年9月22日

△監察院七十五年地方機關巡察第九組由謝崑山及郭吳合巧兩名監委率領，今起在本縣巡察六天。

75年9月23日

△艾貝颱風在本縣造成海水倒灌，使沿海地區部份村落被海水淹沒，省主席邱創煥非常重視，於今下午四時打電話到金湖派出所給正在參加搶修工作的縣長停征田賦，並要求稅捐處加強查緝私宰。

75年9月24日

行預算。

△對古蹟文物頗有興趣的監察委員謝崑山和郭吳合巧

，今上午到西螺巡察，臨時增列參觀三級古蹟－振文書院的行程，對書院保存古蹟的完整和未來的修建甚表關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今公佈七十五年上半年台灣地區各級農會經營概況，其中供銷業績項目，雲林縣農會辦理供銷業務盈餘一千九百餘萬元，僅次省農會，名列第二。

75年9月27日

△本縣紀念大成至聖先師誕辰及慶祝教師節表揚大會，今上午八時在縣府大禮堂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有四百九十七名教師接受表揚。

△監察委員謝崑山及郭吳合巧今在巡察本縣後的檢討會上，針對本縣時弊提出十項檢討意見，要求地方改善計劃立即辦理。

這十項檢討意見是：(一)雲林縣的寺廟數多於村里數，應加強管理輔導，不能發生斂財騙色事件。(二)在年度結束時辦理保留的工程仍然很多，應切實執

(三)庫款集中管理，資金希望能活絡運用。

(四)全縣中小學教室、禮堂、宿舍等未請領建築執照的比例很大，應即改善，以重安全。

(五)韋恩颱風及艾貝颱風造成海水倒灌，淹沒農田，應與有關單位研商土壤改良問題。

(六)青蛙肢患者，尚有四百多人，應納入社會福利項下協助復建。

(七)兩次颱風造成口湖鄉海堤崩潰，應比照新興海埔地興建海堤。

(八)雲林縣目前尚無水庫，希望不要大量抽取地下水，避免地層下陷，同時應共同努力促進集集共同引水計劃的核定實施。

(九)經濟農場的林地應予清理放租給農民經營。

(十)警察局及各有關單位應利用村里民大會及各項集會加強勸導民意，不要玩「大家樂」。

為爭取時效，縣長許文志在檢討會上立即指示各單位主管，且針對監察委的檢討意見，擬定改善計劃，立予執行。

75年9月30日

的田徑工程，南側看台走道發生倒塌。

75年10月4日

△台北復興、敦化兩個獅子會今透過大埤鄉長邱碧堅的介紹，到口湖鄉慰問韋恩颱風海難災戶，並致贈慰問金共三十萬元。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應送愛心到雲林，今捐贈韋恩颱風賑災款一百萬元給本縣救濟會報，由縣長許文志代表接受。

75年10月1日

△西螺鎮合德和板興米廠所研製的小包裝良質米分別榮獲中華民國食品評鑑會金牌獎並獲經濟部長李達海表揚，再度使西螺濁水米名揚全國。

75年10月2日

△省政府農林廳為協助本縣七十五年第二期稻田轉作受艾貝颱風災害農田能適時復耕，繼續種植玉米，決定補助每公頃玉米種子費一千二百元。

△七十五年台灣省中正百年紀念杯師生巧固球錦標賽今上午在褒忠國中舉行。

75年10月3日

△本縣為主辦七十六年台灣區中學運動會在斗南擴建

△本縣遭受韋恩及艾貝二次颱風侵襲，造成嚴重災害，縣長許文志今在省社會處召開的災害救助專戶管理委員會中積極爭取，獲得分配該專戶之半數救助金一億三千萬元。

△台灣省中正百年紀念杯師生巧固球錦標賽，經過三天的激烈比賽，今全部結束，本縣獲得教師女子組冠軍。

75年10月6日

△本縣縣立游泳池表示，由於天氣轉涼，游泳人數大幅減少，自本月份起夜間停止開放。

75年10月7日

△美國美利允市訪華團，由市長布烈文夫婦率領，今上午抵北港鎮做友好的訪問，受到各界熱烈歡迎。

△首屆全國性的北港媽祖杯軟式網球錦標賽，今上午九時在縣立北港網球場舉行三天，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75年10月8日

△本縣第三屆社區全民運動大會，於今天上午九時在雲林工專體育場揭幕，來自全縣一千一百多名選手參與競逐。

△與本縣北港鎮締結為姊妹市的美國加州美利允市訪華團，今上午抵縣訪問，受到縣長許文志熱烈歡迎，並出動六所國中、國小的樂隊和鼓樂隊，演奏中美國歌和歡迎曲。

75年10月9日

△為紀念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並使民衆瞭解我國糖業發展，縣立文化中心今天成立「糖業陳列室」，由縣長許文志、台糖研究所所長石守釗、台糖虎尾總廠長高育群共同剪綵後，長期開放。

75年10月10日

△慶祝七十五年雙十國慶，本縣各界今上午九時在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慶祝大會，由縣長許文志主持，會中恭讀總統國慶祝詞外，與會人員並齊唱「梅花」及「中華民國頌」，以表達民衆熱愛國家的心聲。

△本縣肉品市場，今改制為「雲林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縣長許文志擔任董事長，原主任鄭寶貴，副主任林陣，分別擔任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股份仍維持原來縣府百分之七十，縣農會百分之二十，虎尾鎮農會百分之十的比率。

75年10月12日

△本縣全縣今年共有五名百歲以上人瑞，於今重陽節接受縣長許文志等機關首長組成致敬團前往致敬。

五名人瑞是：

林廖招治，民前廿九年四月十七日生，今年一百零四歲，住莿桐鄉甘西村十一鄰八十二號。

廖郭胡椒，民前廿六年十月十四日生，今年一百零一歲，住二崙都湳子村二鄰廿二號。

吳曾飼，民前廿五年三月廿八日生，一百歲，住四湖鄉崙南村五鄰延平南路五號。

陳許著，民前廿五年十二月廿五日生，一百歲，住水林鄉水南村二鄰東陽街四十八號之五。

許何玉，民前廿五年三月廿五日生，一百歲，住水林鄉海埔村四鄰四十五號。

△國立雲林工專電機科學生參加在師範大學舉行首屆

電腦鼠大賽，以精心設計的「老巫一號」脫穎而出

是全省最多的縣份。

，贏得冠軍。

75年10月14日

△耗資二億多元興建的西螺大橋公園縣府託專家規劃完成，於今上午九時卅分在西螺鎮公所舉行簡報由縣長許文志主持，博納眾議後定案，預定七十八年度完工。

75年10月15日

△北港鎮虎嘯跆拳道館的少年，參加台灣區中正百齡紀念杯少年跆拳道錦標賽，獲得不少男組冠軍、少女組亞軍、團體總冠軍及最優秀教練指導獎。

75年10月16日

△為便利沿海地區民意辦理各項地政業務，經縣府向省府爭取後，省府已正式核定在台西鄉成立地政事務所業務範圍。包括台西、麥寮、東勢及四湖等四鄉。

75年10月17日

△本縣台西、林內群體醫療執業中心，今天啓用，地方民衆熱烈慶賀，使本縣群體醫療中心增加六處，

75年10月20日

△嘉南及雲林兩農田水利會分產糾紛，今經雲林水利會召開專案小組討論後，已決定接受執政黨省黨部提出的協調方案，將分五年由嘉南水利會編列預算支付，雲林水利會將可獲得三千九百萬元。

75年10月22日

△七十五年度台灣區運動會聖火今天下午四時由彰雲大橋傳送進入本縣，晚間安放在斗六市永福寺，將於明天上午九時遞交嘉義縣。

△縣府為使國民教育平衡發展，避免投資浪費，成立組織評鑑小組，調查統計分析全縣國民教育現況，並了解各校教育設施水準，以作為今後教育投資及興革的依據。

75年10月23日

△本縣因開發海埔新生地成績優異，縣長許文志經省主席邱創煥指定，於今下午在省府召開的海埔新生地開發會議中，提出專案報告，許縣長除報告開發台西區及新興區的成功經驗外，並報告繼續開發「

麥寮區」友「海豐區」計劃。

75年10月25日

△本縣參加七十五年台灣區運動會代表隊，參加項目二十六項，隊職員共有三百五十四人，今授旗出發。

△本縣各界慶祝台灣光復四十一週年大會，今上午九時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前廣場舉行，由縣議會議長歐明憲主持。

75年10月27日

△省府所設韋恩及艾貝風災救助專戶，本縣獲配一億三千萬元，於今先行撥發九千二百十七萬元，縣府定一週內發放，死亡及失蹤者每名各救助五十萬元。

75年10月28日

△七十五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登記，今開始領表。

。

75年10月29日

△七十五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今開始至十一月五日止受理登記。

75年10月30日

△省立虎尾高中留美校友陳世雄（虎尾人），以一篇「噴油燃燒理論」論文榮獲一年一度國際性柯威爾論文獎，是十三名得獎人中唯一的中國人，也是最年輕的得獎人。

△李縣七十六年模範老人，經縣府選拔核定為：斗六市林如璋、虎尾鎮李清江、口湖鄉王天易、林內鄉鄭德成、斗南鎮林仲、二崙鄉廖萬會、水林鄉王學。縣長許文志於今上午九時卅分在縣府大禮堂頒獎表揚，會中並恭請李副總統登輝尊翁李金龍先生發表專題演講。

75年10月31日

△本縣各界代表三千餘人為紀念先總統 蔣公誕辰大會，今天上午九時在斗六市圓環舉行，由縣長許文志主持。

△全國詩人為紀念先總統 蔣公百年誕辰，以「民族救星」為七言絕句詩題，在縣立文化中心舉辦擊鉢聯吟大會，優勝名單揭曉如下：一、左唱狀元孫朝明、榜眼游永隆、探花蔡元宜。二、右唱狀元陳五得、

蔡政聰、探花蔡錦帆，由大會會長李家焜頒獎。

75年11月1日

△本縣各界代表九十多，為紀念先總統蔣公百年誕辰，組成謁陵致敬團，定今上午九時由縣長許文志率領，前往慈湖向先總統 蔣公陵寢致敬。

75年11月4日

△本縣全縣國語文競賽今在虎尾國小舉行為期二天。

75年11月5日

△本縣全縣國語文競賽，今已全部結束，南陽國小、古坑國中、北港高中分獲團體冠軍。

△本縣各界今組成敬老致敬團前往莿桐鄉甘西村向一

○四歲人瑞林廖招老太太及水林鄉水南村一〇〇歲人瑞陳許著及海埔村的一〇〇歲人瑞許何玉老太太致敬，並分別贈送壽糕和紀念品。

75年11月6日

△本縣體育會七十五年度第一次理監事及各單項委員

會主任委員總幹事聯席會議今天下午在縣府四樓會

議室舉行，會中決定為重新建立本縣的體育聲譽，決定籌募一千萬元體育基金獎助優秀選手。

75年11月7日

△中央選舉委員會副秘書長周振章巡迴監察員召集人江繼五及省選委會總幹事陳孟鈴，今上午到本縣巡

△為積極發展本縣的體育，各單項體育委員會今成立，並由縣體育會理監事會通過聘任十九名地方熱心體育人士擔任主任委員及十一名總幹事，如下：

十九名單項體育會主任委員是：羽球蔡清森、籃球張清泉、排球黃立雪、軟式網球陳石山、硬式網球曾蔡美佐、桌球楊鎮國、手球林春國、曲棍球謝俊煌、巧固球趙堂華、田徑陳文三、足球陳信村、拳擊蔡平、柔道劉建國、跆拳道吳振順、舉重張哲郎、健力林正彥、體操廖福榮、棒疊球陳泗村、游泳段興山。

十九項單項委員會的部份總幹事已聘定：羽球陳有欽、籃球張俊祥、排球陳秋龍、桌球王崑榮、軟式網球陳景初、巧固球余明斗、田徑廖杉林、足球周忠政、體操郭宏機、棒疊球陳能寶、游泳顏駿隆。其餘尚未完成聘任的總幹事縣體育會理監事要求須於本月底前完成。

視選務工作辦理情形。

75年11月8日

△本縣林內鄉鄉民代表會原當選主席鄭允成因選票有指印污染，被判選舉無效，於今上午重行選舉，結果仍由鄭允成獲全票再當選主席。

75年11月10日

△縣長許文志決心使在各鄉鎮市中心，能成

為各地的鄉土民俗文物展示中心，指示由虎尾鎮立仁國小舉辦的展示觀摩，今在該校舉行，由於內容非常豐富，極具教育意義，甚獲好評，縣長指示各校應倣效辦理，使本縣這項創設性的構想能全面實施。

75年11月11日

△在台北市舉行的全國中正百年紀念杯羽球錦標賽中，西螺國中羽球隊，重登王座。

△各鄉鎮興建老人活動中心，土庫鎮今上午十一時舉行動土典禮，由省社會處長趙守博主持。

75年11月12日

△本縣各界紀念 國父誕辰及慶祝中華文化復興節大

會今上午九時在斗六市後備軍人聯誼中心舉行，由歐議長主持，會中並頒獎給七十五年度實踐國民禮儀範例模範家庭及推行中華文化復興工作績優人員。

75年11月13日

△斗六市籌設石榴國中已獲省政府核准辦理，縣府正積尋覓設校地點。

75年11月14日

△因韋恩及艾貝兩次颱風侵襲受災嚴重，省府核定全面減免二期田賦，並允專案補助三千萬元，受災之水稻育苗中心，亦將補助辦理復舊貸款。

75年11月15日

△蔣總統經國先生關懷本縣今年遭受兩次颱風的災後復建情形及全縣的醫療保健工作，今上午召見本縣縣長許文志，縣議會議長歐明憲、執政黨雲林縣黨部主委黃天從等三位地方首長垂詢甚詳。

75年11月16日

△台灣省中正百年紀念杯手球錦標賽，今起在本縣斗六市體育場一連舉行三天，分少年、青少年、青年

、社會等四組，各組分男女兩組，計五十四隊參加。

核成績評定為全省第一名，縣府將獲省府頒獎表揚。

75年11月17日

△區域國大代表選舉候選人今上午在縣府簡報室抽籤決定號次。

75年11月21日

△七十五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今起展開十五天的公開活動，前八天是自辦政見發表會，後七天為公辦政見發表會，本次本縣籍登記參加區域國大代表選舉候選人有七人，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有七人。

△本縣七十五學年度中正百年紀念及縣長杯硬式及軟

式網球錦標賽，今上午九時在縣立北港網球場舉行兩天，共有卅四隊三百多人參加。

75年11月23日

△中正百年紀念杯桌球錦標賽，今天在國立雲林工專舉行。

75年11月24日

△本縣七十五年徵兵檢查工作，績效優異，經省府考

75年11月29日

△中央民意代表選舉，八天的自辦政見會結束，今起七天在全縣各地舉辦公辦政見發表會。

75年11月30日

△本縣在韋恩及艾貝兩次颱風中，沿海四鄉有二千四百多公頃農田被海水倒灌所淹沒，成為無法再種植的鹽分地，農委會已核定雲林農田水利會所提分三年洗鹽計畫，所需二千二百萬元，洗鹽費由該會撥發補助。

75年12月1日

△本縣爭取國立中正大學設校，縣府提出購買一百公頃校地及公共設施所需經費五億五千萬預撥案，今獲得縣議會過，同時縣議會通過議長歐明憲的提案，要求縣府要全力爭取，以達成八十萬縣民的期望。

75年12月2日

△本縣中小學在韋恩及艾貝颱風中受災嚴重，修復費

共需一億三千四百萬元，除縣府由災害準備金負擔三千七百餘萬元外，不足的九千六百多萬元，今獲得省府核准全額補助。

75年12月4日

△縣府員工，今上午十一時在府內發起「愛國家、愛國旗，擁護元首簽名運動」，不僅縣府員工主動參加簽名運動，連到縣政府治公的民眾也熱烈響應。△本縣總工會今在斗六火車站前廣場發起「愛國家、愛國旗，擁護元首簽名運動」民衆熱烈響應，旗海隨風飄揚，場面積當熱烈。

75年12月5日

△七十五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選前活動至今日下午十時結束。

75年12月6日

△七十五年增額中央民意代表選舉，於今天上午至下午五時投票，縣長呼籲以理性冷靜客觀態度參與投票。選舉結果本縣選出國大代表二位為吳修量、許文村；立法委員第四選舉區選出本縣籍的為：林時機、廖福本、朱高正三位；農民團體選出：蕭瑞徵

75年12月7日

△七十五年度增額國大代表和立法委員選舉，昨天舉行投票，順利選出八十四位國大代表和七十三位立法委員。

國大代表名單：

台北市：喬寶泰、蔡式淵、洪冬桂（女）、王應傑、李黃恒貞（女）、劉炳森、林秋山、周清玉（女）。

高雄市：高登得、孫榮吉、孫禮光、黃昭輝。

台北縣：石瓊文、謝隆盛、郭儒鈞（女）、翁純正、洪奇昌、周勝彥、趙長江、連勝彥。

宜蘭縣：葉英傑。

桃園縣：林木連、趙昌平、張貴木、呂河清。

新竹縣：范振宗。

苗栗縣：江聰仁。

台中縣：林欽濃、傅雲海、陳川。

彰化縣：洪英花（女）、翁金珠（女）、陳寶彬、陳昭娥（女）。

南投縣：林詩輝。

雲林縣：吳修量、許文村。

嘉義縣：黃清江。

台南縣：吳豐山、蔡天再、鄭彥文。

高雄縣：張簡將弘、蔡寬永、蘇培源。

屏東縣：曾永權、蘇嘉全、汪俊容。

花蓮縣：張俊雄。

台東縣：宋彥雄。

澎湖縣：許水神。

基隆市：李伯元。

新竹市：林政則。

台中市：劉熾燿、謝憲明。

嘉義市：張文英（女）。

臺南市：許石吉、蘇裕夫。

福建省金門縣：謝炳南。

連江縣：陳仁官。

平地山胞：楊仁煌。

山地山胞：何耀寰。

農民團體：李華洋、李明治、黃昭仁。

漁民團體：楊吉雄、黃獻池。

工人團體：蔡義雄、徐美英（女）、邱清輝。

工業團體：簡欣哲、李宗正、楊天生。

商業團體：林資清、陳丸福、吳哲朗。

教育團體：陳璽安、蔡本全、汪俊容。

台灣省婦女團體：陳阿蘭、葉金鳳、蔡陳翠蓮、張

昭昭、郭慶芳。

台北市婦女團體：曾鈞。

高雄市婦女團體：蔡淑媛。

立法委員當選名單：

台北市：康寧祥、洪文棟、林鈺祥、紀政（女）、

簡又新、吳淑珍（女）、趙少康、黃書璋。

高雄市：張俊雄、王義雄、蕭楚喬、吳德美（女）。

第一選舉區：周書府、林永瑞、吳梓、張堅華、蔡勝邦、尤清、黃煌雄、謝美惠、孫勝治。

第二選舉區：溫錦蘭（女）、劉興善、黃主文、許國泰、劉碧良、呂學儀。

第三選舉區：許張愛廉（女）、劉松藩、林庚申、

沈世雄、林炳森、洪昭男、許榮淑（女）、潘至誠

、林源朗、黃明和。

第四選舉區：李宗仁、李勝峰、林時機、廖福本、陳適庸、朱高正、林聯輝、林健治、洪玉欽。

第五選舉區：黃河清、邱連輝、溫興春、王金平、余政憲。

第六選舉區：饒穎奇、黃正一。

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黃武仁。

平地山胞：蔡中涵。

山地山胞：林天生。

農民團體：蕭瑞徵、吳海源、蘇火燈、蔡友土。

漁民團體：黃澤青、羅傳進。

工人團體：李友吉、謝深山、吳勇雄、王聰松。

工業團體：許勝發、張世良。

商業團體：張平沼、周文勇。

教育團體：賴晚鐘、陳哲男。

75年12月10日

△救國團雲林縣團委會主任委員鍾炳輝，今頒獎八萬二千元獎金給上年度單項紀錄及達今年度區中運八

名全國田徑分齡賽選手，獲獎的選手其成績如下：

北高李朝琴（鏈球五十一點九六公尺），大德洪志忠（四百公尺五十秒十），斗高王建畯（跳高二公尺零一），馬光國中張崑震（鉛球十六公尺），以上每人各發五千元。崙背國中蔡淑惠（跳遠五公尺零二），馬光國中蔡世賢（鉛球十四公尺七十二），東南國中杜英翠（鐵餅卅公尺十四），宜梧國中吳丁村（鉛球十四公尺六十八）、崙背國中李碧連（跳高一公尺六十），淵明國中張宏洲（四百公尺十五秒零一），斗高余淑娟（跳遠五公尺四十六），斗高林福地（四百公尺五十秒八五），斗高林玉如（跳遠六公尺五十八），淵明國中秦國強（四百公尺低欄六十五秒〇二），宜梧國中黃炎盧（四百公尺低欄六十三秒三三），大德洪志忠（八百公尺二分零秒四四），東南林懿芬（鉛球十公尺卅九），以上每人各發三千元。另外，在今年全國田徑分齡賽表現優異的選手獲頒獎名單如下：馬光國中張崑震、張世賢，大德吳名貴，崙背國中李月菁、陳淑惠。

75年12月13日

75年12月17日

△西螺鎮廣興國小學童參加本縣中正百年紀念暨第一屆縣長杯國術比賽勇奪男女學童指定動作及自選動作雙料亞軍。

75年12月15日

△口湖鄉水井村民許天祐先生捐贈一百萬元給宜梧國中作獎助學金。

△斗南鎮公所人事主任陳登達與民政課陳森彬二人分獲行政院全國績優人事人員及公務人員服務績優獎。

75年12月16日

△本縣衛生局長屈俊卿屆齡退休，職務由縣府秘書蘇世揚暫代。

△土庫鎮八十七歲石學瑞老先生因樂善好施，膺選為全國好人好事代表，將於日內北上接受行政院長俞國華表揚。

△本縣參加在台中縣舉行的中部五縣市民俗體育競賽

，成績良好，共榮獲六項第一名，五項第二名，七項第三名，總成績男童組冠軍，女童組第四名。

△七十五年度縣長杯棒球賽在北港鎮體育場比賽，優

△本縣七十五年全縣音樂比賽，今在省立斗六高中舉行，鎮西國小、鎮南國小、北港高中、正心中學、建國國中分獲國小甲、乙組及高中、國中合唱冠軍。

75年12月18日

△本縣縣長許文志就職五週年前夕，為檢討過去，策劃未來，今上午九時在文化中心四樓視聽室舉行「縣政檢討及策進會議」，縣府及附屬單位股長以上人員一百餘人參加，許縣長要求各單位有效推行縣政並對所有正在進行的工作做效益評估，有效者增加補助並予強化，無效者不予補助。

75年12月20日

△今天是本縣縣長許文志就職五週年，縣府沒有舉辦任何慶祝活動，以開會檢討縣政策勵來茲，是本縣的創舉，許縣長將以行動來代表慶賀，以不斷的工作來報答縣民。

75年12月22日

勝成績今揭曉如下：冠軍——台西海洋隊。亞軍——斗南勝發隊。季軍——斗六市永美隊。

75年12月23日

△雲林地方法院新（王玉成）、舊（吳天惠）院長今

上午十時舉行交接，由台中高分院院長田濟主持監交。

△本縣農會今頒發七十五年度現代農村發展規劃與推動計劃有功人員計三十六位，獲獎名單如下：

大埤鄉嘉興村的謝慶福、沈生、崙背鄉五魁村林大恭

、林萬居，東勢鄉四美村吳捆，麥寮鄉興華村鄭文賢，土庫鎮奮起村鄭水、楊金銅，古坑鄉田心村劉

景來、劉芳鎮，莿桐村王有信、林清松，大埤鄉豐田村黃三皇，西螺鎮頂湳村廖桂林，二崙鄉大義村

廖忠安，林內鄉烏塗村吳國猛，台西鄉五榔村吳武智，元長鄉慶南村顏振興，水林鄉蘇秦村蔡濱海，

斗六市吳足美，斗南鎮西伯里陳秀治、虎尾鎮憩地里林昌獅，褒忠鄉馬鳴村邱堀，北港鎮府番里李金樹，四湖鄉羊調村吳義雄，口湖鄉湖口村吳巧。

△本縣七十五年度中正百年紀念暨縣長杯手球錦標賽

今起分兩天在斗六市體育場舉行二天。

75年12月24日

△本縣七十五年度縣長杯手球錦標賽，今結束，優勝

隊伍名單如下：

一、社男組：——①鹿場國小②安南國小③四湖聯隊。

二、國中男生組——①口湖國中、②麥寮國中③台西國中。

三、國中女生組——①口湖國中②台西國中。

四、國小男童組——①永光國小②超仁國小③鹿場國小。

58口國小女童組——①安南國小②永光國小③廣興國小。

75年12月25日

△本縣各界慶祝中華民國行憲卅九週年紀念大會及本縣各界表揚好人好事代表大會，今上午九時在斗六後備軍人聯誼中心舉行，由縣議會議長歐明憲主持，會中由雲林工專校長張天津仰「中華民國行憲經過及在台卅餘年實施民主憲政之成果」為題做專題

演講，並由縣長許文志頒獎給全縣好人好事，其名單如下：斗六劉清山、斗南張錫 詹文音、西螺陳政彥、土庫顏萬合、林內林陳、大埤徐澄興、古坑廖連池、莿桐陳林三、陳永爐、二崙林大乾、崙背洪錦城、麥寮陳清泉、台西林英茂、口湖楊正在

、土庫石榮瑞。

75年12月26日

△本縣七十五年度辦理為民服務工作，獲得行政院核定為全省第一名。行政院指定本縣今天上午於文化中心舉行全國性為民服務工作示範觀摩會，由縣長許文志主持，全國各機關有關主辦人，股長及單位主管五百多人參加，下午並前往七十五年度為民服務工作績效，被列為全省鄉鎮市公所部份第一名的北港鎮公所參觀辦理為民服務情形。

75年12月29日

△西螺國中羽球隊勇奪「台灣區七十五學年度羽球重點發展學校對抗賽」國中男生組冠軍和季軍。

75年12月30日

△本縣斗南鎮青年李春生以他發明的「氣體調壓器改

良構造」獲一九八六年布魯塞爾世界發明展銀牌獎。

△本縣辦理七十五年徵兵檢查，成績優異，獲省府評定為全省第一名，縣長許文志今在省府十二月份動員月會中，接受省主席邱創煥頒獎表揚。

75年12月31日

△西螺鎮中山國小男童足球隊，勇奪台灣省七十五學年度「自強杯」學童足球錦標賽殿軍，國腳代表呂桂花、蔡琪華兩位女教練居功厥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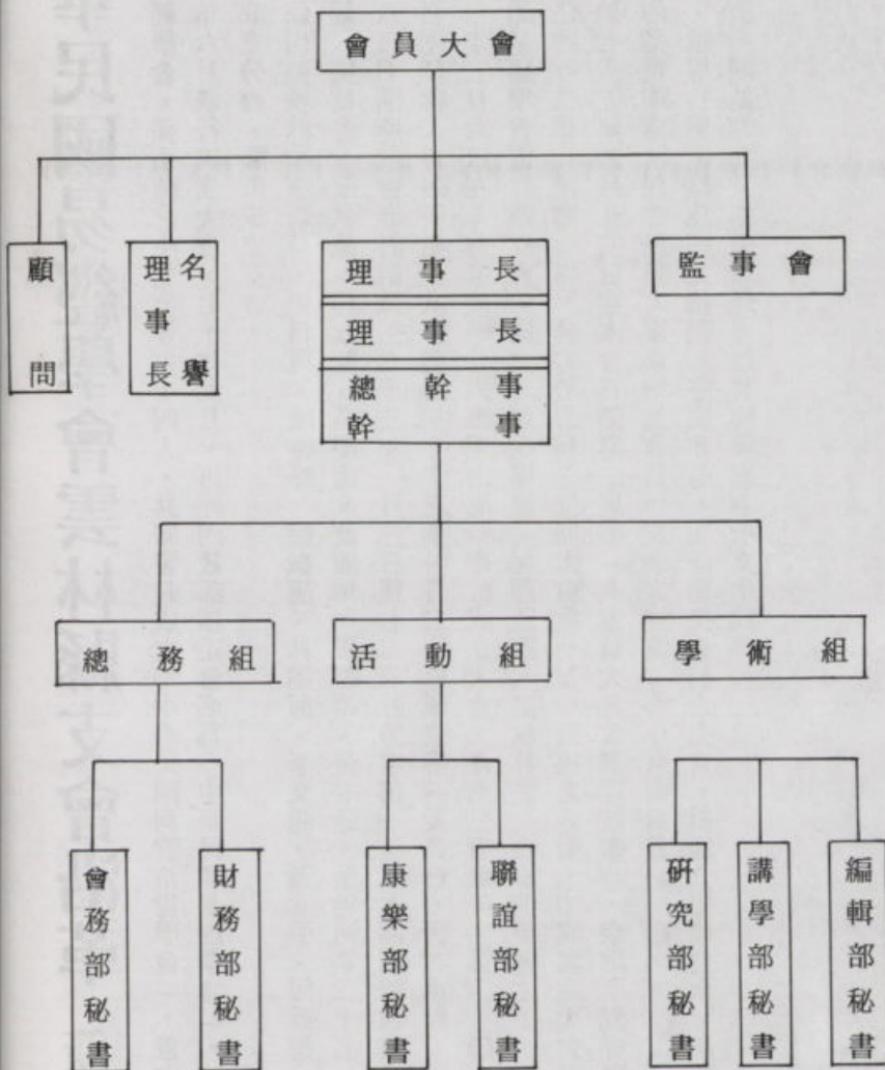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易經學會雲林縣支會沿革 節秋林

中華民國易經學會，係由陳立夫先生等六十四人，共同發起成立「中華民國河圖洛書學會」，獲內政部核准籌組，六十八年六月舉行成立大會，七十年元月，再經內政部核定會名為「中華民國易經學會」，並得在省、市（院轄市）成立分會，縣市成立支會。

雲林縣支會係由籃秋林、李新草、楊日興、歐啓峰、籃振清、林錦河、李文龍、蕭永平、何添德、曾澄江、籃振嘉、楊振錫、籃秋燈、張秋源、林永聖、游慶南、黃陳坤、張聰淵、黃木通、吳坤河等二十名，發起於七十二年九月廿八日召開座談會商討組織。七十三年一月三日獲七二府社勞字第一一八七四四號函核准。正式在政府輔導之下召開發啓人會議暨第一次籌備會。七十三年一月二十日成立籌備委員會，研討章程，審查會員資格，並於七十三年二月六日在本會會址（斗六市明山園）舉行成立大會，獲七三府社勞字第〇一〇六五一號函核定「中華民國易經學會雲林縣支會」成立，並選舉第一屆理監事，籃秋林先生在群情愛戴之下，當選為本會首屆理事長，任內（二年）運籌帷幄，致力於會務之推展與會員（友）情感之連繫，力謀奠定大會基礎，加強研究工作。再於七十五年二月廿三日在本會召開第二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改選理監事時，衆望所歸蟬聯本會第二屆理事長，任內殫精竭慮，任勞任怨，謀求增進會員（友）之情誼，迄今共有會員一一〇名。

本會之成立，雖堪告慰，惟感創業維艱，守成非易，而今而後會務之充實，組織之更趨健全，亟盼全體會員（友）和衷共濟，團結奮鬥，竭力以赴，以共同發揚中華文化為荷。

中華民國易經學會雲林縣支會組織系統表



中華民國易經學會雲林縣支會章程

民國七十三年二月六日會員第一次大會通過。

民國七十三年二月十六日雲林縣政府七三社勞字第〇一五〇一八號函核准。

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七日雲林縣政府七四府社勞字第〇四六六七九號函核准。

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七日雲林縣政府七五府社勞字第〇二三五一七號函核准。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章程依據中華民國易經學會章程第四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本會定名為中華民國易經學會雲林縣支會簡稱雲林易經學會，為中華民國易經學會之會員。

第三條：本會以中華民國台灣省雲林縣行政區域為組織範圍，會址設於雲林縣。

第二章 宗旨與任務

第四條：本會以昌明中華文化本源，促進中華易學發展，復興中華優美文化，開創中華文化新運為宗旨。

第五條：本會之任務如左：

- (1) 舉辦有關學術講座。
- (2) 舉辦有關學術研究會。
- (3) 出版有關學術雜誌、書籍。
- (4) 舉辦有關國際學術交流。
- (5) 辦理會內外之服務、聯誼。

第三章 會 員

第六條：凡年滿二十歲以上，中學以上程度，思想純潔，品行端正。贊同本會宗旨，由會員兩人之介紹，經

本會理事會通過者，得爲本會會員，並參加總會會員。

第七條：本會會員分爲三種，經理事通過，得享有下列資格：

(一)個人會員：凡合於第六條規定者。

(二)贊助會員：凡熱心中華文化及中華易學，而自由贊助本會活動者。

(三)名譽會員：對中華易學有特殊發明和貢獻，或以鉅額財力支助本會從事文化推展者。

第八條：本會會員應享之權利如左：

(一)發言權及表決權。

(二)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三)本會所舉辦各種講座、研習之權益。

(四)其他公共應享之權利。

(五)名譽會員、贊助會員不具備右第(一)款之表決權及第(二)款之權。

第九條：本會會員應盡之義務如左：

(一)遵守本會會章及決議案。

(二)擔任本會所指派之職務。

(三)出席通知參加之會議。

(四)繳納會費。

第十條：凡會員有兩次無故不參加大會或兩年未繳會費者，視爲自動退會，須繳回會員證，其已繳（捐）各

費概不退還。

第十一條：會員違反本會章程或決議案及妨害本身名譽者，或觸犯國家法令涉及刑事者，由監事會議暫停其會籍；其經判決確定有罪者，得提理監事會取消其會籍，並提會員大會追認，及繳回會員證，其已繳

各費概不退還。

第四章 組 織

第十二條：本會以會員大會爲最高權力機關，在會員大會閉會期間，由理事長代行其職權。

(一)制定或修正本會章程。

(二)選舉理監事。

(三)審查本會年度工作計劃及預算、決算。

(四)會員之獎懲事宜。

第十三條：本會設理事會，置理事九人，候補理事三人。並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均由會員大

會選舉之。理事會得互選常務理事三人。監事會得互選常務監事一人。

第十四條：本會得經理事會通過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顧問若干人。

第十五條：本會設理事長一人，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票選之。理事長綜理會務並對外代表本會，出缺時由常務

理事代理之。

第十六條：本會理監事均爲義務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七條：本會理監事如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應予解任：

(一)有不得已事故必須辭職者。

(二)曠廢職務或連續兩次無故不出席理監事會議者。

(三)職務上違反法令或其他重大不正當行爲者。

(四)理監事出缺時由候補理監事依次遞補。但常務理監事出缺時由理監事補選之。

第十八條：本會設總幹事一人，幹事一人，均由理事長提請理事會核定後分別聘任之。任期一年連聘得連任

。

第十九條：本會設置各種學術、活動組組長，經理事會通過，另訂組織簡則。

第五章 會 議

第二十條：本會會員大會每年舉行一次，必要時得經理事會之提議召開臨時會員大會。
第二十一條：本會理事會、監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常務理事、監事會每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均得舉行臨時會議。

第六章 經 費

第二十二條：本會經費來源有下列數項：

- (一)個人會員：入會費三百元；常年會費五百元。但捐助經費伍仟元以上者，以後可免繳納會費。
- (二)贊助會員及名譽會員之捐助。
- (三)有關機關之補助。
- (四)基金之孳息。
- (五)樂捐及其他收入。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三條：本會解散或撤銷時所剩財產，依法處理，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個人或私人企業所有，應歸屬自治團體或政府所有。

第二十四條：本會各項辦事細則另定。

第二十五條：本會章程經會員大會之通過，呈請主管官署核准備案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雲林文獻 第三十三輯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出版

發行者：雲林縣政府

發行人：許文志

發行所：雲林縣政府

雲林縣政府三樓 306 室

承印者：新聲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地 址：斗六市太平路一四〇號